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 開 說 明 書

(股票上市用)

一、公司名稱：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次申請股票上市：

(一) 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

(二) 股數：235,110,057股。

(三) 金額：新台幣2,351,100,570元。

(四) 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三、有價證券之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四、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五、財務報告若有不實，應由發行人及簽證會計師依法負責。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刊印



一、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創立資本	300,000,000	12.76%
現金增資	300,000,000	12.76%
盈餘轉增資	1,751,100,570	74.48%
合計	2,351,100,57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劃：

陳列處所：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太祥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聯詠科技財務部及建弘證券股務代理部

分送及索取方法：請附回郵信封來函索取或親至上述陳列處所索取

三、證券承銷商：

名稱：太祥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7號6樓

電話：(02)2741-3434；網址：www.taisec.com.tw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無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無

六、股票簽證機構：

名稱：中國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3F

電話：(02)2349-5788；網址：www.icbc.com.tw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建弘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53號3樓

電話：(02)2312-3866；網址：www.nsc.com.tw

八、信用評等機構：無。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無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王金來、楊建國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02)2720-4000；網址：www.dey.com.tw

十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宮義忠

職稱：資深副總經理

電話：(03)567-0889；電子郵件信箱：y_c_kung@novatek.com.tw

十二、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周勝成

職稱：財務部經理

電話：(03)567-0889；電子郵件信箱：s_c_chou@novatek.com.tw

十二、公司網址：www.novatek.com.tw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2,351佰萬元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13號2樓		電話：(03)567-0889	
設立日期：86年 5 月 28 日		網址：www.novatek.com.tw			
上市日期：91年 月 日		公開發行日期：88年 7月 7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 責 人：董 事 長 何泰舜 總 經 理 王 守 仁			發 言 人：(姓名) 宮義忠 (職稱) 資深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建弘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博愛路53號3樓 電話：(02)2312-3866		
股票承銷機構：太祥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7號6樓		電話：(02)2741-3434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王金來、楊建國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電話：(02)2720-4000	
信用評等機構：無		地址：無		電話：無	
最近一次經信用評等日期：無		評等標的：無		評等結果：無	
董事選任日期：89年 6 月 28 日 任期：3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89年 6 月 28 日 任期：3年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2.05% (91年6月17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0.67% (91年6月17日)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91年6月17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何泰舜	3.13%	董 事	陳聰敏	0.96%
董 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26.65%	董 事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	0.11%
	代表人：邱錦增			代表人：王伯元	
董 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26.65%	監察人	台灣時捷(股)公司	0.66%
	代表人：盧懷仁			代表人：徐志榮	
董 事	宮義忠	0.54%	監察人	洪嘉聰	0.01%
董 事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0.66%	監察人	黃靜蘭	0.01%
	代表人：莊宏仁				
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13號2樓		電話：(03)567-0889			
主要產品：詳如第17頁				參閱本文之頁次	
市場結構：詳如第28頁（內銷：41.89%；外銷：58.11 %）					
91年度（預估）	營業收入：5,587,209仟元 稅前純益：1,100,517仟元		每股盈餘：3.82元		115頁
90年度	營業收入：4,203,035仟元 稅前純益：855,355仟元		每股盈餘：3.79元		77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行條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編印日期：民國91年6月25日			編印目的：股票上市用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詳目錄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u>壹、公司概況</u>	1
<u>一、公司簡介</u>	1
<u>二、公司組織</u>	3
<u>三、資本與股份</u>	10
<u>四、公司債辦理情形</u>	16
<u>五、特別股辦理情形</u>	16
<u>六、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u>	16
<u>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u>	16
<u>八、併購辦理情形</u>	16
<u>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u>	16
<u>貳、營運概況</u>	17
<u>一、公司之經營</u>	17
<u>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u>	41
<u>三、轉投資事業：</u>	41
<u>四、重要契約</u>	43
<u>五、營運概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u>	44
<u>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u>	45
<u>一、前次現金增資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資金運用計畫分析</u> ...	45
<u>二、本次計畫分析</u>	45
<u>肆、財務概況</u>	46
<u>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u>	46
<u>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u>	51
<u>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u>	52
<u>伍、特別記載事項</u>	138
<u>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u>	161
<u>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u>	161
<u>三、推薦承銷商評估報告</u>	161
<u>四、律師法律意見書</u>	161
<u>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覆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u>	161
<u>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核准（申報生效）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u>	161
<u>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核准（申請生效）時，經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u>	161
<u>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u>	161

<u>九、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現金增資新股或轉換公司債之承諾書</u>	161
<u>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u>	161
<u>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u>	161
<u>十二、申請公司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已辦理與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是否產生相當效益之評估</u>	162
<u>十三、申請公司所營事業是否具有高度風險性之專家評估意見</u>	162
<u>十四、申請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u>	162
<u>十五、申請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u>	162
<u>十六、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定申請之公司者，應增列事項</u>	162
<u>十七、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所規定之公司者，應增加揭露相關資訊</u>	162
<u>十八、申請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u>	162
<u>十九、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u>	162
<u>二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u>	162
<u>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u>	169
<u>一、重要決議</u>	169
<u>二、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u>	169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 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地址、電話：

地址：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十三號二樓

電話：(03) 567-0889

(三) 公司沿革：

- 86 年 5 月 公司成立。
- 86 年 7 月 公司正式營運。
- 86 年 11 月 現金增資 3 億元，資本額 6 億元。
- 86 年 12 月 成立第一年營業額 5.89 億，稅後淨利 8 仟萬餘元。
- 87 年 6 月 推出國內第一顆 USB Monitor Controller。
- 87 年 7 月 盈餘轉增資 0.67 億元，資本額 6.67 億元。
- 87 年 8 月 通過勞氏 IS9001 國際品質認證。
- 87 年 10 月 推出國內第一顆 USB Keyboard Controller。
- 87 年 11 月 推出國內第一顆 USB Mouse Controller。
- 87 年 12 月 成立第二年營業額 24.14 億元，稅後淨利 3.66 億元。
- 88 年 2 月 來話方電話顯示器(CALLER ID)新產品銷售量突破一百萬顆。
- 88 年 6 月 推出螢幕顯示控制 IC (OSD Controller)。
- 88 年 7 月 股票公開發行。
- 88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 3.04 億元，資本額 9.72 億元。
- 88 年 9 月 國內首顆數位答錄機系統整合(DSP+CODEC)單晶片正式量產上市。
- 88 年 10 月 推出類比介面液晶監視器之標定控制 IC (LCD Monitor Analog Interface Scaler Controller)。
- 88 年 10 月 TFT LCD 240ch Gate Driver IC 量產。
- 88 年 10 月 TFT LCD 288/240ch AV Equipment Panel Source Driver IC 量產。
- 88 年 12 月 國內首顆第二代來話方電話顯示(Caller ID)系統整合單晶片正式量產。
- 88 年 12 月 成立第三年營業額 27.70 億元，稅後淨利 6.32 億元。
- 89 年 4 月 推出國內首顆使用 COG 量產於筆記型電腦面板之 TFT LCD 300/309ch 6-Bit Source Driver IC。
- 89 年 5 月 推出 COG 版單晶 16*2 與 20*2 文字型 STN LCD Driver IC。
- 89 年 6 月 推出 33*100 及 65*132 繪圖型 RAM-Map STN LCD Driver IC。
- 89 年 7 月 推出 160ch 及 240ch 繪圖型 STN LCD Driver IC。
- 89 年 8 月 STN LCD 160ch、240ch 繪圖型 Driver IC 量產出貨。
- 89 年 10 月 推出 TFT LCD 384ch、420ch 6-Bit Source Driver IC。
- 89 年 10 月 全世界首顆第 2.5 代來電顯示系統整合單晶片正式量產。
- 89 年 12 月 證期會通過上櫃掛牌交易。
- 89 年 12 月 營業額 41.64 億元，稅後淨利 10.86 億元。
- 89 年 12 月 推出 TFT LCD 258/264ch 3-Level Gate Driver IC。
- 90 年 1 月 推出 Dual-Mode (FSK & DTMF Receiver) 來電顯示系統整合單晶片。

90 年 4 月	正式上櫃掛牌交易，股票代號 5499。
90 年 5 月	推出新系列 CRT Monitor 控制器用 8031 uC/C 語言。
90 年 5 月	推出反射式 TFT LCD 360ch Source、322ch Gate Driver ICs。
90 年 5 月	推出 TFT LCD 384ch 8-Bit Source Driver IC。
90 年 6 月	盈餘轉增資 8.39 億元，實收資本額 23.51 億元。
90 年 7 月	推出 LVDS 發射器用在 17 吋 LCD Monitor。
90 年 12 月	推出 TFT LCD 6-Bit、8-Bit 384ch 低雜訊界面 Source Driver。
90 年 12 月	完成 32-bit RISC 系統單晶片平台技術開發。
90 年 12 月	營業額 42.53 億元，稅後淨利 8.9 億元。
91 年 1 月	Introduced Single Chip LCD Monitor Controller.
91 年 1 月	推出 LCD 監視器 ADC / Scaler 整合單晶片。
91 年 3 月	推出 LCD 監視器 Smart Panel / Smart Integration 單晶片。
91 年 3 月	推出 CRT 監視器 Pre-Amp + OSD 單晶片。
91 年 3 月	推出 STN 4,096 Color 128*RGB*160 2-Chip Solution Driver ICs。
91 年 3 月	推出 STN LCD 132*65 with I2C RAM-Map Driver IC。
91 年 3 月	推出 TFT LCD 288/240ch 內建 Timing Controller Source Driver IC。
91 年 3 月	推出 TFT LCD 8-Bit 480ch 低雜訊界面 Source、300ch Gate Driver。
91 年 3 月	Introduced Single Chip Smart Panel LCD Monitor Controller.
91 年 3 月	Introduced CRT Monitor Pre-Amp + OSD Single Chip.

二、公司組織

(一) 組織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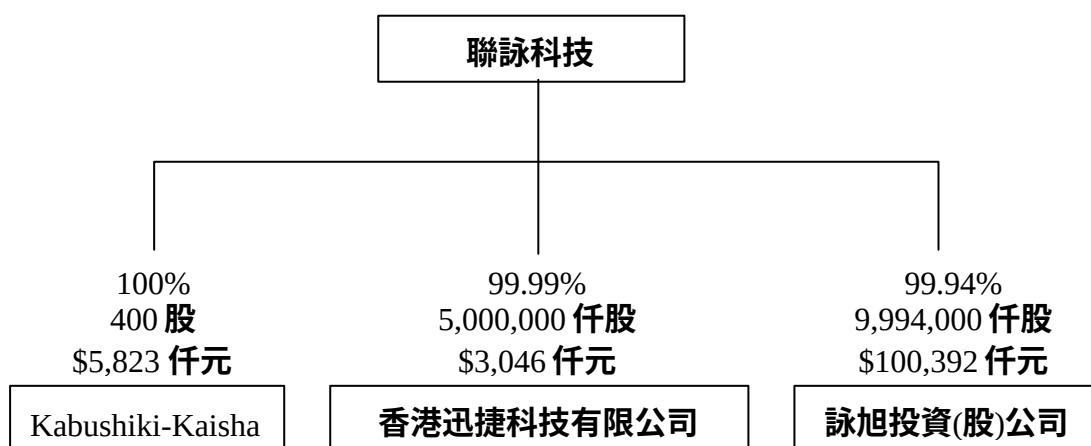
1. 組織結構表：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業務
董事長暨總經理室	a.公司營運政策之規劃及營運方針之擬定與執行。 b.各部門年度品質目標之明示及績效評核。 c.各部門組織權責之調整及核准。 d.總合督導各部門業務。 e.組織運作、管理審查、內部稽核實施之督導。 f.審核公司營運狀況及股東會和董事會決議事項之執行狀況。 g.新產品事業機會評估。 h.專利推廣。
管理部	行政事務統籌，總合督導人事、教育訓練、薪資、文書資料、總務、廠務及工業衛生安全作業，訂定工作方針並執行之。
財務部	a.支票開立等作業、匯款作業、借款合同、簽訂信用狀、應收帳款催收及開立發票作業。 b.資金調度。 c.會計總帳作業、固定資產作業及預算控管。 d.稅務(營業稅、營利事業所得稅)相關作業。 e.銷貨成本作業及存貨帳務管理。
TFT 液晶產品事業部	從事 TFT 液晶顯示產業所應用驅動晶片之規劃、設計與推廣等。
STN 液晶產品事業部	從事 STN 液晶顯示產業所應用驅動晶片之規劃、設計與推廣等。
製造工程部	a.支援新產品開發及量產(晶圓)。 b.生產成本降低與生產效率提升。 c.客戶服務與產品管理。 d.委外加工資源引進評估與後續工程管理。 e.生產成本與產品特性分析。
測試工程部	a.支援新產品開發及量產(測試)。 b.量產產品測試程式維護及最佳化。 c.產品故障分析與生產支援。 d.生產成本降低與生產效率提升。 e.新測試機台引進與評估。
商用產品事業部	從事鍵盤、滑鼠及通訊相關晶片及系統之企劃、研發、應用與推廣。
視訊產品事業部	從事電腦週邊產業顯示器所應用微控器晶片之規劃、設計與推廣。
IA 產品事業部	負責從事資訊家電相關晶片及系統之企劃、研發、應用與推廣。
佈局工程部	將各產品事業部產品開發 IC 設計電路轉換成生產所需之光罩 DATA BASE 佈局設計。

部門別	主要業務
資訊服務部	a.設計流程與環境改善。 b.EDA TOOLS 應用推展。 c.網路電訊系統管理。 d.OA 軟硬體應用推展。 e.應用系統與主機管理。 f.營運資訊管理。 g.生產資訊管理。 h.Notes 系統推展。
資材部	產品生產企劃、生產執行作業、各項生產相關之採購、進出口作業、出入庫作業、保稅及帳料管理。
品質保證部	a. 品質系統管理。 b. 產品品質管理。 c. 客戶服務。 d. 文件管理。 e. 外包生產工廠管理。
業務部 (MCU&LCD)	a.訂定公司年度營業目標及執行計畫。 b.每月調整未來三個月之營業目標及執行方案。 c.針對客戶需求提供報價、簽訂合約、商議訂單、出貨及收款等服務。 d.處理客戶訴怨及退補貨事宜。 e.收集市場資訊，並擬定產品及客戶推廣策略。

(二)關係企業圖：



(三)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91年6月17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總經理、副總經理		
			股數 (股)	持股比率 (%)	股數 (股)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王守仁	901024	0	0.00%	0	0.0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友達光電副總經理	無	-	-	-
資深 副總經理	宮義忠	86.07.01	1,275,000	0.54%	1,523,800	0.65%	文化大學商學系畢 聯瞻科技總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陳聰敏	86.07.01	2,254,050	0.96%	135,000	0.06%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畢 聯電商用產品事業部經理	無	-	-	-
副總經理	賴正道	86.07.01	1,929,800	0.82%	417,000	0.18%	逢甲大學電子工程系畢 聯電商用產品事業部經理	無	-	-	-
業務部經理	李明添	86.07.01	801,282	0.34%	927,000	0.39%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系畢 聯電商用產品事業部經理	無	-	-	-

(四) 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1年6月17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學(經)歷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	股數 (仟股)	持股比率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何泰舜	89.6.28	3年	3,258	3.35	7,349	3.13	527	0.22	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畢 聯電商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	-	-	-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邱錦增	89.6.28	3年	30,030	30.91	62,668	26.65	—	—	美國萊斯特企研所碩士畢 聯電財務部副部長	-	-	-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盧懷仁	89.6.28	3年	30,030	30.91	62,668	26.65	—	—	美國卓克索大學財管碩士畢 聯電會計部副理	-	-	-
董事	宮義忠	89.6.28	3年	700	0.72	1,275	0.54	1,524	0.65	文化大學商學系畢 聯瞻科技總經理	-	-	-
董事	陳聰敏	89.6.28	3年	943	0.97	2,254	0.96	135	0.06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畢 聯電商用產品事業部經理	-	-	-
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莊宏仁	90.4.12	2年	1,155	0.76	1,560	0.66	—	—	東吳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畢 鴻揚創投總經理	-	-	-
董事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 代表人：王伯元	90.4.12	2年	189	0.13	257	0.11	—	—	卡內基美隆大學物理博士畢 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公會理事長	-	-	-
監察人	台灣時捷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徐志榮	90.4.12	2年	2,092	1.38	1,552	0.66	—	—	香港培聖學院畢 台灣時捷電子(股)公司總經理	-	-	-
監察人	洪嘉聰	90.4.12	2年	11	0.01	16	0.01	83	0.04	淡江大學會計系畢 聯華電子財務長	-	-	-
監察人	黃靜蘭	90.4.12	2年	10	0.01	15	0.01	—	—	致理商專會計系	-	-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1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迅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群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群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協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郭台銘、林淑如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	台軒投資、大元企業管理顧問
台灣時捷電子(股)公司	徐志榮、施能豐

3. 董事及監察人與公司之關係及相關之工作經驗：

姓名	條件 具有五年以上 商務、法律、 財務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工作 經驗。	非為公司之受 僱人或其關係 企業之董事、 監察人或受僱 人。	非直接或間接持 有公司已發行股 份總額百分之一 以上或持股前十 名之自然人股 東。	非前二欄之 人之配偶或 其二親等以 內直系親 屬。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 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 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 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 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 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 機構之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或持股百 分之五以上股東。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 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 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 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 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 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何泰舜	✓			✓	✓	✓	✓
宮義忠	✓			✓	✓	✓	✓
陳聰敏	✓			✓	✓	✓	✓
聯華電子	N/A	N/A	N/A	N/A	N/A	N/A	N/A
鴻海精密	N/A	N/A	N/A	N/A	N/A	N/A	N/A
怡和創投	N/A	N/A	N/A	N/A	N/A	N/A	N/A
洪嘉聰	✓		✓	✓			✓
黃靜蘭	✓		✓	✓		✓	✓
台灣時捷	N/A	N/A	N/A	N/A	N/A	N/A	N/A

註：聯華電子、鴻海精密、怡和創投及台灣時捷為法人股東不適用，以 N/A 表示。

(五) 發起人：不適用

(六)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勞（90年度支付）

單位：仟元

職稱	姓 名	薪資、獎金 及紅利等	車馬費及 董監酬勞	其他酬勞
董事長	何泰舜	6,315	1,396	-
總經理	王守仁	346	-	汽車一部帳面 價值1,450
董事兼任資深副總經理	宮義忠	5,130	1,396	-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陳聰敏	3,312	1,396	-
董 事	聯華電子	-	4,189	-
董 事	鴻海精密	-	-	-
董 事	怡和財務顧問	-	1,396	-
監察人	台灣時捷	-	-	-
監察人	洪嘉聰	-	-	-
監察人	黃靜蘭	-	-	-
副總經理	賴正道	3,320	-	-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資本與股份

(一) 股份種類

91年6月17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已上櫃)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35,110,057	4,889,943	240,000,000	-

(二)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每股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面 額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 數 (仟股)	金 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6年05月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公司設立	技術作股 4,500 仟股	—
86年11月	10	120,000	1,200,000	60,000	600,000	現金增資	—	註一
87年07月	10	120,000	1,200,000	66,723	667,229	盈餘轉增資	—	註二
88年08月	10	120,000	1,200,000	97,163	971,628	盈餘轉增資	—	註三
89年08月	10	240,000	2,400,000	151,142	1,511,421	盈餘轉增資	—	註四
90年06月	10	240,000	2,400,000	235,110,057	2,351,100	盈餘轉增資	—	註五

註一：該次增資係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 86.9.22 (八六) 園投字第一九七二五號函核准在案。

註二：該次增資係經新竹科學園區工業管理局 87.8.6 (八七) 園商字第一九三五四號函核准在案。

註三：該次增資係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7.7 (八八) 台財政 (一) 第五九九二六號函核准在案。

註四：該次增資係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7.24 (八九) 台財政 (一) 第六四七八九號函核准在案。

註五：該次增資係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5.2 (九0) 台財政 (一) 第一二一八八八號函核准在案。

(三) 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 股東結構：

91年6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 法人	個 人	合 計
人 數	3	16	137	63	5,822	6,041
持有股數	5,731,000	2,234,000	106,226,177	22,158,000	98,760,880	235,110,057
持股比例	2.44%	0.95%	45.19%	9.42%	42.00%	100.00%

2. 股權分散情形：

91年6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 999	776	163,405	0.07
1,000 ~ 5,000	3,857	7,152,851	3.04
5,001 ~ 10,000	462	3,807,228	1.62
10,001 ~ 15,000	130	1,716,320	0.73
15,001 ~ 20,000	132	2,430,700	1.03
20,001 ~ 30,000	107	2,756,801	1.17
30,001 ~ 50,000	166	6,812,825	2.90
50,001 ~ 100,000	148	11,081,820	4.71
100,001 ~ 200,000	106	15,433,018	6.56
200,001 ~ 400,000	80	23,618,725	10.05
400,001 ~ 600,000	32	16,089,250	6.84
600,001 ~ 800,000	12	8,059,950	3.43
800,001 ~ 1,000,000	4	3,554,139	1.51
1,000,001 以上	29	132,433,025	56.33
合 計	6,041	235,110,057	100.00

註：每股面額十元

3. 主要股東名單：

91年6月17日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2,667,500	26.65%
雙橡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9,875,250	4.20%
何泰舜	7,348,625	3.13%
蔡明介	4,623,000	1.97%
郵政儲金匯業局	4,513,000	1.92%
李翠馨	4,180,000	1.78%
陳淑珍	3,450,000	1.47%
花旗銀行託管新加坡政府基金	2,758,000	1.17%
美商摩根大通託管怡富國際基金	2,695,000	1.15%
花旗銀行託管亞洲證券客戶美林	2,585,000	1.10%

4.最近二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 10%以上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無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轉移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截至 5 月 31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何泰舜	1,879,472	-	2,210,208	-	(208)	-
前董事長 (註二)	蔡明介	1,067,000	-	-	-	-	-
董事	宮義忠	500,000	-	375,000	-	(300)	-
董事	陳聰敏	591,900	(300,000)	718,000	-	-	-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15,015,000	-	18,022,500	-	(710)	-
董事	怡和財務顧問 (股)公司(註三)	63,000	-	67,500	-	-	-
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 (股)公司(註三)	-	-	405,000	-	-	-
監察人	洪嘉聰(註三)	-	-	(479,750)	-	-	-
監察人	黃靜蘭(註三)	-	-	15,000	-	-	-
監察人	台灣時捷 (股)公司(註三)	-	-	(575,125)	500,000	-	-
總經理 (註一)	王守仁	-	-	-	-	-	-

註一：係於 90 年 10 月 24 日新任

註二：係於 86 年 5 月 28 日至 89 年 4 月 28 日擔任董事長，89 年 6 月 28 日卸任董事職位。

註三：係於 90 年 4 月 24 日增補選

(四)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 年度		89 年	90 年	91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	156	155
	最 低	-	33.80	85
	平 均	-	76.81	122
每股	分 配 前	19.41	16.23	17.70
淨值 (註 2)	分 配 後	19.35	-	-
每股	加權平均股數	151,142,180	235,110,057	235,110,057
每股 盈餘 (註 3)	每 股 盈 餘	調整前	7.18	3.79
		調整後	4.62	-
每股 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無 償	盈餘配股	5	-
	配 股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	-
投資	本益比 (註 5)		-	25.07
報酬	本利比 (註 6)		-	-
分析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五)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發放之方式係依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並視本公司當時之股本、財務結構、營運狀況及當年度及未來年度盈餘之考量，採盈

餘轉增資或現金股利搭配方式，經股東會決議後辦理，以達成平衡穩定之股利政策。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捐。
- (2)彌補虧損。
- (3)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5)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考量股本、營運狀況、財務結構及未來年度獲利情形，於本次股東會中擬決議發放股利種類及金額為股票股利每股 2 元及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六)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1.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經營業績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狀況

根據本公司對未來景氣需求及公司營運狀況之評估，預計 91 年度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分別為 55.87 億元及 10.03 億元，較 90 年度成長 33%及 48%。而以本次無償配股後增加之股本計算之 91 年度每股盈餘仍然可達到每股 3.82 元，較 90 年度之每股盈餘 3.79 元仍屬成長之情形。因此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並不會對公司營業績效或每股盈餘造成獲利稀釋之影響。

2.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年度 項目		91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2,351,101
本年度配股配 息 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	1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含員工紅利轉增資)	0.2285 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 化 情 形	營業利益	1,002,907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48.50%
	稅後純益	1,104,485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24.05%
	每股盈餘(係按當年度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3.82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0.79%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3.13%
擬制性每股 盈餘及本益 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金股利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1. 預估或擬制資料所依據之各項基本假設

營業外稅率以 25% 預估

一年期基放利率為 7.563%

年平均每股市價係 91/1/1 至 91/4/30 為止，平均為 122 元

本表所用之資料係 91/4/15 經會計師核閱之 91 年財務預測資料

2.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之擬制每股盈餘

$$= \left[\text{稅後純益} - \text{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times (1 - \text{稅率}) \right] / \left[\text{當年年底發行股份總數} - \text{盈餘配股股數}^{**} \right]$$

設算現金股利應負擔利息費用^{*} = 盈餘轉增資數額 × 一年期一般放款利率

盈餘配股股數^{**}：係就前一年度盈餘配股所增加股份之股數

3. 年平均本益比 = 年平均每股市價 / 年度財務報告每股盈餘

(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六、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併購辦理情形：無

九、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 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 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
- B. 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
- C. 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
- D. 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統。
- E. 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133,950	4.82%	1,013,311	24.24%	1,304,562	30.67%
電腦週邊 IC	1,601,782	57.60%	1,864,243	44.58%	1,731,163	40.70%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957,487	34.43%	1,162,804	27.81%	1,186,151	27.89%
其他	87,618	3.15%	141,074	3.37%	31,447	0.74%
合 計	2,780,838	100.00%	4,181,432	100.00%	4,253,323	100.00%

註：上述金額為總額表示。

(3) 主要產品及服務項目：

產品類別	主 要 產 品 名 稱
(1)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A. 超扭轉向列液晶顯示器(STN LCD)驅動 IC B.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 LCD)驅動 IC
(2) 視訊 IC	A. LCD 監視器控制 IC B. CRT 監視器控制 IC
(3) 商用 IC	A. PS2 鍵盤/滑鼠控制 IC B. USB 鍵盤/滑鼠控制 IC

(4)計劃開發之產品及服務：

- A. LCD監視器控制單晶片，液晶面板控制 IC，LCD TV 控制 IC，視訊 IC。
- B. 高整合 CRT 監視器控制 IC (FLASH MCU, Pre-Amp + OSD)。
- C. 低功率無線輸入裝置基頻射頻單晶片(MCU, base-band, RF)。
- D. 低功率無線通訊網路基頻射頻晶片組。
- E. 影像處理 IC，整合壓縮解壓縮 IC(Image Processor, JPEG, MPEG)。
- F. 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LED)、LTPS、PDP 驅動 IC。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業

液晶顯示器產業以終端產品應用區分，可區分三大領域；資訊產品，如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面板應用。通訊產品，如行動電話、Smart Phone、衛星定位與導航面板應用。消費性產品，如家用與車用液晶電視、掌上型電動遊戲機及各式儀表面板應用。在這三大應用領域中，以資訊及通訊產品應用領域所佔比例最高。液晶顯示器產業也可以顯示器面板大小來區分產品應用，包括有；超大型視訊用、大型資訊用及中小型可攜式等三大類顯示器產品應用。在超大型視訊應用上，以去年底Samsung與Sharp分別展示的42吋及32吋的TFT LCD TV為代表。這類超大型視訊用面板市場，估計2004年才能進入市場量產，但因為LCD TV 比傳統CRT TV 有重量輕、耗電低、畫質細、輻射少、具環保等優點，預料未來將對傳統CRT電視市場產生衝擊。

根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資訊服務中心(IEK) 最新統計資料顯示，2002 年全球平面顯示器產業產值，在大型資訊用TFT LCD市場大幅成長帶動下，較2001年成長37.4%，達288.4億美元。而台灣2002年平面顯示器產值，也較2001年成長93.8%，達79.5億美元，成長主要動力是大型TFT LCD產值成長129%，達57.8億美元。IEK同時預估，2003年全球平面顯示器市場規模將較2002年成長18%，達340.2億美元，主要成長動力除受到LCD監視器對CRT監視器取代效應有更進一步擴大影響外，TFT LCD 面板朝17"以上大型化發展、應用上TFT LCD TV 逐漸成長，都將扮演重要角色。

IEK同時也預估不同顯示技術產值規模。2001年至2003年全球平面顯示器市場產值規模將成長26.9%，其中PDP產值成長51.6%、10吋以上TFT LCD成長37.6%、10吋以下TFT LCD成長20.4%、TN/STN LCD僅成長1.2%、OLED大幅成長108.6%、Micro-display成長12.4%。而台灣2001年至2003年平面顯示器產值規模將成長51.8%，其中PDP產值成長658.7%、10吋以上TFT LCD成長64.7%、10吋以下TFT LCD成長42.4%、TN/STN LCD僅成長0.9%、OLED大幅成長561%、Micro-display成長12.4%。台灣在大型資訊用TFT LCD市場成長比例，明顯高於全球市

場值。

台灣已為全球資訊硬體產品最大生產基地。根據附表MIC 研究報告指出，2001年台灣筆記型電腦產量可達1,397萬台，佔全世界市場的55%。液晶監視器900萬台，佔全世界市場的51%。兩項產品總計需求各式大尺寸液晶面板超過2,297萬片。若以每片面板使用11 13顆TFT-LCD驅動IC 計算，則2001年台灣至少需求TFT LCD 大尺寸面板驅動IC 超過2億5,300萬顆。相信以台灣在資訊產品生產的卓越表現，以及我國去年共計六家TFT LCD 廠商投入量產配合下，往後數年筆記型電腦與液晶監視器面板產業的蓬勃發展，將可有效帶動相關零組件市場快速成長。

台灣液晶顯示器主要應用產品生產數量(單位:萬台)

產品/年度	2000	2001(E)	2002(F)
筆記型電腦	1,270	1,397	1,700
液晶監視器	290	900	1,697

資料來源：MIC，2001年12月

B. 視訊 IC 產業

全球電腦產業經過數年的蓬勃發展後，在2000年達到了成長的巔峰，2001年在全球電腦不景氣情況下，電腦出貨呈現負成長，預期未來電腦市場將緩和成長。但電腦每年超過一億台的出貨量，仍是全球半導體的最主要應用。

全球桌上型電腦出貨量預估：(單位:千台)

年度	2001	2002(F)	2003(F)	2004(F)	2005(F)	2006(F)
出貨量	105,874	111,502	122,748	133,864	145,310	159,552
成長率	-6.4%	5.3%	10.1%	9.1%	8.6%	9.8%

資料來源：MIC，2001年12月

電腦產業使用監視器原以CRT技術為主，CRT技術經過一百餘年的發展以後，技術已相當成熟，在全平面化、高亮度等技術開發之後，能突破的地方已經相當有限，需求量也因替代性產品-LCD監視器的出現，而逐漸減少。LCD監視器由於近幾年液晶面板價格急遽下跌，加上具有體積小、重量輕、省電、低輻射等優點，銷售量年年大幅成長，預估在2006年在出貨量將超越CRT監視器，佔總出貨量的54%，成為顯示器的主流。

全球LCD顯示器出貨量預估：(單位:千台)

年度	2001	2002(F)	2003(F)	2004(F)	2005(F)
出貨量	15,300	25,900	44,000	58,100	69,700
成長率	139.4%	68.2%	70%	32%	20%
佔顯示器出貨量比例	14.6%	22.8%	34%	41.6%	47.4%

資料來源：MIC，2001年12月

在LCD技術逐漸主導電腦監視器市場的同時，消費性電子中電視產業也悄悄地在進行同樣的革命，LCD產業持續的發展的下一個重要應用將會是在LCD TV。LCD監視器與LCD TV控制晶片的需求，將提供未來視訊顯示晶片大幅成長的動力。

C. 商用 IC 產業

全球每年超過一億台的電腦出貨量，相關電腦週邊(如電腦鍵盤、滑鼠)則以高於電腦2-3成的數量出貨，是一龐大的IC應用領域。傳統有線電腦週邊雖因產業成熟而毛利降低，無線電腦週邊產品挾其不需拉線的安裝使用便利性，且價格持續下降的情況下，銷售比例逐漸提升，無線產品技術將增加IC的使用比例；加上根基於電腦產業逐步興起IA產業(包含遊戲機)，對於輸入裝置有的新需求。因此，輸入裝置晶片的市場成長率將遠大於電腦產業的成長率。

D. 影像處理 IC 產業

由於網際網路的盛行，以及寬頻網路的建設，多媒體應用蓬勃發展。不管是創新的電子技術取代傳統技術，使用於現有產品；或是創新的電子技術使用於全新的產品市場，影像處理IC(影像擷取、影像處理、影像壓縮解壓縮、影像傳輸、影像儲存或是影像輸出)處處充滿商機。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IC產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如下表所示，大致可歸類為上游之IC設計公司，中游之IC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IC封裝、測試廠。近年來由於我國IC產業蓬勃發展及分工體系走向專業化，每一生產環節皆有許多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我國IC工業體系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此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全部一手包辦的情形及東南亞大部份公司只作下游封裝、測試之產業結構。

我國 IC 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與測試	切割、置放、鐸線、塑模、測試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A. 液晶顯示器產業與驅動 IC 發展趨勢

現階段平面顯示器產業中已量產或未來有機會持續發展的顯示技術，主要有傳統的超扭轉向列液晶(STN LCD)、非晶矽薄膜電晶體液晶(α-Silicon TFT LCD)、低溫多晶矽薄膜電晶體液晶(Low Temperature Poly-Silicon TFT-LCD)、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rganic LED)、LCOS 與PDP，至於新出現的顯示技術則有E-Ink等。

在液晶顯示器面板大型化、高解析度、高畫質、全彩化與省電要求下，TFT LCD與STN LCD 驅動IC，在IC 設計技術上是走向多輸出通道數，高資料位元數，高速、低電磁干擾與低功耗方向發展。至於小型面板如手機應用部份，除低電壓與低功耗的省電要求外，強調高整合零件驅動IC設計也是一個趨勢。另外在驅動IC封裝方面，現有TCP (Tape Carrier Package)將有逐漸朝COG(Chip on Glass)與COF(Chip on Film)變化的趨勢。

B. 視訊 IC 發展趨勢

LCD監視器根據其輸入視訊來源是傳統 VGA卡或是DVI (Digital Visual Interface) 規格，而有類比輸入、數位輸入或者兼具兩者之雙模輸入三類產品。由於現有安裝使用的電腦主要配置傳統VGA卡，所以類比輸入機種為目前LCD監視器出貨的主流；數位輸入LCD監視器雖具有畫質較好的優點，但以現有電腦加裝DVI數位介面卡的成本偏高，無法普及，須待新售電腦普遍提供DVI數位介面時，出貨量才會快速成長。LCD監視器中使用的視訊IC中根據不同的應用，包含以下功能的個別晶片或整合晶片的組合：ADC、TMDS、Scaler(含OSD)、MCU、LVDS、TCON、RSDS。最近由於數位類比電路整合技術突破，LCD監視器入門機種的視訊IC主流是ADC/Scaler整合單晶片；高階機種因視訊品質的要求，仍維持ADC及Scaler分開的晶片組做法。因應降低成本所提出的Smart Panel/Smart Integration做法，則是整合ADC/Scaler/TCON/RSDS功能的單晶片。各種應用如須提供數位輸入，則再整合TMDS功能。

C. 商用 IC 發展趨勢

電腦週邊輸入裝置未來的成長機會，在電腦週邊產品無線化以及IA產業(包含遊戲機) 對輸入裝置的需求。多數IA產品訴求行動性，對週邊IC要求是高度整合、低電壓操作以及低功率消耗。無線週邊產品的要求也差不多，為了無線傳輸協議，IC的運算的能力也不能太差，同時也增加CMOS射頻IC的需求。因此低功率控制IC以及基射頻晶片組將是未來商用IC的方向。

(4). 市場競爭情形

A.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

依據Dataquest與Display Search調查，由於受TFT LCD監視器取代傳統CRT監視器效應及彩色螢幕行動電話需求增加影響，2001年全球液晶顯示器驅動IC產品規模約24億美元，2002年預估可望超過30億美元，可預見液晶顯示器驅動IC產品前景可期。然而目前全球液晶顯示器驅動IC絕大比例仍由日、韓各知名大廠所提供，面對此蘊藏龐大商機市場機會，台灣業界也紛紛加速投入液晶顯示器驅動IC 研發，以供應本土廠商與未來更大比例的海外市場。

聯詠科技領先台灣廠商投入驅動IC 產品市場，目前主要市場競爭對象是以現有日本供應商為主。聯詠科技在驅動IC 的產品與市場發展策

略，除作好第一階段相容產品量產外，更已佈局第二階段新產品機會，以滿足面板廠商在新一代產品上的第一手需求。主要發展策略在產品面上，是以一系列產品開發方式，建立完整產品線規模；在技術面上，強調提供完整設計方案以配合客戶提高關鍵零組件自給率策略；在生產上，結合臺灣半導體產業垂直分工特色，充份利用臺灣晶圓代工與後段構裝生產優勢來作市場競爭；在市場上，則和客戶融入整個產業循環脈動，以產品線長線經營方式，扮演一長期穩定供應商角色，擴大產品規模，提昇全球市場競爭力。

B. 視訊 IC 產品

CRT監視器是成熟產業，控制IC主要的供應商均為台灣廠商。聯詠是台灣最早推出CRT監視器數位控制IC的廠商，累積多年的研發與產銷經驗，產品普獲國內外大客戶的信賴且持續大量採用，為全球領先廠商。LCD監視器是新興產業，控制IC主要供應商均為美國廠商。但在LCD監視器價格下滑，出貨量快速成長的情況下，台灣廠商將逐漸出頭，成為主要的供應商。

C. 商用 IC 產品

電腦週邊產品也是成熟產業，控制IC主要的供應商均為台灣廠商。聯詠科技在電腦鍵盤控制IC已累積多年的產銷經驗，出貨量每年皆有高度成長，2001年聯詠電腦鍵盤控制IC的總出貨量領先其他同業，居世界第一位。在未來無線產品的競爭上，現有量產大多採用MCU IC加RF模組的方案，IC供應情況相當混亂，未來單晶片產品開發量產後，IC的供應也將以台灣廠商為主。

2.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狀況

A. 技術層次

本公司之產品線包括液晶顯示器驅動IC、視訊IC及商用IC。茲就此三大產品線技術層次列表說明如下：

液晶顯示器驅動IC	1. TFT Source Driver ICs ; 1-1. Analog、 6-bit、 8-bit Data Input , TTL、 RsDs Interface. 1-2. 240ch、 320/360ch、 300/309ch、 384ch、 402/420ch、 480ch Output. 1-3. V_{LCD} : 5V、 10.5V、 13.5V、 15.5V. 2. TFT Gate Driver ICs ; 2-1. 2-/3-/4-Level Output。 V_{LCD} 40V Max. 2-2. 240ch、 256/263ch、 258/264ch、 300ch、 322ch Output. 3. STN Character Type ; 16C*1L/*2L、 20C*2L Controller/Driver IC. 4. STN Graphic Type ; 160ch、 240ch Common/Segment Driver IC. 5. STN Graphic with RAM-map ; 100*33、 132*65、 128*160 4G/S、 4,096 Color 128*RGB*160 2-chip Solution Controller/Driver IC.
視訊IC	1. LCD Monitor: Scaler+ADC+OSD+TCON Single chip for Smart Panel 2. LVDS Transmitter IC for 17" LCD Monitor. 3. Embedded-FLASH 8031-base Monitor MCU 4. CRT Monitor : Pre-Amp+OSD
商用IC	1. PS2 / USB Keyboard Controller 2. PS2 / USB Mouse Controller 3. Joystick / Game-pad Controller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 未來研發工作之研發方向

(A).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持續開發高速、低 EMI 傳輸界面、支援 XGA 至 QXGA 間各式解析度面板 Source Driver IC。
- 投入高整合、低耗電、高效能的手機彩色面板應用驅動 IC 開發。
- LTPS / OLED / PDP Drvier IC 開發。

(B). 視訊 IC

- TMDS 數位介面 LCD 顯示器系統單晶片開發
- UXGA 高解析度 LCD 監視器系統晶片開發
- UXGA 高解析度高速 ADC 晶片開發
- 整合 LVDS 技術之液晶螢幕控制晶片開發
- LCD TV 控制晶片開發

(C). 商用 IC

- 整合 10-bit ADC 之遊戲機 Game pad / Joystick 晶片開發
- 低電壓、低功率鍵盤/滑鼠控制 IC 晶片開發

c. 無線輸入裝置基射頻整合控制單晶片開發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主要研發團隊如下：

部門別	姓名	學歷	學校名稱	職稱	經歷
液晶產品	許智信	學士	中原大學	部經理	聯華電子
事業部	鄧永佳	碩士	交通大學	經理	聯華電子
視訊產品	蔡德修	碩士	清華大學	部經理	聯華電子
事業部	黃俊乂	碩士	交通大學	副理	聯華電子
商用產品	陳永隆	碩士	成功大學	部經理	聯華電子
事業部	甘文智	碩士	Arizona state U.	副理	聯華電子、合泰半導體
IA 產品	蔡志華	碩士	台灣大學	副部經理	聯華電子、致福、明騰工業
事業部	鄭文興	碩士	交通大學	副理	聯華電子、台灣茂矽電子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研發費用(A)	94,203	171,792	207,238	286,478	283,166
營業淨額(B)	589,922	2,413,907	2,769,942	4,163,534	4,203,035
(A)/(B)	15.97%	7.12%	7.48%	6.88%	6.74%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時 間	研 發 成 果
86 年	電腦週邊控制器晶片系列：螢幕顯示器控制晶片、PS2 鍵盤控制器晶片、PS2 滑鼠控制器晶片
87 年	USB 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系列：USB HUB（集線器）控制晶片、USB Monitor（螢幕顯示器）控制晶片、USB Keyboard（鍵盤）控制器晶片、USB mouse / Joystick（滑鼠/搖桿）控制器晶片 數位答錄機 DSP 方案推出 Type-I Caller ID（來話方電話顯示）及 Type-II Caller ID 單晶片技術開發 內嵌式 0.35um OTP-ROM（一次可程式唯獨記憶體）設計技術開發
88 年	13.6K LPC 語音壓縮技術 整合全數位答錄機單晶片推出 CODEC 技術開發完成 TFT LCD AV Panel 288ch Source、240ch Gate Driver IC LCD Monitor（液晶螢幕顯示器）系統晶片技術開發

時 間	研 發 成 果
	OSD (螢幕訊息顯示) 晶片技術開發
89 年	Type2.5CID 單晶片開發
	ADSI 單晶片技術開發
	TFT LCD AV Panel 240ch Source Driver IC
	TFT LCD 64 G/S 300/309ch、384ch、420ch Source Driver ICs
	TFT LCD 258/264ch Gate Driver IC
	STN LCD 16CX2L、20CX2L Dot-matrix Character Type Driver ICs
	STN LCD 100X33、132X65 RAM Bit-map Driver ICs
	STN LCD 160ch、240ch Segment/Common Driver ICs
	螢幕顯示器 Pre-amp 晶片
90 年	TFT LCD Reflective Panel 360ch Source、322ch Gate Driver IC
	TFT LCD 256 G/S 384ch Source Driver ICs
	TFT LCD 64 G/S、256 G/S 384ch RSDS Source Driver ICs
	LVDS transmitter IC
	32-bit RISC 系統單晶片平台技術開發
91 年	STN LCD 4,096 Color 128XRGBX160 RAM Bit-map Driver ICs
	STN LCD 132X65 RAM Bit-map eith I ² C Driver ICs
	TFT LCD AV Panel 288/240ch Build-in Timing controller Source Driver
	TFT LCD 256 G/S 480 Source、300ch Gate Driver ICs
	Pre-amp+OSD 整合單晶片
	LCD 監視器控制單晶片
	Smart Panel/Smart Integration LCD 監視器控制單晶片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A.行銷策略：

- (A) 擴展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另於潛在市場如日本設立行銷據點，爭取更多的業務。
- (B) 積極開發國內外液晶顯示器大廠客戶，提高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市場佔有率。
- (C) 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

B.生產策略：

- (A) 加強維繫與主要晶圓代工廠、封裝廠、測試廠等外包廠商之合作關係，以爭取充足之產能。
- (B) 陸續與國內外主要晶圓代工廠簽訂合作契約，以增加晶圓的供貨來源，並可提供客戶較多的選擇。
- (C) 建構與下游封裝測試廠的資訊連線體系，以隨時掌控生產的進度及數量。

(D) 使用先進製程，擴大 8 吋以上、0.35um 以下之製程產品。

C. 產品策略：

- (A) 持續開發具有市場潛力之產品，包含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電腦週邊晶片及通訊產品晶片，並領先同業推出大尺寸之主動式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B) 保持產品線均衡發展之一貫原則，避免受單一產品之市場景氣循環而影響公司營運或獲利狀況。

D. 營運策略：

- (A) 積極擴展各項產品業務，以技術與成本優勢保持高市場佔有率。
- (B) 積極採用先進製程，擴大研發高技術之先進產品。
- (C) 積極建立海外市場通路。

E. 財務策略：

- (A) 配合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在不影響獲利能力的前提下，適時辦理增資或向銀行借款以支應。
- (B) 靈活運用資金，創造適當財務利潤。

(2) 長期發展計畫

A. 行銷策略：

- (A) 建立良好銷售據點，強化分析市場變化（消費、生產、產品風潮），配合國際化發展策略，以提升市場知名度及占有率。
- (B) 積極培養專業銷售人才，提升國際行銷能力，爭取與世界級大廠銷售合作。
- (C) 持續加強行銷專業人員之培養，拓展以國際知名大廠及代理商為主要客戶之目標，透過子公司之設立，建立全球網路與銷售據點，成為世界性之品牌。

B. 生產策略：

- (A) 藉由與外包廠密切穩定的合作關係，提供客戶迅速、準確、完整的虛擬生產環境。
- (B) 持續使用先進製程，降低成本，建立成本優勢。
- (C) 與既有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未免遭代工廠之牽制，藉尋求新代工廠合作關係，並研擬參與投資之可能性。
- (D) 配合新大樓之啟用，規劃測試、生產設備，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亦能因應產能擴充時之需求。

C. 產品策略：

- (A) 永遠追求技術的領先，持續投入新世代產品的研發。

(B) 深耕既有產品線之技術層次，使每一種產品線均能保持業界領先的地位。

(C) 提高積體電路元件集積度，增加混合訊號晶片開發比率，實現系統單晶片，以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永保創新活力，使公司維持高度成長。

D. 營運策略：

經由行銷、生產及產品策略之相互配合與運作後，可大幅增加整體營運效率，迅速擴大營運規模，使其成為海內外知名之 IC 設計公司。

E. 財務策略：

(A) 充分利用資本市場多樣之理財工具取得較低廉之資金，以作為公司營運發展方向。

(B) 創造財務資訊的價值。

(二) 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產品、服務之銷售及提供地區

單位：仟元

年度 區域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國 內	1,043,762	37.53%	1,830,365	43.77%	1,781,795	41.89%
亞 太	1,670,488	60.07%	2,218,953	53.07%	2,420,498	56.91%
歐 美	66,588	2.39%	132,114	3.16%	51,030	1.20%
合 計	2,780,837	100.00%	4,181,432	100.00%	4,253,323	100.00%

註：上述金額係以總額表示。

(2) 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A.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方面：

2000/2001年TFT LCD全球LCD驅動IC市場

LCD驅動IC供應商	2001年市場佔有率	2000年市場佔有率
Sharp	18%	20%
TI/Japan	16%	19%
NEC	15%	20%
MEC	7%	12%
Hitachi	7%	10%
Samsung	6%	7%
Toshiba	5%	5%
Others	26%	7%

資料來源：ITIS(2001/06)

據市場報導消息指出，2002年第一季NEC將增加全球TFT LCD驅動IC供應量達每月1,500萬顆，全球市佔率可提高到30%，領先第二名Samsung的15%、第三名Hitachi的14%。以全球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看，去年以前TFT LCD 驅動IC供應商仍是集中在日本廠商為主，而除了TI/Japan 外，目前TFT LCD 驅動IC供應商仍是以自用為優先。至於台灣TFT LCD面板廠的驅動IC供應商，外商部份主要集中在NEC及TI/Japan、Toshiba、Hitachi、MEC。另Samsung、Hynix也都是一些數量在生產。

聯詠科技於1999年第四季領先台灣同業廠商量產中小尺寸TFT-LCD面板用驅動IC後，2000年第二季與第四季分別推出使用於筆記型電腦與液晶監視器大尺寸TFT-LCD面板驅動IC。累計大尺寸TFT-LCD

Source+Gate驅動IC量產出貨數量，2001年全年超過一千萬顆水準，2002年第一季則成長達一千二百萬顆。

B. 視訊控制 IC 及商用控制 IC 產品方面：

(A) 監視器控制 IC

2001年全球CRT監視器出貨量近1億台(台灣出貨量為4,617萬台)，聯詠的CRT監視器控制晶片出貨量2,000萬顆，OSD晶片出貨量2,300萬顆，居業界領先地位。2001年全球LCD監視器出貨量1,577萬台，目前市場的領導廠商是Genesis(美商)，市場佔有率6~7成。聯詠經過數年的研發投入，已完成ADC+Scaler整合單晶片以及Smart Panel/Smart Integration solution的整合單晶片的產品開發，下半年將推出數位介面產品。在LCD監視器價格下滑，出貨量快速成長的情況下，聯詠以優異的產品性能、低價的優勢、2002年將有明顯的業績貢獻。

(B) 鍵盤控制 IC

2001年全球電腦鍵盤 (包括PS2, USB)出貨量約為13,000萬台，聯詠的電腦鍵盤控制晶片出貨量為5,400萬台，市場佔有率遙遙領先，高居全球第一位。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A.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大型資訊用TFT-LCD面板低價化走勢，刺激消費者將傳統CRT監視器作一替換效應，LCD監視器替換CRT監視器市場潛力可期。另筆記型電腦市場產品規模持續蓬勃發展、加上LCD新興應用產品成長需求、液晶顯示面板大型化、高解析度與全彩化趨勢引導下，液晶面板需求的快速成長，將帶動驅動IC市場需求的激增。TFT-LCD將是繼半導體產業後，另一項最被看好的明星產業。

根據經濟部資訊工業發展推動小組統計，全球液晶顯示器驅動IC生產廠商主要均集中於日、韓兩國約十數家廠商手上。而目前多數日、韓廠商仍多以集團方式運作，且大都以自製自用為主。在驅動IC日益缺貨，短期產能擴充不易影響下，外賣比例並不高。因此在國內已有六家TFT-LCD廠商投產之際，我國LCD面板廠商關鍵零組件本土化趨勢，日益明顯！

B. 視訊 IC

2001年全球電腦出貨量稍有回檔約1.06億台，展望未來，仍可維持穩定的成長，監視器產業逐漸由CRT技術轉為使用LCD技術，LC監視器內部的控制電路已全面IC化，相對於原來的產品技術，將帶來更大的IC產值。

C. 商用 IC

電腦週邊產品由於無線化的趨勢，增加CMOS RF晶片的使用，以及後續與基頻整合單晶片的需求，加上IA週邊產品的需求成長，電腦週邊產品的IC產值的成長性是可做樂觀的預期。

展望未來三年，LCD驅動IC、視訊IC及商用IC市場都將大幅成長，聯詠科技已具備成熟的產品經驗與優勢的市場地位，且積極投入新產品與新技術的研發，可創造更大的成長空間。

(4) 營業目標

展望91年度聯詠科技營運重心，將以顯示器元件為業績成長主力，電腦週邊產品為次。這其中TFT LCD Driver IC市場營收，有機會從目前的台灣市場跨向日、韓市場，而電腦週邊產品除將繼續維持現有的市場佔有率外，將提供整合性的LCD Monitor Controller解決方案以擴大業績成長空間。在財務預測方面，91年度營業收入預估營業目標為55.87億元，較90年度成長32.93%。而稅前淨利91年度預估為11.01億元，較90年度成長28.66%。

(5) 競爭利基

A. 專業的經營管理團隊

本公司採行專業經理人制度且充分授權，故對市場反應敏銳，決策過程嚴謹、迅速。另高階經理人對產品規畫眼光前瞻，市場定位與策略清楚、有效，中、低階幹部專業素質高、企圖心積極。加上藉由員工盈餘分紅認股政策，強化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吸引專注與投入，經營管理團隊在產銷及管理支援之配合，已培養出極佳默契。

B. 高素質的研發團隊

設計公司的競爭優勢在產品面的廣度、技術面的深度、推出新產品的速度及支援與解決客戶技術與生產服務的效率。扮演的角色在提供一傑出優秀、可靠的設計服務團隊，讓廠商可以當成一長期策略發展夥伴。

C. 完整之產品組合

本公司提供完整的產品組合，例如液晶顯示器驅動IC產品線，本公司為國內唯一能提供各種規格之Source Driver IC及Gate Driver IC，更可搭配視訊產品事業部門之液晶顯示器控制IC，以滿足客戶一次購足之需求。另外在商用控制IC產品事業部門，本公司亦將繼續深耕各項產品之技術更新，例如持續推出無線滑鼠控制IC及無線鍵盤控制IC。

(6)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A)產業前景佳，LCD液晶顯示器驅動IC、電腦週邊IC及電話通訊IC市場需求量持續大幅成長，帶動相關控制IC的持續大量需求。

(B)台灣是資訊週邊產品生產大國，鍵盤、監視器、滑鼠等產品出貨量大，全球市場佔有率高，對本土IC供應商而言，在客戶服務、交貨、成本上皆比外商有利。

(C)聯詠科技在電腦週邊控制IC的產品開發方向明確，與主流市場同步，並提供最具競爭力的產品，產銷專業受客戶肯定，鍵盤與監視器控制晶片普獲國內外資訊週邊大廠的持續大量採用，已建立穩固的客戶關係，專業形象佳，有利業績持續擴大。

(D)鑑於平面顯示器時代的來臨，加上國內各大面板廠商大舉投入液晶顯示器面板生產、製造與銷售計劃，筆記型電腦、LCD 監視器與行動電話之TFT與STN 液晶顯示面板需求呈現高度成長局面，帶動液晶顯示器驅動IC的大量需求。預期這一波液晶顯示器產業榮景，將帶動台灣整個顯示器相關零組件產業蓬勃發展。聯詠科技在自行建立的驅動IC 設計技術掌握已臻成熟，在晶圓生產製造上也選擇契合臺灣晶圓代工發展主流的八吋廠製程為主，再配合國內後段構裝業者技術研發與量產時程，同步投入金凸塊(Gold Bump)、TCP/COF本土化生產佈局。因此整個驅動IC 產品線發展遠景，不管從市場潛力、設計技術掌握、生產產能規劃面看，在這個時間點上均趨向有利於聯詠科技局面。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成熟期產品市場競爭激烈，價格下滑壓力大。

因應策略為積極投入研發人力，加速產品推陳出新，建立技術障礙，以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並加強客戶服務，穩固現有客戶，及積極降低成本，保持市場優勢。

(B)晶圓代工廠產能緊俏，IC設計公司面臨爭取產能之壓力。

因應策略為為確保晶圓代工產能充分供應生產所需，聯詠已與主要之晶圓供應廠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積極開發新供應商，預防晶圓供貨不足之現象。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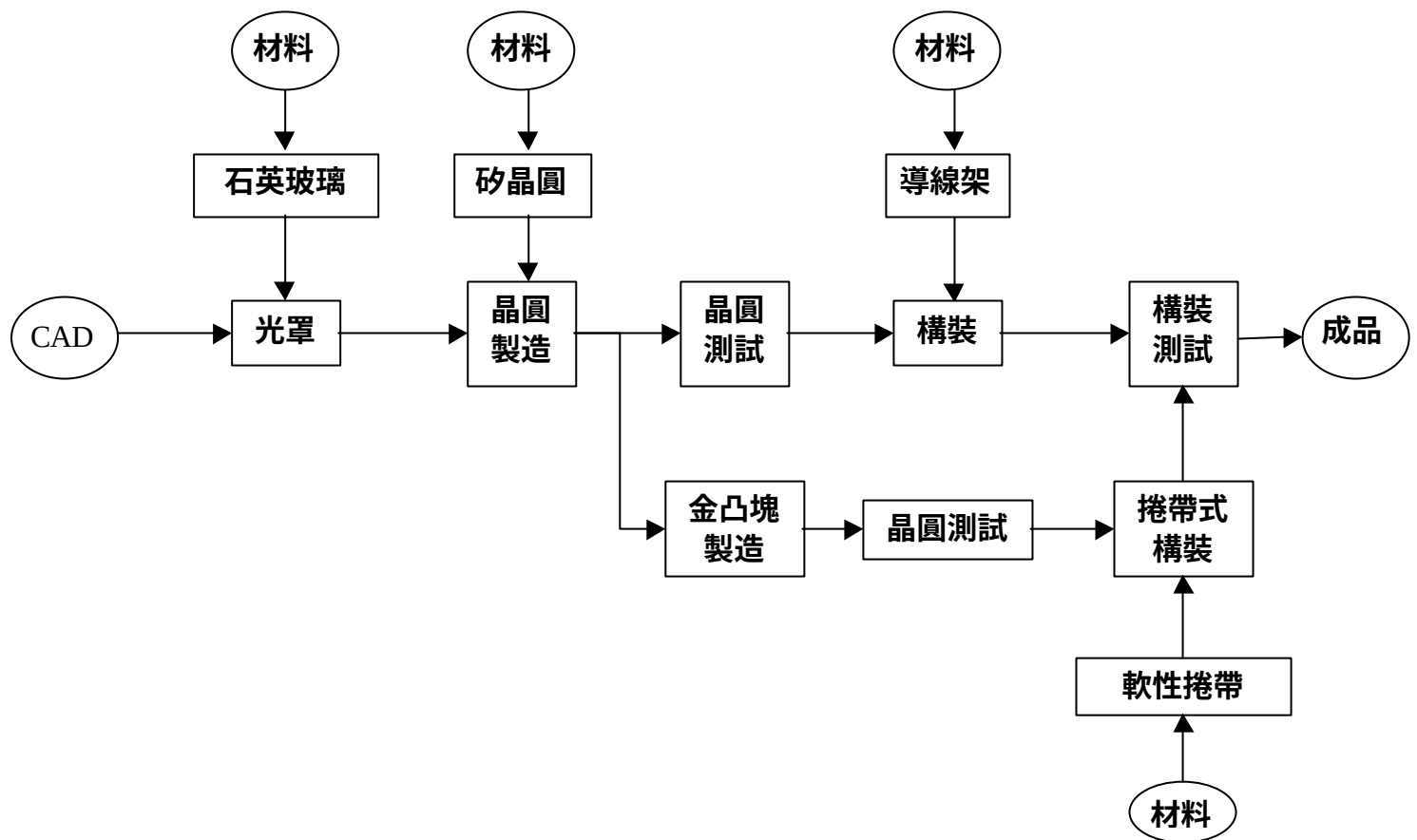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品系列	主要用途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TFT 與 STN 各式液晶顯示面板驅動 IC 產品。
視訊控制 IC	各式視訊監視器產品。
商用控制 IC	鍵盤、滑鼠 ..等電腦輸入裝置產品。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 產品製造程序流程圖

本公司是IC設計公司，晶圓之製造係委由晶圓代工廠生產，晶圓廠生產出來的晶片，經過初步測試後，送封裝廠封裝，再送交外包廠商進行完整之晶片功能測試。以下為產品製造程序之流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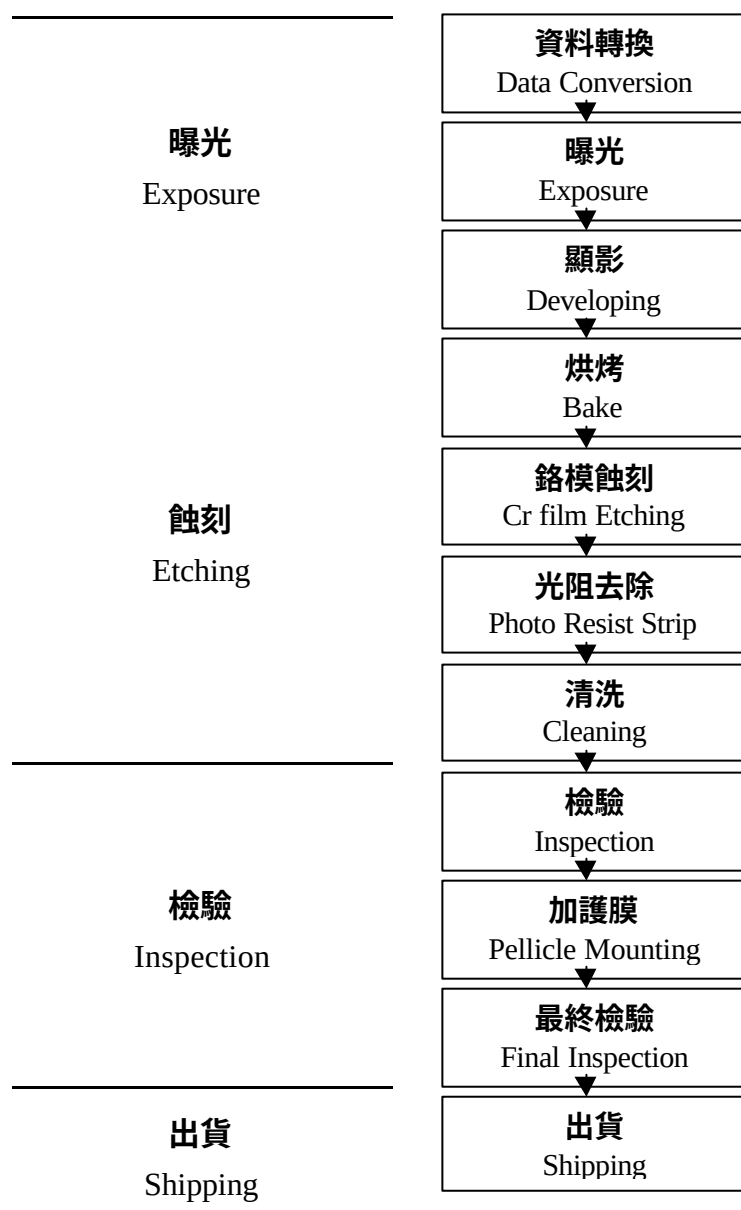
B. 設計流程

IC產品的源頭來自IC設計，藉由CAD等輔助工具將客戶或自行開發產品的規格（Spec.）與功能藉由電路設計由IC表現出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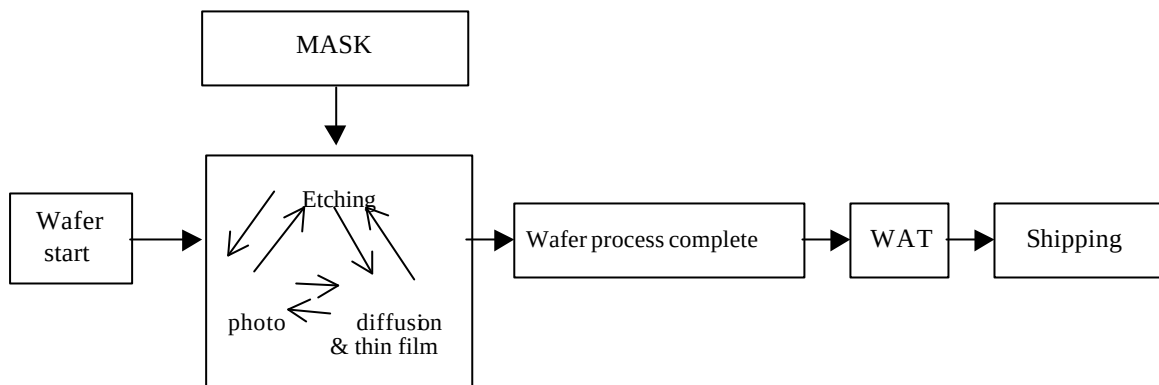
C. 光罩流程

IC設計完成的線路以佈局資料檔（data base）方式存於磁帶（tape）內交由光罩公司製作，製作的方式分四個階段：曝光、蝕刻、檢驗、及出貨，完成之光罩交由製作晶圓FAB。



D. 晶圓製作流程

晶圓製作是很複雜的製程，但製作過程仍於FAB內完成。由晶圓下線後進入module內經由etching、photo、implant與diffusion各process area配合光罩的使用，使晶圓製造完成，完成的晶圓再經電性測試，合格則可出貨，不合格則不出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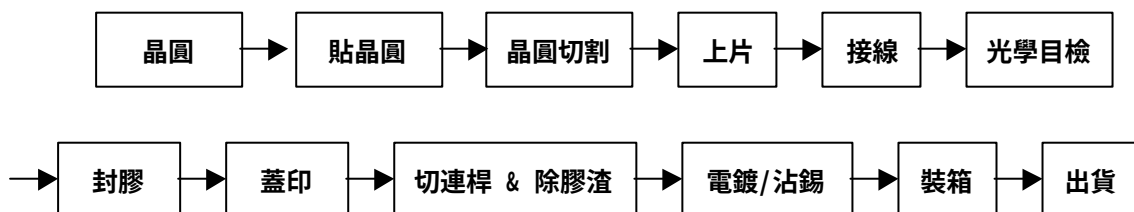
E. 測試流程

製程完成之晶圓部份送至公司內部進行晶圓測試，部份則委託外部之測試廠作測試，區分good dice與ink di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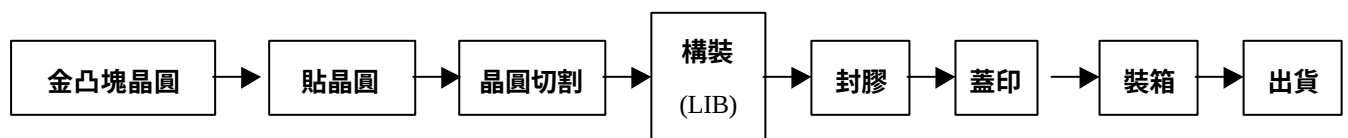
F. 構裝流程:

需作構裝品之產品依實際需求由good dice完成構裝品包裝，包裝的流程如下：

打線式構裝流程



捲帶式構裝流程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 (1) 主要原料名稱：晶圓
- (2) 供應商：聯華電子 (UMC)及國內其他專業晶圓代工廠。
- (3) 市場狀況：聯電及國內其他晶圓代工廠均為專業晶圓製造公司，在品質與製程能力均有相當程度的水準，供貨量與配合程度均符合本公司的期望與發展。

(4) 採購策略：

- A. 穩定的製程與較高的良率可以有效地降低成本，故採用品質較好的供應商 對於公司產品有正面的助益。
- B. 按本公司產品的製程需求，就此四家晶圓代工廠選擇品質、成本、生產效率為最佳組合之晶圓代工廠來投入。

本公司與供應商會依市場供需檢討價格且定期檢討產品品質與服務情形，並作技術服務。

4. 最近二年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單位：仟元

項目		營業收入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毛利率	變動率
年度						
89 年度	LCD 驅動 IC	67,408	47,828	19,580	29.05%	28.91%
	電腦週邊 IC	158,380	98,227	60,153	37.98%	-5.52%
	通訊及消費性 IC	76,738	57,762	18,976	24.73%	-9.01%
90 年度	LCD 驅動 IC	1,304,562	1,075,148	229,414	17.59%	-39.46%
	電腦週邊 IC	1,731,163	1,057,760	673,403	38.90%	2.42%
	通訊及消費性 IC	1,186,151	892,856	293,295	24.73%	-0.01%

由於 88 年底 LCD 驅動 IC 部門才開始量產出貨，因此 88-89 年度之比較基礎並不一致。而在 89-90 年度之比較分析方面，LCD 驅動 IC 在 90 年度之毛利率較 89 年度呈現大幅度下滑的趨勢，主要係因 90 年度 TFT LCD 驅動 IC 自 89 年度以來價格下滑約五成。因 TFT LCD 顯示面板廠商為刺激需求而降低價格，而使零組件廠商如驅動 IC 亦必須面對價格下降的壓力。以 90 年度之銷貨量來看，價格下降的確有效刺激市場需求，因此銷售量之成長亦非常快速。

聯詠科技最近兩年度之毛利率變動較大者為 LCD 驅動 IC 產品部門，其價量分析如下：

聯詠科技最近兩年度價量分析表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88-89 年度	89-90 年度
LCD Driver IC	(一)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1-Q)	303,099	143,919
	Q(P1-P)	176,744	5,460
	(P1-P)(Q1-Q)	399,932	775
	<u>P1Q1-PQ</u>	<u>879,775</u>	<u>150,155</u>
	(二)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1-Q)	234,804	6,790
	Q(P1-P)	(89,109)	893,657
	(P1-P)(Q1-Q)	(201,634)	126,873
	<u>P1Q1-PQ</u>	<u>(55,940)</u>	<u>1,027,320</u>
	(三) 銷貨毛利變動		
	P1Q1-PQ	935,715	(877,165)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進貨客戶名單

排名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截至第一季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進貨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進貨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進貨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華電子	1,707,373	91.39	董事及大股東	聯華電子	1,499,848	90.04	董事及大股東	聯華電子	621,454	94.49	董事及大股東
2	天下電子	68,462	3.66	無	中穎電子	118,355	7.11	無	台灣積體電路	24,792	3.77	無
3	茂矽電子	66,360	3.55	無	天下電子	37,783	2.27	無	天下電子	11,428	1.74	無
4	倡新	13,445	0.72	無	矽創電子	7,511	0.45	無	-	-	-	-
5	矽創電子	11,583	0.62	無	台灣積體電路	1,489	0.09	無	-	-	-	-
6	上力	1,097	0.06	無	倡新	746	0.04	無	-	-	-	-
	進貨淨額	1,868,320	100		進貨淨額	1,665,732	100		進貨淨額	657,674	100	-

聯詠科技之主要進貨原料為晶圓，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進貨廠商為聯華電子，由於聯華電子為國內主要之專業晶圓代工廠商，其不論在先進製程技術或交期配合均有極高的水準，因此聯詠科技成立以來與聯華電子之進貨配合狀況相當穩定，因此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進貨廠商並沒有大幅變動之情況發生。

(2) 最近二年度前十大銷貨客戶名單

排名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截至第一季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聯友光電	497,943	11.96%	關係人	NTK	1,006,033	23.94%	關係人	友達光電	553,867	40.41%	關係人
2	NTK	359,155	8.63%	一般客戶	友達光電	745,470	17.74%	關係人	NTK	188,256	13.74%	關係人
3	ACT HK	311,744	7.00%	一般客戶	豐藝	317,332	7.55%	一般客戶	中華映管	112,169	8.18%	一般客戶
4	豐藝	307,508	7.49%	一般客戶	RENSHIN	284,094	6.76%	一般客戶	RENSHIN	75,005	5.47%	一般客戶
5	台灣時捷	225,186	5.41%	一般客戶	CHICONY-H	200,345	4.77%	一般客戶	豐藝	60,656	4.43%	一般客戶
6	LOGITECH-H	222,055	5.33%	一般客戶	瀚宇彩晶	163,424	3.89%	一般客戶	CHICONY-H	51,184	3.73%	一般客戶
7	CHICONY-H	170,192	4.09%	一般客戶	盟訊科技	158,969	3.78%	一般客戶	盟訊科技	40,010	2.92%	一般客戶
8	SAS HK	154,668	3.71%	一般客戶	台灣時捷	136,789	3.25%	關係人	SAMSUNG	37,731	2.75%	一般客戶
9	碧悠	150,392	3.61%	一般客戶	SINO WEALTH	129,790	3.09%	一般客戶	鎧揚	19,101	1.39%	一般客戶
10	盟訊科技	122,633	2.95%	一般客戶	LOGITECH-H	96,763	2.30%	一般客戶	台灣時捷	17,620	1.29%	關係人

聯詠科技之銷售對象大致可區分為代理商及直接客戶，其中直接客戶多屬電腦週邊晶片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銷售對象，而代理商多屬代理銷售該公司通訊及消費性電子晶片。該公司在 89 年度以前係以電腦週邊控制 IC、通訊及消費性 IC 為主要銷售產品，但自 89 年度以後，LCD 驅動 IC 即成為該公司之主要銷售產品，由於自 89 年底開始 TFT LCD 相關產品之市場需求逐漸熱絡之後，聯詠科技 LCD 驅動 IC 產品線之銷貨比重亦大幅提昇，因此 TFT LCD 驅動 IC 之直接銷貨客戶友達光電即成為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銷貨客戶。原本屬於電腦週邊及消費性 IC 之代理商 NTK 之銷貨比重在 91 年度以後應會逐漸下降，主要係因電腦週邊控制 IC 及通訊消費性 IC 之相關產品之成長幅度有限，因此相對大幅成長之 LCD 驅動 IC 將會呈現比重逐漸下降的趨勢。

6.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仟元

主要商品	89 年度			9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28,301	783,836	-	29,785	1,055,449
電腦週邊 IC	-	114,664	1,168,988	-	107,176	1,035,735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	89,703	792,382	-	135,447	866,116
合 計	-	232,668	2,745,206	-	272,408	2,957,3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於個別產品線之產量係由不同產品 IC（即使是同一類型 IC，也會因為不同客戶而有客製化的差異存在）之數量加總，因此數量上之變化比較並無太大的意義。而最近兩年度之生產量值表主要反應產品線之產值變化，由上表可知液晶顯

示驅動 IC 產品線在 90 年度之產值提高，反映了液晶顯示器產業的熱絡景氣帶動了關鍵零組件如驅動 IC 的需求，因此聯詠科技在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之產值將會相對於其他產品線有較大幅度的成長。

7.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仟顆、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22,569	903,885	3,866	109,840	25,587	1,079,488	4,601	225,082
電腦週邊 IC		7,578	98,857	82,555	1,063,534	34,250	668,450	71,373	1,062,714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43,915	827,623	68,886	1,036,619	1,520	33,855	135,219	1,152,287
其他		-	-	-	141,074	-	-	-	31,447
合 計		74,062	1,830,365	155,307	2,351,067	61,357	1,781,793	211,193	2,471,530

註：上述金額為總額表示。

由於個別產品線之銷量係由不同產品 IC（即使是同一類型 IC，也會因為不同客戶而有客製化的差異存在）之數量加總，因此數量上之變化比較並無太大的意義。而最近兩年度之銷售量值表主要反應產品線之銷值變化。由上表可知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為最近二年度之主要銷售產品線，且主要銷售地區為國內。而另外兩條產品線則呈現穩定的銷售狀況，其銷值在最近二年度並沒有太大的變化。

(三) 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年度		89 年	90 年	91.4.30
員 工 人 數	研發人員	101	100	118
	管銷人員	69	77	85
	製造人員	29	20	22
	合 計	199	197	225
平均年歲		36	34	34
平均服務年資		3.5	2.9	3.4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博 碩 士	41%	42%	42%
	大 專	53%	53%	53%
	高 中	6%	5%	5%
	高中以下	0%	0%	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 環境支出資訊

本公司為專業IC設計公司，業務內容以IC研發設計為主，於產品產製過程中，並無重大污染物產生。

僅就本公司防治污染說明如下：

1. 法令規定
 - (1) 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以本公司產品特性而言，並無污染環境之情形。
 - (2) 應繳納防治污染費用其繳納情形：本公司係由管理局按既定費率收取。
 - (3) 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不適用。
2. 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份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之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份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估計之事實）：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 勞資關係

1. 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

- (1) 團體保險：勞工保險為同仁提供了基本保障，本公司為給予同仁更完善的保險制度來照顧員工，特規劃了員工團體福利保險以彌補勞工保險之不足，本項福利保險涵蓋的範圍甚廣，除了員工本人受惠外，亦加惠員工之配偶與子女，使同仁本身與家庭皆能蒙受保障福利。
- (2) 社團活動：為獎勵員工從事正當休閒活動，由員工自行組織各類社團，福委會給與經費補助，定期舉辦多項聯誼、康樂性質的活動。
- (3) 公司另有新進人員健康檢查、在職員工年度健康檢查、生育補助、住院補助、婚喪禮金或奠儀等事項給予補助，使公司同仁倍感公司關懷之情，而離職準備金、年節禮券、慶生禮券、特約商店等提升凝聚對公司的向心力。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截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退休基金餘額為 11,288,134 元。

本公司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依規定提例退休金準備，截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共提例應付退休金 14,946,925

元。

3.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無。

4. 最近二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5.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因勞資糾紛遭受損失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優良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使勞資間關係和諧，因此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重大勞資糾紛。

(六) 有無因應景氣變動之能力

本公司為因應 IC 設計產業瞬息萬變的行業特性，採取以下策略，以保持適當之應變能力：

1. 完善的市場及產業分析，適切的資源配置，適當且快速的進入目標市場。
2. 拓展產品之廣度，分散經營風險。
3. 加強研發的能力，並與國內外晶圓廠緊密配合，提高產品之生產效率。
4. 有鑑於 IC 產品之多樣化及需求之迫切性，與其他 IP 公司策略聯盟，提供全方位之解決方案。

(七) 關係人間交易事項是否合理

公司與關係人之交易事項，主要為進貨及銷貨，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交易，付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相同，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交易，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相同。

關係人交易事項：88、89 年度請參閱 70、71 頁；90 年度請參閱 91 93 頁。

二、固定資產及其他不動產

(一) 自有資產：

1. 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或一億元以上之固定資產：無。
2. 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 租賃資產：

1. 資本租賃：本公司並無資本租賃之資產。
2. 營業租賃：本公司目前並無每年租金達五百萬元以上之營業租賃資產。

(三) 最近二年度重大資產買賣情形：無

(四) 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無

本公司係 IC 設計公司，因此並未設置生產工廠。

三、轉投資事業：

(一) 轉投資事業概況

1. 轉投資事業：

9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仟股

轉投資 事業名稱	主要營 業項目	投資 成本	帳面 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 淨值 (元)	市價	會計處 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 司 股份數 額
				股數 (仟股)	股權 比例				投資 損益	分配 股利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半導體設計 及銷售	5,823	5,823	400	100%	14,420	-	權益法	393	-	-
香港迅捷科技 有限公司	半導體設計 及銷售	21,528	3,046	5,000,000	99.99%	7.59	-	權益法	(18,482)	-	-
詠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99,940	99,940	9,994,000	99.94%	10.05	-	權益法	452	-	-
原相科技(股)公司	影像感測積體電 路之設計、製 造、研究與開發	46,200	32,300	3,900,000	7.80%	4.71	-	成本法	-	-	-
聯信科技(股)公司	IC 設計	5,000	5,000	500,000	10%	9.86	-	成本法	-	-	-
信鑫創業投資 (股)公司	創業投資	45,000	45,000	4,500,000	8.11%	9.95	-	成本法	-	-	-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對轉投資事業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有利用本公司資源及技術之情形，應列明其給付對價或技術報酬金之情形：無

3. 對轉投資事業具有控制能力者，應增列最近年度與本公司進、銷貨交易、授信政策、交易條件、款項收回之情形：

資料期間：9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91/5/31)	備抵壞帳金額
	進 (銷) 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之 比率%	銷貨 毛利	平均銷貨 毛利率%	授信期間	平均銷貨 毛利率	授信期間	餘額 (註)	佔總應收(付)帳 款、票據之比 率	金額	處理 方式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銷貨	1,006,033	23.94	-	-	月結 60 天	-	-	應收帳款 242,272	27.72%	37,521-	催收中-	242,272	0-

註：係尚未扣除備抵壞帳之金額；由於香港迅捷為代理商，產品種類繁多，因此無法計算整體銷貨毛利。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對轉投資公司之產品平均銷貨毛利率及授信期間均與一般客戶相當，故尚無重大異常情形。

(二) 綜合持股比例

90年12月31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400	100%	-	-	-	-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99.99%	-	-	-	-
詠旭投資(股)公司	9,994,000	99.94%	-	-	-	-
原相科技(股)公司	3,900,000	7.80%	-	-	-	-
聯信科技(股)公司	500,000	10.00%	-	-	-	-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4,500,000	8.11%	-	-	-	-

(三)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取得及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份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五) 赴大陸地區轉投資情形：無。

(六) 轉投資比例超過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四十情形：無。

四、重要契約（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聯陽半導體	86.05 91.05	USB HUB 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WDC	86.10 書面解約	65C816/65C02 CPU 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PHILIPS	87.04 93.08	I ² C BUS 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智原科技	89.03 95.03	16 位元 DSP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智原科技	89.04 96.04	0.25um 及 0.35um UMC Process 標準元件庫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智原科技	89.07 99.07	32 位元 RISC CPU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SiI	91.04 106.04	DVI RX, ADC, VDS-RSDS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五、營運概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一) 訴訟或非訴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持股比率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以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二)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無。

(二) 其他：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一) 前次現金增資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前各次現金增資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及計畫實際完成日距申報(請)時未逾三年者之分析

本公司截至 91 年上半年止，尚未有發行公司債計畫，且前各次現金增資均已執行完成，茲將最近一次現金增資（86 年度）之計畫及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1.86 年度現金增資計畫內容：

本公司經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86)園投字第一九七二五號函核准核定資本額由三億提高為十二億元，並於 86 年底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6 元，共計募集 480,000 仟元，主要係支應業務擴充暨研發產品之需要。

2.86 年度現金增資執行情形：

該公司於 86 年 5 月開始營運，86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股本成長一倍，增資之效益主要係於 87 年之營運狀況中顯現，86、87 年間營業收入及每股盈餘之變化請見下表：

年度 項目	86 年	87 年	成長率
營業收入	589,922 仟元	2,413,907 仟元	309%
每股盈餘	2.17 元	5.49 元	153%

發現，該次增資前後之營業收入及每股盈餘之成長率皆高於股本成長之比率，可見增資之效益已充分顯現。

二、本次計畫分析：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1.03.31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流動資產		950,534	1,331,780	1,937,061	3,033,012	3,709,525	4,278,382
基金及長期投資		-	37,260	94,450	91,031	296,261	294,353
固定資產淨額		39,640	84,013	160,848	219,074	253,846	285,133
其他資產		54,533	45,009	84,001	113,827	170,025	158,212
資產總額		1,044,707	1,498,062	2,276,360	3,456,944	4,429,657	5,016,0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84,003	268,897	414,311	511,199	599,170	937,872
	分配後	184,726	272,190	419,996	520,974	-	-
長期負債		-	-	-	-	-	-
其他負債		377	3,522	7,991	11,381	14,947	23,16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84,380	272,419	422,302	522,580	614,117	961,039
	分配後	185,103	275,712	427,987	532,355	-	-
股本		600,000	667,229	971,628	1,511,421	2,351,100	2,351,100
資本公積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0,327	378,414	702,430	1,242,943	1,283,861	1,522,903
	分配後	12,375	70,722	156,952	393,489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9	1,038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860,327	1,225,643	1,854,058	2,934,364	3,815,540	4,055,041
	分配後	859,604	1,222,350	1,848,373	2,924,589	-	-

資料來源：86 90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91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1 第一季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營業收入	589,922	2,413,907	2,769,942	4,163,534	4,203,035	1,370,623
營業毛利	231,770	837,434	1,013,690	1,503,262	1,173,442	391,906
營業損益	66,088	364,476	606,351	1,002,608	675,361	225,188
營業外收入	27,979	43,816	51,276	114,889	218,878	20,688
營業外支出	(3,940)	(42,169)	(32,165)	(20,840)	(38,884)	(10,149)
本期淨利(損)	80,327	366,039	631,708	1,085,991	890,372	239,042
追溯調整前 每股盈餘(元)	2.17	5.49	6.50	7.18	3.79	1.02
追溯調整後 每股盈餘(元)	0.55	1.56	2.69	4.62	-	-

資料來源：86 9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9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二) 影響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及其發生對當年度之財務報表之影響：無。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86	王金來、楊建國	無保留意見
87	王金來、楊建國	無保留意見
88	王金來、楊建國	無保留意見
89	王金來、楊建國	無保留意見
90	王金來、楊建國	無保留意見

2. 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說明

無。

(四) 財務分析

分 析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1 第一季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財務結構 (%)	負 債 占 資 產 比 例		17.65	18.18	18.55	15.12	13.86	19.16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171.30	1,458.87	1,152.68	1,339.44	1,503.09	1,422.16
償 債 能 力	流 動 比 率 (%)		516.59	495.28	467.54	593.31	619.11	456.18
	速 動 比 率 (%)		493.97	430.42	430.28	484.05	559.98	395.93
	利 息 保 障 倍 數		-	4,577.54	833.84	13,882.73	3,303.53	-
經 營 能 力	應 收 款 項 週 轉 率 (次)		7.38	6.91	4.94	5.79	4.97	6.00
	平 均 收 現 日 數		49.46	53	74	63	73	61
	存 貨 週 轉 率 (次)		25.13	17.31	10.40	7.04	6.20	8.53
	平 均 售 貨 日 數		14.52	21	35	52	59	43
	固 定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29.76	39.04	22.62	21.92	17.77	20.34
	總 資 產 週 轉 率 (次)		1.13	1.90	1.47	1.45	1.07	1.16
獲 利 能 力	資 產 報 酬 率 (%)		15.38	28.80	33.50	37.89	22.59	5.06
	股 東 權 益 報 酬 率 (%)		18.67	35.10	41.02	45.36	26.38	6.07
	占實收資本 比 率 (%)	營業利益	11.01	54.63	62.41	66.34	28.73	9.58
		稅前純益	15.02	54.87	64.37	72.56	36.38	10.03
	純 益 率 (%)		13.62	15.16	22.81	26.09	21.18	17.44
	每 股 盈 餘 (元)	追溯調整前	2.17	5.49	6.50	7.18	3.79	1.02
		追溯調整後	0.55	1.56	2.69	4.62	-	-
現 金 流 量	現 金 流 量 比 率 (%)		26.12	23.47	159.39	113.75	195.57	33.11
	現 金 流 量 允 當 比 率 (%)		68.71	40.63	203.92	149.55	253.65	246.93
	現 金 再 投 資 比 率 (%)		5.60	5.24	35.49	19.51	30.14	7.49
槓 桿 度	營 運 槓 桿 度		7.58	5.05	3.42	3.15	4.75	4.26
	財 務 槓 桿 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資料來源：86 9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91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費用。（註 1）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帳款及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註 2）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平均售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註 2）
- (5)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 (6)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 會計科目重大變動說明

1. 資產負債表科目

會計科目	89 年度		90 年度		增減變動		單位：仟元 說 明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短期投資淨額	0	0	924,650	20.87	924,650	-	定存利率走低，部份資金轉往較高收益率之短投所致。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745,065	21.55	369,431	8.34	(375,634)	(50.42)	本公司於 90 年 2 月轉投資主要客戶香港迅捷 99%，使其應收款改列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20,340	0.59	477,029	10.77	456,689	2,245.28	本公司於 90 年 2 月轉投資主要客戶香港迅捷 99%，使其應收款改列應收關係人款項。
存貨淨額	539,366	15.60	341,429	7.71	(197,937)	(36.70)	由於 90 年度半導體景氣衰退，致力於庫存管理，降低存貨風險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99,821	2.89	8,022	0.18	(91,799)	(91.96)	主要係應收權利金減少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186	0.91	96,986	2.19	65,800	210.99	主要係本期投資抵減稅額增加，預計於未來可作抵稅之用所致。
應付關係人款項	182,861	5.29	264,230	5.97	81,369	44.50	應付關係人款項天期由 15 天改為 45 天所致。
股本	1,511,421	43.72	2,351,100	53.08	839,679	55.56	主要係盈餘轉增資所致
法定盈餘公積	107,808	3.12	216,407	4.89	108,599	100.73	主要係本期獲利提撥所致

2. 損益表科目

單位：仟元

會計科目	89 年度		9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註)	金額	%(註)	金額	%	
營業成本	2,660,272	63.89	3,029,593	71.55	369,321	13.88	主要係生產數量增加所致。
銷貨毛利	1,503,262	36.11	1,173,442	27.92	(329,820)	(21.94)	主要係 90 年度主要銷售 LCD 及通訊產品因削價競爭導致售價大幅下降所致。
營業淨利	1,002,608	24.08	675,361	16.07	(327,247)	(32.64)	主要係營業毛利下降所致。
營業外收入	114,889	2.76	218,878	5.21	103,989	90.51	主要係本期新台幣貶值，兌換利益增加及因出售訊連科技(股)公司股票，處份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	1,096,657	26.35	855,355	20.35	(241,302)	(22.00)	主要係營業毛利下降所致。
所得稅利益(費用)	(10,666)	(0.26)	35,017	0.83	45,683	(428.30)	主要係本期投資抵減稅額增加，預計於未來可作抵稅之用，致使本期產生所得稅利益。

註：指該科目於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二、財務報表應記載事項

(一)最近二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附註或附表）

1. 89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56 頁。

2. 90 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5 頁。

(二) 91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報告書：請參閱第 100頁。

(三) 最近一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13頁。

(四)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前，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91年第1季財務報表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138頁。

(五)最近三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說明原預測數（含歷次修正日期、修正數及修正原因）與實際達成數差異原因

1. 最近三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聯詠科技 88 年度尚未編製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僅就聯詠科技 89 及 90 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達成情形列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9 年 度			90 年 度			
	預測數 (89/9/22)	實際		原預測數 (89/9/27)	修正數 (90/10/10)	實際	
		達成數	達成率(%)			達成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4,318,897	4,163,534	96.40%	5,758,199	4,010,627	4,203,035	104.80%
營業成本	2,803,242	2,660,272	94.90%	3,932,310	2,889,777	3,007,171	104.06%
營業毛利	1,515,655	1,503,262	99.18%	1,825,889	1,101,225	1,173,442	106.56%
營業費用	505,490	500,654	99.04%	595,341	470,743	498,081	105.81%
營業損益	1,010,165	1,002,608	99.25%	1,230,548	630,482	675,361	107.12%
營業外收入	65,849	114,889	174.47%	84,900	202,902	218,878	107.87%
營業外支出	35,884	20,840	58.08%	35,451	15,458	38,884	251.55%
稅前損益	1,040,130	1,096,657	105.43%	1,279,997	817,926	855,355	104.58%
稅後損益	1,030,002	1,085,991	105.44%	1,258,539	858,406	890,372	103.72%
每股盈餘(元)	6.81	7.18	105.43%	5.35	3.65	3.79	103.84%

資料來源：89、9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89、90 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2. 說明原預測數（含歷次修正日期、修正數及修正原因）與實際達成數差異原因

本公司 89 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良好。而 90 年度財務預測原預測數係因應上櫃申請需要而完成於 89 年 9 月 27 日，編製預測當時市場景氣狀況熱絡，加上市場上對液晶顯示器產品之需求預期在 90 年上半年將出現高峰，唯 89 年底至 90 年第一季全球半導體景氣出現反轉，市場需求不振，加上廠商存貨過多導致價格下滑，直到 90 年 9 月美國發生 911 恐怖攻擊事件，確定景

氣復甦腳步將延後至 91 年，因此於 90 年 10 月更新財務預測，由於 91 年第 4 季半導體景氣緩步回升，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之需求亦有明顯提高，因此財務預測更新後之達成率皆普遍超過 100%。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他人情形：無。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無。

(三)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

1. 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 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1 年度
興建廠房	自有資金	91.11	335,200	264,981(註)

(註)90 年度已支付 70,219 仟元。

(2) 預計可能產生收益

預計可增加研發、銷管及生管人員辦公空間，進而引進研發技術人才，擴充各項研發設備，以利產品開發及生產。

2. 流動性分析

(1)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90 年 12 月 31 日	89 年 12 月 31 日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95.57%	113.75%	81.8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3.65%	149.55%	69.61%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14%	19.51%	10.6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以上三項流動性分析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致力消耗庫存，減少購料，另公司節樽費用支出，致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				

(2)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545,814	1,092,816	(187,521)	2,451,109	-	-

3.經營結果分析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科目 \ 年度	九十年 度	八十九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總額	\$4,253,323	\$4,181,432	\$71,891	1.7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0,288)	(17,898)	32,390	1.81%
營業收入淨額	4,203,035	4,163,534	39,501	0.95%
銷貨成本	(3,029,593)	(2,660,272)	369,321	13.88%
營業毛利	1,173,442	1,503,262	(329,820)	(21.94%)
營業費用	(498,081)	(500,654)	(2,573)	(0.51%)
營業淨利	675,361	1,002,608	(327,247)	(32.64%)
營業外收入	218,878	114,889	103,989	90.51%
營業外支出	(38,884)	(20,840)	18,044	86.58%
本期稅前淨利	855,355	1,096,657	(241,302)	(22.00%)
所得稅利益(費用)	35,017	(10,666)	45,683	428.30%
本期淨利	\$890,372	\$1,085,991	(195,619)	(18.01%)

增減比例變動超過 20%，分析說明如下：

- (1) 營業毛利減少，係公司 90 年度主要銷售 LCD 及通訊產品因削價競爭導致售價大幅下降。
- (2) 營業外收入增加，主要係本期新台幣貶值，兌換利益增加及因出售訊連科技(股)公司股票，處分投資利益增加所致。
- (3) 營業外支出增加，主要係本期增加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4)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要係本期投資抵減稅額增加，預計於未來可作抵稅之用，致使本期產生所得稅利益。

(2) 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329,820)	(337,691)	(147,242)	(114,306)	269,419
說明	本年度毛利減少主係 LCD 產品因削價競爭致售價大幅下降，另該產品成本較其他產品高，故售價及成本價格均產生不利之影響。惟第四季 LCD 需求量大增，故數量差異呈有利之影響。				

(四) 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1. 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該公司 88、89、90 年度外銷收入佔總銷貨金額比率分別為 62.46%、56.30%及 58.16%，主要係以美元計價，由於該公司外銷收入佔總銷貨比率較高，因此該公司之外銷收入與獲利情形較易受美元匯率變動影響。然而該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可能產生之不確定因素，自 88 年度起，對聯華電子之晶圓採購已逐漸改採美元計價，其金額佔總進貨量在九成以上，使該公司可將外銷產生之美元收入用於支付晶圓採購所產生之美元價款，大幅降低該公司所面臨之匯兌風險，因此獲利狀況受到美元匯率變動影響之風險將大幅降低。

2. 說明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之金額及其佔營業利益之比率如下：

單位：仟元

會計科目 \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匯兌利益（損失）	(11,984)	34,884	73,335
營業利益	606,351	1,002,608	675,361
匯兌利益（損失）占營業利益比率	(1.98%)	3.48%	10.86%
稅前純益	625,462	1,096,657	855,355
匯兌利益（損失）占稅前純益比率	(1.92%)	3.18%	8.57%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88 年度產生之匯兌損失為 11,984 仟元，主要係因自 86 年亞洲金融危機舒緩之後，新台幣對美元呈現逐步升值之趨勢，導致該公司由外銷而產生之美元收入貶值，產生匯兌損失。但由於該公司自 88 年度起對聯華電子之晶圓採購逐漸改採美元計

價，抵銷部份之匯兌損失，使 88 年度匯兌損失佔營業利益之比重較 87 年度略微下降，89 及 90 年度因美元強勢升值，聯詠科技在外幣收入相對支出較高之情形下，因此連續二年度產生匯兌收益。

該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如下：

- (1)開立外幣帳戶，以利於適當時點結匯或支付外幣貨款。
- (2)定期編製匯率變動表及外幣資產負債表，由財務主管隨時監控外幣部位之變動，依狀況採取必要之調整措施，避免外幣部位過大，造成匯兌損益影響獲利。
- (3)晶圓購貨採用美元計價，使外銷產生之外幣收入與購貨產生之外幣支出相互抵銷，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降低匯率波動對獲利之不利影響。
- (4)部份客戶應收帳款改採台幣計價收款。

根據上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顯示該公司對匯率波動之因應能力應屬適當。

(五)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無

(六) 期後事項：無。

(七) 其他：無。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72)台財證(一)第 2583 號
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八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574,318	45.54	\$ 1,138,140	50.00	2121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五 四.11	\$ 234,996	6.80	\$ 110,628	4.86
1121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2	745,065	21.55	567,325	24.92	21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182,861	5.29	189,120	8.31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	五	20,340	0.59	17,097	0.75	2161	應付所得稅		22,884	0.66	15,806	0.69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3	539,366	15.60	130,628	5.74	2170	應付費用		60,712	1.76	66,178	2.91
1260	預付款項		19,188	0.56	23,753	1.04	2224	應付設備款		595	0.02	1,764	0.08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99,821	2.89	35,973	1.5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9,151	0.26	30,815	1.3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1	34,914	1.01	24,145	1.06		流動負債合計		511,199	14.79	414,311	18.20
	流動資產合計		3,033,012	87.74	1,937,061	85.09	28-	其他負債					
1420	長期投資	二及四.4	91,031	2.63	94,450	4.15	2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6	11,381	0.33	7,991	0.35
15-	固定資產	二及四.5						負債合計		522,580	15.12	422,302	18.55
1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9,678	2.30	78,282	3.45	3-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193,357	5.59	108,448	4.76	31-	股本	四.7	1,511,421	43.72	971,628	42.68
1681	其他固定資產		11,793	0.34	10,574	0.46	32-	資本公積	四.8	180,000	5.21	180,000	7.91
	成本合計		284,828	8.23	197,304	8.67	33-	保留盈餘					
	減：累計折舊		(81,437)	(2.36)	(44,027)	(1.93)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四.9	107,808	3.12	44,637	1.96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14,779	0.43	7,571	0.33	3351	未分配盈餘	四.10	1,135,135	32.83	657,793	28.90
1671	未完工程		904	0.03	-	-		股東權益合計		2,934,364	84.88	1,854,058	81.45
	固定資產淨額		219,074	6.33	160,848	7.07							
17-	無形資產	二											
1781	專門技術		23,083	0.67	22,500	0.99							
1751	電腦軟體		23,381	0.68	22,746	1.00							
	無形資產合計		46,464	1.35	45,246	1.99							
18-	其他資產												
1821	存出保證金		36,177	1.05	14,325	0.63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1	31,186	0.90	24,430	1.07							
	其他資產合計		67,363	1.95	38,755	1.70							
	資產總計		\$ 3,456,944	100.00	\$ 2,276,360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456,944	100.00	\$ 2,276,360	100.00

(請 參 閱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1	營業收入總額	二	\$ 4,181,432	100.43	\$ 2,780,838	100.39
417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7,898)	(0.43)	(10,896)	(0.39)
	營業收入淨額		4,163,534	100.00	2,769,942	100.00
5111	銷貨成本		(2,660,272)	(63.89)	(1,756,252)	(63.40)
5911	營業毛利		1,503,262	36.11	1,013,690	36.60
	營業費用	二				
6100	銷管費用		(214,176)	(5.14)	(200,101)	(7.22)
6300	研發費用		(286,478)	(6.88)	(207,238)	(7.48)
	營業費用合計		(500,654)	(12.02)	(407,339)	(14.70)
6991	營業淨利		1,002,608	24.09	606,351	21.90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64,950	1.56	47,822	1.73
7141	出售有價證券利得		11,847	0.28	2,126	0.08
7161	兌換利益		34,884	0.84	-	-
7481	其他收入		3,208	0.08	1,328	0.04
	營業外收入合計		114,889	2.76	51,276	1.85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費用		(79)	-	(751)	(0.03)
7570	存貨跌價損失	二	(20,618)	(0.50)	(12,153)	(0.44)
7561	兌換損失	二	-	-	(11,984)	(0.43)
75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及四.4	-	-	(7,000)	(0.26)
7531	其他損失		(143)	-	(277)	(0.01)
	營業外支出合計		(20,840)	(0.50)	(32,165)	(1.17)
9851	稅前淨利		1,096,657	26.35	625,462	22.58
8111	所得稅(費用)利益	二及四.11	(10,666)	(0.26)	6,246	0.23
9951	稅後淨利		\$ 1,085,991	26.09	\$ 631,708	22.81
9711	普通股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2				
	本期淨利		\$ 7.18		\$ 4.18	

(請 參 閱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 計
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67,229	\$ 180,000	\$ 8,033	\$ 370,381	\$ 1,225,643
八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36,604	(36,604)	-
董事酬勞	-	-	-	(3,293)	(3,293)
員工紅利轉增資	37,507	-	-	(37,507)	-
盈餘轉增資	266,892	-	-	(266,892)	-
民國八十八年度淨利	-	-	-	631,708	631,708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71,628	180,000	44,637	657,793	1,854,058
八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63,171	(63,171)	-
董事酬勞	-	-	-	(5,685)	(5,6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979	-	-	(53,979)	-
盈餘轉增資	485,814	-	-	(485,814)	-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利	-	-	-	1,085,991	1,085,991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1,511,421</u>	<u>\$ 180,000</u>	<u>\$ 107,808</u>	<u>\$ 1,135,135</u>	<u>\$ 2,934,364</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085,991	\$ 631,708
調整項目：		
遞延所得稅	(17,525)	(34,670)
折舊	37,609	27,887
呆帳損失	15,309	13,577
存貨跌價損失	20,618	12,15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7,000
各項攤提	22,977	16,261
應收帳款及票據增加	(193,049)	(116,599)
應收關係人帳款增加	(3,243)	(4,894)
存貨減少(增加)	(429,356)	10,89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565	(22,318)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63,848)	(30,52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124,368	16,321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6,259)	70,10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5,466)	26,036
應付所得稅增加	7,078	2,23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1,664)	30,718
應付退休金負債增加	3,390	4,46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1,495	660,3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長期投資減少(增加)	3,419	(64,190)
無形資產增加	(24,195)	(20,533)
購置固定資產	(97,004)	(104,73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1,852)	(10,35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9,632)	(199,803)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董監事酬勞	(5,685)	(3,293)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685)	(3,2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36,178	457,26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8,140	680,8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74,318	\$ 1,138,14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未含資本化之利息)	\$ 78,946	\$ 751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588	\$ 21,789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數		
購置固定資產	\$ 95,835	\$ 104,72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764	1,772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95)	(1,764)
現金數支付	\$ 97,004	\$ 104,73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分配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轉增資	\$ 539,793	\$ 304,39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業務為語音、通訊、電腦週邊控制、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以及內嵌式微控制器，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等高技術整合與高附加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表日未收取或償付之外幣債權或債務，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3. 短期投資

係購買債券基金及投資信託基金，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加權平均法認列處分損益。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評估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提列。

5. 存 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

6. 長期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五年攤銷。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作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建築及設備	5 ~ 40 年
機器及儀器設備	0.8 ~ 5.4 年
其他固定資產	0.2 ~ 5.0 年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處分固定資產利益為營業外收入，其稅後淨額並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為營業外支出。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門技術	3 ~ 5 年
電腦軟體	0.5 ~ 3 年

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0.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貨品銷售或勞務提供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11. 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2.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預計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日列為當期費用。

13.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本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89.12.31	88.12.31
現 金	\$270	\$2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33,114	144,189
定期存款	1,357,651	993,671
約當現金	83,283	-
合 計	\$1,574,318	\$1,138,140

2. 應收票據及帳款

	89.12.31	88.12.31
應收票據	\$10,786	\$10,092
應收帳款	786,599	594,244
減：備抵呆帳	(51,430)	(36,121)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90)	(890)
淨 額	\$745,065	\$567,325

3. 存 貨

	89.12.31	88.12.31
原 料	\$248,655	\$26,277
物 料	16,646	2,691
在 製 品	175,851	73,807
製 成 品	151,250	60,271
合 計	592,402	163,046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3,036)	(32,418)
淨 額	<u>\$539,366</u>	<u>\$130,628</u>

上列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保總額分別為 560,000 仟元及 250,000 仟元。

4. 長期投資

89.12.31					
投資對象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持有股權比率	評價基礎
訊連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09,274 股	\$13,731	1.55%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7.80%	成本法(註)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u>\$91,031</u>		
88.12.31					
投資對象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投資金額	持有股權比率	評價基礎
訊連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238,000 股	\$17,150	2.00%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8.81%	權益法(註)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u>\$94,450</u>		

註：本公司投資原相科技(股)公司，於民國八十八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7,000 仟元；惟民國八十九年度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不具影響力，改採成本法評價之。

5. **固定資產**

- a. 本公司固定資產於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金額分別為 241,717 仟元及 184,324 仟元。
- b.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固定資產並無提供擔保情形。
- c.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並無利息資本化情形。

6. **退休金負債**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茲將民國八十九年及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89.12.31	88.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8,436)	(4,805)
累積給付義務	(8,436)	(4,805)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607)	(6,444)
預計給付義務	(20,043)	(11,24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7,831	5,119
提撥狀況	(12,212)	(6,130)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773	2,912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912)	(4,26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0,351)	(7,479)
帳上(多)少估數	(1,030)	(512)
帳載數	<u><u>\$(11,381)</u></u>	<u><u>\$(7,991)</u></u>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89 年度	88 年度
折現率	6.0%	6.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	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6.0%	6.5%

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89 年度	88 年度
服務成本	\$5,242	\$5,723
利息成本	731	50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333)	(165)
攤銷與遞延數	(57)	107
淨退休金成本	<u><u>\$5,583</u></u>	<u><u>\$6,169</u></u>

7. 股 本

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266,892 仟元及員工紅利 37,507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0,439,889 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八十八年八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案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2,400,000 仟元，分為 24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同時並以股東紅利 485,814 仟元及員工紅利 53,979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53,979,35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八十九年八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2,400,000 仟元及 1,511,422 仟元，分別分為 240,000,000 股及 151,142,180 股，每股面額 10 元。

8. 資本公積

- a.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b.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9.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0.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四、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五、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11. 所得稅

- a. 本公司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三條所規定之「科學工業」，適用所得稅按最高稅率為 20% 之優惠規定。
- b.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十五條所規定，本公司已依規定申請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c. 本公司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民營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研究與發展、人才培訓及建立國際品牌形象支出適用投資抵減」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八十七	\$27,268	九十一
八十八	32,817	九十二
合計	<u>\$60,085</u>	

前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d.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89.12.31	88.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2,245</u>	<u>\$6,208</u>
	89 年度	88 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20%(註)</u>	<u>4.12%</u>

(註)89 年度尚未有實際稅額扣抵比率，故均揭露預計數。

e.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89.12.31	88.12.31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1,135,135	657,793
合計	<u>\$1,135,135</u>	<u>\$657,793</u>

f. (1)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1,905</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68,005</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u>

(2)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982	\$3,059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7,366	\$1,905
未實現備抵呆帳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0,793	\$2,590
技術權利金費用分年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200	\$2,203
其他因素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40	\$68
所得稅抵減		\$60,085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81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819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90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4,914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1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186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1,186

(5) 當期應付所得稅

\$22,8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

2,306

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17,525)

其 他

3,001

所得稅費用

\$10,666

g.(1) 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48,57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2)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417	\$1,795
未實現備抵呆帳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9,906	\$1,656
其他因素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6,326	\$3,120
所得稅抵減		\$42,004

(3)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145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24,145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24,145

(4)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4,43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4,430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24,430

(5) 當期應付所得稅	\$17,3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	2,610
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	(34,670)
其他	8,424
所得稅利益	\$(6,246)

12.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均為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其普通股每股盈餘 7.18 元及 4.18 元，係以該年度稅後淨利 1,085,991 仟元及 631,708 仟元，除以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51,142,180 股及 151,142,180 股而得。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97,162,830 股	66,722,941 股
88.6.7 發放股票股利 4 元	-	26,689,176
88.6.7 員工紅利 3,750,713 股轉增資	-	3,750,713
89.6.28 發放股票股利 5 元	48,581,415	48,581,415
89.6.28 員工紅利 5,397,935 股轉增資	5,397,935	5,397,935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151,142,180 股	151,142,180 股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聯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陽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聯友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	本公司前任董事長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註)：民國 89 年 6 月 28 日已非關係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1) 進 貨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聯華電子	\$1,688,525	89.93%	\$907,889	97.95%
其 他	180	0.01%	4,608	0.50%
合 計	\$1,688,705	89.94%	\$912,497	98.45%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90 天。

(2) 銷 貨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聯友光電	\$492,301	12.24%	\$14,810	0.53%
聯瞻科技	64,108	1.54%	40,647	1.47%
合 計	\$556,409	13.78%	\$55,457	2.00%

本公司銷售予上開公司，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收款期間為月結 30-60 天。

(3)本公司與聯華電子除上列進貨交易外，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交易型態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備 註
技術服務費	\$3,400	\$4,311	
光罩費用	54,750	34,674	代購性質
租金及水電費	5,905	9,703	
其他費用	4,303	9,330	
合 計	\$68,358	\$58,018	

(4)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及八十八年度委託欣興電子從事 IC 測試、加工分別計 \$19,566 仟元及 16,064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5)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及八十八年度委託京元電子從事 IC 測試，加工共計 158,762 仟元及 150,368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6)本公司本年度委託智原科技從事 IC 設計，共計 17,094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帳列研發費用-技術權利金項下。

3.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89.12.31		88.12.31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聯瞻科技	\$18,623	91.56%	\$8,628	50.46%
聯友光電	1,717	8.44%	8,412	49.20%
其他	-	-	57	0.34%
合 計	\$20,340	100.00%	\$17,097	100.00%

(2)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89.12.31		88.12.31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聯華電子	\$175,200	95.81%	\$161,212	85.24%
京元電子	(註)	-	22,665	11.98%
其它	7,661	4.19%	5,243	2.78%
合 計	\$182,861	100%	\$189,120	100%

(註)：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89 年 6 月 28 日已非關係人，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為 26,079 仟元，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科目。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計日幣 6,388,000 元及美金 4,720 元合計約為新台幣 2,015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金融商品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

有關其他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89.12.31		88.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74,318	\$1,574,318	\$1,138,140	\$1,138,140
應收款項	765,405	765,405	584,422	584,422
長期投資-有市價依據	13,731	65,767	-	-
長期投資-無市價依據	77,300	-	94,450	-
負債				
應付款項	479,166	479,166	367,690	367,690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
- (2).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04758號函規定，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各資料如下：

(1). 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本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市價
普通股股票	訊連科技	-	長期投資	309,274	13,731	1.55%	65,767
普通股股票	原相科技	-	長期投資	3,900,000	32,300	7.80%	-
普通股股票	信鑫創投	-	長期投資	4,500,000	45,000	8.11%	-

(4). 本期累積買進、賣出或期末持有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聯友光電	聯電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92,301	12.24%	月結30天	-	1,717	0.22%
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進貨	1,688,525	89.93%	月結45天	-	(175,200)	41.93%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此事項。

3.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部門別財務資訊

1.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占各該年度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八十九年度		八十八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	\$-	-	\$350,449	12.60%
乙	498,123	12.33%	-	-
合計	\$498,123	12.33%	\$350,449	12.60%

2.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八十九年度及八十八年度外銷總金額為 2,209,993 仟元及 1,737,067 仟元，占銷貨收入總額之比例分別為 54.70%及 62.46%。

3.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地區別資訊可資提供。

4.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產品為高技術整合與高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生產及製造，屬單一產業部門，故無產業別資訊可資提供。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上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民國九十年度有關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並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部份完全係基於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上述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計為 3,046 仟元，民國九十年度認列投資損失計為 18,482 仟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備供參考。

此 致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十一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545,814	34.90	\$ 1,574,318	45.54	21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五 四.12	\$ 223,309	5.04	\$ 234,996	6.80
1111	短期投資淨額	二及四.2	924,650	20.87	-	-	21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264,230	5.97	182,861	5.29
112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3	369,431	8.34	745,065	21.55	2161	應付所得稅		18,681	0.42	22,884	0.66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五	477,029	10.77	20,340	0.59	2170	應付費用		63,541	1.43	60,712	1.76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341,429	7.71	539,366	15.60	2224	應付設備款		4,201	0.09	595	0.02
1260	預付款項		12,864	0.29	19,188	0.56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5,208	0.58	9,151	0.26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8,022	0.18	99,821	2.89		流動負債合計		599,170	13.53	511,199	14.79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2	30,286	0.68	34,914	1.01							
	流動資產合計		3,709,525	83.74	3,033,012	87.74	28-	其他負債					
142-	長期投資	二及四.5	296,261	6.69	91,031	2.63	2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7	14,947	0.33	11,381	0.33
								負債合計		614,117	13.86	522,580	15.12
15-	固定資產	二及四.6					3-	股東權益					
1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9,866	1.80	79,678	2.30	31-	股本	四.8	2,351,100	53.08	1,511,421	43.72
1531	機器設備		212,326	4.79	193,357	5.59	32-	資本公積	四.9	180,000	4.06	180,000	5.20
1681	其他固定資產		13,022	0.30	11,793	0.35	33-	保留盈餘					
	成本合計		305,214	6.89	284,828	8.24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四.10	216,407	4.89	107,808	3.12
	減：累計折舊		(129,713)	(2.93)	(81,437)	(2.36)	3351	未分配盈餘	四.11	1,067,454	24.10	1,135,135	32.84
1671	加：未完工程		78,345	1.77	14,779	0.43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579	0.01	-	-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	-	904	0.03		股東權益合計		3,815,540	86.14	2,934,364	84.88
	固定資產淨額		253,846	5.73	219,074	6.34							
17-	無形資產	二											
1781	專門技術		12,919	0.29	23,083	0.67							
1751	電腦軟體		26,433	0.60	23,381	0.67							
1838	遞延資產		32,485	0.73	-	-							
	無形資產合計		71,837	1.62	46,464	1.34							
18-	其他資產												
1821	存出保證金		1,202	0.03	36,177	1.05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2	96,986	2.19	31,186	0.90							
	其他資產合計		98,188	2.22	67,363	1.95							
	資產總計		\$ 4,429,657	100.00	\$ 3,456,944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429,657	100.00	\$ 3,456,944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
			金 額	%	金 額
4111	營業收入總額	二	\$ 4,253,323	101.20	\$ 4,181,432
417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0,288)	(1.20)	(17,898)
	營業收入淨額		4,203,035	100.00	4,163,534
5110	銷貨成本		(3,007,171)	(71.55)	(2,660,272)
5911	銷貨毛利		1,195,864	28.45	1,503,262
5921	未實現銷貨毛利	二	(22,422)	(0.53)	-
	營業毛利淨額		1,173,442	27.92	1,503,262
	營業費用				
6100	銷管費用		(214,915)	(5.11)	(214,176)
6300	研發費用		(283,166)	(6.74)	(286,478)
	營業費用合計		(498,081)	(11.85)	(500,654)
6991	營業淨利		675,361	16.07	1,002,608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75,030	1.79	64,950
7141	處分投資利益		64,091	1.52	11,847
7161	兌換利益	二	73,335	1.74	34,884
7481	其他收入		6,422	0.16	3,208
	營業外收入合計		218,878	5.21	114,889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費用		(259)	(0.01)	(79)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95)	(0.45)	(20,618)
752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二及四.5	(17,637)	(0.42)	-
7531	其他支出		(1,893)	(0.05)	(143)
	營業外支出合計		(38,884)	(0.93)	(20,840)
9851	本期稅前淨利		855,355	20.35	1,096,657
8111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及四.12	35,017	0.83	(10,666)
9951	本期淨利		\$ 890,372	21.18	\$ 1,085,991
9711	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3			
	本期淨利		\$ 3.79		\$ 4.6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1,628	\$ 180,000	\$ 44,637	\$ 657,793	\$ -	\$ 1,854,058
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171	(63,171)	-	-
董監事酬勞	-	-	-	(5,685)	-	(5,6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979	-	-	(53,979)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485,814	-	-	(485,814)	-	-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利	-	-	-	1,085,991	-	1,085,991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11,421	180,000	107,808	1,135,135	-	2,934,364
民國八十九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99	(108,599)	-	-
董監事酬勞	-	-	-	(9,775)	-	(9,775)
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68	-	-	(83,968)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755,711	-	-	(755,711)	-	-
民國九十年度淨利	-	-	-	890,372	-	890,3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9	579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351,100	\$ 180,000	\$ 216,407	\$ 1,067,454	\$ 579	\$ 3,815,540

(請 參 閱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890,372	\$ 1,085,991
調整項目：		
折舊	53,206	37,609
備抵呆帳損失(迴轉)	(3,402)	15,30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95	20,61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7,637	-
各項攤提	32,937	22,977
處分投資利益	(64,091)	(10,977)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61,172)	(17,525)
應收帳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379,036	(193,049)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	(456,689)	(3,243)
存貨減少(增加)	178,842	(429,356)
預付款項減少	6,324	4,56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91,799	(63,848)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1,687)	124,368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81,369	(6,259)
應付費用增加(減少)	2,829	(5,466)
應付所得稅(減少)增加	(4,203)	7,078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6,057	(21,66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566	3,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71,825</u>	<u>570,5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	(918,143)	-
長期投資增加	(236,019)	-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71,315	14,396
無形資產增加	(51,998)	(24,195)
購置固定資產	(90,684)	(97,004)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34,975	(21,8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90,554)</u>	<u>(128,65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董監事酬勞	(9,775)	(5,68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75)</u>	<u>(5,68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u>(28,504)</u>	<u>436,178</u>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574,318</u>	<u>1,138,14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45,814</u>	<u>\$ 1,574,31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259	\$ 7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4,224	\$ 3,588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94,290	\$ 95,8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95	1,76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201)	(595)
支付現金數	<u>\$ 90,684</u>	<u>\$ 97,00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股東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u>\$ 839,679</u>	<u>\$ 539,793</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業務為語音、通訊、電腦週邊控制、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以及內嵌式微控制器，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等高技術整合與高附加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已於八十九年十二月八日經核准上櫃，本公司股票並自民國九十年四月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為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期末最後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格；開放型基金之市價為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持有短期投資而配得之股票股利，僅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重新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評估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提列。

5.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另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6. 長期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十年攤銷。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銷除係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處理。

凡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會計年度終了時並編製合併報表，但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百分之十者，或其營業性質顯著不同者，得不編入合併報表；惟其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應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以上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

(2) 其他長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7.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作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建築及設備	5	~	40	年(含房屋設備 5 年)
機器設備	3	~	5	年
其他固定資產	3	~	5	年

-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

- (3)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盈益原係遵照證期會之規定，列為營業外收入，並將稅後淨額並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為配合公司法之修改，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門技術	1	~	5	年
電腦軟體	3	~	4	年
遞延資產			2	年

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0.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貨品銷售或勞務提供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11. 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2.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預計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日，就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當期費用。

13.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無償配股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本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追溯調整。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處分固定資產盈益原係遵照證期會之規定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並將其稅後淨額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為配合公司法之修改，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12.31	89.12.31
現 金	\$250	\$2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1,950	133,114
定期存款	1,336,008	1,357,651
約當現金	87,606	83,283
合 計	\$1,545,814	\$1,574,318

2. 短期投資淨額

	90.12.31	89.12.31
基 金	\$557,652	\$-
海外公司債之信用連結票據	366,998	-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淨 額	\$924,650	\$-

上項短期投資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0.12.31	89.12.31
應收票據	\$5,346	\$10,786
應收帳款	391,682	786,599
合 計	397,028	797,385
減：備抵呆帳	(26,707)	(51,430)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90)	(890)
淨 額	\$369,431	\$745,065

4. 存貨淨額

	90.12.31	89.12.31
原 料	\$153,236	\$248,655
物 料	19,681	16,646
在 製 品	122,723	175,851
製 成 品	88,825	151,250
合 計	384,465	592,40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3,036)	(53,036)
淨 額	\$341,429	\$539,366

上項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民國九十年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之投保總額分別為 680,000 仟元
560,000 仟元。

5.長期投資

90.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評價基礎
長期股權投資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普通股	400 股	\$5,823	100.00%	權益法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股	5,000,000 股	3,046	99.99%	權益法
詠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9,994,000 股	100,392	99.94%	權益法
聯信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500,000 股	5,000	10.00%	成本法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7.80%	成本法
小 計			191,561		
其他長期投資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	104,700	-	-
			\$296,261		

89.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評價基礎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7.80%	成本法
訊連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09,274 股	13,731	1.36%	成本法
			\$91,031		

(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係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行與聯華電子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中長期票據。公司持有票據期間自 90.12.21 至 93.03.01 到期止，利率 3.15%，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每半年支付本公司利息。

(2) 上項長期投資皆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6.固定資產

(1) 本公司固定資產於民國九十年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金額分別為 301,014 仟元及 241,717 仟元。

(2) 上項固定資產並無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民國九十年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 員工退休金

- (1)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為 10,899 仟元。又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419 仟元及 6,103 仟元。
- (2)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茲將民國九十年及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0.12.31	8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133)	(8,436)
累積給付義務	(13,133)	(8,436)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564)	(11,607)
預計給付義務	(22,697)	(20,04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125	7,831
提撥狀況	(11,572)	(12,21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634	2,773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5,346)	(9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84)	(10,351)
帳上多估數	(663)	(1,030)
帳列數	<u><u>\$(14,947)</u></u>	<u><u>\$(11,381)</u></u>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0 年度	89 年度
折現率	4.5%	6.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	4.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4.5%	6.0%

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0 年度	89 年度
服務成本	\$5,914	\$5,242
利息成本	1,202	731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70)	(333)
攤銷與遞延數	139	(57)
淨退休金成本	<u><u>\$6,785</u></u>	<u><u>\$5,583</u></u>

8. 股本

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為 2,400,000 仟元，分為 240,00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同時並以股東紅利 485,814 仟元及員工紅利 53,979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53,979,350 股，每股面額 10 元。並以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十日為增資基準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755,711 仟元及員工紅利 83,968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83,967,877 股，每股 10 元，並以同年六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2,400,000 仟元及 2,351,100 仟元，分別分為 240,000,000 股及 235,110,057 股，每股面額 10 元。

9. 資本公積

-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5) 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12.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十五條所規定，本公司已依規定申請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2)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含)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國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八十七	\$4,216	九十一
八十八	43,773	九十二
八十九	54,083	九十三
九十(預計)	37,413	九十四
合計	\$139,485	

前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0.12.31	89.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24	\$8,676
	90.12.31	89.12.31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98%	2.36%

(註)九十年度尚未有實際稅額扣抵比率，故揭露預計數。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0.12.31	89.12.31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1,067,454	1,135,135
合計	\$1,067,454	\$1,135,135

(6) a.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831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44,10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15,000

b.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036	\$2,303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4,222	\$1,831
其他因素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260	\$2,315
投資抵減		\$139,48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11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11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8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0,286
d.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1,9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0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6,9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96,986

e.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213,839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146,234)	
永久性差異	(12,295)	
暫時性差異	(14,3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9,000	
其 他	(1,134)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48,814	
所得稅抵減	(24,407)	
本期應繳所得稅費用	24,4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投資抵減	(79,400)	
暫時性差異	3,228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15,000	
其 他	1,748	
所得稅利益	\$(35,017)	
(7) a.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905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68,00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	
b.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9,982	\$3,059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7,366	\$1,905
未實現備抵呆帳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0,793	\$2,590
技術權利金費用分年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200	\$2,203
其他因素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340	\$68
所得稅抵減		\$60,08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819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6,819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905)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4,914

d.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1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1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1,186
e.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0%)計算之稅額	\$219,331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158,388)
永久性差異	(2,891)
暫時性差異	(4,50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2,306
其 他	669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56,519
所得稅抵減	(28,259)
本期應繳所得稅費用	28,26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投資抵減	(18,081)
暫時性差異	556
其 他	(69)
所得稅費用	\$10,666

13.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均為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其普通股每股盈餘 3.79 元及 4.62 元，係分別以稅後淨利 890,372 仟元及 1,085,991 仟元，除以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5,110,057 股而得。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九十年 度	八十九年 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51,142,180 股	97,162,830 股
89.8.10 股東紅利轉增資 50%	-	48,581,415
89.8.1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56%	-	5,397,935
90.6.19 股東紅利轉增資 50%	75,571,090	75,571,090
90.6.19 員工紅利轉增資 5.56%	8,396,787	8,396,787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5,110,057 股	235,110,057 股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公司(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聯瞻科技(股)公司(聯瞻科技)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興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原科技(股)公司(智原科技)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達光電(股)公司(友達光電) (註 1)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香港迅捷科技)(註 2)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時捷電子有限公司(台灣時捷)(註 3)	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 1)：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聯友光電與達基科技(股)公司合併，存續公司為達基科技(股)公司，並更名為友達光電(股)公司。

(註 2)：自民國 90 年 2 月底起，對其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註 3)：自民國 90 年 4 月起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聯華電子	\$1,494,835	89.74%	\$1,707,373	91.39%
其 他	-	-	180	0.01%
合 計	\$1,494,835	89.74%	\$1,707,553	91.40%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2) 銷貨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香港迅捷	\$953,010	22.67%	\$-	-
友達光電(註)	673,083	16.01%	497,943	11.96%
台灣時捷	136,858	3.26%	-	-
聯瞻科技	55,659	1.32%	64,108	1.54%
合 計	\$1,818,610	43.26%	\$562,051	13.50%

本公司銷售予上開公司，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除台灣時捷為月結 120 天外，餘為月結 30-60 天。

(註)民國九十年交易金額係包括友達光電合併前，本公司銷售予聯友光電 257,519 仟元及合併後本公司銷售予友達光電 415,564 仟元。民國八十九年度交易金額則係指銷貨與聯友光電者。

(3) 本公司與聯華電子除上列進貨交易外，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交易型態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光罩費用	\$54,196	\$54,750
技術服務費	9,486	3,400
租金及水電費	6,260	5,905
其他費用	-	4,303
合 計	\$69,942	\$68,358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委託欣興電子從事 IC 測試、加工分別計\$11,553 仟元及\$19,566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委託智原科技從事 IC 設計，分別計\$9,491 仟元及\$17,094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依其性質帳列無形資產或研發費用-技術權利金項下。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0.12.31	89.12.31
香港迅捷	\$242,272	\$-
友達光電	174,108	1,717
台灣時捷	45,411	-
聯瞻科技	15,238	18,623
合 計	\$477,029	\$20,340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0.12.31	89.12.31
聯華電子	\$261,507	\$175,200
其 它	2,723	7,661
合 計	\$264,230	\$182,861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計日幣 6,388 仟元。
2.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而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計 335,200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尚需支付金額計 264,981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金融商品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均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有關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90.12.31		89.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45,814	\$1,545,814	\$1,574,318	\$1,574,318
短期投資	924,650	924,984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846,460	846,460	765,405	765,405
長期投資-有市價依據	-	-	13,731	65,767
長期投資-無市價依據	296,261	-	77,330	-
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487,539	487,539	417,857	417,857
應付費用	63,541	63,541	60,712	60,712
應付設備款	4,201	4,201	595	595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
- (2) 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04758號函規定，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各資料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餘額				
				股數/單位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備註
聯詠	原相科技(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3,900	32,300	7.80%	18,377	(註)
聯詠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4,500	45,000	8.11%	44,793	(註)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0	3,046	99.99%	37,961	(註)
聯詠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0.4	5,823	100.00%	5,768	(註)
聯詠	詠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994	100,392	99.94%	100,392	(註)
聯詠	聯信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500	5,000	10.00%	4,931	(註)
聯詠	與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長期投資	-	104,700	-	104,700	
聯詠	國際萬能基金	-	短期投資	7,733	107,425	-	107,461	
聯詠	台灣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2,108	27,114	-	27,129	
聯詠	國際萬寶基金	-	短期投資	8,043	111,315	-	111,499	
聯詠	新光吉星基金	-	短期投資	4,608	60,584	-	60,602	
聯詠	寶來得寶基金	-	短期投資	8,432	85,706	-	85,735	
聯詠	國際萬華基金	-	短期投資	9,499	125,259	-	125,301	
聯詠	中華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3,097	40,249	-	40,259	
聯詠	與錒德科技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短期投資	-	35,174	-	35,174	
聯詠	旭麗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35,174	-	35,174	
聯詠	欣興電子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174,500	-	174,500	
聯詠	明碁電通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34,900	-	34,900	
聯詠	廣達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87,250	-	87,250	
聯詠	元大美元附買回債券	-	約當現金	-	87,606	-	87,606	

(註) 該公司無公開市價，故以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單位(仟)	金額	單位(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仟)	金額
聯詠	國際萬能基金	短期投資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107,425
聯詠	德信萬年基金	短期投資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	-
聯詠	國際萬寶基金	短期投資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111,315
聯詠	群益安穩基金	短期投資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	-
聯詠	寶來得寶基金	短期投資	寶來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85,706
聯詠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60,584
聯詠	國際萬華基金	短期投資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125,259
聯詠	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建弘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27,114
聯詠	欣興電子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短期投資	花旗銀行新加坡分行	-	-	-	-		-	-	-	-	-	174,500
聯詠	與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長期投資	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104,70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聯詠	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進貨	1,494,835	89.74%	月結 ⁴⁵ 天	-	-	261,507	53.64%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953,010	22.67%	月結 ⁶⁰ 天	-	-	242,272	27.72%
聯詠	友達光電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銷貨	673,083(註)	16.01%	月結 ³⁰ 天	-	-	174,108	19.92%
聯詠	台灣時捷	本公司監察人	銷貨	136,858	3.26%	月結 ¹²⁰ 天	-	-	45,411	5.20%

(註) 本項交易金額係包括友達光電合併前，本公司銷售予聯友光電 257,519 仟元及合併後銷售予友達光電 415,564 仟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法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242,272	6.48	37,521	已積極收款中	-	-
聯詠	友達光電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174,108	7.56	50,309	已積極收款中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一)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 04758 號函規定，補充揭露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年年度資料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半導體製造及銷售	5,000仟股	99.9	3,046	(21,658)	(18,482)	
聯詠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日本東京	半導體設計及銷售	400股	100.0	5,823	393	393	
聯詠	詠旭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9,994仟股	99.9	100,392	452	452	

(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且被投資公司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資訊，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詠旭投資	國際萬能基金	-	短期投資	6,565	86,500	-	86,529	
詠旭投資	銳訊(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	預付長期投資	1,100	13,200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香港迅捷	聯詠科技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953,010	77.49%	月結60天	-	242,272	95.18%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占該年度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	\$1,006,033	23.65%	\$-	-
乙	692,026	16.27%	497,943	11.91%
合 計	\$1,698,059	39.92%	\$497,943	11.91%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外銷淨額分別為2,444,281仟元及2,344,267仟元。有關資料如下：

地 區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外 銷		
亞 洲	\$2,363,891	\$2,176,407
歐 洲	51,030	48,881
其 他	29,360	118,979
小 計	2,444,281	2,344,267
內銷國內地區	1,758,754	1,819,267
銷貨收入淨額	\$4,203,035	\$4,163,534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故無地區別資訊可提供。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產品為高技術整合與高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生產及製造，屬單一產業部門，故無產業別資訊可資提供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財務預測核閱報告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預計損益表、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預計現金流量表，係該公司管理階層根據目前環境與將來最可能發生之情況，對預測期間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所作之估計。

上開預計財務報表，業經本會計師依照「財務預測核閱要點」，採用必要之核閱程序，包括對基本假設及預測表達之評估，予以核閱竣事。

附列之民國九十年度及民國八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係供比較，該報表業經本會計師分別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八日查核竣事，並分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認為上開預計財務報表係依照「財務預測編製要點」及合理之基本假設編製。惟預測具不確定性，其實際結果未必與預測相符。核閱報告出具後，如實際情況變更，非經受任重新核閱，本會計師不再更新核閱報告。

此 致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五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附 註	預測 (91.04.11編製)	比較性歷史資訊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預測 (91.04.11編製)	比較性歷史資訊	
		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	會計政策1	\$ 1,559,516	\$ 1,545,814	\$ 1,574,318	應付票據及帳款	會計政策12	\$ 742,476	\$ 487,539	\$ 417,857
短期投資	會計政策3	1,317,839	924,650	-	應付所得稅		49,597	18,681	22,88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會計政策4	1,007,203	846,460	765,405	應付資產款		-	4,201	595
存貨淨額	會計政策5	461,635	341,429	539,366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84,739	88,749	69,863
其他流動資產		35,084	20,886	119,009	流動負債合計		876,812	599,170	511,199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會計政策12	77,048	30,286	34,914					
流動資產合計		4,458,325	3,709,525	3,033,012	其他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會計政策11	18,160	14,947	11,381
長期投資淨額	會計政策6	311,892	296,261	91,031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基本假設8	16,067	-	-
	基本假設8				其他負債合計		34,227	14,947	11,381
固定資產成本	會計政策7	785,897	305,214	284,828	負債合計		911,039	614,117	522,580
減：累計折舊		(186,799)	(129,713)	(81,437)					
加：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20,000	78,345	15,683	股東權益				
固定資產淨額		619,098	253,846	219,074	股本	基本假設9	2,888,495	2,351,100	1,511,421
					資本公積		180,000	180,000	180,000
無形資產	會計政策8	77,097	71,837	46,464	法定盈餘公積		305,444	216,407	107,808
					未分配盈餘		1,268,796	1,067,454	1,135,135
其他資產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會計政策2	1,038	579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會計政策12	85,922	96,986	31,186	股東權益合計		4,643,773	3,815,540	2,934,364
存出保證金		2,478	1,202	36,177					
其他資產合計		88,400	98,188	67,363					
資產總計		\$ 5,554,812	\$ 4,429,657	\$ 3,456,944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554,812	\$ 4,429,657	\$ 3,456,944

(請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損益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基本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附 註	預測 (91.04.11編製)	比較性歷史資訊	
		九十一年度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營業收入總額	會計政策10，基本假設1	\$ 5,606,313	\$ 4,253,323	\$ 4,181,43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9,104)	(50,288)	(17,898)
營業收入淨額		5,587,209	4,203,035	4,163,534
銷貨成本	基本假設2	(3,963,730)	(3,007,171)	(2,660,272)
銷貨毛利	基本假設3	1,623,479	1,195,864	1,503,262
已(未)實現銷貨毛利	會計政策6	11,249	(22,422)	-
營業毛利淨額		1,634,728	1,173,442	1,503,262
營業費用				
銷管費用		(209,831)	(214,915)	(214,176)
研發費用		(421,990)	(283,166)	(286,478)
營業費用合計	基本假設4	(631,821)	(498,081)	(500,654)
營業淨利		1,002,907	675,361	1,002,608
營業外收入	基本假設5			
利息收入		43,832	75,030	64,950
處分投資利益		66,194	64,091	11,847
兌換利益	會計政策2	1,723	73,335	34,884
處份固定資產利益		1,871	-	-
其他收入		4,940	6,422	3,208
營業外收入合計		118,560	218,878	114,889
營業外支出	基本假設5			
利息費用		-	(259)	(7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095)	(20,61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會計政策6，基本假設8	(18,570)	(17,637)	-
其他支出		(2,380)	(1,893)	(143)
營業外支出合計		(20,950)	(38,884)	(20,840)
本期稅前淨利		1,100,517	855,355	1,096,657
所得稅利益(費用)	會計政策12	3,968	35,017	(10,666)
本期淨利		\$ 1,104,485	\$ 890,372	\$ 1,085,991
基本每股盈餘(元)	會計政策13			
本期淨利	基本假設7	\$ 3.82	\$ 3.08	\$ 3.76

(請 參 閱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及 基 本 假 設 彙 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比較性 歷史資料	民國八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971,628	\$ 180,000	\$ 44,637	\$ 657,793	\$ -	\$1,854,058
	民國八十八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63,171	(63,171)	-	-
	董監事酬勞	-	-	-	(5,685)	-	(5,685)
	員工紅利轉增資	53,979	-	-	(53,979)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485,814	-	-	(485,814)	-	-
	民國八十九年度淨利	-	-	-	1,085,991	-	1,085,991
	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511,421	180,000	107,808	1,135,135	-	2,934,364
	民國八十九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99	(108,599)	-	-
	董監事酬勞	-	-	-	(9,775)	-	(9,775)
	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68	-	-	(83,968)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755,711	-	-	(755,711)	-	-
	民國九十年度淨利	-	-	-	890,372	-	890,3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9	579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351,100	180,000	216,407	1,067,454	579	3,815,540
預測 9 1 · 0 4 · 1 1 編 製	民國九十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89,037	(89,037)	-	-
	董監事酬勞	-	-	-	(8,013)	-	(8,013)
	員工紅利轉增資	67,175	-	-	(67,175)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470,220	-	-	(470,220)	-	-
	發放現金股利	-	-	-	(268,698)	-	(268,698)
	民國九十一年度淨利	-	-	-	1,104,485	-	1,104,48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459	459
	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888,495	\$ 180,000	\$ 305,444	\$1,268,796	\$ 1,038	\$4,643,773

(請參閱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計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預測 (91.04.11編製)	比較性歷史資訊	
	九十一年度	九十年度	八十九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1,104,485	\$ 890,372	\$ 1,085,991
調整項目：			
折舊	66,448	53,206	37,609
各項攤提	43,815	32,937	22,977
備抵呆帳損失(迴轉)	-	(3,402)	15,30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	(1,500)	19,095	20,618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18,570	17,637	-
處分投資利益	(31,671)	(64,091)	(10,977)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871)	-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5,698)	(61,172)	(17,525)
應收款項增加	(160,743)	(77,653)	(196,292)
存貨(增加)減少	(118,706)	178,842	(429,356)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198)	98,123	(59,283)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54,937	69,682	118,1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4,010)	18,886	(27,130)
應付所得稅增加(減少)	30,916	(4,203)	7,078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213	3,566	3,3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53,987</u>	<u>1,171,825</u>	<u>570,51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	(393,324)	(918,143)	-
長期投資增加	(38,411)	(236,019)	-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52,542	71,315	14,396
無形資產增加	(49,075)	(51,998)	(24,195)
購置固定資產	(448,286)	(90,684)	(97,00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256	-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276)	34,975	(21,8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63,574)</u>	<u>(1,190,554)</u>	<u>(128,655)</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董監事酬勞	(8,013)	(9,775)	(5,685)
發放現金股利	(268,698)	-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6,711)</u>	<u>(9,775)</u>	<u>(5,685)</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702	(28,504)	436,1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45,814	1,574,318	1,138,14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59,516</u>	<u>\$ 1,545,814</u>	<u>\$ 1,574,31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	\$ 259	\$ 79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40	\$ 24,224	\$ 3,588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444,085	\$ 94,290	\$ 95,835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201	595	1,764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4,201)	(595)
支付現金數	<u>\$ 448,286</u>	<u>\$ 90,684</u>	<u>\$ 97,00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股東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u>\$ 537,395</u>	<u>\$ 839,679</u>	<u>\$ 539,793</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預測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彙總
民國九十一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係依據公司管理當局之計劃及對未來經營環境之評估所作之最適估計，以表達本公司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之變動。本財務預測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一日編製完成，前三個月係以實際數字為準，後九個月則反映當時公司管理當局對預期狀況所作之判斷。由於交易事項及經營環境未必全如預期，因此預測與實際結果通常存有差異，且可能極為重大，故本財務預測將來未必能完全達成。本公司編製民國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之目的，係做為內部經營管理指標，並依「公開發行公司財務預測資訊公開體系實施要點」第二點第三項規定辦理，以提供主管機關及投資人有關未來營運之資訊。

另附列民國九十年及民國八十九年度之比較性歷史資訊，係摘錄自各該年度之決算之財務報表，以供參考比較。

茲將與財務預測有關之重要會計政策及基本假設等彙總揭露如下：

一、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為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期末最後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格；開放型基金之市價為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持有短期投資而配得之股票股利，僅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重新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一年內到期之信用聯動型外幣組合式存款及票據，係按應計基礎，於發生期間依合約約定利率計算應收利息並認列利息收入。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評估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提列。

5.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另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6. 長期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十年攤銷。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銷除係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處理。

凡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為本公司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會計年度終了時並編製合併報表，但子公司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之百分之十者，或其營業性質顯著不同者，得不編入合併報表；惟其所有未達編入合併報表標準之子公司合計總資產或營業收入已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十以上者，仍應將總資產或營業收入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三以上子公司編入合併報表。

(2) 其他長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7.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作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屋建築及設備	5	~	40	年(含房屋設備 5 年)
器及儀器設備	3	~		年
其他固定資產	3	~	5	年

-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

- (3)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盈益原係遵照證期會之規定，列為營業外收入，並將稅後淨額並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為配合公司法之修改，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門技術	1	~	5	年
電腦軟體	3	~	4	年
遞延資產			2	年

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0.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貨品銷售或勞務提供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11. 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2.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預計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股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 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重要基本假設彙總

1. 營業收入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營業收入之預估，主要係參酌民國九十年以及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之實際營運狀況、未來相關產業之景氣概況、未來產能之擴充情形、新產品開發技術及拓展業務之情形推估而得。

依據專業市場調查機構 Display Search 資料顯示大尺寸 TFT LCD 面板需求，預測 2002 年將較 2001 年成長 35%，全球大尺寸 TFT LCD 驅動 IC 需求量預估為 6.45 億顆。展望 2002 年 TFT LCD 市場快速成長，TFT LCD 面板廠商出貨量持續成長，將帶動大尺寸面板用驅動 IC 出貨量，故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估整體營業收入成長趨勢符合產業成長趨勢。

本公司主要產品線以電腦週邊 IC、液晶驅動 IC、及電話通訊消費性 IC 等產品線及權利金收入等為主。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估銷售產品組合，係配合市場需求，以液晶驅動 IC 及電腦週邊 IC 為主，共約 181,292 仟顆，佔總營業收入淨額之 87.67%。，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營業收入預計達 5,587,209 仟元較民國九十年度成長 32.93%。綜合考量其編製基礎假設，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營業收入應可達成。

2. 營業成本

本公司係專業 IC 設計公司，生產製程中晶圓之製造、封裝及部份測試製程均委由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負責，故其各項產品成本結構幾乎均為原料及製造費用要素，占總產品成本結構之 99.97% 以上，而其中又以晶圓原料為成本結構中之主要部分。茲分別就原料、直接人工及製造費用之各項基本假設分析說明如下：

(1) 直接材料：

本公司主要銷售產品之主要生產原料為晶圓，由於製程設計技術邁入深次微米 0.35um 及 0.25um，產品附加價值提高，且預計半導體持續高成長，晶圓成本因單位成本上升及預計產銷量增加而致直接材料成本相對提高，但佔營業成本因製造費用比重上升而相對下降。

(2) 直接人工：

本公司之主要銷售產品大多委外生產，故直接人工投入較少且固定，故直接人工成本所佔營業成本比重預計將持平。

(3) 製造費用：

本公司之主要製造費用以封裝測試費用為大宗，由於液晶顯示驅動 IC 製程中所須耗用之材料較其他產品高，且晶圓產品附加價值提高，及半導體產業景氣好，伴隨著封裝測試技術不斷改進，故製造費用金額預計將增加，且佔營業成本比重將上升。

3. 營業毛利

本公司歷年毛利率因產品線銷售組合佔營收比重不同而有所差異，且為因應市場產品走向及延續民國九十年產品成長趨勢，本公司未來仍將以液晶顯示驅動 IC 及電腦週邊 IC 為主力產品；為取得新產品市場或阻斷競爭廠商切入市場而售價漲幅有限，但預計產銷量增加而致使單位成本下降，綜合以上因素預估民國九十一年度毛利率約上升 2.40%。

4. 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營業費用預估為 631,821 仟元，較民國九十年度 498,081 仟元增加 133,740 仟元，增加幅度為 26.85%。其中研發費用因民國九十一年度持續開發新產品、引進新技術、設備及人才預估將增加 138,824 仟元，以薪資獎金、研究費、研究設備折舊之提列以及光罩費用為主。

5. 營業外收入與支出

預估民國九十一年度主要營業外收入來源為利息收入及處分投資收益分別達 43,832 仟元及 66,194 仟元，由於財務管理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其營運獲利所得資金多以銀行定期存款、購買短期票券、債券型基金及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原相科技(股)公司股票以獲取利息收入及處分投資收益。

主要營業外支出為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8,570 仟元，係採權益法評價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預測損失。

6. 所得稅

係按當年度之預計所得額、所得稅法及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中相關稅捐規定計算，並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估算。

7. 基本每股盈餘

以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預計之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九十一年度財務預測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35,110,057 股
盈餘轉增資	47,022,011 股
員工紅利轉增資	6,717,430 股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A)	288,849,498 股
稅後淨利(B)	1,104,485 仟元
每股盈餘(B)/(A)	3.82 元

8. 長期投資

被投資公司	股票 種類	期初數			本期增(減)		期末數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持股 比例	金額
長期股權投資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普通股	0.4	100%	\$5,823	-	\$551	0.4	100%	\$6,374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股	5,000	99.99%	3,046	-	(19,113)	5,000	99.99%	(16,067)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	7.8%	32,300	(2,520)	(20,872)	1,380	4.6%	11,428
詠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9,994	99.94%	100,392	-	452	9,994	99.94%	100,844
信鑫創投(股)公司	普通股	4,500	8.11%	45,000	-	-	4,500	8.11%	45,000
聯信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500	10%	5,000	-	-	500	10%	5,000
預計投資公司		-	-	-	-	38,411	-	-	38,411
長期股權投資小計				191,561		(571)			190,990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					16,067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191,561					207,057
其他長期投資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									
之票據				104,700		135			104,835
長期投資合計				\$296,261					\$311,892

- (1) 本公司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8,570 仟元，係採權益法評價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預測損失。
- (2)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處分部分原相科技(股)公司股票，預計共可獲利 31,671 仟元。

9. 股本：

本公司依據董事會決議擬提報股東會之盈餘分配案，民國九十一年度預計以股東紅利 470,220 仟元及員工紅利 67,175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53,739,500 股，每股 10 元。預計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5,000,000 仟元及 2,888,495 仟元，分別分為 500,000,000 股及 288,849,498 股，每股面額 10 元。

三、民國九十一年度各季預測數

	第一季 (實際數)	第二季 (預測數)	第三季 (預測數)	第四季 (預測數)	合計
營業收入	\$1,370,623	\$1,455,312	\$1,379,187	\$1,382,087	\$5,587,209
營業成本	(978,717)	(1,008,379)	(980,311)	(985,074)	(3,952,481)
營業毛利	391,906	446,933	398,876	397,013	1,634,728
營業費用	(166,718)	(150,494)	(153,453)	(161,156)	(631,821)
營業淨利	\$225,188	\$296,439	\$245,423	\$235,857	\$1,002,907
稅前淨利	\$235,727	\$353,511	\$260,121	\$251,158	\$1,100,517

四、截至財務預測編製完成日前一季止，本年度財務預測之達成情形

	九十一年度 截至第一季實際數	九十一年度 預測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1,370,623	\$5,587,209	24.53
營業成本	(978,717)	(3,952,481)	24.76
營業毛利	391,906	1,634,728	23.97
營業費用	(166,718)	(631,821)	26.39
營業淨利	225,188	1,002,907	22.45
營業外收入(支)	10,539	97,610	10.80
稅前淨利	\$235,727	\$1,100,517	21.42

五、民國九十年度財務預測達成情形

	實際數	更新後預測數	原預測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淨額	\$4,203,035	\$4,010,627	\$5,758,199	104.80%
營業成本	(3,007,171)	(2,889,777)	(3,932,310)	104.06%
營業毛利	1,195,864	1,120,850	1,825,889	106.69%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422)	(19,625)	-	114.25%
營業毛利淨額	1,173,442	1,101,225	1,825,889	106.56%
營業費用	(498,081)	(470,743)	(595,341)	105.81%
營業淨利	675,361	630,482	1,230,548	107.12%
營業外收(支)	179,994	187,444	49,449	96.03%
稅前淨利	\$855,355	\$817,926	\$1,279,997	104.58%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財務預測原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編製完成，係反映當時公司管理當局對預期狀況所作之判斷。由於截至民國九十年十月八日止，交易事項及經營環境已有若干變動，致重要基本假設發生變動，因是有必要更新民國九十年度財務預測。

本公司原預計民國九十年營業收入為 5,758,199 仟元，較民國八十九年度成長 33.33%。此係依據專業市場調查機構 Dataquest 預測 1998-2003 年全球 IC 設計業年複合成長可達 21.4%及國內工研院電子所之預估 IC 設計業民國八十九年之預計產值約較民國八十八年成長 32%之客觀資料而編製，故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原預測營業收入成長趨勢與編製當時產業成長趨勢並無不符。

但由於 2001 年全球經濟持續低迷及市場價格競爭加劇，及受美國 911 事件及後續美阿戰爭之影響，本年度原預測之營收達成希望降低。

本公司原預測之主要產品液晶驅動 IC 及電腦週邊 IC 之銷售量均不如預期，預估銷售額將減少 1,747,572 仟元，減少幅度達 30.35%。營業成本方面，則預估較原預測減少 1,042,533 仟元，減少幅度為 26.51%，更新後營業毛利則減少 705,039 仟元。

六、敏感性分析

	變動情形	營業收入增加 (減少)金額	銷貨成本增加 (減少)金額	稅前淨利增加 (減少)金額
台幣匯率	對美元升值至\$34.5	(30,118)	(23,525)	(6,593)
	對美元貶值至\$35.5	30,118	23,525	6,593
原料價格	較預估值上漲百分之十		164,677	(164,677)
	較預估值下跌百分之十		(164,677)	164,677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99.99%股權之子公司-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該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所表示之總資產為 299,112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6.71%；其所表示之民國九十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304,788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28.65%。該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係由該子公司所委任之其他會計師查核後提供予本會計師使用。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此 致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十一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11-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572,655	35.25	21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五 四.12	\$ 239,926	5.38
1111	短期投資淨額	二及四.2	924,650	20.73	21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264,230	5.92
112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3	530,323	11.89	2161	應付所得稅		18,681	0.42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五	234,757	5.26	2170	應付費用		65,303	1.46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423,288	9.49	2224	應付設備款		4,201	0.10
1260	預付款項		15,773	0.35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282	0.07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8,022	0.18		流動負債合計		595,623	13.3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2	30,286	0.68					
	流動資產合計		3,739,754	83.83	28-	其他負債			
					2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7	14,947	0.34
142-	長期投資	二及四.5	293,215	6.57	2883	少數股權		4	-
					2888	合併貸項		34,915	0.78
15-	固定資產	二及四.6				其他負債合計		49,866	1.12
1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84,162	1.89		負債合計		645,489	14.47
1531	機器設備		212,326	4.76					
1681	其他固定資產		18,567	0.41	3-	股東權益			
	成本合計		315,055	7.06	31-	股本	四.8 四.9	2,351,100	52.70
	減：累計折舊		(137,930)	(3.09)	32-	資本公積		180,000	4.04
1671	加：未完工程		78,345	1.76	33-	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淨額		255,470	5.73	3311	法定盈餘公積	四.10	216,407	4.85
17-	無形資產	二			3351	未分配盈餘	四.11	1,067,454	23.93
1781	專門技術		12,919	0.29	34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579	0.01
1751	電腦軟體		26,433	0.59		股東權益合計		3,815,540	85.53
1838	遞延資產		32,485	0.73					
	無形資產合計		71,837	1.61					
18-	其他資產								
1821	存出保證金		3,767	0.08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2	96,986	2.18					
	其他資產合計		100,753	2.26					
	資產總計		\$ 4,461,029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4,461,029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年度	
			金 額	%
4111	營業收入總額	二	\$ 4,605,101	101.10
417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0,288)	(1.10)
	營業收入淨額		4,554,813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3,374,932)	(74.10)
	營業毛利		1,179,881	25.90
	營業費用			
6100	銷管費用		(261,862)	(5.75)
6300	研發費用		(283,165)	(6.21)
	營業費用合計		(545,027)	(11.96)
6991	營業淨利		634,854	13.94
	營業外收入	二及四.5		
7111	利息收入		75,918	1.67
712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845	0.02
7141	處分投資利益		64,091	1.41
7161	兌換利益		73,335	1.61
7481	其他收入	二	20,238	0.44
	營業外收入合計		234,427	5.15
	營業外支出			
7511	利息費用		(259)	(0.01)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95)	(0.42)
7531	其他支出		(1,892)	(0.04)
	營業外支出合計		(21,246)	(0.47)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二及四.12	848,035	18.62
8111	所得稅利益		35,037	0.77
8900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		883,072	19.39
9400	少數股權淨損		2	-
	購併前淨損		7,298	0.16
9951	本期淨利	二及四.13	\$ 890,372	19.55
9711	每股盈餘(元)			
	本期淨利		\$ 3.79	

(請 參 閱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合 計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11,421	\$ 180,000	\$ 107,808	\$ 1,135,135	\$ -	\$ 2,934,364
民國八十九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8,599	(108,599)	-	-
董監事酬勞	-	-	-	(9,775)	-	(9,775)
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68	-	-	(83,968)	-	-
股東紅利轉增資	755,711	-	-	(755,711)	-	-
民國九十年度淨利	-	-	-	890,372	-	890,3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579	579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 2,351,100</u>	<u>\$ 180,000</u>	<u>\$ 216,407</u>	<u>\$ 1,067,454</u>	<u>\$ 579</u>	<u>\$ 3,815,540</u>

(請 參 閱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890,372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淨損	(2)
折舊	60,922
備抵呆帳損失	2,81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9,095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利益	(845)
各項攤提	32,937
處分投資利益	(64,091)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61,172)
應收帳款及票據減少	211,932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	(214,417)
存貨減少	96,983
預付款項減少	3,41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91,799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4,930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	81,369
應付費用增加	4,591
應付所得稅減少	(4,20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5,869)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3,566
合併貸項增加	34,91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89,03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	(918,143)
長期投資增加	(215,070)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71,315
無形資產增加	(51,998)
購置固定資產	(99,855)
存出保證金減少	32,41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81,341)</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董監事酬勞	(9,775)
少數股權增加	6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769)</u>
匯率影響數	<u>410</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74,3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72,65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259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4,224</u>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103,461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59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4,201)
支付現金數	<u>\$ 99,855</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股東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u>\$ 839,679</u>
本年度取得子公司，其資產與負債之公平價值表列如下：	
現金	\$ 21,024
應收款項	132,684
存貨	98,674
固定資產	2,731
其他資產	3,850
負債合計	(199,918)
少數股權	(6)
取得子公司之淨值	59,039
減：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	(38,090)
取得子公司支付之現金	<u><u>\$ 20,949</u></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政策

1. 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業務為語音、通訊、電腦週邊控制、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以及內嵌式微控制器，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等高技術整合與高附加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已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八日經核准上櫃，本公司股票並自民國九十年四月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 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政策

(1) 母公司：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2) 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母公司持 股百分比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產品製造及銷售	99.99%

(3) 未列入合併報表之子公司及未列入合併之原因：

公司名稱	未列入合併之原因	母公司持 股百分比
詠旭投資(股)公司	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	99.94%
Novatek Japan Kabushiki- Kaisha	其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本公司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	100.00%

(4) 合併貸項：

係母公司取得子公司股權成本低於子公司該股權之淨值，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第 39 段規定無法分析其產生原因者，本公司按十年平均攤提。

(5) 聯屬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科目及債權債務科目均予相互沖銷。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子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當地流通之貨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為記帳貨幣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另列入合併之香港迅捷有限公司以港幣作為記帳單位。
- (2) 編製合併報表時，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3. 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為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期末最後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格；開放型基金之市價為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持有短期投資而配得之股票股利，僅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重新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評估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提列。

5.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6. 長期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

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十年攤銷。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銷除係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處理。

(2) 其他長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7.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作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建築及設備	5	~	40	年(含房屋設備 5 年)
機器設備	3	~	5	年
其他固定資產	3	~	5	年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

(3)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盈益原係遵照證期會之規定，列為營業外收入，並將稅後淨額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為配合公司法之修改，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門技術	1	~	5	年
電腦軟體	3	~	4	年
遞延資產			2	年

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0.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貨品銷售或勞務提供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11. 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2.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預計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日，就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當期費用。

13.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之計算係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凡有現金增資者，則以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凡有無償配股者，在計算以往年度或本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追溯調整。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處分固定資產盈益原係遵照證期會之規定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並將其稅後淨額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為配合公司法之修改，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0.12.31
現 金	\$283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8,758
定期存款	1,336,008
約當現金	87,606
合 計	\$1,572,655

2. 短期投資淨額

	90.12.31
基 金	\$557,652
海外公司債之信用連結票據	366,998
減：備抵跌價損失	-
淨 額	\$924,650

上項短期投資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0.12.31
應收票據	\$22,155
應收帳款	541,977
合 計	564,132
減：備抵呆帳	(32,919)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90)
淨 額	\$530,323

4. 存貨淨額

	90.12.31
原 料	\$153,236
物 料	19,681
在 製 品	122,723
製 成 品	88,825
商 品	81,859
合 計	466,32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43,036)
淨 額	\$423,288

(1)上項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存貨之投保總額為 724,600 仟元。

5.長期投資

90.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評價基礎
長期股權投資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普通股	400 股	\$5,823	100.00%	權益法
詠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9,994,000 股	100,392	99.94%	權益法
聯信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500,000 股	5,000	10.00%	成本法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7.80%	成本法
小 計			<u>188,515</u>		
其他長期投資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	<u>104,700</u>	-	-
			<u>\$293,215</u>		

(1)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係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行與聯華電子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中長期票據。公司持有票據期間自 90.12.21 至 93.03.01 到期止，利率 3.15%，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每半年支付本公司利息。

(2)上項長期投資皆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6.固定資產

(1)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金額分別為 305,474 仟元。

(2)上項固定資產並無提供擔保之情形。

(3)民國九十年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員工退休金

(1)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為 10,899 仟元。又民國九十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 6,419 仟元。

(2) 本公司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以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茲將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0.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133)
累積給付義務	(13,13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564)
預計給付義務	(22,697)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1,125
提撥狀況	(11,57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2,634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5,346)
應計退休金負債	(14,284)
帳上多估數	(663)
帳列數	\$(14,947)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0 年度
折現率	4.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4.5%

民國九十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0 年度
服務成本	\$5,914
利息成本	1,202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70)
攤銷與遞延數	139
淨退休金成本	\$6,785

8. 股本

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755,711 仟元及員工紅利 83,968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83,967,877 股，每股 10 元，並以同年六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2,400,000 仟元及 2,351,100 仟元，分別分為 240,000,000 股及 235,110,057 股，每股面額 10 元。

9. 資本公積

-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5) 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12.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十五條所規定，本公司已依規定申請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2)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含)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國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八十七	\$4,216	九十一
八十八	43,773	九十二
八十九	54,083	九十三
九十(預計)	37,413	九十四
合計	<u>\$139,485</u>	

前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0.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0,424</u>
	90.12.31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0.98%</u>

(註)九十年度尚未有實際稅額扣抵比率，故揭露預計數。

-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0.12.31
86 年度以前	\$-
87 年度以後	1,067,454
合計	<u>\$1,067,454</u>

- (6) a. 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1,8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144,103</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15,000</u>

b.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036	\$2,303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34,222	\$1,831
其他因素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3,260	\$2,315
投資抵減		\$139,485
c.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11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117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831)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0,286
d.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1,986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0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6,98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96,986
e.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213,839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146,234)
永久性差異		(12,295)
暫時性差異		(14,36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9,000
其 他		(1,134)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48,814
所得稅抵減		(24,407)
本期應繳所得稅費用		24,40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投資抵減		(79,400)
暫時性差異		3,228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15,000
其 他		1,728
所得稅利益		\$(35,037)

13.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其普通股每股盈餘 3.79 元，係以稅後淨利 890,372 仟元，除以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5,110,057 股而得。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如下：

	九十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151,142,180 股
90.6.19 股東紅利轉增資 50%	75,571,090
90.6.19 員工紅利轉增資 5.56%	8,396,787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235,110,057 股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公司(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聯瞻科技(股)公司(聯瞻科技)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興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原科技(股)公司(智原科技)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達光電(股)公司(友達光電) (註 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台灣時捷電子有限公司(台灣時捷)(註 2)	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 1)：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聯友光電(股)公司與達碁科技(股)公司合併，存續公司為達碁科技(股)公司，並更名為友達光電(股)公司。

(註 2)：自民國 90 年 4 月起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九十年度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淨額百分比
聯華電子	\$1,494,835	80.49%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2) 銷貨

	九十年度	
	金 額	佔本公司銷貨淨額百分比
友達光電(註)	\$673,083	14.78%
台灣時捷	136,858	3.00%
聯瞻科技	55,659	1.22%
合 計	\$865,600	19.00%

本公司銷售予上開公司，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除台灣時捷為月結 120 天外，餘為月結 30-60 天。

(註) 民國九十年度交易金額係包括友達光電合併前，本公司銷售予聯友光電 257,519 仟元及合併後本公司銷售予友達光電 415,564 仟元。

(3) 本公司與聯華電子除上列進貨交易外，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交易型態	九十年度
光罩費用	\$54,196
技術服務費	9,486
租金及水電費	6,260
其他費用	-
合 計	\$69,942

(4)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委託欣興電子從事 IC 測試、加工計\$11,553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委託智原科技從事 IC 設計共\$9,491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依其性質帳列無形資產或研發費用-技術權利金項下。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0.12.31
友達光電	\$174,108
台灣時捷	45,411
聯瞻科技	15,238
合 計	\$234,757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0.12.31
聯華電子	\$261,507
其 它	2,723
合 計	\$264,230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 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計日幣 6,388 仟元。
2.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而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計 335,200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未來尚需支付金額計 264,981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金融商品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年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有關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90.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72,655	\$1,572,655
短期投資	924,650	924,984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765,080	765,080
長期投資	293,215	-
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504,156	504,156
應付費用	65,303	65,303
應付設備款	4,201	4,20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
- (2) 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2.本公司及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事項

交易事項	90年度	
	借方	貸方
(1).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股本	20,750	
保留盈餘	38,295	
累積換算調整數	579	
長期投資		21,528
合併貸項		38,090
少數股權		6
(2).沖銷損益科目		
銷貨收入-母公司	953,010	
長期投資-母公司	18,482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2,422	
合併貸項	3,174	
少數股權	2	
投資損失		18,482
存貨		22,422
營業成本		930,588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422
銷管費用		3,174
少數股權淨損		2
(3).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應付帳款-子公司	242,272	
應收關係人款-母公司		242,272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04758號函規定，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各資料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餘額				
				股數/單位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備註
聯詠	原相科技(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3,900	32,300	7.80%	18,377	(註)
聯詠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4,500	45,000	8.11%	44,793	(註)
聯詠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0.4	5,823	100.00%	5,768	(註)
聯詠	詠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994	100,392	99.94%	100,392	(註)
聯詠	聯信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500	5,000	10.00%	4,931	(註)
聯詠	與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長期投資	-	104,700	-	104,700	
聯詠	國際萬能基金	-	短期投資	7,733	107,425	-	107,461	
聯詠	台灣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2,108	27,114	-	27,129	
聯詠	國際萬寶基金	-	短期投資	8,043	111,315	-	111,499	
聯詠	新光吉星基金	-	短期投資	4,608	60,584	-	60,602	
聯詠	寶來得寶基金	-	短期投資	8,432	85,706	-	85,735	
聯詠	國際萬華基金	-	短期投資	9,499	125,259	-	125,301	
聯詠	中華富泰二號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3,097	40,249	-	40,259	
聯詠	與鍊德科技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短期投資	-	35,174	-	35,174	
聯詠	旭麗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35,174	-	35,174	
聯詠	欣興電子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174,500	-	174,500	
聯詠	明碁電通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34,900	-	34,900	
聯詠	廣達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87,250	-	87,250	
聯詠	元大美元附買回債券	-	約當現金	-	87,606	-	87,606	

(註) 該公司無公開市價，故以淨值列示。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人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單位(仟)	金額	單位(仟)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仟)	金額
聯詠	國際萬能基金	短期投資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107,425
聯詠	德信萬年基金	短期投資	德信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	-
聯詠	國際萬寶基金	短期投資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111,315
聯詠	群益安穩基金	短期投資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	-
聯詠	寶來得寶基金	短期投資	寶來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85,706
聯詠	新光吉星基金	短期投資	新光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60,584
聯詠	國際萬華基金	短期投資	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125,259
聯詠	台灣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建弘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	-	-	-								27,114
聯詠	欣興電子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短期投資	花旗銀行新加坡分行	-	-	-	-		-	-	-	-	-	174,500
聯詠	與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長期投資	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104,700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聯詠	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進貨	1,494,835	50.43%	月結45天	-	-	261,507	51.87%
聯詠	友達光電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銷貨	673,083 (註)	14.78%	月結30天	-	-	174,108	21.79%
聯詠	台灣時捷	本公司監察人	銷貨	136,858	3.00%	月結120天	-	-	45,411	5.68%

(註)本項交易金額係包括友達光電合併前，本公司銷售予聯友光電 257,519 仟元及合併後銷售予友達光電 415,564 仟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法		
聯詠	友達光電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174,108	7.56	50,309	已積極收款中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一)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 04758 號函規定，補充揭露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年度資料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詠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日本東京	半導體設計及銷售	400股	100.0	5,823	393	393	
聯詠	詠旭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9,994仟股	99.9	100,392	452	452	

(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且被投資公司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資訊，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及名稱	與有價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備 註
				單位數/股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 比例	市價	
詠旭 投資	國際萬能 基金	-	短期 投資	6,565	86,500	-	86,529	
詠旭 投資	銳訊(股)有限公司 普通股	-	預付長 期投資	1,100	13,200	-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占該年度銷貨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九十年度	
	金額	百分比
甲	\$692,026	15.03%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度外銷淨額為2,796,059仟元。有關資料如下：

地 區	九十年度
外 銷	
亞 洲	\$2,715,669
歐 洲	51,030
其 他	29,360
小 計	2,796,059
內銷國內地區	1,758,754
銷貨收入淨額	\$4,554,813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年度有關地區別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年度	聯詠科技 台灣	迅捷科技 香港	調整及沖銷	合併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以外客戶之收入	\$3,300,311	\$1,304,788	\$-	\$4,605,101
來自母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收入	953,010	-	(953,010)	-
收入合計	\$4,253,321	\$1,304,788	\$(953,010)	\$4,605,101
部門損益	\$675,36	\$(43,681)	\$3,174	\$634,854
營業外收支				213,18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48,035
可辨認資產	\$3,211,791	\$299,112	\$(267,740)	\$3,243,164
短期投資-非營業部門				924,650
長期投資-非營業部門				293,215
資產合計				\$4,461,029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產品為高技術整合與高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生產及製造，屬單一產業部門，故無產業別資訊可資提供。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季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季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四.5 所述，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評價香港迅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依該被投資公司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自結財務報表評價而得。前述長期股權投資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分別為新台幣(7,067)仟元及 23,327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0.14%及 0.67%，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投資損失分別為新台幣(10,572)仟元及(1,872)仟元，佔稅前淨利 4.48%及 1.12%。又如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所述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若能取得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及財務季報表附註十一有關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未經會計師核閱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季報表在所有重大性方面有違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此 致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2590 號
(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會計師：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1,360,637	27.13	\$ 1,596,130	45.71	21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五	\$ 337,078	6.72	\$ 144,426	4.14
1111	短期投資淨額	二及四.2	1,377,839	27.47	-	-	21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二及四.12	501,450	10.00	132,202	3.79
112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二及四.3	426,834	8.51	619,881	17.75	2161	應付所得稅		19,590	0.39	23,926	0.69
1153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五	499,538	9.96	182,185	5.22	2170	應付費用		52,351	1.04	68,314	1.95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4	496,717	9.90	526,367	15.07	2224	應付設備款		11,998	0.24	-	-
1260	預付款項		68,322	1.36	16,519	0.47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5,405	0.31	5,957	0.17
1280	其他流動資產		6,579	0.13	88,653	2.54		流動負債合計		937,872	18.70	374,825	10.74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2	41,916	0.84	34,146	0.98							
	流動資產合計		4,278,382	85.30	3,063,881	87.74	28-	其他負債					
142-	長期投資	二及四.5	294,353	5.87	105,079	3.01	28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二及四.7	16,100	0.32	12,377	0.35
							2888	長期投資貸餘	二及四.5	7,067	0.14	-	-
								其他負債合計		23,167	0.46	12,377	0.35
15-	固定資產	二及四.6						負債合計		961,039	19.16	387,202	11.09
1520	房屋建築及設備		79,866	1.59	79,678	2.28		股東權益					
1531	機器設備		196,477	3.92	194,620	5.57	3-	股本	四.8	2,351,100	46.87	1,511,421	43.28
1681	其他固定資產		19,552	0.39	11,793	0.34	31-	資本公積	四.9	180,000	3.59	180,000	5.15
	成本合計		295,895	5.90	286,091	8.19	32-	保留盈餘					
	減：累計折舊		(134,010)	(2.67)	(94,629)	(2.71)	33-	法定盈餘公積	四.10	216,407	4.31	107,808	3.09
1671	加：未完工程		114,059	2.27	14,779	0.42	3311	未分配盈餘	四.11	1,306,496	26.05	1,301,424	37.27
1672	加：預付設備款		9,189	0.18	7,590	0.22	3351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1,038	0.02	4,250	0.12
	固定資產淨額		285,133	5.68	213,831	6.12	3421	股東權益合計		4,055,041	80.84	3,104,903	88.91
17-	無形資產	二											
1781	專門技術		8,057	0.16	19,768	0.57							
1751	電腦軟體		29,310	0.58	21,416	0.61							
1838	遞延資產		27,972	0.56	-	-							
	無形資產合計		65,339	1.30	41,184	1.18							
18-	其他資產												
1821	存出保證金		2,478	0.05	36,180	1.04							
186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2	90,395	1.80	31,950	0.91							
	其他資產合計		92,873	1.85	68,130	1.95							
	資產總計		\$ 5,016,080	100.00	\$ 3,492,105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5,016,080	100.00	\$ 3,492,105	100.00

(請 參 閱 財 務 季 報 表 附 註)

負責人：

經理人：
- 139 -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基本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 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一年第一季		九十年第一季	
			金 額	%	金 額	%
4111	營業收入總額	二	\$ 1,371,727	100.08	\$ 826,657	100.85
417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104)	(0.08)	(6,986)	(0.85)
	營業收入淨額		1,370,623	100.00	819,671	100.00
5110	銷貨成本		(989,966)	(72.23)	(586,046)	(71.50)
5911	銷貨毛利		380,657	27.77	233,625	28.50
5920	未實現銷貨毛利	二	(11,173)	(0.82)	(1,538)	(0.19)
5930	已實現銷貨毛利	二	22,422	1.64	-	-
	營業毛利淨額		391,906	28.59	232,087	28.31
	營業費用					
6100	銷管費用		(55,356)	(4.04)	(46,610)	(5.69)
6300	研發費用		(111,362)	(8.12)	(75,209)	(9.17)
	營業費用合計		(166,718)	(12.16)	(121,819)	(14.86)
6991	營業淨利		225,188	16.43	110,268	13.45
	營業外收入					
7111	利息收入		13,832	1.01	17,970	2.19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871	0.14	-	-
7141	處分投資利益		1,023	0.07	43,975	5.36
7161	兌換利益	二	1,723	0.13	-	-
7481	其他收入		2,239	0.16	942	0.12
	營業外收入合計		20,688	1.51	62,887	7.67
	營業外支出					
7521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二及四.5	(9,569)	(0.70)	(1,872)	(0.23)
7561	兌換損失		-	-	(3,103)	(0.38)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	(697)	(0.10)
7880	其他支出		(580)	(0.04)	(21)	-
	營業外支出合計		(10,149)	(0.74)	(5,693)	(0.69)
9851	本期稅前淨利		235,727	17.20	167,462	20.43
8111	所得稅利益(費用)	二及四.12	3,315	0.24	(1,173)	(0.14)
9951	本期淨利		\$ 239,042	17.44	\$ 166,289	20.29
9711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3				
	本期淨利		\$ 1.02		\$ 0.71	

(請參閱財務季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一年第一季	九十年第一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39,042	\$ 166,289
調整項目：		
折舊	13,662	13,192
各項攤提	13,342	6,342
備抵呆帳損失(迴轉)	-	(3,40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迴轉)	(1,500)	697
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9,569	1,872
處分投資利益	(1,023)	(43,97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871)	-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5,039)	4
應收帳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57,403)	128,586
應收關係人款項增加	(22,509)	(161,845)
存貨(增加)減少	(153,788)	12,30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5,458)	2,669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443	11,16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113,769	(90,570)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237,220	(50,659)
應付費用(減少)增加	(11,190)	7,602
應付所得稅增加	909	1,042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9,803)	(3,194)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153	99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10,525	(88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減少	(452,301)	148
長期投資增加	-	(20,949)
處分長期投資價款	-	53,106
無形資產增加	(6,844)	(1,062)
購置固定資產	(49,537)	(8,54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4,25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1,276)	(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495,702)	22,696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85,177)	21,8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45,814	1,574,31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60,637	\$ 1,596,13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	\$ -
本期支付所得稅	\$ 840	\$ 131
部分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57,334	\$ 7,94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4,201	595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11,998)	-
支付現金數	\$ 49,537	\$ 8,544

(請參閱財務季報表附註)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季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八日奉准設立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主要業務為語音、通訊、電腦週邊控制、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以及內嵌式微控制器，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等高技術整合與高附加價值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已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八日經核准上櫃，本公司股票並自民國九十年四月正式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於外幣債權或債務於資產負債表日按該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債權或債務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3. 短期投資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公司股票及封閉型基金之市價為證券集中交易市場期末最後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格；開放型基金之市價為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因持有短期投資而配得之股票股利，僅註記所增加之股數，並按加權平均法重新計算每股平均單位成本。一年內到期之信用聯動型外幣組合式存款及票據，係按應計基礎，於發生期間依合約約定利率計算應收利息並認列利息收入。

4.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評估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提列。

5.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及物料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另提列備抵存貨呆滯損失。

6. 長期投資

(1)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其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十年攤銷。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而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銷除係採沖銷投資科目方式處理。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各季並不編製合併季報表。

(2) 其他長期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7. 固定資產

-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作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建築及設備	5	~	40	年(含房屋設備 5 年)
機器設備	3	~	5	年
其他固定資產	3	~	5	年

- (2) 重大更新或改良視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費用。

- (3) 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盈益原係遵照證期會之規定，列為營業外收入，並將稅後淨額並於當年度轉列資本公積；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則列為營業外支出。為配合公司法之修改，自民國九十年度起，處分固定資產盈益不再轉入資本公積。

8.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並按下列耐用年數攤銷：

專門技術	1	~	5	年
電腦軟體	2	~	3	年
遞延資產	2			年

9.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10. 收入認列方法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貨品銷售或勞務提供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11. 退休準備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上述提撥款項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括於財務報表之中。

本公司退休金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

12. 所得稅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將預計所得稅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對於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股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日，就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當期費用。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 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三、會計原則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事項。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1.3.31	90.3.31
現 金	\$250	\$270
支票及活期存款	171,907	99,500
定期存款	1,188,480	1,431,060
約當現金	-	65,300
合 計	\$1,360,637	\$1,596,130

2. 短期投資淨額

	91.3.31	90.3.31
基 金	\$1,029,497	\$-
海外公司債之信用連結票據	348,342	-
減：備抵跌價損失	-	-
淨 額	\$1,377,839	\$-

上項短期投資無提供擔保之情事。有關海外公司債之信用連結票據風險之揭露，詳財務報表附註十說明。

3.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91.3.31	90.3.31
應收票據	\$-	\$4,868
應收帳款	454,431	663,931
合 計	454,431	668,799
減：備抵呆帳	(26,707)	(48,028)
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890)	(890)
淨 額	\$426,834	\$619,881

4. 存貨淨額

	91.3.31	90.3.31
原 料	\$229,393	\$240,072
物 料	49,829	8,306
在 製 品	166,617	184,106
製 成 品	87,576	147,616
合 計	533,415	580,100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698)	(53,733)
淨 額	\$496,717	\$526,367

(1) 上項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之投保總額分別為 680,000 仟元 560,000 仟元。

5. 長期投資

91.3.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評價基礎
長期股權投資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普通股	400 股	\$6,374	100.00%	權益法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股	5,000,000 股	(7,067)	99.99%	權益法
詠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9,994,000 股	100,844	99.94%	權益法
聯信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500,000 股	5,000	10.00%	成本法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7.80%	成本法
小 計			182,451		
加：轉列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7,067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189,518		
其他長期投資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	104,835	-	-
合 計			\$294,353		

90.3.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評價基礎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普通股	5,000,000 股	\$23,327	99.99%	權益法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	普通股	4,500,000 股	45,000	8.11%	成本法
原相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3,900,000 股	32,300	7.80%	成本法
訊連科技(股)公司	普通股	100,274 股	4,452	0.04%	成本法
			\$105,079		

(1) 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係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發行與聯華電子所發行之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中長期票據。公司持有票據期間自 90.12.21 至 93.03.01 到期止，利率 3.15%，由元大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每半年支付本公司利息。有關其風險之揭露，詳財務報表附註十說明。

(2) 上項長期投資皆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6.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固定資產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投保金額分別為 294,414 仟元及 241,717 仟元。

(2) 上項固定資產並無提供擔保之情形。

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7. 員工退休金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專戶儲存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為 12,042 仟元。又民國九十一年及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921 仟元及 1,793 仟元。

8. 股本

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755,711 仟元及員工紅利 83,968 仟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83,967,877 股，每股 10 元，並以同年六月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業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在案及董事會決議，惟尚未提報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提高額定股本至 5,000,000 仟元，同時決議以盈餘 470,220 仟元及員工紅利 67,175 仟元撥充資本，共計 537,395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惟尚未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截至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 2,400,000 仟元及 2,351,100 仟元，分別分為 240,000,000 股及 235,110,057 股，每股面額 10 元。

9.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以現金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撥充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而每次轉增資均須依規定限額辦理。

10.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就稅後淨利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又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11. 盈餘分配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 (4)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 (5) 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12.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係符合「科學工業園區設置管理條例」第十五條所規定，本公司已依規定申請自民國八十七年一月一日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2) 本公司民國八十八(含)以前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已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3)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稅額	最後抵減年度
八十八	\$43,773	九十二
八十九	54,083	九十三
九十	41,253	九十四
九十一年第一季	8,536	九十五
合計	\$147,645	

前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4)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1.3.31	90.3.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0,424	\$2,404
	91.3.31	90.3.31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80%	2.36%

(註)九十一年第一季尚未有實際稅額扣抵比率，故揭露預計數。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1.3.31	90.3.31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1,306,496	1,301,424
合計	<u>\$1,306,496</u>	<u>\$1,301,424</u>

(6) a. 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3,570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151,881</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16,000</u>

b.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36,697</u>	<u>\$2,143</u>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u>\$61,130</u>	<u>\$3,570</u>
其他因素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35,833</u>	<u>\$2,093</u>
投資抵減		<u>\$147,645</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5,486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u>\$45,486</u>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3,570)</u>
	<u>\$41,916</u>

d.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6,395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0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u>90,395</u>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u>
	<u>\$90,395</u>

e.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58,932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39,138)
永久性差異	2,304
暫時性差異	(10,169)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11,929
所得稅抵減	(10,181)
本期應繳所得稅費用	1,748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投資抵減	(8,160)
暫時性差異	2,121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1,000
其 他	(24)
所得稅利益	<u><u>\$(3,315)</u></u>

(7) a. 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u>\$1,357</u></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u>\$67,453</u></u>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u><u>\$-</u></u>

b.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所得額	稅額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u>\$53,733</u></u>	<u><u>\$2,445</u></u>
未實現兌換利益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u><u>\$29,824</u></u>	<u><u>\$1,357</u></u>
未實現備抵呆帳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u>\$48,918</u></u>	<u><u>\$2,226</u></u>
其他因素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u>\$18,300</u></u>	<u><u>\$832</u></u>
所得稅抵減		<u><u>\$61,950</u></u>

c.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50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5,50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357)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u>\$34,146</u></u>

d.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950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31,95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31,950</u>
e.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25%)計算之稅額	\$41,866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21,099)
永久性差異	(10,685)
暫時性差異	(5,3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	575
其 他	(32)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5,270
所得稅抵減	(4,228)
本期應繳所得稅費用	1,042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投資抵減	(1,865)
暫時性差異	1,869
其 他	127
所得稅費用	<u>\$1,173</u>

12. 每股盈餘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年三月三十一日均為簡單資本結構之公司，其普通股基本每股盈餘 1.02 元及 0.71 元，係分別以稅後淨利 239,042 千元及 166,289 千元，除以其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235,110,057 股而得。

	九十一年第一季	九十年第一季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235,110,057 股	151,142,180 股
90.6.19 股東紅利轉增資 50%	-	75,571,090
90.6.19 員工紅利轉增資 5.56%	-	8,396,787
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235,110,057 股</u>	<u>235,110,057 股</u>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公司(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聯瞻科技(股)公司(聯瞻科技)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興電子(股)公司(欣興電子)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友達光電(股)公司(友達光電)(註 1)	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香港迅捷科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時捷電子有限公司(台灣時捷)(註 2)	為本公司監察人

(註 1)：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聯友光電與達基科技(股)公司合併，存續公司為達基科技(股)公司，並更名為友達光電(股)公司。

(註 2)：自民國 90 年 4 月起選任為本公司監察人。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九十一年第一季		九十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進貨 淨額百分比
聯華電子	\$657,055	99.31%	\$291,386	93.29%

本公司向上開公司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2) 銷貨

	九十一年第一季		九十年第一季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銷貨 淨額百分比
香港迅捷科技	\$188,256	13.74%	\$35,140	4.29%
友達光電(註)	553,867	40.41%	90,452	11.03%
台灣時捷	17,656	1.29%	-	-
聯瞻科技	8,157	0.59%	5,917	0.72%
合計	\$767,936	56.03%	\$131,509	16.04%

本公司銷售予上開公司，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除台灣時捷為月結 120 天外，餘為月結 30-60 天。

(註) 民國九十年第一季交易金額則係指銷貨予聯友光電。

(3) 本公司與聯華電子除上列進貨交易外，其他交易彙總如下：

交易型態	九十一年第一季	九十年第一季
光罩費用	\$20,228	\$1,730
技術服務費	185	17,036
租金及水電費	1,984	2,403
合 計	\$22,397	\$21,169

(4)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及民國九十年第一季委託欣興電子從事 IC 測試、加工分別計 3,453 仟元及 2,026 仟元，付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1.3.31	90.3.31
友達光電(註)	\$283,709	\$70,905
香港迅捷	190,413	106,843
台灣時捷	17,841	4,437
聯瞻科技	7,575	-
合 計	\$499,538	\$182,185

(註)民國九十年第一季交易金額係銷貨予聯友光電之帳款。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1.3.31	90.3.31
聯華電子	\$499,829	\$130,499
其 它	1,621	1,703
合 計	\$501,450	\$132,202

六、質押之資產

無此事項。

七、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公司因興建廠房而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計 335,200 仟元，截至民國九十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未來尚需支付金額計 229,266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 他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及九十年第一季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

2.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91.3.31		90.3.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60,637	\$1,360,637	\$1,596,130	\$1,596,130
短期投資-基金	1,029,497	1,034,724	-	-
短期投資-信用連結之組合式存款及票據	348,342	349,805	-	-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926,372	846,460	802,066	802,066
長期投資-有市價依據	-	-	4,452	25,536
長期投資-信用連結票據	104,835	105,126	-	-
長期投資-無市價依據	189,518	-	100,627	-
負債				
應付款項(含關係人款項)	838,528	838,528	276,628	276,628
應付費用	52,351	52,351	68,314	68,314
應付設備款	11,998	11,998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應付費用及應付設備款。
- (2) 長、短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或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3.民國九十一年第一季本公司持有之信用聯動型外幣組合式存款及票據係以獲取利息收入為目的之無市場風險之投資。其相關之風險資訊揭露如下：

(1)投資或存款金額

	91.3.31
投資標的	投資或存款金額
與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USD3,000 仟元
與力晶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USD800 仟元
與錒德科技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USD1,700 仟元
欣興電子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USD5,000 仟元
廣達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USD2,500 仟元

(2)信用風險

本公司投資標的係由國內外知名銀行所發行。其信用風險係在於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公司違約而無法償付債款之可能性，其最大風險仍可能致本公司投資或存入金額降為零。本公司於選擇此項投資標的時，係經審慎信用評估，以國內財務健全、資訊公開之知名上市櫃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所聯結者為主，以其債券發行者違約信用風險降至極小程度。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對上述投資之信用聯動型外幣組合式存款及票據，於合約到期前尚無主動賣回之權，即本公司並無法隨時於市場上賣出該等投資，此為可能發生之流動性風險。惟本公司選擇投資標的時，已考慮此項風險。其中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係於民國 93 年到期者。因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晶圓之主要供應商，本公司對其經常有大額之應付款項，故評估此連結於其中長期海外可轉換公司債之風險極低。其餘標的均為連結於一年以內到期之公司債，預計流動性風險應可有效降低及控制。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04758號函規定，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季各資料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餘額				
				股數/單位數 (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淨值	備註
聯詠	原相科技(股)有限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3,900	32,300	7.80%	-	
聯詠	信鑫創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4,500	45,000	8.11%	-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5,000	(7,067)	99.99%	-	
聯詠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0.4	6,374	100.00%	-	
聯詠	詠旭投資(股)公司普通股	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9,994	100,844	99.94%	-	
聯詠	聯信科技(股)公司普通股	-	長期投資	500	5,000	10.00%	-	
聯詠	與聯華電子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長期投資	-	104,835	-	105,126	
聯詠	國際萬能基金	-	短期投資	7,733	107,425	-	108,383	
聯詠	荷銀光華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2,878	40,000	-	40,197	
聯詠	盛華5599基金	-	短期投資	2,924	30,000	-	30,176	
聯詠	台灣債券基金	-	短期投資	6,135	79,114	-	79,586	
聯詠	國際萬寶基金	-	短期投資	9,831	136,461	-	137,457	
聯詠	新光吉星基金	-	短期投資	3,093	40,662	-	41,001	
聯詠	寶來得寶基金	-	短期投資	11,854	120,706	-	121,526	
聯詠	寶來得利基金	-	短期投資	3,732	52,000	-	52,235	
聯詠	國際萬華基金	-	短期投資	9,499	125,259	-	126,376	
聯詠	建弘短期固定收益基金	-	短期投資	689	297,870	-	297,787	
聯詠	與鍊德科技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短期投資	-	59,218	-	59,976	
聯詠	欣興電子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174,171	-	174,403	
聯詠	廣達連結信用風險之組合式存款	-	短期投資	-	87,086	-	87,273	
聯詠	與力晶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連結之票據	-	短期投資	-	27,867	-	28,153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聯詠	聯華電子	本公司主要股東	進貨	657,055	99.31%	月結 ⁴⁵ 天	-	-	499,829	59.61%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88,256	13.74%	月結 ⁶⁰ 天	-	-	190,413	20.55%
聯詠	友達光電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銷貨	553,867	40.41%	月結 ³⁰ 天	-	-	283,709	30.63%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法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	本公司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190,413	3.48	65,613	已積極催款	-	-
聯詠	友達光電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283,709	9.68	15,385	已積極催款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者：無。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一) 依證期會(89)台財證(六)第 04758 號函規定，補充揭露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第一季資料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地址	主要營業項目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聯詠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半導體製造及銷售	5,000仟股	99.9	(7,067)	(11,526)	(10,572)	
聯詠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日本東京	半導體設計及銷售	400股	100.0	6,374	551	551	
聯詠	詠旭投資(股)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9,994仟股	99.9	100,844	452	452	

(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且被投資公司對母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之相關資訊，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1) 資金貸予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單位數/股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詠旭投資	國際萬能基金	-	短期投資	3,869	53,700	-	54,223	
詠旭投資	銳訊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1,100	13,200	13.75%	-	
詠旭投資	香港中穎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7,300	32,814	18.00%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香港迅捷	聯詠科技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進貨	188,256	82.51%	月結60天	-	190,413	72.14%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列明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生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年度	會計師建議意見摘錄	改善情形
88 年度	無	-
89 年度	無	-
90 年度	無	-

(二)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164頁

(三) 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業審查取具之報告書：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165頁

二、委託經本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無。

三、推薦承銷商評估報告：請參閱第 208 頁證券商評估報告。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覆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核准（申報生效）時，經財政部證期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核准（申請生效）時，經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聲明書或承諾事項之主要內容	執行情形
初次上櫃	本公司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本公司訂有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且與該等公司間之交易皆依該作業程序進行，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承諾改選及增補選董事、監察人	本公司已於 90 年 4 月 12 日進行增選二席董事及改選 3 席監察人

九、子公司不參與認購本次現金增資新股或轉換公司債之承諾書：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一、最近三年度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申請公司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已辦理與辦理中之大量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及是否產生相當效益之評估：無

十三、申請公司所營事業是否具有高度風險性之專家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申請公司是否有與其他公司共同使用申請貸款額度：無。

十五、申請公司有無因非正當理由仍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無。

十六、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之一所規定申請之公司者，應增列事項：不適用。

十七、具有上市審查準則第十六條所規定之公司者，應增加揭露相關資訊：不適用。

十八、申請公司有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十條所列各款情事者，應將該非常規交易詳細內容及處理情形充分揭露，並提報股東會：無。

十九、其他基於有關規定應出具之書面承諾或聲明

本公司與特定公司間之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聲明：請詳閱公開說明書第166 - 169頁

二十、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聲明書**

日期：九十一年 X 月 XX 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能，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頒「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以下簡稱「實施要點」）規定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實施要點」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實施要點」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包括與營運之效果及效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主要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為申請股票上市之需要，本公司依據「實施要點」第十三點之規定，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上開期間與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與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不致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有關的內部控制，如前項所述，其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並無影響財務資訊之記錄、處理、彙總及報告可靠性之重大缺失，亦無影響保障資產安全，使資產在未經授權之情況下逕行取得、使用或處分之重大缺失。
- 七、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司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八、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年 X 月 XX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X 人中，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簽章

總 經 理： 簽章

會計師專案審查報告

承 諾 書

本公司與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另本公司截至本日止與下列公司並無財務、業務往來情事，對於日後若與其有財務業務往來者，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承諾

承諾人：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泰舜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六 月 十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截至本日止與下列公司並無財務、業務往來情事，對於日後若與其有財務業務往來者，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詠旭投資(股)公司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迅捷投資（股）公司

UNITED FOUNDRY SERVICE

UNITED MICROMACHINING

UMC GROUP (USA)

UMC CAPITAL CORPORATION

特此承諾

承諾人：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泰舜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六 月 十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與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承諾

承諾人：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曹興誠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六 月 十 日

承 諾 書

本公司與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業務往來，並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特此承諾

承諾人：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志榮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一 年 六 月 十 日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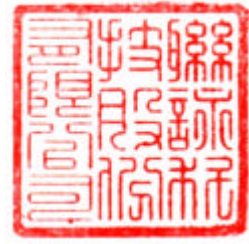
一、重要決議

- (一) 最近兩年度股東常會及臨時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與本次申請股票上市有關之決議文（含章程新舊條文對照表及盈餘分配表）：詳閱第 171 188 頁。**
- (二)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詳閱第189~190頁。**
- (二)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詳閱第191 195頁。**
- (三) 背書保證辦法：詳閱第196頁。**
- (四)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詳閱第197~198頁。**
- (五) 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詳閱第199 201頁。**
- (六) 其他依財政部證期會規定應記載之程序或辦法：不適用**

二、本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公司章程：詳閱第202 204頁。**
- (二)相關法規：詳閱第 205 207 頁。**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一號科技生活館 201 會議室

三、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共計 117,252,803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151,142,180 股之 77.57%。

四、主席：何董事長泰舜



記錄：周勝成



五、宣佈開會(先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六、主席致詞：略。

七、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八十九年度業務概況，報請 公鑑。

決議：知悉。

(二)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八十九年度決算報告，報請 公鑑。

決議：知悉。

八、承認事項：

(一) 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公司第二屆第五次董監事會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決議：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八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本公司第二屆第五次董監事會議通過，敬請 承認。

說明：八十九年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本期稅後純益	1,085,991,00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8,599,101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49,142,928		
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1,026,534,834	
分配項目			
1.董監事酬勞	9,773,919		
2.股東紅利轉增資	755,710,900		每股紅利 5 元
3.員工紅利轉增資	83,967,870		員工紅利 10%
分配項目合計		849,452,689	
期末未分配盈餘合計		177,082,145	

(1).為配合股務作業，本公司盈餘分配轉增資部份計算至拾元為止。

(2).2.3項擬辦理轉增資。

(3).依財政部87.4.30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89年度盈餘分配合計849,452,689元，係優先分配89年度盈餘新台幣849,452,689元予股東。

(4).員工紅利轉增資計算公式為：

當年度分配總額*10%=839,678,770*10%=83,967,870元。

決議：照案通過。

九、討論事項：

(一) 本公司為配合轉投資、擴廠計劃及調整財務結構，擬將八十九年度盈餘中提撥計新台幣8億3仟9佰6拾7萬8仟7佰7拾元，轉作資本，提請 核議。

說明：(1)本公司為配合轉投資、擴廠計劃及調整財務結構，擬將八十九年度盈餘中提撥股東股利計新台幣7億5仟5佰7拾1萬9佰元，員工紅利新台幣8仟3佰9拾6萬7仟8佰7拾元，共提撥新台幣8億3仟9佰6拾7萬8仟7佰7拾元，轉作資本。

(2) 以上共擬增資新台幣8億3仟9佰6拾7萬8仟7佰7拾元，發行新股8仟3佰9拾6萬7仟8佰7拾7股，每股10元，均為普通股，普通股股東每仟股無償配發50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3)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相同。

(4)本增資案所訂各項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

(5)配發新股基準日，俟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之，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所持有股份比例，普通股股東每仟股無償配發500股。

(6)盈餘轉增資之資金用途，授權董事會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

(二)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十四條及第二十七條條文，提請 核議。

說明：擬修正公司章程對照表如下。

條文名稱	原 條 文	修 改 後 條 文	修 訂 理 由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人，監察人二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 <u>七</u> 人，監察人 <u>三</u> 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健全公司董監事運作。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 <u>第五次修訂</u> 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	增列修訂日期。

決議：照案通過。

(三)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有關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 核議。

決議：本案因增補選董監事尚未進行選舉，故延至選舉事項後進行。

十、選舉事項：

本公司法人董事暨監察人聯華電子(股)公司及監察人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辭去監察人職務暨董事、監察人增補選案，提請 核議。

說明：(1)依櫃檯買賣中心意見辦理，聯華電子(股)公司辭去監察人職務，並增加董事席位2席與監察人席位1席。

(2)本公司法人監察人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辭去監察人職務，謹提請九十年股東常會一併增補選董事及監察人，董事及監察人人數依修正後公司章程

規定增補選。

(3)本次增補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止。

選舉結果：第二屆增補選董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屆增補選董監事當選名單

日期：中華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

區分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董事 當選	2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宏仁	111,508,148
	369	怡和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伯元	108,618,446
監察人 當選	3	台灣時捷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志榮	111,686,046
	128	洪嘉聰	111,321,822
	2021	黃靜蘭	107,182,023

十一、討論事項

(三)擬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有關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提請核議。

說明：(1)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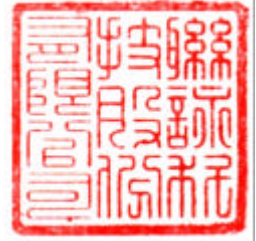
(2)本公司為多角化經營並增進營運績效，董事有為自己或他人為屬公司業務範圍內行為之必要。

決議：照案通過。

十二、臨時動議：無。

十三、散會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一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二路一號科技生活館 201 會議室

三、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共計 176,922,981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數 235,110,057 股之 75.25%。

四、主席：何董事長泰舜



記錄：周勝成



五、宣佈開會(先報告出席股份總數已逾法定股數，宣佈開會)

六、主席致詞：略。

七、報告事項：

(一) 本公司九十年度業務概況，報請 公鑑。

決議：知悉。

(二)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九十年度決算報告，報請 公鑑。

決議：知悉。

七、承認事項：

(一) 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敬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第二屆第十次董事會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畢，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本公司九十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本公司第二屆第十次董事會議通過，敬請承認。

說明：九十年盈餘分配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備註
	小計	合計	
本期稅後純益	890,371,45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9,037,146		
加：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177,082,145		
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978,416,457	
分配項目			
1.董監事酬勞	8,013,343		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一
2.股東紅利	705,330,167		每股紅利 3 元，股票股利 2 元，現金股利 1 元
3.員工紅利	100,761,451		股票紅利三分之二，現金紅利三分之一
分配項目合計		814,104,961	
期末未分配盈餘合計		164,311,496	

(1).本公司盈餘分配之股東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紅利擬辦理轉增資。

(2).本公司盈餘分配之股東股票股利及員工股票紅利計算至拾元為止。

(3).依財政部87.4.30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配盈餘時應採個別辨認方式；本公司90年度盈餘分配合計814,104,961元，係優先分配90年度盈餘新台幣801,334,312元，不足數將優先分配89年度未分配盈餘新台幣12,770,649元。

(4).員工紅利計算公式為：當年度分配總額*12.5%=806,091,618 元*12.5%=100,761,451 元。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八、討論事項：

(一) 本公司為配合轉投資及擴廠等計劃，擬將九十年度盈餘中提撥計新台幣5億3仟7佰3拾9萬4仟4佰1拾元，轉作資本，提請 核議。

說明：(1)本公司為配合轉投資及擴廠等計劃，擬將截至九十年度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計新台幣4億7仟2拾2萬1佰1拾元，員工紅利新台幣6仟7佰1拾7萬4仟3佰元，共提撥新台幣5億3仟7佰3拾9萬4仟4佰1拾元，轉作資本。

(2)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表列如後：

增資前實收資本額	235,110,057股	每股10元	2,351,100,570元
90年度股東紅利轉增資	47,022,011股	每股10元	470,220,110元
90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6,717,430股	每股10元	67,174,300元
合計	53,739,441股	每股10元	537,394,410元
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88,849,498股	每股10元	2,888,494,980元

(3)以上轉增資發行新股5仟3佰7拾3萬9仟4佰4拾1股，每股新台幣10元，均為

普通股，普通股股東每仟股無償配發20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4)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相同。

(5)本增資案所訂各項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

(6)配發新股基準日，俟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7)盈餘轉增資之資金用途，授權董事會辦理。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條、第四條、第四條之一、第五條、第六條之二、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二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九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及第二十七條條文，提請 核議。

說明：擬修正公司章程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左列產品：一、語音積體電路及系統。二、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三、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四、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五、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統。六、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u>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u> <u>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u> <u>F401010國際貿易業</u> 《一、研究、開發、 <u>設計</u> 、生產、製造、銷售左列產品：1.語音積體電路及系統。2.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3.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4.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5.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統。6.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二、提供上述產品之軟硬體應用設計、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 三、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配合公司發展，增加本公司營業項目。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刪除)	公司法修正毋須記載公告方式。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	條號調整。

	理。	業辦法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肆億元，分為貳億肆仟萬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分為伍億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依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u>其中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使用。</u>	配合盈轉作業及增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柒億元、認股權憑證參億元之轉換額度。
第六條之二	無	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新增條文，配合公司法無實體股票發行制度。
第七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一個月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公司法修正停止過戶期間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股東常會，於每營業年度終結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必要時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股東常會，於 <u>每會計年度</u> 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由董事會召集之。 股東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必要時召集之。	公司法規定股東常會需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第九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u>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u>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十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公司法修正股東會通知日期。
第十二條	股東之表決權，定為每股一權，但一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	股東之表決權，定為每股一權，但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股份無表決	配合公司法第一七九條

	三以上時，其超過部份之表決權按九九折計算。	權。	修正。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十五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左： 造具營業計劃書。 提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擬定重要章則及契約。 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編定預算及決算。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左： 造具營業計劃書。 提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擬定重要章則及契約。 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經理人。 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編定預算及決算。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十九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決算之查核。 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認為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臨時股東會。 四、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決算之查核。 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u>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得召集股東會。</u> 四、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二十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公司法修正 經理人制度
第二十一條	總經理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經理人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公司法修正 經理人制度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應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應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刪除財產目錄。將四大表改稱財務報表

	三、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 四、損益表。 五、股東權益變動表。 六、現金流量表。 七、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提繳稅捐。 彌補虧損。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提繳稅捐。 彌補虧損。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u>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u> 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u>股東紅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50%~10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0%~50%，</u>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財政部證期會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明訂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發放比率。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u>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七日。</u>	章程修訂日期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本公司擬赴大陸地區投資案，提請 核議。

說明：(1)配合政府開放公開發行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及本公司長期發展藍圖規劃，擬授權董事會評估及決議本公司赴大陸地區相關事宜。

(2)本公司依法所進行之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案件於對大陸地區累計投資總額不超過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之限額者，董事會得就每一投資個案進行評估、審核及決議後進行投資，並依法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許可。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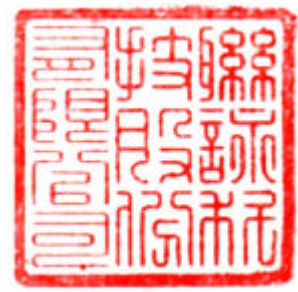
(四) 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提請 核議。

決議：本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九、時動議：無。

十、散會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屆第十次董事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九十一年三月八日 上午十時三十分

地點:新竹科學園區創新一路十三號本公司四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出席董事(四位)、委託出席董事(一位) 列席人員:監察人(一位)、總經理

主席:何董事長泰舜



記 錄:周勝成



壹、主席致開會詞

貳、宣讀上次會議記錄:知悉。

參、報告事項:略。

肆、討論事項:

一、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決算業經編竣,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報請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審議,提請 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決算業經編竣,並請致遠會計師事務所王金來及楊建國會計師查核完畢,並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本公司九十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如附件。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並呈報股東會承認。

二、本公司為配合轉投資及擴廠等計劃,擬將截至九十年度盈餘中提撥計新台幣5億3仟7佰3拾9萬4仟4佰1拾元,轉作資本,提請 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轉投資及擴廠等計劃,擬將截至九十年度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計新台幣4億7仟2拾2萬1佰1拾元,員工紅利新台幣6仟7佰1拾7萬4仟3佰元,共提撥新台幣5億3仟7佰3拾9萬4仟4佰1拾元,轉作資本。

(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表列如後:

增資前實收資本額	235,110,057股	每股10元	2,351,100,570元
90年度股東紅利轉增資	47,022,011股	每股10元	470,220,110元
90年度員工紅利轉增資	6,717,430股	每股10元	67,174,300元
合計	53,739,441股	每股10元	537,394,410元
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88,849,498股	每股10元	2,888,494,980元

(三)以上轉增資發行新股5仟3佰7拾3萬9仟4佰4拾1股,每股新台幣10元,均為普通股,普通股股東每仟股無償配發200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自行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四)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相同。

(五)本增資案所訂各項如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

(六) 配發新股基準日，俟報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七) 盈餘轉增資之資金用途，授權董事會辦理。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並呈報股東會討論。

三、為因應本公司財務調度，擬向台灣中小企業銀行新竹科學園區分行申請短期綜合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整，擬向中國農民銀行新竹科學園區分行申請短期綜合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整續約，擬向中國國際商業銀行新竹科學園區分行申請短期綜合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整續約，擬向國際票券金融公司新竹分公司申請發行商業本票額度新台幣伍仟萬元整續約，呈請 核議。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四、擬修訂本公司章程第二條、第四條、第四條之一、第五條、第六條之二、第七條、第八條、第九條、第十條、第十二條、第十四條、第十五條、第十九條、第二十條、第二十一條、第二十三條、第二十四條及第二十七條條文，提請 核議。

說明：擬修正公司章程對照表如下。

條次	原條文	修改後條文	修訂理由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左列產品：一、語音積體電路及系統。二、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三、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四、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五、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六、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u>1.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u> <u>2.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u> <u>3.F401010國際貿易業</u> 《一、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左列產品：1.語音積體電路及系統。2.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3.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4.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5.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統。6.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二、提供上述產品之軟硬體應用設計、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 三、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配合公司發展，增加本公司營業項目。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刪除)	公司法修正毋須記載公告方式。
第四條之一	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	第四條：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	條號調整。
第五條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	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	配合盈轉作

	拾肆億元，分為貳億肆仟萬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拾億元，分為 <u>伍億股</u> ，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依實際需要分次發行。 <u>其中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使用。</u>	業及增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柒億元、認股權憑證參億元之轉換額度。
第六條之二	無	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新增條文，配合公司法無實體股票發行制度。
第七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一個月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 <u>六十日</u> 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 <u>三十日</u> 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公司法修正停止過戶期間
第八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營業年度結束後六個月內，由董事會召集之。 二、股東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必要時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由董事會召集之。 二、股東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必要時召集之。	公司法規定股東常會需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第九條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u>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u>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十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 <u>三十日</u> 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 <u>十五日</u> 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公司法修正股東會通知日期。
第十二條	股東之表決權，定為每股一權，但一股東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時，其超過部份之表決權按九九折計算。	股東之表決權，定為每股一權，但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股份無表決權。	配合公司法第一七九條修正。

第十四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股東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十五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左： 一、造具營業計劃書。 二、提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三、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四、擬定重要章則及契約。 五、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六、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七、編定預算及決算。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左： 一、造具營業計劃書。 二、提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三、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四、擬定重要章則及契約。 五、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 <u>經理人</u> 。 六、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七、編定預算及決算。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予之職權。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十九條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一、決算之查核。 二、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三、認為必要時得依法召集臨時股東會。 四、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一、決算之查核。 二、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三、 <u>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得召集股東會。</u> 四、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配合公司法修正。
第二十條	本公司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設 <u>經理人</u> 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公司法修正 經理人制度
第二十一條	總經理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u>經理人</u> 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公司法修正 經理人制度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應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資產負債表。 三、主要財產之財產目錄。	本公司應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 <u>財務報表。</u>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刪除財產目錄。將四大表改稱財務報表

	四、損益表。 五、股東權益變動表。 六、現金流量表。 七、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三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五、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u>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u>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六、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u>股東紅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50%~10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0%~50%，</u>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依財政部證期會之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明訂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之發放比率。
第二十七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	章程修訂日期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並呈報股東會討論。

五、擬通過本公司九十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提請 核議。

說明：(一)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九十年度內部控制聲明書如附件。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六、本公司擬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櫃轉上市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本公司為配合政府政策，且為進入更具效率之資本市場，以擴大公司籌資管道及提高國際知名度，擬向台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轉上市。

(二)為配合台灣證券交易所之規定，授權董事長於九十一年六月底之前提出辦理轉上市申請事宜。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七、配合申請上櫃轉上市案之董監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股票集中保管事宜，提請 核議。

說明：(一)依據「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櫃公司有價證券轉申請上市審查準則第六條」規定，本公司申請上櫃轉上市，董監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應配合規定辦理股票集中保管事宜。

(二)擬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相關集保事宜。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八、本公司擬赴大陸地區投資案，提請 核議。

說明：(一)配合政府開放公開發行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及本公司長期發展藍圖規劃，擬授權董事會評估及決議本公司赴大陸地區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依法所進行之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案件於對大陸地區累計投資總額不超過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規定之限額者，董事會得就每一投資個案進行評估、審核及決議後進行投資，並依法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申請許可。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並呈報股東會討論。

九、擬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提請 核議。

說明：(一)配合證期會規定辦理。

(二)修訂後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如附件。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並呈報股東會討論。

十、本公司九十一年度股東常會，擬於六月十七日假科學園區科技生活館會議室召開，提請 核議。

說明：股東常會議程如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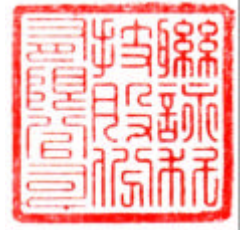
決議：經全體出席董事一致無異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

主 席：何泰舜

記 錄：周勝成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壹、主旨

為使本公司對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有所規範，特訂定本作業程序規定，本作業程序依公司業務、財務實際狀況暨相關法令訂定之。

貳、內容

第一條：本辦法所稱集團企業公司、特定公司及關係人者係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公佈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交易之揭露」之有關關係人定義，及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櫃之補充規定中所述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定義。

第二條：本辦法所指之交易，包括下列各項：

- (一) 進貨。
- (二) 銷貨。
- (三) 財產交易。
- (四) 承租及出租不動產。
- (五) 受託代銷或委託代銷及佣金收入。
- (六) 受託加工或委託加工及加工費收付。
- (七) 資金融通及利息收付。
- (八) 背書保證。
- (九) 其他。

第三條：交易條件如下：

- (一) 進貨時若有特殊因素或具有優良條件不同於一般供應商，可依合理約定給予優惠之價格或付款條件，除此之外其價格及付款條件應比照一般供應商。
- (二) 銷貨時，若因長期配合關係或其他特殊因素不同於一般客戶，得依合理約定給予較優惠之價格或收款條件，除此之外其價格及收款條件應比照一般客戶。

- (三) 財產交易必須遵照「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進行，並依公平市價（市價明顯者）或評定價格議定。
- (四) 承租及出租不動產必須訂定合理租賃契約，並比照一般合理價格計算租金。
- (五) 受託代銷或委託代銷，應比照一般代銷商計算佣金。
- (六) 受託加工或委託加工，應比照一般加工廠商計算加工費。
- (七) 資金融通應遵照「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辦理。貸予資金採浮動利率計算利息，並依本公司資金成本機動調整。
- (八) 背書保證應遵照「背書保證辦法」處理。
- (九) 其他則逐案議定。

第四條：每筆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一億元以上，或同一全年度累積交易金額在新台幣三億元以上者，除依第三條規定辦理外另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如依業務需要可授權董事長先行核准辦理，事後再經董事會追認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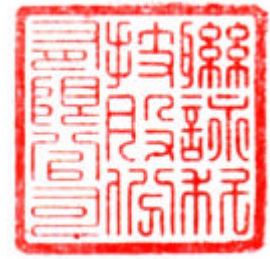
第五條：董事會於行使交易表決權時，具利害關係之董事應放棄表決權。

第六條：與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間之重大之財產交易、背書保證及資金融通，除依本辦法處理外，另依相關辦法處理。

第七條：本公司與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間應保持獨立，關係人、特定公司、集團企業間之交易不得違反常規，以免發生利益輸送之情事。

第八條：本辦法呈董事長核准及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第一條：本處理程序所稱之資產係指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等）、不動產（含營建業之存貨）及其他固定資產。

第二條：取得或處分資產之評估及作業程序暨交易條件之決定程序及執行單位：

- 一、為增加營運及提高服務品質等所需而取得或處分前述之資產，依本公司核定預算範圍內按採購作業流程及資產報廢處理程序辦理。
- 二、公司因拓展業務或其他投資原因而取得或處分之有價證券投資及不動產等，須由董事長核准後交有關部門執行，並於事後提報董事會核備。
- 三、公司如因取得其他公司股權而可選任其他公司董事時，可由董事長核定以法人名義或以本公司董事或職員個人名義選任董事，並於事後提報董事會核備。

第三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下列情形，其交易金額達本處理程序第四條所訂標準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辦理公告，並檢附公告報紙、契約、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書（經法院拍賣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者，得以法院所出具之證明文件替代鑑價報告或簽證會計師意見書）向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證期會）申報，同時檢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供公眾閱覽。

- 一、每筆交易金額。
- 二、一年內累積與同一相對人取得或處分同一性質標的交易之金額。
- 三、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開發計畫不動產之金額。
- 四、一年內累積取得或處分（取得、處分分別累積）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

上述所稱「一年內」，係以本次取得或處分資產之日為基準，往前追溯推算一年，已公告部分免再計入。

第一項所稱事實發生之日，原則上以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為準（以孰前者為準）。但屬需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者，以上開日期或接獲主管機關核准之日孰前者為準。

第四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除下列情形者外，達公司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應辦理公告並向證期會申報。依規定應公告項目如於公告時有缺漏而應予補正時，應將全部項目重行公告申報。

- 一、買賣公債、海內外基金。
- 二、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非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買賣。
- 三、買賣附買回、賣回條件之債券。
- 四、資產種類屬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且其交易對象非為實質關係人，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
- 五、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交易金額未達新臺幣五億元以上。（以公司預計投入之金額為計算基準）

第五條：於海內外集中交易市場或櫃檯買賣中心買賣母子公司或關係企業之有價證券，應公告下列事項：

- 一、證券名稱。
- 二、交易日期。
- 三、交易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 四、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有價證券者免列）
- 五、與交易標的公司之關係。
- 六、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
- 七、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 八、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

第六條：以自地委建、合建分屋、合建分成、合建分售方式取得不動產，應公告下列事項：

- 一、契約種類。
- 二、事實發生日。
- 三、契約相對人及其與本公司之關係。
- 四、契約主要內容(含契約總金額、預計參與投入之金額及契約起訖日期)、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五、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自地委建者免列，另鑑價結果應包含對契約合作方式合理性之評估。)
- 六、取得具體目的。

第七條：除前二條以外所為之資產買賣，應公告下列事項：

- 一、標的物之名稱及性質。（屬取得或處分不動產者，並應標明其座落地點及地段；屬特別股者，並應標明特別股約定發行條件，如股息率等。）
- 二、事實發生日。

- 三、交易單位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 四、交易之相對人及其與公司之關係。（交易相對人如屬自然人，且非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得免揭露其姓名）
- 五、交易之相對人為實質關係人者，並應公告選定關係人為交易對象之原因及前次移轉之所有人（含與公司及相對人間相互之關係）、移轉價格及取得日期。
- 六、交易標的最近五年內所有權人曾為公司之實質關係人者，尚應公告關係人之取得及處分日期、價格及交易當時與公司之關係。
- 七、預計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資產者免列）
- 八、交付或付款條件（含付款期間及金額）、契約限制條款及其他重要約定事項。
- 九、本次交易之決定方式（如招標、比價或議價）、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及決策單位。
- 十、專業鑑價機構名稱及其鑑價結果或標的公司依規定編製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之每股淨值。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者，應註明未能取得之原因；有本處理程序第八條或第九條規定情事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
- 十一、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 十二、迄目前為止，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股東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非屬買賣有價證券者免列）
- 十三、有經紀人，且該經紀人為實質關係人者，其經手之經紀人及應負擔之經紀費。
- 十四、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或用途。

第八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除與政府機構交易、自地委建，或取得、處分供營業使用之機器設備外，應先洽請專業鑑價機構出具鑑價報告，並應符合下列規定：

- 一、鑑定價格種類應以正常價格為原則，如屬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應註明是否符合土地估價技術規範第十條或第十一條規定。因特殊原因須以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時，該項交易應先提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通知公司監察人及提下次股東會報告，未來交易條件變更者，亦應比照上開程序辦理。鑑價報告並應分別評估正常價格及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之結果，且逐一系列示限定或特定之條件及目前是否符合該條件，暨與正常價格差異之

原因與合理性，並明確表示該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是否足以作為買賣價格之參考。

- 二、如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所稱鑑價結果與交易金額差距係以交易金額為基準。
- 三、交易金額達新臺幣十億元以上者，應請二家以上之專業鑑價機構鑑價；如二家以上鑑價機構之鑑價結果差距達交易金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請簽證會計師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
- 四、契約成立日前鑑價者，出具報告日期與契約成立日期不得逾三個月。但如其適用同一期公告現值且未逾六個月者，得由原鑑價機構出具意見書補正之。
- 五、除採用限定價格或特定價格作為交易價格之參考依據外，如有正當理由未能即時取得鑑價報告或前開二、三款之簽證會計師意見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週內取得，並補正公告原交易金額及鑑價結果，如有前開二、三款情形者並應公告差異原因及簽證會計師意見後申報。
- 六、鑑價機構如出具「時值勘估報告」、「估價報告書」等以替代鑑價報告者，其記載內容仍應符合鑑價報告應行記載事項之規定。

所稱專業鑑價機構，係指機構之章程或營業登記證載明以不動產或其他固定資產之鑑價為營業項目，且該鑑價機構、鑑價人員與交易當事人無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所訂之關係人或為實質關係人之情事者。

第九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有價證券，除下列情形外，應先取具標的公司最近期依規定編製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由簽證會計師就前開財務報表所顯示之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異出具意見書，如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差距達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簽證會計師尚應依審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第十三條規定辦理，並對差異原因及交易價格之允當性表示具體意見。所稱標的公司每股淨值與交易價格之差距以交易金額為基準。

- 一、於集中交易市場或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所為之有價證券買賣。
- 二、買賣開放式之國內受益憑證或海外共同基金。
- 三、原始認股〈包括設立認股及現金增資認股〉。
- 四、取得或處分標的公司為符合上市（櫃）前股權分散而辦理公開銷售之有價證券。
- 五、買賣債券。

第十條：本公司向關係人取得不動產，除合建契約外，應依證期會所訂「公開發行公司向

關係人購買不動產處理要點」規定辦理申報，且應編製自預訂訂約月份開始之未來一年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並評估其必要性及資金運用之合理性，提交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後，始得為之，並應提報下次股東會報告；交易金額達本處理程序第三條規定之標準者，並應辦理公告。

第十一條：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公告申報事宜：

- 一、本公司之子公司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其取得或處分資產依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其之訂定經子公司董事會通過後，提報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 二、本公司之子公司非屬公開發行公司者，其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者，本公司應辦理公告、申報及抄送事宜。
- 三、本公司之子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依規定自行或由本公司辦理公告申報時，本公司均應將子公司之公告內容輸入網際網路申報系統。

上述所稱之「子公司」，係指下列由本公司海內外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公司：

- 一、本公司直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被投資公司。
- 二、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 三、本公司直接及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逾百分之五十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之各被投資公司，餘類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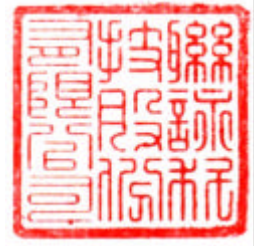
第十二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達本處理程序第四條所訂應公告申報標準，且其交易對象為實質關係人者，應將公告內容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並提股東會報告。

第十三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得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或有價證券之總額及得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如下：

- 一、購買非供營業使用之不動產總額以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 30%為限。
- 二、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股東權益之 100%。子公司以投資為專業者，則以 150%為限。
- 三、購買有價證券之總額減除上述第二項後之餘額，不得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總資產之 30%。
- 四、投資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為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總資產之 50%為限。

第十四條：本處理程序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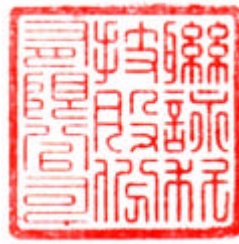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 一、凡本公司有關對外背書保證事項均依本辦法之規定施行之。
- 二、本辦法所稱之背書保證包括融資背書保證、關稅背書保證、及其他背書保證。
所稱融資背書保證係指客票貼現融資，為他公司融資之目的所為之背書或保證及為本公司融資之目的而另開立票據予非金融事業作擔保者。關稅背書保證係指為本公司或他公司有關關稅事項所為之背書或保證。其他背書保證則指無法歸類列入前二項之背書或保證事項。
- 三、本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對象應以與公司業務有關之公司組織為範圍，但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所為之背書保證得不受此限。
- 四、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為限，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惟公司章程未變更可為保證業務前，不得為保證）。
背書保證事項應先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不含）以上董事出席，以出席董事三分之二（含）以上決議通過後，得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金額內決行，並將辦理情形及有關事項報董事會及股東會備查。
- 五、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時，應由經辦部門提送簽呈，敘明背書保證公司，金額及解除背書保證責任之條件及日期等，呈請董事長決行，將所發生及註銷之保證事項列入記錄逐項管制，並依有關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之期限按月公告並申報背書保證資料。
- 六、有關票據、公司印信應分別由專人保管，並應依照公司規定程序始得鈐印或簽發票據，其有關人員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指派。背書保證之專用印鑑為向經濟部登記之公司印鑑。
- 七、本辦法經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報股東會同意，並函報證期會核備，修正時亦同。
- 八、本作業辦法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壹、主旨

為使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有所依循，特訂立本程序。

貳、內容

第一條：貸與對象

- (一)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的公司或行號。
- (二)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的公司或行號。所稱短期，係指一年或一營業週期(以較長者為準)之期間。

第二條：資金貸與他人之原因及必要性

本公司與他公司或行號間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應依第三條第二項之規定；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以下列情形為限：

- (一) 本公司持股達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公司因業務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二) 他公司或行號因購料或營運週轉需要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 (三) 其他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資金貸與者。

第三條：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對象之限額

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惟因公司間或與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

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第四條：貸與作業程序

(一) 徵信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應由借款人先檢附必要之公司資料及財務資料，向本公司以書面申請融資額度。

本公司受理申請後，應由財務部就貸與對象之所營事業、財務狀況、償債能力與信用、獲利能力及借款用途予以調查、評估，並擬具報告。

(二) 保全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時，應取得同額之擔保本票，必要時並辦理動產或不動產之抵押設定。前項債權擔保，債務人如提供相當資力及信用之個人或公司為保證，以代替提供擔保品者，董事會得參酌財務部之徵信報告辦理；以公司為保證者，應注意其章程是否有訂定得為保證之條款。

(三) 授權範圍

本公司辦理資金貸與事項，經本公司財務部徵信後，呈總經理核准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但貸與金額在新台幣伍佰萬元以內者，得經總經理核准後

先行辦理貸款，再提董事會追認之。

第五條：貸與期限及計息方式

每筆資金貸與期限以一年以下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延長貸與期限。

資金貸與利率不得低於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最高利率。本公司貸款利息之計收，以每月繳息一次為原則，如遇特殊情形，得經董事會同意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調整。

第六條：已貸與金額之後續控管措施、逾期債權處理程序

貸款撥放後，應經常注意借款人及保證人之財務、業務以及相關信用狀況等，如有提供擔保品者，並應注意其擔保價值有無變動情形，遇有重大變化時，應立刻通報董事長，並依指示為適當之處理。

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或到期前償還借款時，應先計算應付之利息，連同本金一併清償後，方可將本票借款等註銷歸還借款人或辦理抵押權塗銷。

借款人於貸款到期時，應即還清本息。如到期未能償還而需延期者，需事先提出請求，報經董事會核准後為之，每筆延期償還以不超過三個月，並以一次為限，違者本公司得就其所提供之擔保品或保證人，依法逕行處分及追償。

參、其他事項

本公司之子公司擬將資金貸與他人者，亦應依照本程序之規定辦理。

肆、生效及修訂

本作業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本作業辦法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第一條 制定目的

- 一、 為建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風險管理制度，凡從事該類交易，均依本程序之規定行之。
- 二、 本程序係依據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規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要點」訂定。

第二條 交易原則與方針

- 一、 交易種類：本公司得從事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種類係指其價值由資產、利率、指數或其他利益等商所衍生之交易契約，包括遠期契約、選擇權、期貨、交換，暨上述商品組合之複合式契約等，債券保證金交易比照辦理。
- 二、 經營或避險策略：衍生性商品交易應以確保本公司業務之經營利潤，規避因匯率、利率或資產價格波動所引起之風險為目標，而非投機獲利，如需其他交易應經董事長核准。
- 三、 權責劃分：
 1. 財務部門：擷取市場資訊、判斷趨勢及風險、熟悉金融商品及其相關法令、操作技巧等，並依權責主管之指示及授權部位從事交易，以規避市場價格波動之風險，定期評估、公告及申報。
 2. 會計部門：交易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定期提供風險暴露部位之資訊，並且依據公認會計原則記帳及編製財務報表。
- 四、 績效評估要領：避險性交易應每二週定期評估一次，金融性交易應每週定期評估一次，評估報告應呈董事長示。績效之評估應於評估日與預先設定之評估基準比較，以作為未來決策之參考。
- 五、 交易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營業所產生之外匯風險淨部位為限。
- 六、 損失上限：外匯操作以避險為目，較無損失上限之顧慮，惟當匯率有重大不利影響時，公司應召集相關人員因應之。

第三條 作業程序

- 一、 授權權限：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應經董事長核准。
- 二、 執行單位：授權財務部門專人執行。
- 三、 作業說明：
 1. 確認交易部位。

2. 相關走勢分析及判斷。
3. 決定避險具體作法，包括交易標的、交易部位、目標價位及區間、交易策略及型態。
4. 取得交易之核准。
5. 執行交易：交易對象限於國內外金融機構，本公司得執行衍生性商品交易之人員應先簽請總經理同意後，通知本公司之往來金融機構，非上述人員不得從事交易。
6. 交易確認：交易人員交易後，應填具交易單據，經由確認人員確認交易之條件是否與交易單據一致，送請權責主管批准。
7. 交割：交易經確認無誤後，資金單位應於交割日由指定之交割人員備妥價款及相關單據，以議定之價位進行交割。

第四條 公告申報程序

每月將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上月底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內容，併同每月營運情形辦理公告，並向證期申報。

第五條 會計處理程序

本公司會計部門應依商業會計法、財務計準則公報及相關主管機關之函令規定處理；若無相關規定則以明細帳，並以每月計算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報表的方式處理。

第六條 內部控制制度

一、 風險管理措施

1. 信用風險的考量：交易的對象限與公司往來之銀行。
2. 市場風險性的考量：以透過銀行間公開外匯市場從事避險性交易為限。
3. 流動性的考量：為確保流動性，交易前應與資金人員確認交易額度不會造成流動性不足之現象。
4. 作業上的考量：必須確實遵守授權額度及作業流程。
5. 法律上的考量：與銀行簽署的文件必須經過法務人員的檢視，才能正式簽署。

二、 內部控制

1. 財務部門交易人員及確認、交割等作業人員不得互相兼任。
2. 交易人員應將交易憑證或合約交付登錄人員記帳。
3. 登錄人員應定期與交易對象對帳或登錄。

4. 交易風險之衡量、監督與控制應由會計部門負責，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三、定期評估方式

1. 董事會指定財務部門主管依據內部控制施行細則隨時注意衍生性商品交易風險之監督與控制，並應定期評估交易之績效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所承擔之風險是否在容許的範圍內。
2. 財務主管應定期評估目前用之風險管理程序是否適當及確實依本程序辦理。
3. 因金融性交易所產生之部位每週評估一次，因業務需要所辦理之避險性交易每二週評估一次，並呈董事長核閱。
4. 市價評估報告有異常情形時，財務主管應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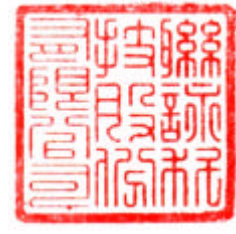
第七條 內部稽核制度

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檢視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查核交易部門對本程序之遵守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於次年二月底前併同內部稽核作業年度查核計劃執行情形向證期會申報，並至遲於次年五月底前將異常事項申報證期會備查。

第八條 其他事項

本處理程序經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報股東會同意，並函報證期會核備，修正時亦同。

第九條 本作業辦法訂立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修訂日期:91.06.17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CC01080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I301010資訊軟體服務業

F401010國際貿易業

《一、研究、開發、設計、生產、製造、銷售左列產品:1.語音積體電路及系統。2.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3.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4.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5.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統。6.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二、提供上述產品之軟硬體應用設計、測試、維修及技術諮詢服務。

三、前各項有關產品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第二條之一:本公司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其所有投資總額得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及主管機關之核准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或辦事處。

第四條:本公司得為對外背書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辦理。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伍拾億元，分為伍億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依實際需要分次發行。其中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係保留供認股權憑證使用。

第六條: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並應編號及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蓋章，再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第六條之一：台灣證券集中保管股份有限公司得請求本公司合併換發大面額股票。

第六條之二：本公司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 一、股東常會，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由董事會召集之。
- 二、股東臨時會，經董事會認為必要時召集之。

第九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第十條：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

第十一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十二條：股東之表決權，定為每股一權，但本公司依法持有自己股份無表決權。

第十三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

第十四條：本公司設董事七人，監察人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得連任。

第十五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左：

- 一、造具營業計劃書。
- 二、提出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三、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 四、擬定重要章則及契約。
- 五、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經理人。
- 六、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 七、編定預算及決算。
-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與之職權。

第十六條：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本公司。

第十七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八條：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或由董事互選之，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九條：監察人之職權如左：

- 一、決算之查核。
- 二、監察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得請求董事會提出報告。
- 三、除董事會不為召集或不能召集股東會，得為公司利益，於必要時，得召集股東會。
- 四、其他依法監察之事項。

第二十條：本公司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經理人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第五章 會計

第二十二條：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第二十三條：本公司應依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並由監察人出具報告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四、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五、董事、監察人酬勞就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提撥百分之一。

六、餘額為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十，不高於百分之十五，其餘為股東紅利之比例分派或保留之。

本公司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之分配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股東紅利之發放，其中股票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50%~100%，現金股利於股利總額之 0%~50%，董監酬勞以現金方式發放，分配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第六章 附則

第二十五條：本公司組織規章另訂之。

第二十六條：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

第二十七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十三日，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四日，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七年七月三日，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七日，第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四月十二日，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七日。

(二) 有關法規

1. 證券交易法

第四十條：對於有價證券募集之核准，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請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第二十條：有價證券之募集、發行或買賣，不得有虛偽、詐欺或其他足致他人誤信之行為。

發行人申報或公告之財務報告及其他有關業務文件，其內容不得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違反前二項規定者，對於該有價證券之善意取得人或出賣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之責。

委託證券經紀商以行紀名義買入或賣出之人，視為前項之取得人或出賣人。

第三十一條：募集有價證券，應先向認股人或應募人交付公開說明書。

違反前項之規定者，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負賠償責任。

第三十二條：前條之公開說明書，其應記載之主要內容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下列各款之人，對於善意之相對人，因而所受之損害，應就其所應負責部份與公司負連帶賠償責任：

1. 發行人及其負責人。
2. 發行人之職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者。
3. 該有價證券之證券承銷商。
4. 會計師、律師、工程師或其他專門職業或技術人員，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章，以證實其所載內容之全部或一部，或陳述意見者。

前項第一款至第三款之人，除發行人外，對於未經前項第四款之人簽證部份，如能證明已盡相當之注意，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主要內容無虛偽、隱匿情事或對於簽證之意見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為真實者，免負賠償責任；前項第四款之人，如能證明已經合理調查，並有正當理由確信其簽證或意見為真實者，亦同。

第一七四條：有下列情事之一者，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二十萬元以下罰金：

1. 於依本法第三十條、第四十四條第一項至第三項或第九十三條規定之申請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者。
2. 對有價證券之行情或認募核准之重要事項為虛偽之記載而散布於眾者。
3. 發行人或其負責人、職員有第三十二條第一項之情事，而無同條第二項免責事由者。
4. 發行人或其關係人、證券商或其委託人、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

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對於主管機關命令提出之帳簿、表冊、文件或其他參考或報告資料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5.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商同業公會、證券交易所或第十八條所定之事業，於依法或主管機關基於法律所發布之命令規定之帳簿、表冊、傳票、財務報告或其他有關業務文件之內容有虛偽之記載者。
6. 就發行人或某種有價證券之交易，依據不實之資料，作投資上之判斷，而以報刊、文書、廣播、電影或其他方法表示之者。
7. 會計師或律師，於查核公司有關證券交易之契約、報告書或證明文件時，為不實之簽證者。

主管機關對於前項第七款之情事，得予以停止執行簽證工作之處分。

2.會計師法

第四十一條：（交付懲戒之程序）

會計師有第三十九條情事時，利害關係人、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會計師公會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報請所在地主管機關，核轉財政部交付懲戒。

前項業務事件，主管機關或所在地主管機關，亦得列舉事實，提出證據，逕報財政部交付懲戒。

第三十九條：（應付懲戒之事由）

會計師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付懲戒。

- 一、有犯罪行為，受刑之宣告者。
- 二、逃漏或幫助、教唆他人逃漏稅捐，經稅捐稽徵機關處分有案者。
- 三、對公司公開發行股票或公司債之財務報表，為不實之簽證者。
- 四、違反其他有關法令，受有行政處分，情節重大，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者。
- 五、違背會計師公會章程之規定，情節重大者。
- 六、其他違反本法規定者。

第四十條：（懲戒處分之方式）

會計師懲戒處分如下：

- 一、警告。
- 二、申誡。
- 三、停止執行業務二月以上、二年以下。
- 四、除名。

3.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七條：（第二項）會計師辦理前項簽證，發生錯誤或疏漏者，主管機關得視情節之輕重，為下列處分：

- 一、警告。
- 二、停止其二年以內辦理本法所定之簽證。
- 三、撤銷簽證之核准。

4. 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六條：已依本法發行有價證券之公司，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四個月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其除經主管機關核准者外，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於每半年營業年度終了後二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之財務報告。
- 二、於每營業年度第一季及第三季終了後一個月內，公告並申報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 三、於每月十日以前，公告並申報上月份營運情形。

前項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於事實發生之日起二日內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

- 一、股東常會承認之年度財務報告與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之年度財務報告不一致者。

- 二、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第一項之公司，應編製年報，於股東常會分送股東；其應記載之事項，由主管機關定之。

第一項及第二項公告、申報事項暨前項年報，有價證券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交易所及證券商同業公會；有價證券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者，應以抄本送證券商同業公會供公眾閱覽。

第二項第一款及第三項之股東常會，應於每營業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集之。

公司在重整期間，第一項所定董事會及監察人之職權，由重整人及重整監督人行使。

5. 公司法

第二七三條：(第二項)公司公開發行新股時，除在前項認股書加記證券管關得關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外，並應將前項各款事項，於證券管理機關核准通知到達後三十日內，加記核准文號及年、月、日，公告並發行之。但營業報告、財產目錄、議事錄、承銷或代銷機構約定事項，得免予公告。

6. 證券交易法

第三十七條：(第三項)前條之財務報告，應備置於公司及其分支機構，以供股東及公司債權人之查閱或抄錄。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

主辦承銷商：太祥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

壹、評估報告總評.....	211
一、評估過程.....	211
二、評估該公司申請股票上市之目的.....	211
三、重要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綜合具體結論.....	212
貳、產業狀況.....	215
一、行業概況.....	215
二、行業分析.....	218
三、市場分析.....	226
參、業務狀況.....	233
一、營業概況.....	233
二、生產概況.....	243
三、存貨概況.....	261
四、固定資產概況.....	263
五、最近五年度之業績及申請年度營利計畫概況.....	264
六、公司短期及長期計畫發展之方向.....	282
肆、財務狀況.....	285
一、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至少三家上櫃、 上市公司及同類別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情形.....	285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應列明帳列數、申報數 及核定數之所得差異說明.....	289
三、列明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並評估其 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93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 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財 務週轉困難情事.....	293
五、說明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 債計畫及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	293
六、列明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294
七、轉投資事業情形.....	294
八、評估最近三年度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是否合理及有無非常規交易 情事.....	298
九、匯率變動情形.....	301
十、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 84 年度以前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簽證 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會計原則與審查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 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302
十一、金融事業申請股票上市，應列明其備抵提列情形，並評估其是否足額	302
十二、列明其未來股利發放政策是否依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	302

伍、股權移轉情形.....	303
陸、列明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會計制度、內部管理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評估意見（附件一），並針對會計師審查報告所列缺失事項，評估改善情形。	308
柒、說明對公開說明書編製之審查意見.....	308
捌、評估下列事項對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並洽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	308
玖、評估公司所編製股票集中保管明細表是否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	312
拾、列明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認定標準審查意見（附件二）	312
拾壹、評估是否符合特定行業或組織型態公司之上市規定.....	312
拾貳：上列各項目之評估自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截至股票上市契約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發函日之前一日止之期後事項，應隨時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於股票上市用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亦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316
拾參、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316

壹、評估報告總評

一、評估過程

本公司成立專案小組，針對該公司轉上市申請案，依臺灣證券交易所頒佈之「股票初次上市之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進行評估作業。在整體評估過程中，本公司工作小組定期與不定期與該公司主要經營管理階層洽談，以了解公司之沿革、整體運作狀況、未來發展方向、經營管理者之經營理念及公司實際財務狀況等。茲將本公司於輔導過程中，採行之評估方法概述如下：

- (一) 定期、不定期與該公司經營管理階層共同研討目前營運現況、未來市場競爭態勢及發展遠景。
- (二) 核閱該公司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會計制度，瞭解其內容之完整性。
- (三) 核閱該公司自行評估報告及內部稽核報告，以評估其內部控制之執行結果。
- (四) 參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簽證的財務報告書，並與該公司財務主管、會計師人員討論確認資料內容，以進行各種財務比率分析。
- (五) 進行所屬產業概況研究，根據國內外著名的電子產業研究機構如國內工研院電子所所提供之各種產業資料，分析該產業之現況與未來發展前景。
- (六) 查核該公司是否有「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具體認定標準之情事。
- (七) 依據證期會所頒佈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審查該公司所編製之公開說明書，以確定其內容確實已依據該項準則編製完成。
- (八) 根據臺灣證券交易所頒佈之「股票初次上市之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之規定，對公司進行客觀之評估，以撰寫評估報告。

綜上所述，本推薦證券商於評估過程中，係秉持審慎、公正與客觀的態度，力求以誠信與充分揭露之原則撰寫本評估報告，期能善盡推薦證券商之責，以為社會大眾投資之參考。

二、評估該公司申請股票上市之目的

經衡量聯詠科技未來發展前景與策略，評估其申請股票上市之動機及目的主要可歸納成下列數點：

- (一) 提昇公司知名度與企業形象，以吸引優秀人才

聯詠科技屬專業 IC 設計公司，因此專業 IC 設計人才乃是公司最重要之資產，尤其該公司係以技術及成本優勢成就各項產品領域之高市場佔有率，因此為保持公司高度競爭優勢，擁有專業人才並不斷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更形重要。藉由上市公司在公開市場交易及配合各種相關法令進行資訊公開，將可有效提升公司形象，並吸引優秀人才加入，如此不僅能使公司內部研發團隊陣容更為堅強，在對外爭取業務上因此公司形象提升而有所助益。

(二) 提高該公司知名度及形象，助於國際業務之推展

該公司在逐年成長過程中，無論研發能力、產品品質及經營團隊，均已在業界及客戶間建立良好之信譽及形象，而該公司股票上市代表其經營能力、內控管理、獲利能力等皆達一定水準，且為該行業中具代表性之優良公司，易受社會大眾及國內外市場所認同，對其國際業務及技術合作之爭取將有正面幫助。

(三) 增加企業籌資管道、以配合該公司長期發展計劃

企業經營所需之資金除公司營運累積盈餘所創造及自金融機構籌措資金外，更可藉由股票上市使公司從資本市場籌募到較低成本的資金，不僅降低了資金成本，更增加了企業籌資管道。因此該公司為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擴大營運規模，擬藉由公司股票上市，以資本市場優質資金來增加公司營運靈活性並加速企業成長。

(四) 配合政府資本大眾化之政策，讓社會大眾分享經營成果

政府為了健全國內資本市場，乃積極鼓勵及推動優良企業股票上市。該公司鑑於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鼓勵優良科技公司申請上市，該公司在經營規模及獲利能力均居國內 IC 設計業領先地位的同時，決定藉由股票上市來配合政府資本大眾化之政策，讓社會大眾來分享經營的成果。

綜上分析，聯詠科技藉由股票上市，除可吸引優秀人才強化公司經營實力，更可藉由優良企業形象及資本市場優質資金強化公司競爭力，提高公司經營規模及營運收入，創造利潤以回饋股東及社會大眾，藉由股票上市不僅可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並可響應政府「資本證券化，證券大眾化」之政策，故該公司決定申請股票上市買賣，其目的應屬合理。

三、重要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綜合具體結論

(一) 有利因素

1. 技術研發之人力經驗成熟穩定

該公司在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晶片等產品事業部門上均擁有穩定且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因此該公司能擁有高度技術成本優勢以保持各產品領域之高市場佔有率，並具有迅速開發下一世代產品之靈活能力，以因應市場產品汰換快速之產業特性。

2. 上下游關係密切，迅速掌握產能訊息

在國內半導體產業高度專業分工體系架構下，專業 IC 設計公司營運中最重要的一環便是產能的取得，由於國內專業 IC 設計廠商均屬無自有晶圓廠（Fabless Design House）之營運型態，因此即使有好的設計能力與市場策略，若不能即時取得充沛的晶圓產能來因應市場景氣之變動，則將面臨無法順利出貨而遭市場淘汰之命運。而該公司與半導體上游之晶圓代工廠，中下游體系之專業封裝及測試業者均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對於產能的掌握較競爭對手為佳，因此專業研發技術及充沛產能均成為對公司營運有利之競爭優勢。

3. 市場佔有率高，經濟規模有利提高公司競爭力

該公司於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等主要產品上由於銷售量大，已形成經濟規模，不但有利於產能的取得，也降低了製造成本，使產品在市場上極富競爭力，另外由於我國為資訊硬體之生產大國，因此在監視器、鍵盤及滑鼠等週邊設備之市場佔有率均位居全球之領先地位，本土的晶片供應商在成本、交貨時間及客戶服務方面，均較外商有更大的競爭優勢。

4. 液晶顯示器產業正處於成長高峰期

液晶顯示器取代傳統陰極射線管顯示器之時代已經正式來臨，產業成長快速加上國內各廠商均大舉投入液晶顯示器面板生產、製造與銷售計畫，液晶顯示器面板產業將造就相關產業蓬勃發展之市場榮景。該公司乃屬國內專業 IC 設計公司中早期投入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研發之廠商，且於 2000 年起領先國內廠商順利量產中小型尺寸之主動式液晶顯示器面板驅動晶片，2001 年營業資料更顯示該公司已成為國內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最大供應商。另外使用在行動電話上之 STN 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亦是國內業界之技術領先廠商，因此該公司目前以國內市場為發展基石，取代過去依賴日本廠商之技術生產能力，未來更將以技術成本優勢，成為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佔有率最高之國際大廠。

（二）不利因素

1. 個人電腦的成長率趨緩

國內設計業的產品結構中有六成以上集中在資訊用領域，在這幾年個人電腦產業及低價電腦蓬勃發展下，才奠定今日設計業者的基礎。然而，個人電腦的成長率逐年趨緩已是不爭的事實，而低價化的趨勢更壓縮相關零組件的獲利空間，該公司除積極鞏固原有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的市場外，也致力於電話通訊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等產品的開發，藉由市場對其他相關產品需求的快速增加，提供公司未來成長的動力。

2. 市場產品變化快速，產品生命週期短

IC 設計公司所共同面臨之經營挑戰便是市場產品世代交替快速，晶片規格日新月異，唯有以堅強之研發團隊及敏銳之市場開發能力，才能在產品汰換之際迅速切入下一世代產品。因此該公司除致力於加強人員的教育訓練、提高人員的素質，以提昇整體研發能力及縮短開發時程外，亦積極擴大各產品之應用範圍，以因應市場景氣之快速變化。

(三) 綜合具體結論

聯詠科技成立之初係以電話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為主要銷售產品，隨後該公司之研發團隊即在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陸續開發出完整產品線，並以技術成本優勢及靈活營運策略迅速在各個產品領域位居市場領先地位，足見該公司之營運及研發能力乃屬國內 IC 設計廠商之佼佼者。該公司自成立以來，創造出許多傲視業界之經營實績，其中包括 87 年 6 月推出國內第一顆 USB 介面之螢幕控制晶片；89 年 2 月成為國內第一家量產內植 33*100 RAM 之圖形 STN 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 IC 設計廠商；89 年 4 月推出國內首顆使用 COG 量產於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面板之驅動晶片。90 年度起該公司更在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業方面，以領先技術及完整規格之產品線成為國內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的最大供應商。

上述屢創市場領先佳績之經營實績，顯示聯詠科技自成立以來不僅在既有產品上深耕技術能力，更擁有開創具市場潛力產品之靈活營運策略，因此其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均呈現高度成長，預估未來資訊硬體週邊產業仍將蓬勃發展，液晶顯示器可望於近期內取代傳統陰極射線管顯示器市場，成為市場業務量成長快速之下一世代產業，聯詠科技在上述諸多有利因素下，業績高度成長之趨勢應屬可期。

聯詠科技目前申請上市各項基本條件均已符合法令規定，而經本推薦承銷商實地輔導並客觀地就各種有利與不利因素，評估該公司之上市之目的、市場狀況、營運狀況、財務狀況及未來展望等，完成此評估報告，報告結果顯示股票上市不僅有助於該公司之永續經營，更可使國內半導體廠商繼創造資訊週邊硬體生產大國後，在液晶顯示器及資訊家電等未來具有高度成長空間的產業上，亦能與日本及歐美等技術先進國家媲美，因此鄭重推薦聯詠科技申請股票上市。

貳、產業狀況

一、行業概況

(一) 行業別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該公司營業項目係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1) 通訊積體電路及系統。
- (2) 內嵌式微控制器及系統。
- (3) 數位訊號處理器及系統。
- (4) 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及系統。
- (5) 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及系統。

2.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重要用途或功能

產品類別	主要產品或服務	重要用途或功能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A.超扭轉向列液晶顯示器(STN LCD)驅動 IC B.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 LCD)驅動 IC	應用於液晶顯示器 像素顯示之控制
視訊 IC	A. LCD 監視器控制 IC B. CRT 監視器控制 IC	應用於液晶顯示器 及映像管顯示器之 訊號控制
商用 IC	A. PS2 鍵盤/滑鼠控制 IC B. USB 鍵盤/滑鼠控制 IC	應用於電腦週邊-鍵 盤及滑鼠之控制

3.主要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營業比重

該公司 90 年度主要營業收入比重如下：

單位：仟元

產品 \ 年度	9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1,304,570	30.67%
電腦週邊 IC	1,731,164	40.70%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1,186,142	27.89%
其他	31,447	0.74%
合 計	4,253,323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上述金額均為總額表示

4.所屬行業別

該公司主要從事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及銷售業務，產品包括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電腦週邊 IC、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等，其行業別屬 IC 設計業。

(二) 最近二年度從事相同行業之公司數：

公司種類 \ 年度	已上櫃公司	已上市公司	其他	合計
89 年度	8	4	128	140
90 年度	14	8	158	180

資料來源：工研院電子所 ITIS 計劃

註：表中數字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不含系統公司之設計部門、外商在台設計部門及晶圓廠之 ASIC 部門。90 年底之上市公司為矽統、瑞昱、威盛、凌陽、偉詮、聯發科、義隆電子及思源科技，上櫃公司為太欣、世紀、鈺創、揚智、智原、台晶、松翰、矽成、通泰、德鑫、聯詠、合邦、創惟、普誠。

(三) 該行業是否受其特有之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或可替代性產(商)品或勞務項目之影響

1.特有之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 是____否 ☒

該公司之下游客戶多為液晶顯示器面板廠商或電腦產品之製造廠商，而一般電子業因上半年工作天數較少及歐美聖誕節連假需求暢旺等因素影響，下半年的銷貨會較上半年多，但就整體而言，並無明顯之循環性或季節性需求。

2.可替代性產(商)品或服務項目 是____否 ☒

由於 IC 具有體積小、耗電低及功能強大等優點，使得其應用範圍逐漸擴大，除了個人電腦外，也廣泛使用於多媒體、通訊及各種消費性電子產品。就目前市場上來看，除了因設計或製程上的技術進步而開發出成本更低、功能更強的 IC 以取代舊產品外，尚無其他明顯之可替代產品或服務。

3.其他因素 是____否 ☒

(四) 公司是否參加有關該行業之團體組織機構 是 ☒ 否____

項次	團體組織名稱	入會日期	會員編號
1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	86.9.18	第 262 號

(五) 該行業之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及影響該行業之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目的事業中央主管機關	重要法律與相關規章
經濟部工業局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	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勞動基準法、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公平交易法、著作權法、海關管理及保稅工廠辦法等相關法令

(六) 評估該公司最近五年度，所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應公開之資訊是否依其法令辦理。

該公司於 88 年 7 月 7 日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八八)台財證(一)第五九九二六號函核准公開發行以來，所有依公開發行公司資訊公開相關法令所應公開之資訊，均已依照法令辦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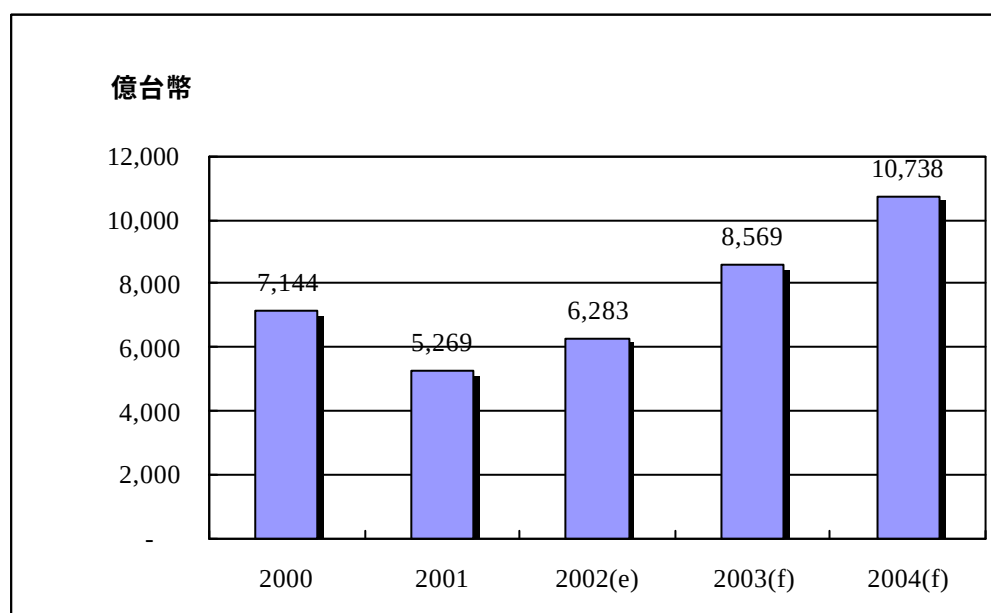
二、行業分析

(一)產業現況及特性

1.產業現況

根據工研院經濟與資訊服務中心調查報告指出，2001 年在全球經濟成長趨緩、PC 市場疲弱、手機零件庫存仍多及美阿衝突等等諸多不利因素影響下，全球半導體市場產值規模由 2000 年的 2,044 億美元減少到 2001 年的 1,390 億美元，衰退幅度為 32%，此為半導體產業產值歷年來衰退幅度最大的。國內 IC 產業受到全球半導體經濟不景氣的影響下，整體 IC 產值亦出現 25 年來的首度衰退，2000 年國內 IC 產值為近幾年來的景氣高峰，產值達到 7,144 億台幣，但 2001 年由於全球半導體產業的不景氣，在需求減少及消化庫存的影響下，國內 IC 產業產值降至 5,269 億台幣，相較於 2000 年景氣高峰時衰退 26.25%。展望 2002 年，在全球總體經濟逐漸復甦，庫存消化漸至合理水準，以及供給面在業者有效控制等因素之影響下，預估我國 IC 產業產值將可較 2001 年增加 1,014 億台幣，成長率約為 19%。

我國 IC 產業產值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畫 (2002/03)

在個別產業表現方面，無論產值、獲利能力、平均員工產值、資本周轉率等，以 IC 設計業表現較為出色，製造業受到 IC 設計業、IDM 下單態度保守之影響下，營運狀況衰退幅度較其他產業明顯。相較於全球 IC 設計業高達 20% 以上的產值衰退幅度，我國 IC 設計業因為以 PC 應用為主，受到不景氣衝擊相對較低，以及部分業者在 PC 晶片組、光碟機晶片和消費性晶片

等領域表現相當出色，因而帶動整體 IC 設計業成長 5.9%。儘管 IC 設計業因其高成長潛力吸引眾多業者投入，但當台灣 IC 設計業成長到一定規模能與國外業者競爭之際，IC 設計業亦因競爭者增加所導致進入門檻加高，因此在各個產品領域產生少數領導廠商佔據大部分市場需求之局面。展望 2002 年，在全球總體經濟復甦，庫存消化逐漸達到合理水準，以及供給面在業者有效控制等因素影響下，國內 IC 產業將脫離 2001 年半導體景氣低迷的谷底，呈現逐漸回升的小幅成長。

我國 IC 業營收

單位：億元

	1999	2000		2001	
	金額	金額	成長率(%)	金額	成長率(%)
產業產值	4,235	7,144	68.69%	5,269	-26.25%
設計業	742	1,152	55.26%	1,220	5.90%
製造業	2,649	4,686	76.90%	3,025	-35.45%
封裝業	659	978	48.41%	771	-21.17%
測試業	185	328	77.30%	253	-22.87%

資訊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畫 (2002/03)

2. 產業特性

IC 產業之共同特性除資本密集及技術密集、產品生命週期短之外，我國 IC 產業與國外最大的不同點在於垂直分工之產業結構。在快速變遷之產業環境，以及日益擴大之資本設備投資額下，我國獨特之專業分工模式，確實符合了產業趨勢需求。國內 IC 產業有別於國際大廠多以設計、製造、封裝、測試、甚至系統產品等上下游垂直整合方式經營，國內上下游垂直分工的經營型態，雖使多數業者的規模較小，但在集中資源於各家之專長領域內的情況下，加上中小企業之創業精神，其發展實力及市場空間仍非常大。

(二) 該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我國 IC 產業之上、中、下游關係如下表所示，大致可歸類為上游之 IC 設計公司，中游之 IC 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 IC 封裝、測試廠。近年來由於我國 IC 產業之蓬勃發展及分工體系走向專業化，在每一生產環節皆有許多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且各有專精。使我國 IC 工業體系之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此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全部一手包辦的情形及東南亞大部份公司只作下游封裝、測試之產業結構。

我國 IC 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	切割、置放、鐸線、塑模
	測試	測試

(三) 就該行業特性、營運風險及我國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 (WTO) 對該公司之影響加以分析，並評估其具體因應措施是否妥適

1. 行業特性

(1) 設備資金需求低，進入障礙小

IC 設計業屬智慧型產業，研發人力是公司最大的競爭利基，反而在設備的投資金額相較於 IC 製造、封裝業來的少很多，以其在資金投入障礙小的特性，故在不景氣時 IC 設計公司應變能力靈活，不會被龐大的設備投資所拖累。造成業者競相投入的盛況，也造就台灣成為僅次於美國的 IC 設計集中地區。

(2) 委外度高，與晶圓廠關係密切

IC 設計公司在產品設計完成後，必需經由晶圓代工或 IDM 廠製作成晶圓半成品，經前段測試後再轉給專業封裝廠進行切割及封裝，最後由專業測試廠作後段測試，IC 設計公司能做的僅是部份成品的測試，故與 IC 製造廠關係密切。以往在代工產能不足年代，IC 設計公司在景氣暢旺時，往往無法取得足夠產能，使得商機喪失，但景氣不佳時卻要背負分擔晶圓代工產能壓力，處境相對弱勢。

(3) 產品生命週期短，需不斷創新研發

技術的創新速度越來越快，這一季公司大獲利的產品，下一季若不符合市場需求便會被淘汰，以現在市場來看一個新產品的生命週期，可能短於半年。所以當紅的 IC 設計公司，通常很少持續維持 10 年以上榮景，可見 IC 設計業變遷之快。而如何因應市場變化及研發人才的培養與維持，

成為 IC 設計公司克服產品生命週期短的重要方法。

2.營運風險及具體因應措施

(1)產品世代交替快速

IC 產業由於技術的突飛猛進，因此產品的生命週期較短，若不能跟進市場的脚步推出符合需求的產品，便極易遭到淘汰；反之，能夠洞悉市場需求並領先競爭者推出新產品的公司，往往能使業績呈現大幅度的成長，例如聯詠科技推出產品規格完整的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威盛電子及矽統推出的高效能 PC 整合性晶片組、凌陽的玩具整合晶片及瑞昱的網路整合晶片等等國內 IC 設計業者經營實績。聯詠科技除在技術上積極研發創新外，並透過多角化的產品線，使公司業績能保持穩定成長的局面，以降低因產品世代交替快速所產生的營運風險。

(2)進貨集中之風險

專業的設計公司多是採無自有晶圓廠的方式經營，故對晶圓廠代工的依賴甚深，此為產業的特性使然，而該公司為降低晶圓廠產能不足的風險，除與聯華電子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外，也少量投片於國內其他主要專業晶圓代工廠，以藉此分散進貨來源。

(3)人才流失之風險

IC 設計業的競爭取決於創意及速度，因此高素質且經驗豐富的經營團隊即為公司最大的資產。該公司除透過各種教育訓練，提高研發人員的技術層次外，在人事管理上，也重視員工福利，提供優良的工作環境，更經由員工認股的方式，將公司的經營成果與員工共享，提高員工的向心力。

3.我國如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該公司之影響及具體因應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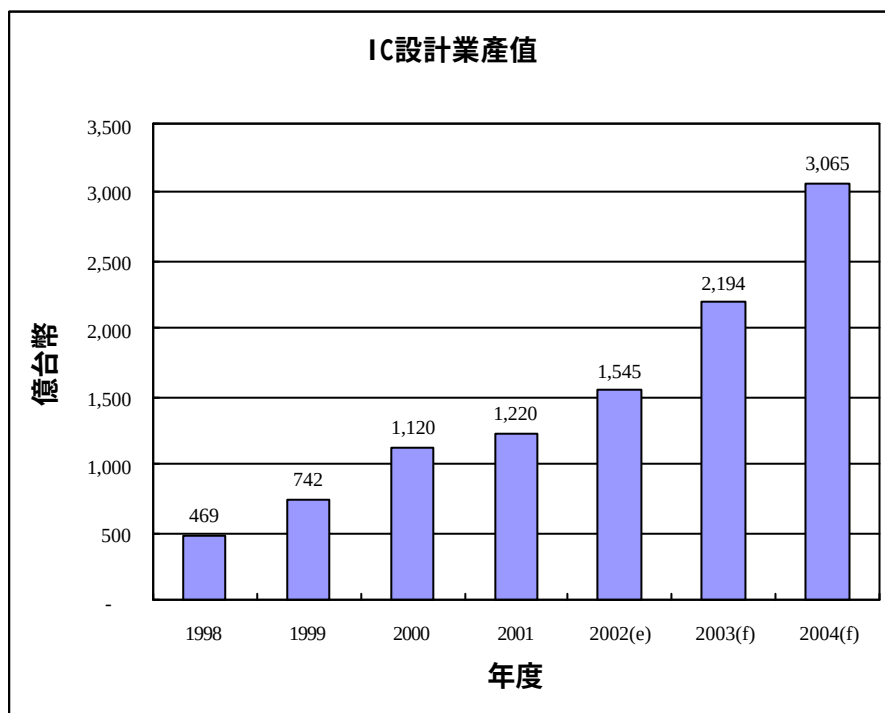
國內目前積體電路進口關稅的稅率為 1%，政府並沒有對積體電路進行關稅保護措施，故即使該公司的產品於國內銷售，亦未享有關稅之保護利益。故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該公司之營運並無重大影響。

(四)行業未來成長性、發展趨勢及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狀況

1.未來成長性

我國 IC 設計業在晶圓代工廠、封裝、測試等資源就近奧援，以及設計人才大量湧入下，產業群聚效應正逐漸發酵中，使得我國成為僅次於矽谷的第二大 IC 設計業集散地，而整體 IC 設計業的產值也逐年成長，由 1998 年的 469 億元迅速成長至 2001 年的 1,220 億元，2002 年 IC 設計業產值預估有 1,545 億元水準，2003 年更可望突破 2,194 億元。展望 2002 年起，IC 設計產業在平面顯示器如大尺寸液晶平面顯示資訊應用產品、數位消費性電子如數位相機及網路通訊產品等擔任成長主力，加上利基型記憶體價格逐漸回穩，IC 設計業在 2001 年至 2004 年之複合成長率應可達到 35.9%。

歷年我國 IC 設計產業產值成長狀況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劃整理(2002/03)

2.發展趨勢及市場未來可能之供需狀況

(1)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液晶顯示器產業以終端產品應用區分，可區分三大領域；資訊產品，如筆記型電腦、液晶監視器面板應用。通訊產品，如行動電話、Smart Phone、衛星定位與導航面板應用。消費性產品，如家用與車用液晶電視、掌上型電動遊戲機及各式儀表面板應用。在這三大應用領域中，以資訊及

通訊產品應用領域所佔比例最高。液晶顯示器產業也可以顯示器面板大小來區分產品應用，包括有；超大型視訊用、大型資訊用及中小型可攜式等三大類顯示器產品應用。在超大型視訊應用上，以去年底 Samsung 與 Sharp 分別展示的 42 吋及 32 吋的 TFT LCD TV 為代表。這類超大型視訊用面板市場，估計 2004 年才能進入市場量產，但因為 LCD TV 比傳統 CRT TV 有重量輕、耗電低、畫質細、輻射少、具環保等優點，預料未來將對傳統 CRT 電視市場產生衝擊。

根據工研院產業經濟與資訊服務中心(IEK) 最新統計資料顯示，2002 年全球平面顯示器產業產值，在大型資訊用 TFT LCD 市場大幅成長帶動下，較 2001 年成長 37.4%，達 288.4 億美元。而台灣 2002 年平面顯示器產值，也較 2001 年成長 93.8%，達 79.5 億美元，成長主要動力是大型 TFT LCD 產值成長 129%，達 57.8 億美元。IEK 同時預估，2003 年全球平面顯示器市場規模將較 2002 年成長 18%，達 340.2 億美元，主要成長動力除受到 LCD 監視器對 CRT 監視器取代效應有更進一步擴大影響外，TFT LCD 面板朝 17" 以上大型化發展、應用上 TFT LCD TV 逐漸成長，都將扮演重要角色。

IEK 同時也預估不同顯示技術產值規模。2001 年至 2003 年全球平面顯示器市場產值規模將成長 26.9%，其中 PDP 產值成長 51.6%、10 吋以上 TFT LCD 成長 37.6%、10 吋以下 TFT LCD 成長 20.4%、TN/STN LCD 僅成長 1.2%、OLED 大幅成長 108.6%、Micro-display 成長 12.4%。而台灣 2001 年至 2003 年平面顯示器產值規模將成長 51.8%，其中 PDP 產值成長 658.7%、10 吋以上 TFT LCD 成長 64.7%、10 吋以下 TFT LCD 成長 42.4%、TN/STN LCD 僅成長 0.9%、OLED 大幅成長 561%、Micro-display 成長 12.4%。台灣在大型資訊用 TFT LCD 市場成長比例，明顯高於全球市場值。

台灣已為全球資訊硬體產品最大生產基地。根據附表 MIC 研究報告指出，2001 年台灣筆記型電腦產量可達 1,397 萬台，佔全世界市場的 55%。液晶監視器 900 萬台，佔全世界市場的 51%。兩項產品總計需求各式大尺寸液晶面板超過 2,297 萬片。若以每片面板使用 11 13 顆 TFT-LCD 驅動 IC 計算，則 2001 年台灣至少需求 TFT LCD 大尺寸面板驅動 IC 超過 2 億 5,300 萬顆。相信以台灣在資訊產品生產的卓越表現，以及我國去年共計六家 TFT LCD 廠商投入量產配合下，往後數年筆記型電腦與液晶監視器面板產業的蓬勃發展，將可有效帶動相關零組件市場快速成長。

台灣液晶顯示器主要應用產品生產數量(單位:萬台)

產品/年度	2000	2001(E)	2002(F)
筆記型電腦	1,270	1,397	1,700
液晶監視器	290	900	1,697

資料來源：MIC，2001 年 12 月

(2)視訊 IC 產業

全球電腦產業經過數年的蓬勃發展後，在 2000 年達到了成長的巔峰，2001 年在全球電腦不景氣情況下，電腦出貨呈現負成長，預期未來電腦市場將緩和成長。但電腦每年超過一億台的出貨量，仍是全球半導體的最主要應用。

全球桌上型電腦出貨量預估：(單位:千台)

年度	2001	2002(F)	2003(F)	2004(F)	2005(F)	2006(F)
出貨量	105,874	111,502	122,748	133,864	145,310	159,552
成長率	-6.4%	5.3%	10.1%	9.1%	8.6%	9.8%

資料來源：MIC，2001 年 12 月

電腦產業使用監視器原以 CRT 技術為主，CRT 技術經過一百餘年的發展以後，技術已相當成熟，在全平面化、高亮度等技術開發之後，能突破的地方已經相當有限，需求量也因替代性產品-LCD 監視器的出現，而逐漸減少。LCD 監視器由於近幾年液晶面板價格急遽下跌，加上具有體積小、重量輕、省電、低輻射等優點，銷售量年年大幅成長，預估在 2006 年在出貨量將超越 CRT 監視器，佔總出貨量的 54%，成為顯示器的主流。

全球LCD顯示器出貨量預估：(單位:千台)

年度	2001	2002(F)	2003(F)	2004(F)	2005(F)
出貨量	15,300	25,900	44,000	58,100	69,700
成長率	139.4%	68.2%	70%	32%	20%
佔顯示器出貨量比例	14.6%	22.8%	34%	41.6%	47.4%

資料來源：MIC，2001 年 12 月

在 LCD 技術逐漸主導電腦監視器市場的同時，消費性電子中電視產業也悄悄地在進行同樣的革命，LCD 產業持續的發展的下一個重要應用將會是在 LCD TV。LCD 監視器與 LCD TV 控制晶片的需求，將提供未來視訊顯示晶片大幅成長的動力。

(3)商用 IC 產業

全球每年超過一億台的電腦出貨量，相關電腦週邊(如電腦鍵盤、滑鼠)則以高於電腦 2-3 成的數量出貨，是一龐大的 IC 應用領域。傳統有線電

腦週邊雖因產業成熟而毛利降低，無線電腦週邊產品挾其不需拉線的安裝使用便利性，且價格持續下降的情況下，銷售比例逐漸提升，無線產品技術將增加 IC 的使用比例；加上根基於電腦產業逐步興起 IA 產業(包含遊戲機)，對於輸入裝置有的新需求。因此，輸入裝置晶片的市場成長率將遠大於電腦產業的成長率。

(4) 影像處理 IC 產業

由於網際網路的盛行，以及寬頻網路的建設，多媒體應用蓬勃發展。不管是創新的電子技術取代傳統技術，使用於現有產品；或是創新的電子技術使用於全新的產品市場，影像處理 IC(影像擷取、影像處理、影像壓縮解壓縮、影像傳輸、影像儲存或是影像輸出)處處充滿商機。

三、市場分析

(一)公司在同業間之地位

1.機器設備

該公司為一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並無自有之晶圓廠，因此開發之產品都委外代工，本身僅從事少部分測試工作，故該公司之機器設備多為設計研發之儀器及測試機台，若與其他經營規模類似的上市及上櫃公司比較，其機器設備規模雖較小，但若將營業規模納入考量，其機器設備的利用率則僅次於凌陽科技，領先瑞昱半導體及義隆科技。

公司名稱	機器設備金額(仟元)	營收淨額(仟元)	機器設備週轉率(倍)
聯詠	212,326	4,203,035	19.77
瑞昱	488,064	7,275,373	14.91
凌陽	216,403	6,639,352	30.68
義隆	257,123	3,528,671	13.72

資料來源：各公司 9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人力資源

該公司 90 年度共有員工 197 人，其中研發人員 100 人，佔全公司員工總數之 50.76%，而全體員工中具碩博士學歷者更高達 42%，可見該公司人力素質極高。而由下表的比較中也可得知，雖然該公司員工人數不是最多，但平均每位員工貢獻的產值卻大幅領先其他同業。

公司名稱	員工人數	營收淨額(仟元)	平均每位員工產值 (仟元/人)
聯詠	197	4,203,035	21,335
凌陽	514	6,639,352	12,917
瑞昱	427	7,275,373	17,038
義隆	325	3,555,735	10,941

資料來源：各公司 90 年度年報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3.行業排名

歷年我國前十大 IC 設計公司佔我國 IC 設計業產值集中度高達七成，若以 2001 年 IC 設計業產值 1,220 億元為基準，2001 年前十大設計公司產值集中率高達 70%。而該公司近兩年來行業排名高居第 7 及第 6 名，顯見在行業間具有一定的市場地位。

2001 年我國前十大 IC 設計公司

2000 排名	2001 排名	公 司	2001 年營收 (億元)	2000 年營收 (億元)	01/00 成長率
1	1	威 盛	341	309	10.4%
2	2	聯 發	154	129	19.4%
4	3	瑞 昱	73	54	35.2%
3	4	凌 陽	66	63	4.8%
10	5	揚 智	54	31	74.2%
7	6	聯 詠	42	42	0%
8	7	義 隆	36	39	-7.7%
5	8	盛 群	32	45	-29.9%
6	9	晶 豪	30	43	-30.2%
9	10	鈺 創	27	34	-20.6%

資料來源：工研院經資中心 ITIS 計畫(2002/02)

(二)該公司目的事業成就與不成就之關鍵因素及其影響

1.掌握市場未來的發展趨勢

IC 產品的生命週期短，由於設計及製程技術的推陳出新，使得產品淘汰迅速，因此能否掌握市場的發展趨勢，便成為事業成就與否的關鍵因素。

2.研發團隊的技術能力和經驗

IC 設計為典型的知識產業，具有創新及整合的能力，才能開發出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因此如何提高研發團隊的素質，並提高研發人員的向心力，為公司永續經營的關鍵。

3.與下游廠商間的配合程度

設計業為整體 IC 產業之最上游，需與下游之晶圓代工、封裝及測試等廠商維持緊密的合作關係，除可確保在景氣熱絡時產能不虞匱乏外，更有助於產品品質及交貨時間的穩定。

(三)影響公司未來發展之有利與不利因素，並評估其因應對策是否妥適

1.有利因素

(1) 技術研發之人力經驗成熟穩定

該公司在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晶片等產品事業部門上均擁有穩定且經驗豐富之研發團隊，因此該公司能擁有高

度技術成本優勢以保持各產品領域之高市場佔有率，並具有迅速開發下一代產品之靈活能力，以因應市場產品汰換快速之產業特性。

(2) 上下游關係密切，產能取得無虞

在國內半導體產業高度專業分工體系架構下，專業 IC 設計公司營運中最重要的一環便是產能的取得，由於國內專業 IC 設計廠商均屬無自有晶圓廠（Fabless Design House）之營運型態，因此即使有好的設計能力與市場策略，若不能即時取得充沛的晶圓產能來因應市場景氣之變動，則將面臨無法順利出貨而遭市場淘汰之命運。而該公司與半導體上游之晶圓代工廠，中下游體系之專業封裝及測試業者均維持良好且穩定的合作關係，對於產能的掌握較競爭對手為佳，因此專業研發技術及充沛產能均成為對公司營運有利之競爭優勢。

(3) 市場佔有率高，經濟規模有利提高公司競爭力

該公司於電腦週邊控制 IC 等主要產品上由於銷售量大，已形成經濟規模，不但有利於產能的取得，也降低了製造成本，使產品在市場上極富競爭力，另外由於我國為資訊硬體之生產大國，因此在監視器、鍵盤及滑鼠等週邊設備之市場佔有率均位居全球之領先地位，本土的晶片供應商在成本、交貨時間及客戶服務方面，均較外商有更大的競爭優勢。

(4) 液晶顯示器產業正處於成長高峰期

液晶顯示器取代傳統陰極射線管顯示器之時代已經正式來臨，產業成長快速加上國內各廠商均大舉投入液晶顯示器面板生產、製造與銷售計畫，液晶顯示器面板產業將造就相關產業蓬勃發展之市場榮景。該公司乃屬國內專業 IC 設計公司中早期投入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研發之廠商，且於 1999 年第四季領先國內廠商順利量產中小型尺寸之主動式液晶顯示器面板驅動晶片，另外使用在行動電話上之 STN 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亦是國內業界之技術領先廠商，因此該公司目前以國內市場為發展基石，取代過去依賴日本廠商之技術生產能力，未來更將以技術成本優勢，成為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佔有率最高之國際大廠。

鑑於平面顯示器時代的來臨，加上國內各大面板廠商大舉投入液晶顯示器面板生產、製造與銷售計畫，筆記型電腦、LCD 監視器與行動電話之 TFT 與 STN 液晶顯示面板需求呈現高度成長局面，帶動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的大量需求。預期這一波液晶顯示器產業榮景，將帶動台灣整個顯示器相關零組件產業蓬勃發展。聯詠科技在自行建立的驅動 IC 設計技術掌握已臻成熟，在晶圓生產製造上也選擇契合臺灣晶圓代工發展主流的八吋廠製程為主，再配合國內後段構裝業者技術研發與量產時程，同步投入金凸塊(Gold Bump)、TCP/COF 本土化生產佈局。因此整個驅動 IC 產品線發展遠景，不管從市場潛力、設計技術掌握、生產產能規劃面看，在這

個時間點上均趨向有利於聯詠科技局面。

2.不利因素及具體因應對策

(1)個人電腦的成長率趨緩

國內設計業的產品結構中有六成以上集中在資訊用領域。在這幾年 PC 產業及低價電腦蓬勃發展下，才奠定今日設計業者的基礎。然而，個人電腦的成長率逐年趨緩已是不爭的事實，而低價化的趨勢更壓縮相關零組件的獲利空間，該公司除積極鞏固原有電腦週邊 IC 的市場外，也致力於通訊、消費性電子及 LCD 驅動 IC 等產品的開發，藉由市場對其他相關產品需求的快速增加，提供公司未來成長的動力。

(2)市場產品變化快速，產品生命週期短

該公司除致力於加強人員的教育訓練、提高人員的素質，以提昇整體研發能力及縮短開發時程外，也積極擴大各產品的應用範圍，以因應快速變化的市場。

(3)當晶圓廠產能不足時，將影響公司業績

目前大部分的 IC 設計公司都是以委外代工的方式經營，因此當半導體景氣熱絡時，該公司的競爭對手也同樣面臨產能可能不足的問題。該公司除了已與晶圓代工廠建立長期穩定的合作關係外，也積極尋求適度分散代工來源。

(四) 與同業之競爭力分析

1.主要競爭對手名稱及其營業項目

國內 IC 設計公司雖然眾多，但因 IC 應用的範圍太廣，且各自擅長及專注的領域各有不同，因此市場也會有所區隔。以目前各上市及上櫃公司來看，瑞昱、威盛、凌陽、民生、偉詮及義隆雖都有電腦週邊 IC 相關產品，但其中瑞昱以網路晶片為主，威盛為系統晶片組大廠，而世紀民生及偉詮則以監視器控制 IC 為主要產品；在通訊 IC 方面，該公司主要產品為 Caller ID，有類似產品線的公司為義隆及瑞昱；而在液晶顯示器產品上，目前上市及上櫃 IC 設計公司提供的多為 controller 或低點數的 STN 型 driver IC 為主，而該公司則在 STN 及 TFT 兩方面都有完整的產品線，其開發及量產進度已明顯領先其他同業。

公司名稱	現有產品
矽統	晶片組、繪圖晶片
瑞昱	消費性 IC、電腦週邊 IC、通訊網路 IC
威盛	晶片組、電腦週邊 IC、網路控制晶片、CPU
凌陽	液晶 IC、微控制器 IC、語音及音樂 IC
太欣	視訊微處理器、液晶顯示微處理器、可程式微處理器、語音微處理器
世紀民生	通訊元件、監視器 IC、消費性 IC、電腦週邊 IC
偉詮	電腦週邊 IC、ASIC
鈺創	記憶體
揚智	晶片組、多媒體 IC
智原	ASIC、委託設計、IP
義隆	微控制器 IC、消費性 IC、通信 IC、電腦週邊 IC

資料來源：各公司 90 年度年報；太祥證券整理

2.市場約略占有率

2001 年我國前十大設計公司產值集中率高達 70%，而該公司營收為 42 億元，排名第六，若以該年我國整體 IC 設計業之產值約為 1,220 億元推估，聯詠科技在國內 IC 設計業者的市場佔有率約為 3.4%。但由於各個 IC 設計業之產品領域差異頗大，因此茲就聯詠科技之主要產品線說明其約略市佔率如下：

(1)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2002 年第一季，NEC 增加全球 TFT LCD 驅動 IC 的供應量達每月 1,500 萬顆，全球市佔率可提高到 30%，領先第二名 Samsung 的 15%、第三名 Hitachi 的 14%。以全球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看，去年以前 TFT LCD 驅動 IC 供應商仍是集中在日本廠商為主，而除了 TI/Japan 外，目前 TFT LCD 驅動 IC 供應商仍是以自用優先為主。至於台灣 TFT LCD 面板廠的驅動 IC 供應商，外商部份主要集中在 NEC 及 TI/Japan、Toshiba、Hitachi、MEC。另 Philips 及 Samsung、Hynix 也都有一些數量在生產。

聯詠科技於 1999 年第四季領先台灣同業廠商量產中小尺寸 TFT-LCD 面板用驅動 IC 後，2000 年第二季與第四季分別推出使用於筆記型電腦與液晶監視器大尺寸 TFT-LCD 面板驅動 IC。累計大尺寸 TFT-LCD Source+Gate 驅動 IC 量產出貨，2001 年全年超過一千萬顆水準，2002 年第一季則成長達一千二百萬顆水準。

2000/2001年TFT LCD全球LCD驅動IC市場

LCD驅動IC供應商	2001年市場佔有率	2000年市場佔有率
Sharp	18%	20%
TI/Japan	16%	19%
NEC	15%	20%
MEC	7%	12%
Hitachi	7%	10%
Samsung	6%	7%
Toshiba	5%	5%
Others	26%	7%

資料來源：ITIS(2001/06)

(2)視訊 IC

2001 年全球 CRT 監視器出貨量近 1 億台(台灣出貨量為 4,617 萬台)，聯詠的 CRT 監視器控制晶片出貨量 2,000 萬顆，OSD 晶片出貨量 2,300 萬顆，居業界領先地位。2001 年全球 LCD 監視器出貨量 1,577 萬台，目前市場的領導廠商是 Genesis(美商)，市場佔有率 6~7 成。聯詠經過數年的研發投入，已完成 ADC+Scaler 整合單晶片以及 Smart Panel/Smart Integration solution 的整合單晶片的產品開發，下半年將推出數位介面產品。在 LCD 監視器價格下滑，出貨量快速成長的情況下，聯詠以優異的產品性能、低價的優勢、2002 年將有明顯的業績貢獻。

(3)商用 IC

2001 年全球電腦鍵盤 (包括 PS2, USB)出貨量約為 13,000 萬台，聯詠的電腦鍵盤控制晶片出貨量為 5,400 萬台，市場佔有率遙遙領先，高居全球第一位。

3.公司競爭之利基

(1) 該公司在研發設計上有堅強的技術團隊，自 86 年成立以來即陸續推出國內第一顆 USB 鍵盤控制 IC、USB 滑鼠控制 IC、數位答錄機系統整合單晶片及 USB 鍵盤集線器等產品，未來將在現有的基礎上，整合相關技術，領先市場推出功能更強大之 IC 產品。

(2) 在委外廠商的全力支援下，持續擴充及開發產能，並提供客戶 COB、TAB、COG 等後段加工服務，以整體方案的服務方式提高顧客滿意度。

(3) 鍵盤控制晶片、滑鼠控制晶片及電話來話方顯示晶片等 IC 產品因達經濟規模，成本控制能力佳，較其他競爭廠商更具價格優勢。

(4) 因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必須採高壓製程生產，故主要廠商均採用 0.5~0.8 微米的製程技術，以五吋或六吋晶圓廠生產，但現今新建的晶圓廠多

轉向八吋以上發展，目前國內五吋及六吋的晶圓廠總計 16 座，在扣除其他 IC 設計業者的龐大需求後，能分給 LCD driver IC 的產能有限。該公司為國內第一家自行設計、量產 TFT LCD driver 的 IC 設計公司，並且在製程方面為繼日本 NEC 之後，全球第二家跨入八吋晶圓生產，以 0.5 及 0.35 微米製程為主，產能來源不虞匱乏。

(5) 聯詠科技產品線完整，以液晶顯示驅動 IC、視訊 IC 及商用 IC 為三大主軸，市場定位明確，同時透過多角化的產品線降低景氣波動的影響，確保公司業績呈現持續性的大幅成長。

參、業務狀況

一、營業概況

(一) 銷售或提供勞務對象之分析

1. 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銷售或提供勞務對象之種類、分布區域及內外銷比例

該公司主要產品可區分為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電腦週邊 IC、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三大類。其中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包含超扭轉向列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及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電腦週邊 IC 包括電腦監視器、鍵盤及滑鼠之控制晶片；電話通訊 IC 包括電話撥號、多功能電話、來話方電話號碼顯示及數位答錄機之控制晶片；而消費性電子 IC 則主要為語音/音效控制晶片以及微電腦控制晶片。茲就主要產品種類及營業比重列表如下：

年度 產品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4.82%	24.24%	30.67%
電腦週邊 IC	57.60%	44.58%	40.70%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34.43%	27.81%	27.89%
其他	3.15%	3.37%	0.74%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為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對象種類、分佈區域及內外銷比例之分析：

(1) 該公司主要產品銷售對象之種類：

該公司主要係研發設計與製造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電腦週邊 IC、電話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產品，因此其主要客戶係分散於此三大類領域之廠商。茲就廠商營業性質分類統計如下表：

單位：仟元

銷售對象 \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銷售額	百分比	銷售額	百分比	銷售額	百分比
製造商	1,029,968	37.04%	2,207,734	52.80%	2,169,792	51.01%
代理商	1,663,251	59.81%	1,832,624	43.83%	2,052,084	48.25%
其他	87,618	3.15%	141,074	3.37%	31,447	0.74%
合計	2,780,837	100.00%	4,181,432	100.00%	4,253,323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上述金額係以總額表示

(2)產品銷售分布區域及內外銷比例

① 分佈區域：

單位：仟元

區域 \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國 內	1,043,762	37.53%	1,830,365	43.77%	1,781,795	41.89%
亞 太	1,670,488	60.07%	2,218,953	53.07%	2,420,498	56.91%
歐 美	66,588	2.39%	132,114	3.16%	51,030	1.20%
合 計	2,780,837	100.00%	4,181,432	100.00%	4,253,323	100.00%

註：上述金額係以總額表示。

② 內外銷比例：

單位：仟元

內外銷 \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043,762	37.53%	1,830,365	43.77%	1,781,795	41.89%
外 銷	1,737,076	62.47%	2,351,067	56.23%	2,471,528	58.11%
合 計	2,780,837	100.00%	4,181,432	100.00%	4,253,323	100.00%

註：上述金額係以總額表示。

2. 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年度前 10 名或占年度營業收入淨額 5%以上者)之名稱、金額及占年度營業收入比例，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並分析是否合理，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並簡述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1)最近三年度主要銷售對象之名稱、金額及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單位：仟元

年度 序號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銷售對象	金額	百分比	銷售對象	金額	百分比	銷售對象	金額	百分比
1	NTK	350,449	12.65%	聯友光電	497,943	11.96%	NTK	1,006,033	23.94%
2	豐藝	250,482	9.04%	NTK	359,155	8.63%	友達光電	745,470	17.74%
3	台灣時捷	142,287	5.14%	ACT HK	311,744	7.00%	豐藝	317,332	7.55%
4	CHICONY-H	125,525	4.53%	豐藝	307,508	7.49%	RENSHIN	284,094	6.76%
5	LOGITECH-H	108,670	3.92%	台灣時捷	225,186	5.41%	CHICONY-H	200,345	4.77%
6	普格	96,248	3.47%	LOGITECH-H	222,055	5.33%	瀚宇彩晶	163,424	3.89%
7	SEMICON-C	92,688	3.35%	CHICONY-H	170,192	4.09%	盟訊科技	158,969	3.78%
8	DAEWOO	83,058	3.00%	SAS HK	154,668	3.71%	台灣時捷	136,789	3.25%
9	PEACE-H	80,048	2.89%	碧悠	150,392	3.61%	SINO WEALTH	129,790	3.09%
10	英群	78,294	2.83%	盟訊科技	122,633	2.95%	LOGITECH-H	96,763	2.30%
	其他			其他			其他		
	銷售淨額	2,770,080	100.00%	銷售淨額	4,163,534	100.00%	銷售淨額	4,203,035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主要銷售對象變化情形之原因分析，是否有銷售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銷售對象大致可區分為代理商及直接客戶，其中代理商多屬代理銷售該公司通訊及消費性電子晶片，而直接客戶則多屬電腦週邊晶片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銷售對象。該公司於成立初期係以電腦週邊、電話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為主要銷售產品，88 年度電腦週邊晶片已成為該公司銷售額比重最高之產品別，該產品線佔當年度營業額比重達 58%，88 年度之前五大客戶中豐藝、台灣時捷、群光、羅技均為電腦週邊晶片之主要銷售對象，而 NTK 乃是該公司位於香港之主要代理商，代理銷售電腦週邊、通訊及消費性產品，但由於該公司有鑑於平面顯示器時代的來臨，乃致力於轉型到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發展，因此電腦週邊、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佔營業比重自 88 年起持續下降。89 年度友達光電（聯友光電）躍升為該公司之第一大客戶，佔當年度之營業比重為 11.96%，領先其他產品線銷售比重，但 90 年度由於半導體產業的不景氣，加上液晶顯示器之價格尚未穩定，價格下滑的速度高於需求量的成長速度，因此雖然 90

年度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的量並未較 89 年度減少，但由於價格下滑快速，毛利率迅速縮減，因此使友達光電退居該公司主要客戶名單中的第二名，另外 RENSHIN 為該公司 90 年度新增加之日本代理商，主要代理該公司在日本客戶之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及通訊控制晶片產品，當年度其他主要客戶之排名較 89 年度則並無出現明顯較大的變化

整體而言，該公司最近三年度銷售對象變化之因素係該公司各類產品線之銷售比重調整，88 年度主要銷售客戶集中在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消費性電子 IC 之代理商或直接客戶，89 及 90 年度則為逐漸加重銷售在液晶顯示驅動晶片之直接客戶如友達光電及瀚宇彩晶，因此其變化情形係屬合理且無異常之處。另外在銷貨集中風險方面，最近三年度之客戶家數分別為 126、120 及 88 家，單一客戶所佔營收最高分別為 12.65%、11.96% 及 23.94% 左右，因此該公司並不至於有銷售過於集中之風險。

(3)簡述該公司之銷售政策

由於網際網路與多媒體產品應用的持續蓬勃發展，加上自 1997 年以來全球大廠均推行低價電腦甚或免費電腦的銷售策略，使得個人電腦的需求與日遽增，此一趨勢亦大幅帶動了個人電腦與資訊相關產業週邊產品的持續成長。由於台灣是電腦與資訊週邊生產大國，監視器、鍵盤及滑鼠等周邊設備產量均高居全球之冠，因此穩固國內客戶群，並藉由高效率研發能力，降低生產成本，縮短量產時間，同時持續開發國外電腦週邊大廠訂單，使電腦週邊控制積體電路產量市佔率持續保持世界第一，並藉由提高研發效率與降低成本來拉開與競爭對手的距離。

在電話通訊產品方面，隨著世界各國電信單位為順應民眾需求而逐步開放來話方電話顯示的服務，預料全球 Caller ID 產品的需求量將呈現大幅度成長。該公司在 87 年 Caller ID 產品全球銷量突破 450 萬顆，市佔率全球第一，大幅領先其他同業，該公司之銷售策略為穩固現有客戶關係，並藉由整合研發技術來持續降低生產成本，例如即將推出整合 DSP 與 CODEC 為單一晶片（Single Chip）的數位答錄機晶片，不但可大幅降低生產成本，且可方便客戶開發與生產，提高客戶之市場競爭力。

另外在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方面，由於液晶顯示器乃是未來顯示器市場之主流產品，因此該公司在 88 年度起陸續投入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技術研發，並於 89 年度成為國內第一家具有量產能力之專業 IC 設計公司。由於液晶顯示器之市場銷售量及成長潛力非常大，因此國內已有數家大廠紛紛投入液晶顯示器的生產，以 TFT-LCD 市場為例，包括友達光電、中華映管、奇晶光電、瀚宇彩晶均已陸續投入此一市場，市調機構 DisplaySearch 預估，2002 年全球 TFT LCD 面板需求量，將由 2001 年

的 4,100 萬片，成長到 2002 年的 5,680 萬片，成長幅度高達 38.53%，2003 年全球大尺寸 TFT LCD 面板的需求量將提高到 6,820 萬片的水準。若以 15 吋面板每片需要 8 顆 Source IC 與 3 顆 Gate IC 估算，DisplaySearch 預估，2002 年全球 TFT LCD 驅動 IC 的需求量，將高達 6.25 億顆，2003 年的需求將進一步擴大到 7.5 億顆。。因此該公司目前之銷售政策係將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之銷售集中在國內市場，以高品質的優越技術及成本優勢取代原本倚賴日本之進口供貨，將來更將以技術成本優勢陸續朝向國外市場發展。

(二) 產品銷售或服務方式分析

1.對客戶銷貨或提供勞務之方式及售後服務之方式，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重大客訴事件

(1)對客戶銷售或提供勞務之方式及售後服務之方式

該公司銷售之方式係依據客戶訂購數量、規格等各項要求，進行接單生產，然後依據與客戶議定之交期，由生產企畫部安排各批貨品之出貨日期，俟業務單位通知客戶交貨日期後，直接將貨品出貨給客戶。而該公司提供售後服務之方式，依產品特性來看，若屬新開發之產品，則業務單位與事業部單位均會密切與客戶配合產品開發進度與產品交期，俟客戶下單量產後，業務單位仍會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若產品有任何瑕疵或運作不正常，業務單位及事業部門立即追蹤產品瑕疵原因並予改進。對瑕疵之產品亦會以折扣或退回的方式來處理。

(2) 最近三年度有無重大客訴事件

該公司自成立以來迄今並未發生重大客訴事件。

2.主要之銷貨或代理契約是否有重大限制條款

該公司主要的銷售或代理契約內容並無重大限制條款。

3.該公司之徵信作業

該公司授信方式可區分為新開發客戶與現有客戶追蹤兩種。若屬新開發客戶，主要係先由業務部依據客戶之產業特性及其營業規模，為該客戶申請授信額度及付款條件，然後由財管部依據客戶分級辦法及該客戶之財務狀況，裁定一授信額度予該客戶以作為交易之財務往來依據。而若屬現有客戶之追蹤檢討，係由財管部與業務部聯合參酌與客戶往來之銷貨狀況、付款紀錄及預估未來業務狀況，經業務部主管核准後，定期對該客戶之授信額度及交易條件加以追蹤檢討及修正。

4.最近三年度之銷售或服務概況，並評估其銷貨退回及實際發生壞帳金額或比率異常之原因

單位：仟元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項目	金額	6,894	12,256	28,279
	百分比	0.25%	0.29%	0.67%
銷貨退回金額及占銷貨總額之百分比	金額	4,002	5,642	22,009
	百分比	0.14%	0.14%	0.52%
實際發生壞帳金額及占年度應收帳款及票據總額之百分比	金額	0	0	21,321
	百分比	0%	0%	2.5%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 88 年度銷貨折扣與銷貨退回金額占銷貨總額比例分別為 0.25% 及 0.14%，89 年度銷貨折扣與銷貨退回金額占銷貨總額比例分別為 0.45% 及 0.34%，90 年度銷貨折扣與銷貨退回金額占銷貨總額比例分別為 0.67% 及 0.52%，由於占銷貨金額之比率均不高，因此該公司銷貨折扣或銷貨退回比例均屬控制在合理範圍內，顯示該公司在產品品質管制方面具有相當良好管理成效。另外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實際發生壞帳之情形，僅 90 年度發生 CRT 顯示器控制晶片廠商有實際認列呆帳情形，其金額為 21,321，占年度應收帳款及票據總額之百分比為 2.5%，由於該公司均有提列足夠備抵呆帳，因此最近三年度實際發生壞帳之情形均屬在可控制之範圍之內，顯示其對客戶之授信情形及收款狀況均有良好的控制。

5.最近三年度有無因取消合約而有賠償支出，其金額及原因是否合理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因取消合約而有賠償支出之情事。

(三) 產（商）品或勞務定價過程

1.負責產（商）品定價決策人員之職位與決策過程

該公司產品定價過程係由總經理室委請各事業部及財管部核算每一產品之製造成本，然後參酌各產品業務狀況及市場行情，予以某比例之加成後，訂定該產品之最低售價。基本上所有產品之銷售價格以不低於「最低售價」為原則，除非客戶訂單數量較大，達到某一經濟規模的標準，或該產品市場反應狀況較差外，由業務主管及事業部主管共同向總經理室說明原委，經核准後修正最低售價，再由業務單位向客戶逕行報價。

2. 定價策略與市場區隔

(1) 定價策略

該公司之各事業部產品除考慮設計研發成本、銷管費用及合理利潤之外，主要考慮市場經濟規模。希望以低成本、高品質、高效率及高附加價值產品來提高產品之市場佔有率。因此各事業部產品的定價策略均有相當的獨立性與彈性調整空間，以隨時應變產品生命週期的輪替現象。

(2) 市場區隔

該公司在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通訊產品等三大事業部門之市場開發方向均相當明確，主要係與主流產品同步，並提供低成本高品質之最具競爭力產品予客戶。由於該公司專業研發技術及產品品質相當受到客戶肯定，例如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方面，該公司提供先進且完整之系列產品，客戶群鎖定國內及韓國等生產液晶顯示面板生產大廠，使得該公司已成為國內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最大供應廠商。另外在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中之鍵盤與監視器控制晶片產品普獲國內外資訊週邊大廠大量採用，顯示該公司之客戶群多集中在國際知名週邊設備製造大廠。以目前營業狀況來看，該公司已與國內外資訊週邊大廠建立長期穩固的客戶關係，因此專業形象極佳，有利於業績持續擴大，並逐漸拉大與競爭者的距離。

3.有無異常定價之情形

該公司之定價過程及決策係依各事業部產品之開發製造成本、客戶營業規模及市場況狀綜合考量之結果，因此並無異常定價之情形。

(四) 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預測之編製情形與執行後實際收入比較之差異分析

1.營業收入預測之編製情形

該公司之預算編製係由總經理室依據未來市場展望，參酌本身競爭優劣勢，擬定全公司之營業目標。其參酌之因素包含本身設計製造能力、客戶營

業狀況、產品本身的生命週期狀況及潛在進入者之競爭等。俟總經理室擬定出全年度之營業目標後，發出資料及表格予各事業部主管，並與各事業部主管開會討論分配之目標與可能達成情形。經總經理室與各事業部門主管溝通協調後，視實際調整狀況作適當修正，交由財管部做彙整的動作，總經理核對無誤後，最後由董事會決議通過。

2.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預算數與實際數之差異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88 年度			89 年 度			90 年度			
	預算數	實際		預測數 (89/9/22)	實際		原預測數 (89/9/27)	修正數 (90/10/10)	實際	
		達成數	達成率 (%)		達成數	達成率 (%)			達成數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2,522,738	2,769,942	109.80%	4,318,897	4,163,534	96.40%	5,758,199	4,010,627	4,203,035	104.8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 88 及 89 年度該公司參考當時市場景氣及公司業務成長速度之預估，以 88 及 89 年度營業收入分別以 2,522,738 仟元及 4,318,897 仟元為各該年度之營業目標，而 88 及 89 年度營業收入之實際數分別為 2,769,942 仟元及 4,163,534 仟元，達成率分別為 109.80%及 96.40%，顯示該公司預算執行情形良好。而 90 年度財務預測原預測數係因應上櫃申請需要而完成於 89 年 9 月 27 日，編製預測當時市場景氣狀況熱絡，加上市場上對液晶顯示器產品之需求預期在 90 年上半年將出現高峰，唯 89 年底至 90 年第一季全球半導體景氣出現反轉，市場需求不振，加上廠商存貨過多導致價格下滑，直到 90 年 9 月美國發生 911 恐怖攻擊事件，確定景氣復甦腳步將延後至 91 年，因此於 90 年 10 月更新財務預測，由於 91 年第 4 季半導體景氣緩步回升，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之需求亦有明顯提高，因此財務預測更新後之達成率皆普遍超過 100%。

(五)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承銷商評估報告出具日止公司與同屬關係企業公司間業務交易往來情形，並評估有無涉及非常規交易情事及其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 30%以上者），有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1. 關係企業之名稱及其關係

依據公司法第六章之一規定，所稱關係企業係指獨立存在而相互間具有控制或從屬或相互投資之企業。其有下列情事之一者，及認定或推定其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或具有相互投資之關係：

關係企業認定標準	符合關係企業規範之公司
第三六九條之一：關係企業之範圍	
1.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公司	Kabushiki-Kaisha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詠旭投資(股)公司
2. 相互投資之公司	無
第三六九條之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	
1. 公司與他公司之執行業務股東或董事有半數以上相同者	無
2. 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額或資本總額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無

綜上評估，聯詠科技之關係企業公司計有 Kabushiki-Kaisha、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詠旭投資(股)公司等三家。

2. 與同屬關係企業業務交易往來情形

該公司之關係企業之業務往來均為銷貨交易，其中 Kabushiki-Kaisha 為聯詠科技位於日本之代理銷售公司，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為聯詠科技位於香港之代理銷售公司，其最近三年度之應收款項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公司名稱	88.12.31		89.12.31		90.12.31	
	金額	占全部應收 帳款及票據 %	金額	占全部應收 帳款及票據 %	金額	占全部應收 帳款及票據 %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17,017	2.91%	63,396	8.28%	242,272	28.62%

3. 與同屬關係企業之主要業務或產品有相互競爭之情形

集團企業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或產品
Kabushiki-Kaisha	半導體設計及銷售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半導體製造及銷售
詠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之關係企業乃銷售該公司產品之代理商及一般投資業務，因此並無相互競爭之虞。

(六) 公司如係資訊軟體業者，其業務穩定性之評估

聯詠科技並非屬資訊軟體業者，故不予以評估其業務穩定性。

二、生產概況

(一) 最近五年度公司產（商）品或服務項目之產銷或收入量值表之分析，並評估其產銷量值變化之合理性

1.最近五年度主要產品之產銷值

單位：仟元

年度 產銷值 主要產品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產值		銷值		產值		銷值		產值		銷值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100,603	5.73%	133,950	4.82%	783,836	28.55%	1,013,311	24.23%	1,055,449	35.69%	1,304,562	30.67%
電腦週邊 IC	965,094	54.93%	1,601,782	57.60%	1,168,988	42.58%	1,864,243	44.58%	1,035,735	35.02%	1,731,163	40.70%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691,200	39.34%	957,487	34.43%	792,382	28.86%	1,162,804	27.81%	866,116	29.29%	1,186,151	27.89%
其他	-	0.00%	87,618	3.15%	-	0.00%	141,074	3.37%	0	0.00%	31,447	0.74%
合計	1,756,897	100.00%	2,780,837	100.00%	2,745,206	100.00%	4,181,432	100.00%	2,957,300	100.00%	4,253,323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上述金額均為總額表示

2. 最近五年度主要產品之產銷量

單位：仟顆

年度 產銷值 主要產品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產量		銷量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8,205	4.75%	8,102	4.76%	28,301	12.16%	26,435	11.53%	29,785	10.93%	30,188	11.08%
電腦週邊 IC	81,643	47.27%	79,047	46.40%	114,664	49.28%	90,133	39.30%	107,176	39.34%	105,624	38.75%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82,859	47.98%	83,229	48.85%	89,703	38.55%	112,801	49.18%	135,447	49.72%	136,739	50.17%
合計	172,707	100.00%	170,378	100.00%	232,668	100.00%	229,369	100.00%	272,408	100.00%	272,550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上述金額均為總額表示

3.產銷量值變化之合理性

該公司成立之初係以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為主要銷售產品，86 年度進貨中約有 51%係 IC 製成品，因此 86 年度銷售產品並非完全由該公司自行投片生產，另外 86 年度產品銷值中有部分係以收取權利金方式銷售聯華電子產品，並負責該產品之銷售服務。87 年度該公司以合約方式向聯華電子購買一批包含消費性電子、電話通訊及部分電腦週邊晶片產品，作為該公司營業規模擴大之基礎，因此 86 及 87 年度產量有較銷量為少的情形。88 年度起該公司銷售產品係完全由公司自行投片生產，亦即 88 年度之進貨中已無包含製成品之情形，因此 88 年度即無產量少於銷量之情形。

該公司自 89 年度起有鑑於平面顯示器時代的來臨，因此逐漸轉型為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供應商，加上個人電腦成長趨緩，因此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僅維持小幅成長的穩定情形，公司之營收比重逐漸偏向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90 年度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尤其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在這一年更是歷經巨幅的降價，雖然需求量亦有成長，但由於價格下滑速度較需求量的成長快速，因此 90 年度之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之產銷值並未較 89 年度有明顯的增加情形。但自 91 年度起，液晶顯示器相關產品之價格已趨於穩定，且需求量不斷的增加，因此預估 91 年度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將成為該公司產銷量比重最高的產品線。

整體而言，該公司成立之初係以購買消費性產品方式迅速增加營運規模，之後便以自行研發及自行委外生產之方式銷售，且該公司根據市場景氣及產品銷售情況，適時地調整營運策略以為因應，因此各項業務之產銷量值亦即隨之變動，因此其產銷量值之變化係屬合理。

(二) 公司生產產品之政策、機器設備及工廠使用概況、防制污染情形

1. 公司生產產品或提供勞務之政策

(1)生產產品或提供勞務是否依據訂單

該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係以客戶訂單所規定之數量、規格及交貨日期為安排投入生產之依據，所以無囤積庫存之風險，對於產銷量預測值之不確定性亦降至最低。

(2) 有無生產產品或提供勞務之預計時間表，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職位

該公司生產產品或提供勞務之預計時間表，係由生產企劃部門依據業務部門所接獲客戶訂單之規格、數量及交期安排生產相關事宜。若無法滿足客戶訂單上之需求時，或客戶臨時有緊急需求時，公司內部會召開定期或不定期之產銷會議，其決策過程包括生管、業務部、總經理及其它需協助配合之相關部門人員，以合議方式決定生產計劃與實施。

- (3)有產品或勞務之自行生產（提供）或外購案之選擇時，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其銷售之產品主要係該公司事業部門研發之成果，因此並無外購之選擇。由於該公司本身除少數測試機台外並不具生產線，因此除少部分測試係由廠內進行外，其餘均委由晶圓代工廠、切割封裝廠及測試廠負責生產製造。外包作業流程係由該公司生產企劃單位負責執行，而外包採購之核准作業係依據核決權限執行。

- (4) 有增資擴產案時，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之增資擴產計劃係先由相關部門提出其專職部份之評估，其基本程序為業務部負責產業整體市場分析，預估未來客戶業績來源；研發部門評估研發技術未來開發方向，提出設備、軟體、資金、人力需求；生產營運部依預計業務生產量，提出設備、資金、人力需求；財務部彙整分析資金狀況。而後該計畫經總經理核可，提報董事會決議處理。

- (5) 有無因產業特性須定期歲修，其為配合歲修，而採取之生產決策為何：

該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生產製造均委由外包廠執行，因此本身並無歲修之問題，但若其外包代工廠(如晶圓代工廠)進行歲修時，其外包代工廠均會提前二個月以書面正式通知該公司。該公司在接獲此項通知後，亦會以書面及其它方式知會有關客戶，並與客戶及早研商並再確認適切之交期。

- (6) 若產業有淡旺季之分，請說明生產政策如何調整

由於該公司專業 IC 設計廠商，銷售之產品包含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電腦週邊控制 IC、電話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由於其銷售產品線較為完整，包含電腦、通訊及消費性三大類，因此較無明顯淡旺季之分。另該公司之生產均委由外包代工廠生產製造，所以，即使在產業面臨淡季時，並無產能閒置、冗員過多或產量及庫存過多之諸多問題。

(三) 機器設備及工廠使用概況

單位：仟元； 91 年 5 月 30 日

公司/工廠地址	工廠登記證		基地				建築物				
	有	無	所有權		抵押情形	總面積 (平方公尺)	所有權		抵押情形	總面積 (平方公尺)	
			自有%	租賃%			自有%	租賃%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13 號 2 樓	√	-	100	-	無	3,025	100	-	無	3,025	
員工人數	生產產品		研發之機器設備概況								
	名稱	總金額	成本（含重估淨值）	累積折舊	折舊後淨值	折舊方式		所有權		抵押或信託佔有等情形	目前產能/正常產能%
						財務	稅務	自有%	租賃%		
231	3C 積體電路晶片	2,532,165	76,117	44,926	31,191	平均法	平均法	100	-	無	NA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 防治污染情形

- (1)該公司防治污染設備之原始成本、重估增值金額、累積折舊、折舊後淨額、裝置完成日期、經濟耐用年限及折舊年限、是否適用有關租稅減免獎勵措施、目前使用成效

該公司為 IC 設計業廠商，並無污染環境之虞，故無須添購污染防治設備。

- (2)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環保受罰情形及改善情形

該公司係屬 IC 設計業廠商，以提供電腦週邊控制晶片、電話通訊控制晶片及消費性電子產品控制晶片為主要業務內容，並無污染環境之虞，且最近三年度未曾有環境保護機關處以污染懲罰之情事發生。

(五) 各項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人力資源分析及建設公司就房屋銷售時採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分析

1.各主要產品之成本分析

- (1)最近三年度各主要產品其總成本中原料、人工及製造費用所占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仟元

成本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直接原料	950,958	53.61%	1,634,546	57.38%	1,750,279	60.07%
直接人工	1,395	0.08%	1,557	0.05%	1,228	0.04%
製造費用	821,572	46.31%	1,212,442	42.56%	1,162,071	39.88%
製造成本	1,773,925	100.00%	2,848,545	100.00%	2,913,578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最近三年度各主要產品之主要原料每年採購量及其主要供應商名稱

① 各主要供應商名稱（年度前十名），其進貨淨額佔當年度進貨淨額百分比及其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客戶名稱	金額	佔年度營業收入比例
1	聯華電子	907,889	97.95%	聯華電子	1,707,373	91.39%	聯華電子	1,499,848	90.04%
2	倡新	6,998	0.75%	天下電子	68,462	3.66%	中穎電子	118,355	7.11%
3	聯誠積體電路	4,608	0.50%	茂矽電子	66,360	3.55%	天下電子	37,783	2.27%
4	蕙三	3,371	0.36%	倡新	13,445	0.72%	矽創電子	7,511	0.45%
5	友力電子	2,720	0.30%	矽創電子	11,583	0.62%	台灣積體電路	1,489	0.09%
6	創新	465	0.05%	上力	1,097	0.06%	倡新	746	0.04%
7	天下電子	462	0.05%	-	-	-	-	-	-
8	馳國	387	0.04%	-	-	-	-	-	-
	進貨淨額	926,900	100.00%	進貨淨額	1,868,320	100.00%	進貨淨額	1,665,732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②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主要原料單位價格變動情形

單位：元

原料名稱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 1 至 5 月
6 吋 Wafer	10,979	16,250	14,490	13,680
8 吋 Wafer	26,980	35,750	32,775	30,78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② 供貨來源穩定性評估

IC 設計公司與特定晶圓廠建立較密切的合作關係是 IC 設計業普遍存在的現象，且國內 IC 設計公司之晶圓主要向國內晶圓廠採購，而各公司

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產能充分及交期配合等因素，均會與單一晶圓廠維持長期策略合作關係，因此會有進貨集中之問題，如矽統、威盛等與台積電合作密切，其晶圓的進貨比率約占九成以上，故聯詠科技雖有進貨較集中於聯華電子的情形，惟此乃屬行業特性。此外，雖然該公司目前進貨來源集中於聯華電子，惟為加強晶圓產能來源穩定性，該公司已積極洽談多家專業晶圓代工廠供應產能事宜，預計未來將可進一步分散進貨來源，因此在晶圓供應方面應無短缺之風險。而在封裝及測試廠之供應方面，該公司已與協力廠商簽訂長期供貨合約，包括矽格、京元等，契約書中並無重大限制條款。評估該公司過去三年度之供貨均正常，並無短缺或中斷之情形。

(六) 最近三年度人力資源之分析

(1) 薪資總額，歸屬各相關成本、費用金額

單位：仟元

年度 金額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直接人工	1,395	0.77%	1,557	0.72%	1,228	0.70%
間接人工	31,574	17.52%	44,461	20.55%	37,198	21.09%
銷管費用	60,984	33.85%	51,961	24.01%	43,474	24.65%
研發費用	86,216	47.85%	118,402	54.72%	94,464	53.56%
合計	180,169	100.00%	216,381	100.00%	176,364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 最近三年度員工總人數、離職人數、資遣或退休人數、直接或間接人工數，截至申請上櫃時，前一季季末之平均年齡及平均服務年資，並分別按經理人、生產線上員工及一般職員說明評估離職率之變化情形

單位：人

年度 人數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 截至 5 月 31 日
員工總人數		167	199	197	231
離職人數		4	10	36	4
資遣或退休人數		0	0	0	0
直接人工數		2	2	2	2
間接人工數		165	197	195	229
平均年齡		35	36	34	34
平均服務年資		2.5	3.5	2.9	3.3
離職率	經理人	0	1.5%	3%	0
	一般職員	2.4%	3.5%	15.2%	1.7%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員工學歷之分析

單位：人

年度 人數 學歷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碩士以上	59	35%	82	41%	83	42%
大專	95	57%	105	53%	104	53%
高中	13	8%	12	6%	10	5%
合計	167	100%	199	100%	197	1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有無工會組織、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等

該公司目前並無工會組織。而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及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情形詳如下表：

名稱	成立日期	核准文號
職工福利委員會	86.6.11	園勞福字第 231 號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86.5.30	園社字第 253 號

(5)最近三年度是否有違反勞基法規定之被處罰情事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休假及加班均依照勞基法規定，訂定相關辦法且均已依辦法確實施行，且該公司並無因違反勞基法規定而遭致處罰之情事。

(6)勞工保險是否依據規定辦理薪資投保

該公司勞工保險已依據規定辦理薪資投保。

(7) 最近三年度依主要產（商）品別區分，其每人（以期末編制內在職人員為準）每年生產量值表（應依各主要產品別註明其量與值之單位基礎）

單位：量(仟顆)、值(仟元)

年度 生產量與值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8,205	100,603	28,301	783,836	29,785	1,055,449
電腦週邊 IC	81,643	965,094	114,664	1,168,988	107,176	1,035,735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82,859	691,200	89,703	792,382	135,447	866,116
其他	-	-	-	-	-	-
合計	172,707	1,756,897	232,668	2,745,206	272,408	2,957,300
直接人員平均每人每年生產量值	86,354	878,449	116,334	1,372,603	136,204	1,478,650
	2		2		2	
直接及間接人員平均每人每年生產量值	1,034	10,520	1,181	13,935	1,396	15,166
	167		197		195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建設公司申請股票上櫃者，評估其房屋銷售採合建分售、合建分屋或合建分成之分配比率是否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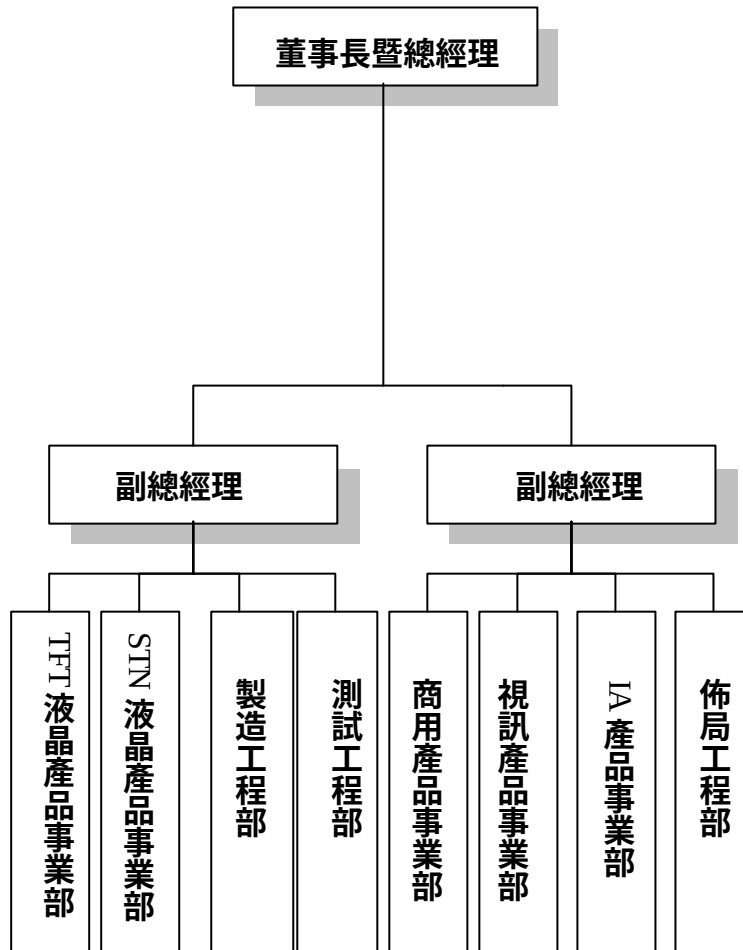
不適用

(七) 研究發展狀況

1. 有無研發部門，其沿革組織、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最近三年度研發費用（含佔營業總額之比例）及研發成果

(1) 部門組織、人員、學歷分佈、平均年資及流動情形

① 組織：



② 人員、學歷分佈、年資及流動情形(截至 91.5.31)：

a. 學歷分佈 (91.5.31)：

學歷	碩士以上		大學	專科	合計
	博士	碩士			
人數	2	69	27	25	123
比率 (%)	1.6%	56%	22%	20.4%	1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 年資 (91.5.31) :

年資	5 年以上	3-5 年	1-3 年	1 年以下	合計
人數 (人)	76	30	14	3	123
比率 (%)	62%	24.4%	11.2%	2.4%	1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 研發部門人員流動情形:

年度	期初人數	新進人數	離職人數	期末人數
88	65	28	3	90
89	90	6	5	101
90	101	20	19	100
91.5.31	100	27	4	123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研發費用佔營業總額比例

單位：仟元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研發費用	207,237	286,478	283,166
營業總額	2,769,941	4,181,432	4,253,323
研發費用占營業總額比率	7.48%	6.85%	6.66%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最近三年度研發成果

時 間	研 發 成 果
88 年	13.6K LPC 語音壓縮技術
	整合全數位答錄機單晶片推出
	CODEC 技術開發完成
	TFT LCD AV Panel 288ch Source、240ch Gate Driver IC
	LCD Monitor (液晶螢幕顯示器) 系統晶片技術開發
	OSD (螢幕訊息顯示) 晶片技術開發
89 年	Type2.5CID 單晶片開發
	ADSI 單晶片技術開發
	TFT LCD AV Panel 240ch Source Driver IC
	TFT LCD 64 G/S 300/309ch、384ch、420ch Source Driver ICs

時 間	研 發 成 果
	TFT LCD 258/264ch Gate Driver IC
	STN LCD 16CX2L、20CX2L Dot-matrix Character Type Driver ICs
	STN LCD 100X33、132X65 RAM Bit-map Driver ICs
	STN LCD 160ch、240ch Segment/Common Driver ICs
	螢幕顯示器 Pre-amp 晶片
90 年	TFT LCD Reflective Panel 360ch Source、322ch Gate Driver IC
	TFT LCD 256 G/S 384ch Source Driver ICs
	TFT LCD 64 G/S、256 G/S 384ch RSDS Source Driver ICs
	LVDS transmitter IC
	32-bit RISC 系統單晶片平台技術開發
91 年	STN LCD 4,096 Color 128XRGBX160 RAM Bit-map Driver ICs
	STN LCD 132X65 RAM Bit-map eith I ² C Driver ICs
	TFT LCD AV Panel 288/240ch Build-in Timing controller Source Driver
	TFT LCD 256 G/S 480 Source、300ch Gate Driver ICs
	Pre-amp+OSD 整合單晶片
	LCD 監視器控制單晶片
	Smart Panel/Smart Integration LCD 監視器控制單晶片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說明主要技術來源、技術報酬金或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該公司三大產品事業部門之技術來源主要為自行研發，其中液晶產品事業部之重要技術如 Full range low power OP AMP、Voltage chager pump 及 Super Low power consumption 等乃完全由公司自行研發，而資訊產品事業部及通訊產品事業部之重要技術來源除自行研發外，亦有部分技術為對外取得，茲就該公司資訊產品事業部及通訊產品事業部對外取得之技術名稱、取得方式、權利金等分述如下：

(1) 資訊產品事業部

技術名稱	取得方式	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液晶螢幕顯示器系統晶片技術	技術轉移	License fee : USD40 萬 Royalty : 35%~10% of Gross Profit
液晶螢幕顯示器類比介面晶片技術	技術轉移	License fee : USD30 萬 Royalty : 35%~10% of Gross Profit
LVDS(低電壓差動信號)晶片技術	合作開發	簽約金 : NT50 萬 Royalty : 30%~20% of Gross Profit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通訊產品事業部

技術名稱	取得方式	權利金支付方式及金額
CELP algorithm (L&H)	License	\$100,000
8-bit/16-bit CPU (WDC)	License	License fee :生產成本的 2.5~1.5% Maintenance Fee \$1000/quarter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未來研發工作之發展方向

(1) LCD 技術研究發展

成功開發完成：

A. TFT LCD 240ch、256/263ch、258/264ch、300ch、322ch Gate Driver IC

B. TFT LCD Source Driver

- Analog 240ch、240/288ch Source Driver IC

- 64 G/S 300/309ch、360、384ch、402/420ch Source Driver IC

- 256 G/S 384ch Source Driver IC

- 64 G/S 384ch RSDS Source Driver IC

- 256 G/S 384ch、480ch RSDS Source Driver IC

C. STN LCD Driver

- Character Type 16x1L/x2L、20x2L Driver IC

- Graphic Type RAM-Map 100X33、132X65 Driver IC

- Graphic Type 160ch、240ch Driver IC

- 4,096 Color 128*3*160 RAM-Map 2-Chip Solution Driver IC

持續研究開發：

A. TFT LCD Driver

- For MVA/IPS Wide View Angle Application Source Driver IC

- 3G Mobile Phone Build-in RAM 2-Chip/1-Chip Solution Driver IC

- Low EMI Interface Source Driver IC

- LCD TV Application

B. Color STN LCD Single Chip for Mobile Phone Panel

C. E-Book / E-Paper Application Driver IC

D. OLED / LTPS / PDP Driver IC

E. Timing Controller ASIC、客戶規格驅動 IC

(2) 視訊 IC 技術發展：

成功開發完成：

A. CRT 監視器：IIC Monitor Controller、USB Monitor Controller、OSD Controller 等產品，以及訊號前置放大(Pre-Amp)+OSD，提供全套低成本接解決方案。

B. LCD 監視器：ADC，Scaler，整合單晶片。LVDS Tx 晶片，Smart Panel/Smart Integration LCD 監視器單晶片。

並已持續研究開發：

A. 數位介面(TMDS)開發及與 LCD 監視器單晶片整合

B. UXGA 高解析度 LCD 監視器 Scaler 研發

C. UXGA 高解析度 LCD 監視器 ADC 研發

D. LVDS Rx, RSDS 等高素傳輸介面技術研發

(3) 商用 IC 技術發展：

成功開發完成：

- A. PS2/USB Mouse Controller、
- B. PS2/USB Keyboard Controller。
- C. 0.35um Multi-media USB Keyboard Controller。

並已持續研究開發：

- A. 0.35um 製程 USB 相關輸入元件週邊控制 IC
- B. 電腦／遊戲機搖桿控制 IC (Joystick/Game Pad Controller)
- C. 低功率無線輸入裝置控制 IC 晶片
- D. CMOS 射頻發射、接收單晶片
- E. 低功率無線通訊網路基頻控制單晶片

(4). 系統單晶片 IC 技術發展

成功開發完成：

- A. 以 32-bit RISC CPU 為核心的平台系統單晶片

並已持續研究開發：

- A. 多媒體數位影像處理技術
- B. 多媒體數位影像壓縮解壓縮技術

4.目前已登記或取得之專利權、商標權及著作權之情形，有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商標權及專利權等情事，暨因應措施是否合理有效

該公司並無涉及違反著作權、商標權及專利權等情事。目前已取得之專利權詳如下表：

專利名稱	申請日	狀態
強化電磁耐受力的通用串列匯流排元件與方法	1998/9/9	已取得
Electromagnetic Safety Enhancement Circuit For Universal Serial Bus Systems	1998/10/23	已取得
Electromagnetic Safety Enhancement Circuit For Universal Serial Bus Systems	1998/11/17	審理中
通用串列匯流排之傳輸系統	1998/10/14	已取得
Method for Reducing Electromagnetic Interference (EMI) In a Universal Serial Bus Transmission System	1999/1/25	已取得
Universal Serial Bus Transmission System	1998/12/28	審理中
聲音產生器	1999/1/29	已取得
Voice Generator	1999/3/9	審理中
用於影像顯示系統的半導體單晶片	1999/8/31	審理中
Single Semiconductor Chip for Adapting Video Signals to Display Apparatus	1999/9/9	審理中

記憶體架構 (MEMORY STRUCTURE)	1999/12/30	審理中
可重複改寫顯示器功能的裝置與方法	1999/7/19	審理中
System for Reprogramming Monitor Function	1999/10/7	已取得
System for Reprogramming Monitor Function	1999/10/30	審理中
信號電位準轉態雜訊之處理	1999/12/23	審理中
Immunization Against Noise Inherent in Signal Level Transition	1999/12/23	審理中
Immunization Against Noise Inherent in Signal Level Transition	2000/3/7	審理中
立體視訊顯示系統	1999/12/22	已取得
Multi-Dimensional Display System	1999/12/23	審理中
Multi-Dimensional Display System	2000/3/8	審理中
可重複改寫顯示器功能以及字型的裝置與方法	1999/12/16	已取得
Method and Apparatus for Rewriting Functions and Fonts of a Monitor	2000/4/4	審理中
脈波中間點偵測電路法	2000/3/17	已取得
Pulse Center Detection Circuit	2000/8/16	已取得
脈波中間點偵測電路 (pulse center detection circuit)	2000/10/25	審理中
可重複改寫顯示器功能的裝置與方法	2000/4/18	審理中
DEVICE AND METHOD FOR REPEATEDLY UPDATING THE FUNCTION OF A MONITOR	2000/5/22	審理中
DEVICE AND METHOD FOR REPEATEDLY UPDATING THE FUNCTION OF A MONITOR	2000/6/8	審理中
運算放大器消除偏移電壓的方法及消除偏移電壓的運算放大器裝置	2000/11/6	已取得
CMOS Chopper-Stabilized Operational Amplifier	2001/1/17	審理中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的資料驅動器架構	2000/12/21	審理中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的資料驅動器架構	2001/2/19	審理中
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的資料驅動器架構	2001/2/26	審理中
螢幕自我校正與自動調整方法及其系統	2001/5/31	審理中
3D 顯示器之色碼解碼電路及其方法	2001/5/9	審理中
CIRCUIT AND METHOD FOR DECODING COLOR CODE OF A 3D DISPLAY	2001/6/5	審理中
CIRCUIT AND METHOD FOR DECODING COLOR CODE OF A 3D DISPLAY	2001/6/15	審理中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列明重要技術合作契約之主要內容及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該公司重要契約之主要內容如下：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技術授權	聯陽半導體	86.05 91.05	USB HUB 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WDC	86.10 書面解約	65C816/65C02 CPU 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PHILIPS	87.04 93.08	I ² C BUS 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MRT	88.07 92.07	液晶顯示控制 IC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智原科技	89.03 95.03	16 位元 DSP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智原科技	89.04 96.04	0.25um 及 0.35um UMC Process 標準元件庫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智原科技	89.07 99.07	32 位元 RISC CPU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技術授權	Sil	91.04 106.04	DVI RX, ADC, LVDS-RSDS 技術授權	需依規定使用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述重要契約將有助於該公司在液晶螢幕顯示器系統晶片、液晶螢幕顯示器類比介面晶片、低電壓差動信號晶片及 Deflection Controller 等方面獲得重要技術來源，有助於提升該公司之相關技術層次並有效降低產品成本。經評估上述重要契約內容，並無重大限制條款，故應不會對公司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 科技事業或資訊軟體業申請上市者，應另就其產品生產開發技術之層次、來源、確保與提升，暨現在主要產品之競爭價勢、生命週期、持續發展性暨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計畫，預計生產時程及成本、市場定位、需求與未來營收效益預測達成可能性及研究發展之內部控制暨保全措施加以評估

不適用

三、存貨概況

(一) 有無安全存量之規定，其決策過程、決策人員及其職位

該公司每月由各事業部之主管召開產銷協調會議，會中根據各事業部所提之產銷計畫、市場預估及採購前置時間等因素，綜合考量後制訂請購點及安全基準量，並依實際狀況作修正與調整。

(二) 最近三年度存貨毛額之變化情形並分析其原因，若年底存貨有呆滯、陳廢過時或明顯低於重置成本者，請列明其金額並說明其原因及處理情形，並說明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是否合理

該公司之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市價之計算在原料及物料方面採重置成本，而在製品及製成品則為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另外會計師亦對其存貨中之呆滯、陳廢、過時或明顯低於重置成本者適當評估，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其最近三年度經會計師評估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金額分別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a. 備抵跌價損失	32,418	53,036	43,036
b. 期末存貨總額	163,046	592,402	384,465
a/b 比率	20.00%	8.95%	11.19%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最近 3 年度提列備抵跌價損失主要係以存貨中不同產品之銷貨情形給予不同權值評價而估算之餘額，其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政策考量存貨之變現性，故應屬合理。

(三) 最近三年度期末存貨盤盈或盤虧金額及佔各該類期末存貨淨額之百分比並說明其是否合理

1. 最近三年度期末存貨盤盈（虧）經會計師盤點情形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a. 淨盤盈（虧）金額	0	0	0
b. 期末存貨總額	163,046	592,402	384,465
a/b 比率	0%	0%	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合理性說明

由於該公司係屬 IC 設計業，其業務係根據客戶下單委託生產，屬全產全銷性質。因此存貨係客戶下單之後一連串委外代工生產所發生的晶圓與在製品等居多，而庫存於該公司庫房之晶圓、在製品或製成品數量並不多。整個 IC 產品生產流程由晶圓代工廠至封裝測試廠均有良好的產品數量控管系統，可以有效率且正確地隨時掌握生產過程中各個環節的存貨數量。而該公司本身的庫房進銷貨亦有精確的電腦系統做統計控管的工作。因此期末存貨盤盈（虧）金額為零應屬合理。

（四）存貨之倉儲及安全管理情形

1. 該公司投保情形

該公司最近一次之投保情形係向中央產物保險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東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統一安聯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承保，並由中央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負責主辦簽單，各承保 20%，投保期間為 90.11.14 至 91.11.14。其中對存貨之保險標的物包含了公司倉儲之成品、半成品及外包廠之半成品，主險為火險新台幣 680,000 仟元，另加副險包括爆炸險、地震險、颱風洪水險、航空器墜落、機動車輛碰撞險、罷工、暴動、民眾騷擾、惡意破壞行為險、自動消防裝置滲漏險、竊盜險、煙燻險及水漬險，金額亦為新台幣 680,000 仟元。

由於該公司存貨大多係產生於委外代工階段，真正存放於該公司庫房內之存貨金額並不高，且存貨數量會因客戶下單狀況而有較大的改變。而該公司投保金額係根據過去平均存貨金額決定，以 90.12.31 之期末存貨金額 384,465 仟元計算，存貨投保比率為 177%，因此其存貨投保比率尚屬合理。

2. 存貨防竊與管理

該公司對存貨投保竊盜險，且門禁設有保全嚴密防竊系統，應可有效防止存貨被竊盜的風險。另外在庫房管制、如防火、防潮、保存條件等方面，該公司均已依照 ISO 制度確實執行。

3. 定期存貨盤點

目前該公司於每年期中及期末各盤點一次，90 年度已於 91.1 完成盤點，其盤點結果均作成記錄，以作為管理階層參考之依據。

四、固定資產概況

(一) 有無財產編號並浮貼各該固定資產

該公司固定資產購入時即編列財產編號，並以標籤浮貼於各該固定資產上。

(二) 有無定期盤點計畫及其執行情形

該公司固定於年中及年底進行固定資產全面性盤點，並由會計師會同盤點，盤點前由財務部擬訂盤點計畫，分發各單位實施，執行情形良好，此外，平時由財產管理人員及內部稽核人員進行盤點，以確保資產管理之正確及安全。

(三) 閒置資產相關資料及預計處理計畫

該公司目前並無閒置資產。

(四) 購買成本居前五名之機器設備（截至 91/5/31 止）

單位：仟元

設備名稱	購買日期	取得成本	重估增值金額	累計折舊金額	折舊後金額
TS6700 測試設備	89.12.31	18,347	-	6,880	11,467
SC312 測試機台	87.05.31	18,234	-	18,234	0
SC312 測試機台	87.05.31	18,234	-	18,234	0
J750 測試機台	89.12.31	16,144	-	6,054	10,090
P-8XL 測試機台	90.12.31	4,877	-	609	4,268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 最近三年度重要不動產交易情形（交易金額達實收資本額 10%或 1 億以上者）是否依相關規定辦理及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無符合上述規定金額之重要不動產交易情形。

(六) 最近年度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及其比率是否允當

該公司最近年度固定資產投保比率達 118.58%，固定資產可獲適當之保障，投保金額尚屬允當。

單位：仟元

年度	固定資產淨額	投保金額	投保比率%
90	253,846	301,014	118.58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五、最近五年度之業績及申請年度營利計畫概況

(一) 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業績變化情形

單位：仟元

項目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度 (預估)	
銷貨收入	589,922	100.00%	2,413,907	100.00%	2,769,942	100.00%	4,163,534	100.00%	4,203,035	100.00%	5,587,209	100.00%
銷貨成本	358,152	60.71%	1,576,473	65.31%	1,756,252	63.40%	2,660,272	63.89%	3,007,171	71.55%	3,963,730	70.94%
銷貨毛利	231,770	39.29%	837,434	34.69%	1,013,690	36.60%	1,503,262	36.11%	1,195,864	28.45%	1,634,728	29.26%
銷管費用	71,479	12.12%	301,166	12.48%	200,101	7.22%	214,176	5.14%	214,915	5.11%	209,831	3.76%
研發費用	94,203	15.97%	171,792	7.12%	207,238	7.48%	286,478	6.88%	283,166	6.74%	421,990	7.55%
營業利益	66,088	11.20%	364,476	15.10%	606,351	21.89%	1,002,608	24.09%	675,361	16.07%	1,002,907	17.95%
營業外收入	27,979	4.74%	43,816	1.82%	51,276	1.85%	114,889	2.76%	218,878	5.21%	118,560	2.12%
營業外支出	3,940	0.67%	42,169	1.75%	32,165	1.16%	20,840	0.50%	38,884	0.93%	20,950	0.37%
稅前純益	90,127	15.28%	366,123	15.17%	625,462	22.58%	1,096,657	26.35%	855,355	20.35%	1,100,517	19.70%
所得稅(費用)利益	(9,800)	1.66%	(84)	0.00%	6,246	0.23%	(10,666)	0.26%	35,017	0.83%	3,968	0.07%
稅後純益	80,327	13.62%	366,039	15.16%	631,708	22.81%	1,085,991	26.09%	890,372	21.18%	1,104,485	19.77%
期末資本額	600,000		667,229		971,628		1,511,421		2,351,100		2,888,495	
每股稅後純益 (元)(註)	2.17		5.49		6.50		7.18		3.79		3.82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 90 年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91 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註：每股稅後純益係依各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之股數計算

1.營業收入

(1)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之銷售組合為：

產品項目	說 明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a)超扭轉向列液晶顯示器(STN LCD)驅動 IC (b)薄膜電晶體液晶顯示器(TFT LCD)驅動 IC
電腦週邊 IC	(a)電腦 CRT 監視器晶片組 (CRT Monitor Chip Set) (b)電腦 LCD 監視器晶片組 (LCD Monitor Chip Set) (c)電腦鍵盤集線器控制 IC (Keyboard/HUB Controller) (d)電腦滑鼠/搖桿控制 IC (Mouse/Joystick Controller)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a)語音處理 IC (Speech IC) (b)微控制器 IC (Microcontroller) (a)電話撥號/多功能電話 IC (Dialer IC/Feature Phone) (b)來話方電話顯示控制 IC (Caller ID) (c)數位答錄機控制 IC (ADAM)
其他	委託開發設計晶片之專案收入或產品技術權利金

(2)歷年之營收成長率變化如下：

項目\年度	86 年度	87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度(預估)
營業收入淨額	589,922	2,413,907	2,769,942	4,163,534	4,203,035	5,587,209
成長率	-	309.19%	14.75%	50.31%	0.95%	32.93%

該公司 86 年成立初期之營業收入來源主要為消費性電子 IC 如玩具語音處理晶片及微控制器晶片。由於成立之初尚未建立完整產品線研發技術，因此 86 年度主要產品消費性電子 IC 之產品來源為購自聯華電子，公司於 86 年 7 月開始有正式的營業收入。由於 86 年度該公司僅營運 7 12 月，因此 86 年度銷貨收入明顯低於 87 年及 88 年度，僅 589,922 仟元。

87 年度起由於該公司鑑於消費性電子 IC 之產業趨勢及產品附加價值較低，且公司研發團隊在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研發技術已逐漸開發成功，因此積極轉型為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設計廠商，而逐漸放棄持續開發消費性電子晶片，原消費性電子晶片之研發團隊轉型為開發電話通訊相關之控制晶片，如來話顯示器及數位答錄機控制晶片等。另外該公司在 87 年度起陸續開發成功多款小尺寸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使該公司增加此一未來極具潛力之產品線。由於 87 年度公司產品線已逐漸完整，且在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

之相關產品不僅技術領先同業，且產品推出市場後受到國際級大廠的採用，因此該公司在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相關產品均有不錯的市場佔有率。87 年度在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之營業收入的大量挹注之下，營業收入達到 2,413,907 仟元，其中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之營業收入分別為 1,194,501 仟元及 1,129,090 仟元，達當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 49.1%及 46.41%。

88 年度該公司持續投入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之先進技術開發，該公司擁有高品質且完整的相關產品線，且均能取得國際電腦周邊大廠的持續採用，保持高市場佔有率，因此 88 年度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產品之營業收入仍屬穩定成長。另外 88 年度起該公司繼小尺寸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開發成功後，持續投入開發更高階之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因此 88 年度之營業收入除了電腦周邊及電話通訊相關產品外，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營業收入仍持續成長，使得 88 年度營業收入達到 2,769,942 仟元，較 87 年度成長 14.75%。

89 年度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將持續 88 年度約有 20%之成長趨勢，而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線在 89 年度下半年開始於 TFT LCD Driver IC 將出現量產規模，89 年度此產品線之營業收入達 1,013,725 仟元，較 88 年度之 133,950 仟元成長達 656.79%，89 年度之營業收入達到 4,163,534 仟元，較 88 年度成長 50.31%。

90 年度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由於該公司已轉型為以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為主要產品線，搭配穩定成長之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之產品組合型態，90 年度乃平面液晶顯示器需求量開始邁入高成長期的年度，但價格卻未達穩定的階段而呈現急速下滑的趨勢，因此即使需求量仍較 89 年度成長，但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價格與毛利較 89 年快速下滑，導致 90 年度之營業收入並未有明顯的成長，僅較 89 年度成長 0.95%。

91 年度依據專業市場調查機構 Display Search 資料顯示大尺寸 TFT LCD 面板需求，預測 91 年度將較 90 年度成長 35%，全球大尺寸 TFT LCD 市場快速成長，TFT LCD 面板廠商出貨量持續成長，將帶動大尺寸面板用驅動晶片之出貨量，另外該公司之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線仍可保有以往年度之穩定獲利情形，因此預估該公司以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及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為主要收入來源，預估 91 年度可達 181,292 千顆，佔總營業收入淨額之 87.67%，並預估 91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將可達到 5,587,209 仟元，較 90 年度成長 32.93%。

2.營業成本及毛利

歷年之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佔營業收入比率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86	87	88	89	90	91(預估)
營業收入	589,922	2,413,907	2,769,942	4,163,534	4,203,035	5,587,209
營業成本	358,152	1,576,473	1,756,252	2,660,272	3,007,171	3,963,730
營業毛利	231,770	837,434	1,013,690	1,503,262	1,195,864	1,634,728
營業成本占營收比率	61%	65%	63%	64%	71%	71%
毛利率	39%	35%	37%	36%	29%	29%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6 90 年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91 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營業成本分別為 358,152 仟元、1,576,473 仟元、1,756,252 仟元、2,660,272 仟元、3,007,171 仟元及 3,963,730 仟元，營業成本佔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61%、65%、63%、64%、71%及 71%，歷年之營業成本額主要隨著產品線之多樣化及營業額放大而相對增加。86 年主要產品為消費性電子 IC，應用於玩具語音處理方面，由於係 86 年 7 月才開始營運，因此 86 年度之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僅計算 86 年 7 月至 12 月。87 年度開始隨著該公司產品線逐漸增加及營業收入規模擴大，致使營業成本亦隨之增加。其中電腦周邊控制晶片相關產品之成長最為迅速，但由於該公司之營業成本來源主要為購入晶圓及委外廠商之加工費用，因此營業成本占營業收入之比重與 86 年相較差別並不大。88 年度在電腦周邊控制晶片相關產品方面主要延續 87 年之成長趨勢，營業收入持續擴大，營業成本規模亦持續成長。但在通訊及消費性電子晶片方面，則有小幅衰退，由於有鑑於此方面之產品未來發展性有限，因此該公司 88 年之研發重點在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等未來較具潛力的產品。89 年度營業成本較 88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係因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於 89 年下半年將有顯著之營收成長，因而使原料、加工費用等成本大幅增加，但由於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成本結構較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略高，因此營業成本佔營收比率與 88 年度相較約高 2%。整體而言該公司之營業成本係隨著營業規模擴大而增加，但營業成本占營業收入之比重則大致維持在 61% 65%之間。90 年起該公司之產品組合逐漸轉型為以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為主要產品線，搭配穩定獲利之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線。由於 90 年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加上液晶顯示器正處於需求高速度成長的初期，因此供需之間並未達到一個平衡的狀態，結果顯示價格下滑的速度高於需求量成長的速度，因此該公司 90 年度之營業成本相較於營業收入提高至 71%。91 年度該公司之產品組合較 90 年度並未有大幅的變化，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需求量持續大幅成長，但價格已趨於穩定，因此營業成本占營業收入之比率預估將與 90 年度類似。

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營業毛利分別為 231,770 仟元、837,434 仟元、1,013,690 仟元、1,503,262 仟元、1,195,864 仟元及 1,634,728 仟元，最

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之毛利率分別為 39%、35%、37%、36%、29%及 29%。由於該公司之營業成本主要來自於購買晶圓及委外廠商之加工費用，86 89 年度營業成本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大致維持在六成左右，營業毛利率亦維持在 35% 39%之間，並未有劇烈波動之情形 90 年度起由於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成為主要產品線，該產品線之毛利率較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稍低，因此 90 年度及預估 91 年度之毛利率大約為 29%。

3. 營業費用及利益

該公司營業費用主要包含銷管費用及研發費用兩類。就銷管費用而言，主要以一般管理人員及銷售人員的薪資支出佔較大比率，86 年度該公司營運期間為 7 12 月，銷管費用金額為 71,479 仟元，佔當年度營業收入 12.12%；87 年度為一完整之會計年度，因營業規模擴大，銷管費用大幅提高至 301,166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比率為 12.48%，但其中 108,000 仟元為支付予聯華電子之消費性產品技術權利金。88 年之銷管費用除了技術權利金之外的項目大致上維持與 87 年相同，總金額為 200,101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比率為 7.22%。89 及 90 年度銷管費用之項目亦維持與 88 年度大致相同，其金額分別為 214,176 仟元及 214,915 仟元，較 88 年度分別增加 14,075 仟元及 14,814 仟元，但由於營業收入較 88 年度將大幅成長，因此銷管費用佔營收比率降低至約 5%左右。預估 91 年度之銷管費用將較 90 年度稍微下降，預估金額為 209,831 仟元，但由於營業收入成長 30%左右，因此銷管費用占營業收入之比率將進一步下降至 3.76%。

研發費用方面，主要來自於研發人員之薪資、光罩採購費用及技術權利金。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之研發費用分別為 94,203 仟元、171,792 仟元、207,238 仟元、286,478 仟元、283,166 仟元及 421,990 仟元，該公司研發費用呈現逐年增加之趨勢，顯示其營運策略係不僅在既有產品上擴充營業規模，亦必須不斷投入研發新技術以開發新產品。另外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研發費用佔營業收入之比率分別為 15.97%、7.12%、7.48%、6.88%、6.74% 及 7.55%，除了 86 年度由於營業規模較小，因此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之比重較高外，87 90 年度及預估之 91 年度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之比重均維持在 6.8% 7.5%之間，顯示該公司在營業規模擴大時，仍能有效控制費用支出之比率。

4. 營業外收入

該公司營業外收入主要以定存利息收入及兌換利益為主，另外尚有少部分投資債券型基金之出售有價證券利得及其他收入。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營業外收入之金額分別為 27,979 仟元、43,816 仟元、51,276 仟元、114,889 仟元、218,878 仟元及 118,560 仟元，營業外收入占營業收入比率分

別為 4.74%、1.82%、1.85%、2.76%、5.21 及 2.12%。86 年度營業外收入金額為 27,979 仟元，其中利息收入為 13,558 仟元，兌換利益為 14,018 仟元，由於 86 年度營業規模較小，因此營業外收入占營業收入之比率為 4.74%，較 87 及 88 年度營業外收入占營業收入比率約 1.8% 高出許多。87 及 88 年度營業外收入金額均主要來自定存利息收入，其金額分別為 37,145 仟元及 47,822 仟元。89 年度營業外收入主要來源亦為利息收入，其金額為 62,188 仟元，佔整體營業外收入比率為 94.4%。90 年度營業外收入佔營業收入比重提高至 5.21%，其主要收入來源為兌換利益及處分投資利益，其中兌換利益係由於 90 年度台幣貶值，該公司外幣債權大於外幣債務，故兌換利益較 89 年增加，而處分投資利益主要係該公司於當年度處分訊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預估 91 年度營業外收入來源為利息收入及處分投資利益，其金額分別為 43,832 仟元及 66,194 仟元，由於財務管理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其營運獲利所得資金所以銀行定存款、購買短期票券、債券型基金及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原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以獲取利息收入及處分投資利益。

由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營業外收入金額及其來源組成結構來分析，該公司財務操作係採相當保守之原則，因此其收入來源及金額均不致對公司本業造成太大的影響。

5.營業外支出

該公司營業外支出主要以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兌換損失及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營業外支出之金額分別為 3,940 仟元、42,169 仟元、32,165 仟元、20,840 仟元、38,884 仟元及 20,950 仟元，營業外支出占營業收入比率分別為 0.67%、1.75%、1.16%、0.50%、0.93% 及 0.37%。86 年度營業外支出來源主要為存貨報廢損失，其金額為 3,719 仟元。87 年度該公司營業外支出來源主要為存貨跌價損失、兌換損失及投資損失，其金額分別為 27,183 仟元、7,963 仟元及 6,900 仟元，在存跌價損失方面，87 年度由於營業規模擴大，該公司對存貨之評價採保守穩健之原則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在匯兌損失方面，由於 87 年度起外銷比例提高，外銷金額增加，因此增加了部分兌換損失之風險，另外在投資損失方面，該公司於 87 年度起投資了原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以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由於原相科技尚處於虧損狀況，致使該公司增加了投資損失之營業外支出項目。88 年度營業外支出項目大致上與 87 年度相同，惟 88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因此使 88 年度營業外支出占營業收入之比率較 87 年度稍微降低至 1.16 %。89 年度營業外支出之主要來源為存貨跌價損失，其金額約為 20,618 仟元，主要係參考產品生命週期、市場價格及週轉情形而提列之結果。90 年度及預估 91 年度營業外支出主要來源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其金額分別為 17,637 仟元及 18,570 仟元。

整體而言，該公司營業外支出比率均低於 2%，且其主要來源係因保守穩健之財務原則而提列存貨跌價損失，因此足見該公司專注於本業獲利，營業外支出對其本業營業獲利之影響不大。

6.稅前純益與每股稅後純益

該公司 86 年度屬營運初期，其營業規模相對較小，稅前純益及每股稅後純益分別為 90,127 仟元及 2.17 元。87 年度起由於產品線逐漸增加，營業規模擴大，使營業純益大幅成長，87 年度及 88 年度稅前純益金額分別為 366,123 仟元及 625,462 仟元。在每股稅後純益方面，87 年度及 88 年度分別為 5.52 元及 6.66 元，該公司每股獲利能力並沒有因為歷次之增資而有獲利稀釋情況發生。就該公司歷次增資後之獲利情況分析，該公司 87 年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67,229 仟元(含員工紅利 7,229 仟元)，增資後股本由 600,000 增加至 667,229 仟元，87 年度之每股稅後純益由 86 年度之 2.17 元增加至 5.52 元。88 年度股東會決議盈餘轉增資 304,399 仟元(含員工紅利 37,507 仟元)，增資後股本由 667,229 仟元增加至 971,628 仟元，而每股稅後純益不但沒有獲利稀釋之情況，反而由 87 年度之 5.52 元增加至 6.66 元。89 年度由於電腦週邊控制晶片產品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產品將持續穩定成長，而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於 89 年下半年有顯著之成長效益，因此雖然該公司於 89 年度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 539,793 仟元，使增資後股本達到 1,511,422 仟元，但由於稅前純益達到 1,096,657 仟元，因此其每股稅後純益仍有 7.18 元之高獲利水準，較 88 年度增加 0.15 元，成長率為 2.25%。90 年度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且由於該公司主要產品線-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在 90 年度價格下滑快速，導致毛利大幅縮減，因此營業規模雖與 89 年度相差不多，但稅前淨利下降至 890,372 仟元，每股盈餘則由於 90 年度通過分配 89 年度盈餘分配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共 839,679 仟元，使增資後股本達到 2,351,100 仟元，因此每股盈餘下降為每股 3.79 元。91 年度預估稅前淨利將可達到 1,104,485 仟元，較 90 年度增加 214,113 仟元，但由於預估經過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轉增資後之股本為 2,888,495 仟元，因此預估每股盈餘為 3.82 仟元，較 90 年度之每股獲利情形為小幅成長。

整體而言，由於該公司之產品線較廣，且該公司對較不具市場潛力或規模之產品均能迅速轉換至較有利基市場之產品開發，例如該公司於 89 年度起逐漸放棄原有之消費性電子 IC 產品，而將研發主力轉換至較具有市場規模之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因此該公司獲利能力隨著產品線增加及營業規模擴大而逐漸提高，預估 91 年度起在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之營業規模逐漸顯現之後，稅前盈餘及每股稅後純益仍將持續成長。

(二) 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與同業之比較

單位：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名稱	88 年	89 年	90 年
營業收入	聯詠科技	2,769,942	4,163,534	4,203,035
	凌陽科技	4,171,285	6,273,662	6,639,352
	瑞昱半導體	3,196,768	5,361,182	7,275,373
	義隆電子	2,556,129	3,911,160	3,555,735
營業毛利	聯詠科技	1,013,690	1,503,262	1,173,442
	凌陽科技	1,908,710	2,609,253	2,696,841
	瑞昱半導體	1,316,845	2,378,665	3,597,072
	義隆電子	1,131,943	1,599,962	1,394,957
營業利益	聯詠科技	606,351	1,002,608	675,361
	凌陽科技	1,314,930	1,842,115	1,817,854
	瑞昱半導體	785,154	1,697,586	2,449,965
	義隆電子	706,602	1,088,822	760,445

資料來源：各該公司財務報告

該公司為專業 IC 設計廠商，國內目前上市（櫃）公司中專業 IC 設計廠商近年來已具有相當的規模。但雖然同屬 IC 設計業，不同廠商之產品線卻有相當大的區隔，例如目前國內市值最高之專業 IC 設計廠商聯發科技，其主力產品為光碟機晶片組；以個人電腦晶片組為主力產品之 IC 設計廠商包括威盛電子、揚智科技及矽統科技；另外以消費性積體電路見長的有凌陽科技；以網路晶片及電腦周邊控制晶片為主要產品線的瑞昱半導體。若以國內 IC 設計廠商之主要產品來區分類別大致可分為液晶顯示器產品、晶片組產品、記憶體產品、電腦周邊產品、網路晶片產品及消費性晶片產品六大類。聯詠科技主要產品線包含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商用（電腦周邊）控制晶片及視訊（LCD Monitor、CRT Monitor）控制晶片三大類，其中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為聯詠科技 90 年度及 91 年度預計營收中最重要之產品線，目前上市公司中並沒有如同聯詠科技具有完整規格驅動晶片之量產 IC 設計公司，僅有部分 IC 設計公司具有部分較為低階之驅動晶片量產能力。目前國內 IC 設

計公司中，以營業規模、產品架構及研發能力來作為聯詠科技之同業公司比較基礎來看，以網路晶片為主要產品線的瑞昱半導體，以電話通訊為主要產品線之義隆電子及以消費性晶片為主要產品線之凌陽科技最為接近。因此在比較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時，選擇凌陽科技、瑞昱半導體及義隆電子為比較對象。

由上表可知聯詠科技在同業中 89 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成長幅度分別為 50.31%、48.30%及 65.36%，大幅超越超越義隆電子，與凌陽科技與瑞昱半導體之成長幅度相當。90 年度由於該公司看好未來液晶顯示器之需求廣大，將主要產品線集中在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但 90 年度歷經全球半導體之不景氣及液晶顯示器產業處於萌芽階段，對市場之供需尚未達到經濟規模之成熟階段，因此市場上對液晶顯示器之價格並不穩定，且市場對於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需求量與價格之間處於不穩定的狀態。結果顯示 90 年度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需求成長力道較價格下降之力道薄弱，因此造成聯詠科技 90 年度之營收狀況雖然與 90 年度相當，但營業毛利卻呈現衰退的情形。而其他同業在營業收入的狀況方面，凌陽科技在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方面亦因為半導體產業之不景氣而呈現成長停滯的情形；瑞昱半導體則由於網路晶片在 90 年度受到半導體產業不景氣之影響較小，因此成為上表同業中唯一仍有成長空間之同業公司；義隆電子 90 年度則在營業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均呈現衰退的情形。

聯詠科技目前已量產液晶顯示器驅動 IC，其產品之開發速度及技術水準皆已大幅超越同業，91 年度的半導體景氣截至目前為止雖然仍不甚明朗，但可以確定的是液晶顯示器產業為目前半導體產業中成長速度最快的產品線，經過 90 年度價格與產量的激烈競爭後，目前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的價格已趨穩定，且產量持續成長，預期將來液晶顯示器產業之擴張將可帶動該公司之營業收入快速成長，截至 91 年第一季該公司之營業收入已較去年同期成長 67.2%，營業毛利亦較去年同期成長 62.93%，營業利益則較去年大幅成長 104.22%。

(三) 列表並說明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以「部門別」或「主要產品別」之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之變化情形是否合理：

1. 最近五年度銷貨收入變動表：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銷貨收入 (註)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預估)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	86,780	3.57%	133,950	4.82%	1,013,311	24.23%	1,304,562	30.67%	3,412,776	60.87%
電腦週邊 IC	145,462	24.14%	1,194,501	49.10%	1,601,782	57.60%	1,864,243	44.58%	1,731,163	40.70%	1,801,972	32.14%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365,519	60.65%	1,129,090	46.41%	957,487	34.43%	1,162,804	27.81%	1,186,151	27.89%	358,757	6.40%
其他	91,655	15.21%	22,498	0.92%	87,618	3.15%	141,074	3.37%	31,447	0.74%	32,808	0.59%
合計	602,636	100.00%	2,432,870	100.00%	2,780,838	100.00%	4,181,432	100.00%	4,253,323	100.00%	5,606,313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銷貨收入金額係以總額表示

2. 最近五年度銷貨成本變動表：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銷貨成本（註）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預估)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	67,035	4.24%	103,767	5.90%	708,939	26.59%	1,075,148	35.53%	2,656,082	66.93%
電腦週邊 IC	87,111	24.32%	678,477	42.93%	957,920	54.46%	1,157,575	43.42%	1,057,760	34.96%	1,075,168	27.09%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270,804	75.61%	820,025	51.88%	697,261	39.64%	799,673	29.99%	892,859	29.51%	236,980	5.97%
其他	237	0.07%	15,055	0.95%	-	0.00%	0	0.00%	0	0.00%	-	0.00%
合計	358,152	100.00%	1,580,592	100.00%	1,758,948	100.00%	2,666,187	100.00%	3,025,767	100.00%	3,968,230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銷貨成本金額係以總額表示

3.最近五年度銷貨毛利變動表：

單位：仟元

主要產品 銷貨毛利（註）	86 年		87 年		88 年		89 年		90 年		91 年(預估)	
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	19,745	2.32%	30,183	2.95%	304,372	20.09%	229,414	18.69%	756,694	46.19%
電腦週邊 IC	58,351	23.87%	516,024	60.55%	643,862	63.01%	706,668	46.64%	673,403	54.86%	726,804	44.37%
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94,715	38.74%	309,065	36.26%	260,226	25.47%	363,131	23.97%	293,292	23.89%	121,777	7.43%
其他	91,418	37.39%	7,443	0.87%	87,618	8.57%	141,074	9.31%	31,447	2.56%	32,808	2.00%
合計	244,484	100.00%	852,277	100.00%	1,021,889	100.00%	1,515,245	100.00%	1,227,556	100.00%	1,638,083	100.0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銷貨毛利金額係以銷貨收入總額減銷貨成本總額

4.主要產品之銷貨收入、銷貨成本及銷貨毛利變化之說明

(1) 營業收入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之主要產品可區分為液晶顯示器驅動 IC、電腦週邊 IC、電話通訊 IC 及消費性電子 IC 四大類。86 年度主要銷售產品為消費性電子 IC，銷售金額為 365,519 仟元，占當年度銷貨收入金額比率為 60.65%。87 年度該公司主要銷售產品除了消費性電子 IC 之外，電腦周邊控制晶片之市場佔有率迅速提升，成為該公司當年度營業收入比重最高的產品，87 年度電腦周邊控制晶片營業額為 1,194,501 仟元，占全當年度銷貨收入金額比率達 49.10%，另外 87 年度在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方面已逐漸展現研發成果，當年度該類產品主要係銷售小尺寸 TN 型驅動 IC，營業額為 86,780 仟元，占銷貨收入比重為 3.57%。

88 年度之營業收入產品比重依然以電腦週邊 IC 占最大的比率，88 年度電腦週邊 IC 銷貨收入金額為 1,601,782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收入之 57.60%，顯示該公司電腦週邊 IC 從 87 年度進入市場以來，呈現相當穩定成長的趨勢。而在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方面，88 年度之銷貨收入金額為 957,487 仟元，較 87 年度減少 171,603 仟元，該產品線占總銷貨收入金額之比率亦由 87 年度之 46.41%降為 34.43%，顯示該類產品線占該公司營業收入比重逐年降低之趨勢，另外值得注意的是 88 年度通訊及消費性 IC 銷貨收入之中，消費性 IC 所佔的比率已低於電話通訊 IC，主要係該公司成立之初係以消費性 IC 為主要銷貨收入來源，但由於消費性電子 IC 較不具市場規模，因此隨著公司研發團隊朝向較具市場規模之電腦週邊、液晶顯示器產品等產品發展，公司產品線亦逐漸轉型，由 86 年度以消費性電子 IC 產品為主轉型為以電腦週邊及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為主，而 88 年度在消費性電子 IC 亦有部分毛利較低之產品以收取權利金之方式授權其他公司生產。

89 年度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將持續 88 年度約有 20%之成長趨勢，而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線在 89 年度下半年開始於 TFT LCD Driver IC 將出現量產規模，89 年度此產品線之營業收入達 1,103,725 仟元，較 88 年度之 133,950 仟元成長達 723.98%，因此使 89 年度之營業收入總額達到 4,181,432 仟元，較 88 年度成長 50.37%。

90 年度該公司持續增加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產品推廣，但由於 90 年度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加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價格下滑快速高於需求量成長的速度，因此該公司 90 年度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佔整體營收的比重並未大幅增加，僅由 89 年度之 24.24%增加至 27.48%。預估 91 年度在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價格趨於穩定之狀態，加上需求量仍可大幅成長之趨勢下，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占該公司整體營業收入之比重

將大幅增加。

觀察該公司最近五年度及申請年度產品別營業收入之變化趨勢可知，該公司由消費性電子 IC 轉型為電腦週邊及液晶顯示驅動 IC 之策略相當成功，營收亦呈現穩定成長。

(2)營業成本

該公司係屬 IC 設計公司，營業成本以採購晶圓之直接原料成本為主，其餘之營業成本尚包括委外切割、封裝、測試等 IC 加工製造費用。但 86 及 87 年度由於係該公司成立初期，為使公司迅速成長及取得穩定客戶群，該公司於 86 及 87 年度有部分消費性電子 IC 係向聯華電子購買 IC 半成品或成品，86、87 年度之營業成本除了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之外，尚包含消費性 IC 成品之進貨成本。89 年度由於半導體景氣較為暢旺，尤其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晶圓代工廠產能產生不足，因此 89 年度在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線之營業收入有顯著成長之趨勢下，其營業成本之成長幅度應較 88 年度為高。90 年度及預估 91 年度由於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需求量持續增加，其營業成本亦將隨營業規模擴大而逐年成長。

基本上該公司主要產品別營業成本係隨著該公司營業規模擴大而呈現上升的趨勢，營業成本結構則隨產品線逐漸由消費性電子轉型為電腦週邊及液晶顯示驅動 IC，由直接原料、成品進貨及製造費用轉變為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未來該公司主要產品線為液晶顯示驅動 IC 及電腦週邊 IC，成本結構經保持直接原料及製造費用，僅少數在電話通訊 IC 方面應客戶要求搭配少數通訊 IC 成品出貨，而有 IC 成品之進貨成本。

各主要銷售產品營業成本之成本組合要素—直接原料、製成品成本、製造費用的變化情形如下：

直接原料：該公司 86、87、88、89 及 90 年度直接原料金額分別為 171,891 仟元、813,053 仟元、950,958 仟元、1,634,546 仟元及 1,750,279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成本比重分別為 48%、52%、54%、61.44%及 58.20%，整體來看該公司最近五年度直接原料占比重維持在 5~6 成左右的水準。

製成品成本：該公司 86 年度及 87 年度製成品成本金額分別為 174,875 仟元、158,379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成本比重分別為 49%及 10%，88 年度以後之製成品進貨則僅是供搭配少部分電話通訊晶片產品出貨，其佔總進貨成本之比率並不高。在 86 及 87 年度製成品成本來源係向聯華電子購買消費性 IC 成品，而 87 年度以後由於該公司已成功地轉型為電腦週邊 IC 及液晶顯示驅動 IC 之 IC 設計廠商，因此營業成本結構轉變為以直接原料及委外製造費用為主，因此製成品成本僅剩少數搭配電話通訊 IC 之進貨成本。

製造費用：該公司製造費用來源主要為產品之委外切割、封裝及測試費用為最大宗，86 年度由於係該公司成立初期，且當年度主要以購買聯華電子消費性電子 IC 為主要營業項目，因此並無委外加工之製造費用，87 及 88 年度該公司產品開發重點為電腦週邊 IC 及液晶顯示驅動 IC，且電腦週邊 IC 之成長快速，因此委外製造費用之金額亦隨之快速增加，87 及 88 年度製造費用金額分別為 655,702 仟元及 821,572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成本比重分別為 42%及 47%。89 及 90 年度該公司持續增加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產品推廣及開發，且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之成長快速，因此製造費用亦隨之增加，89 及 90 年度之製造費用分別為 1,212,442 仟元及 1,162,071 仟元，占當年度營業成本之比重分別為 45.58%及 38.64%。

綜合上述之分析，該公司主要產品營業成本之變化情形及其成本要素比重之變動係屬合理情形。

(3)營業毛利

該公司 86、87、88、89 及 90 年度營業毛利金額分別為 231,770 仟元、837,434 仟元、1,013,690 仟元、1,503,262 仟元及 1,173,442 仟元，毛利率則分別為 39%、35%、37%、36%及 28%。該公司主要產品線之毛利率大致如下：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約 23%；電腦週邊 IC 約 42%；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約 26%；其他（權利金）則為 100%。86 年度係該公司之成立初期，營運期間僅約 5 個月，主要銷售產品為消費性電子 IC，且有部分營業收入係向聯華電子收取權利金，因此 86 年度之毛利金額明顯低於 87 及 88 年度，但毛利率略高於其他年度。87 年起該公司電腦週邊 IC 之營業收入成長迅速，消費性電子 IC 亦以一次買斷之方式向聯華電子取得，因此 87 年度隨營業規模擴大而使營業毛利增加至 852,277 仟元，但由於權利金比重降低，使該年度之整體毛利率略低於 86 年度。88 年度之營業毛利金額隨營業收入增加而成長至 1,021,889 仟元，而當年度產品組合大致與 87 年度相同，僅有部分較不具市場規模潛力產品以收取權利金方式授權客戶生產，因此 88 年度有部分營業收入來源為權利金收入，使 88 年度之毛利率略高於 87 年度。89 年度之營業毛利亦隨營業收入大幅成長而增加至 1,524,156 仟元，但由於主要成長來源為液晶顯示器驅動 IC，由於此類產品線之原料成本較高，且屬是否能取得高市場佔有率關鍵之銷售初期，因此其毛利率較電腦週邊產品稍低，因此整體毛利率較 88 年度約降低 2%，但仍有 35%之毛利率水準，較前幾年度之毛利率變化並無大幅降低之情形。90 年度則由於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加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價格下滑快速，且由於該公司持續加重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之開發與推廣，因此使整體毛利率下滑至 28%。但 91 年度起液

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價格已達穩定之狀態，因此預估 91 年度之毛利率將不會有進一步之下滑。

整體看來，該公司 86 89 年度之營業毛利係呈現穩定成長趨勢，毛利率則維持在 35%至 39%之間，但 90 年度起由於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毛利較其他產品線稍低，且由於該公司持續加重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之營業比重，因此其整體毛利率將較以往年度稍微下降。由於該公司毛利率之變化主要係隨該公司產品線轉型之變化而呈現小幅波動，因此其變化情形係屬合理。

(四) 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達 20%以上者，應做價量分析變動原因，並敘明是否合理。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營業收入或毛利率變動情形如下：

單位：仟元

年度 項目	88 年	89 年	90 年
營業收入淨額	2,769,942	4,163,534	4,203,035
營收變動率	14.75%	50.31%	0.95%
營業毛利	1,013,690	1,503,262	1,195,864
毛利率	36.60%	36.11%	28.45%
毛利率變動率	5.51%	-1.3%	-21.21%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上表可知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收入在 89 年度之變動率為 50.31%，且營業毛利率在 90 年度變動為-21.21%。該公司在 89 年度營業收入大幅增加之主要原因係因 89 年度電腦週邊控制晶片及電話通訊控制晶片將持續 88 年度約有 20%之成長趨勢，而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產品線在 89 年度下半年開始於 TFT LCD Driver IC 將出現量產規模，89 年度此產品線之營業收入達 1,103,725 仟元，較 88 年度之 133,950 仟元成長達 723.98%，因此使 89 年度之營業收入總額達到 4,181,432 仟元，較 88 年度成長 50.37%。另外在營業毛利方面，90 年度由於歷經半導體產業不景氣的一年，加上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價格下滑快速，且由於該公司持續加重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產品線之開發與推廣，因此使整體毛利率下滑至 28%，因此該公司營業收入及毛利率之變化主要係因該公司將主要產品線轉型為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且由於正常之景氣循環所引起之變化，故其變化情形應屬合理，茲就該公司之 LCD Driver IC 價量變動表整理如

下如下：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88-89 年度	89-90 年度
LCD Driver IC	(一) 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1-Q)	303,099	143,919
	Q(P1-P)	176,744	5,460
	(P1-P)(Q1-Q)	399,932	775
	<u>P1Q1-PQ</u>	<u>879,775</u>	<u>150,155</u>
	(二) 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1-Q)	234,804	6,790
	Q(P1-P)	(89,109)	893,657
	(P1-P)(Q1-Q)	(201,634)	126,873
	<u>P1Q1-PQ</u>	<u>(55,940)</u>	<u>1,027,320</u>
	(三) 銷貨毛利變動		
	P1Q1-PQ	935,715	(877,165)

(五) 申請年度財務預測達成可能性之評估

2.90 年度財務預測

該公司 90 年度之財務預測，係由各事業部等單位依據未來營運目標及預算支出，並參酌整體經營環境等因素編製而成，列表如下：

單位：仟元

項目	90 年度（實際）		91 年度（預測）	
營業收入	4,203,035	100.00%	5,587,209	100.00%
營業成本	3,007,171	71.55%	3,963,730	70.94%
營業毛利	1,173,442	27.92%	1,634,728	29.26%
營業費用	498,081	11.85%	631,821	11.31%
營業利益	675,361	16.07%	1,002,907	17.95%
營業外收支	179,994	4.28%	97,610	1.75%
稅前純益	855,355	20.35%	1,100,517	19.7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9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91 年度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預測

(1) 營業收入

該公司 91 年度營業收入之預估，主要係參酌 90 年度及 91 年第 1 季之實際營運狀況、未來相關產業之景氣概況、未來產能之擴充情形、新產品開發技術及拓展業務之情形推估而得。依據專業市場調查機構 Display

Search 資料顯示大尺寸 TFT LCD 面板需求，預測 2002 年將較 2001 年成長 35%，全球大尺寸 TFT LCD 驅動 IC 需求量預估為 6.45 億顆。展望 2002 年 TFT LCD 市場快速成長，TFT LCD 面板廠商出貨量持續成長，將帶動大尺寸面板用驅動 IC 出貨量，故本公司民國 91 年度預估整體營業收入成長趨勢符合產業成長趨勢。

該公司主要產品線以電腦週邊 IC、液晶驅動 IC、及電話通訊消費性 IC 等產品線及權利金收入等為主。91 年度預估銷售產品組合，係配合市場需求，以液晶驅動 IC 及電腦週邊 IC 為主，共約 181,292 仟顆，佔總營業收入淨額之 87.67%。該公司 91 年度營業收入預計達 5,587,209 仟元較九十年度成長 32.93%。

綜上所述，參考該公司 91 年度之產品組合及觀察未來年度產業變化趨勢，綜合考量其財務預測編製基礎，預計 91 年度營業收入達 5,587,209 仟元應屬合理。

(2)營業成本及毛利

該公司係專業 IC 設計公司，生產製程中晶圓之製造、封裝及部份測試製程均委由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負責，故其各項產品成本結構幾乎均為原料及製造費用要素，占總產品成本結構之 99.97%以上，而其中又以晶圓原料為成本結構中之主要部分。在直接原料方面，由於該公司製程設計技術邁入深次微米 0.35um 及 0.25um，產品附加價值提高，且預計半導體持續高成長，晶圓成本因單位成本上升及預計產銷量增加而致直接材料成本相對提高，但佔營業成本因製造費用比重上升而相對下降。在直接人工方面，該公司之主要銷售產品大多委外生產，故直接人工投入較少且固定，故直接人工成本所佔營業成本比重預計將持平。另外在製造費用方面，該公司之主要製造費用以封裝測試費用為大宗，由於液晶顯示驅動 IC 製程中所須耗用之材料較其他產品高，且晶圓產品附加價值提高，及半導體產業景氣好，伴隨著封裝測試技術不斷改進，故製造費用金額預計將增加，且佔營業成本比重將上升。因此其預估 91 年度營業成本佔營業收入比重 70.94%應屬合理。

在營業毛利方面，該公司歷年毛利率因產品線銷售組合佔營收比重不同而有所差異，且為因應市場產品走向及延續 90 年產品成長趨勢，該公司未來仍將以液晶顯示驅動 IC 及電腦週邊 IC 為主力產品；為取得新產品市場或阻斷競爭廠商切入市場而售價漲幅有限，但預計產銷量增加而致使單位成本下降，綜合以上因素其 91 年度預估之營業毛利金額 1,623,479 仟元及毛利率 29.26%應屬合理。

(3)營業費用

該公司 91 年度營業費用預估為 631,821 仟元，較 90 年度 498,081 仟

元增加 133,740 仟元，增加幅度為 26.85%。其中研發費用因 91 年度持續開發新產品、引進新技術、設備及人才預估將增加 138,824 仟元，以薪資獎金、研究費、研究設備折舊之提列以及光罩費用為主。因此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營業費用 631,821 仟元應屬合理。

(4) 營業外收支

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主要營業外收入來源為利息收入及處分投資收益分別達 43,832 仟元及 66,194 仟元，由於財務管理以保守穩健為原則，其營運獲利所得資金多以銀行定期存款、購買短期票券、債券型基金及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原相科技(股)公司股票以獲取利息收入及處分投資收益。另外在營業外支出方面，該公司預估主要營業外支出來源為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8,570 仟元，係採權益法評價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自行編製之財務預測損失。總上所述，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營業外收支為 97,610 仟元，占預估營業收入比重為 1.75%應屬合理。

(5) 稅前純益及每股稅後盈餘

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稅前純益為 1,110,517 仟元，較 90 年度增加 255,162 仟元，成長幅度為 29.83%，主要係參考產品組合及產業景氣變化之預估結果。綜合上述說明，在該公司營運順暢且產品組合因應市場景氣變化快速調整下，評估該公司 91 年度稅前純益預估尚屬合理。

該公司預估 91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為 3.82 元，較 90 年度每股稅後盈餘 3.79 元增加 0.03 元，增加幅度為 0.8%，其每股稅後盈餘持平主要係因預估 91 年度辦理之盈餘轉增資達每股 2 元，由於以增資後股本計算 91 年度每股盈餘仍達每股 3 元以上之水準，因此其股本增加之獲利稀釋效果並不影響該公司之獲利能力。綜上所述，該公司 91 年度預估之稅前純益及每股稅後盈餘應屬合理。

(六) 申請年度（或次一年度）財務預測，若有辦理增資計畫，評估其對獲利能力稀釋之程度

該公司於 91 年度股東會決議辦理股東紅利轉增資 470,220 仟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 67,174 仟元，合計增資 537,394 仟元，使得增資後之實收資本額為 2,888,495 仟元，其對獲利能力之稀釋程度如下所示：

項目	90 年底實收資本額 2,351,100 仟元	91 年增資後實收資本 額 2,888,450 仟元
91 年預計稅後損益	1,104,485 仟元	1,104,485 仟元
每股稅後盈餘	4.70 元	3.82 元

增資前後每股稅後盈餘差異數	(0.88) 元
增資前後每股稅後盈餘差異數變動百分比	(18.72) %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由上表可知，91 年度稅後損益經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2,888,450 仟元計算，雖較增資前實收資本額 2,351,100 仟元計算之每股盈餘減少 0.88 元，下降幅度為 18.72%，惟預計仍尚有每股 3.82 元之水準，故應無對其獲利能力產生重大稀釋之情事。

六、公司短期及長期計畫發展之方向

(一) 短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1) 擴展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另於潛在市場如日本設立行銷據點，爭取更多的業務。
- (2) 積極開發國內外液晶顯示器大廠客戶，提高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市場佔有率。
- (3) 加強對現有客戶之服務，以保持長期合作關係。

2.生產策略：

- (1) 加強維繫與主要晶圓代工廠、封裝廠、測試廠等外包廠商之合作關係，以爭取充足之產能。
- (2) 陸續與國內外主要晶圓代工廠簽訂合作契約，以增加晶圓的供貨來源，並可提供客戶較多的選擇。
- (3) 建構與下游封裝測試廠的資訊連線體系，以隨時掌控生產的進度及數量。
- (4) 使用先進製程，擴大 8 吋以上、0.35um 以下之製程產品。

3.產品策略：

- (1) 持續開發具有市場潛力之產品，包含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電腦週邊晶片及通訊產品晶片，並領先同業推出大尺寸之主動式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 (2) 保持產品線均衡發展之一貫原則，避免受單一產品之市場景氣循環而影響公司營運或獲利狀況。

4.營運策略：

- (1) 積極擴展各項產品業務，以技術與成本優勢保持高市場佔有率。

(2) 積極採用先進製程，擴大研發高技術之先進產品。

(3) 積極建立海外市場通路。

5.財務策略：

(1) 配合業務擴展之資金需求，在不影響獲利能力的前提下，適時辦理增資或向銀行借款以支應。

(2) 靈活運用資金，創造適當財務利潤。

(3) 推動公司股票上櫃，以於資本市場募集優質資金，健全財務結構。

(二) 長期發展計畫

1.行銷策略：

- (1) 建立良好銷售據點，強化分析市場變化（消費、生產、產品風潮），配合國際化發展策略，以提升市場知名度及占有率。**
- (2) 積極培養專業銷售人才，提升國際行銷能力，爭取與世界級大廠銷售合作。**
- (3) 持續加強行銷專業人員之培養，拓展以國際知名大廠及代理商為主要客戶之目標，透過子公司之設立，建立全球網路與銷售據點，成為世界性之品牌。**

2. 生產策略：

- (1) 藉由與外包廠密切穩定的合作關係，提供客戶迅速、準確、完整的虛擬生產環境。**
- (2) 持續使用先進製程，降低成本，建立成本優勢。**
- (3) 與既有晶圓代工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未免遭代工廠之牽制，藉尋求新代工廠合作關係，並研擬參與投資之可能性。**
- (4) 配合新大樓之啟用，規劃測試、生產設備，以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競爭力，亦能因應產能擴充時之需求。**

3. 產品策略：

- (1) 永遠追求技術的領先，持續投入新世代產品的研發。**
- (2) 深耕既有產品線之技術層次，使每一種產品線均能保持業界領先的地位。**
- (3) 提高積體電路元件集積度，增加混合訊號晶片開發比率，實現系統單晶片，以持續提升產品競爭力，永保創新活力，使公司維持高度成長。**

4. 營運策略：

經由行銷、生產及產品策略之相互配合與運作後，可大幅增加整體營運效率，迅速擴大營運規模，使其成為海內外知名之 IC 設計公司。

5. 財務策略：

- (1) 充分利用資本市場多樣之理財工具取得較低廉之資金，以作為公司營運發展方向。**
- (2) 創造財務資訊的價值。**

肆、財務狀況

一、列表並說明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比率之分析，與同類別至少三家上櫃、上市公司及同類別未上櫃未上市同業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情形

該公司主要業務內容為電腦週邊產品驅動 IC、通訊及消費性電子 IC 及液晶顯示器驅動 IC。為瞭解該公司之營運能力及財務概況，以下就已上市（櫃）IC 設計公司中，選擇營業項目與該公司相同或相似者作為比較對象：義隆電子之主要產品為通訊電子零組件 IC、消費電子零組件 IC、微電腦控制 IC、及電腦週邊產品驅動 IC；凌陽科技之主要產品為液晶顯示器驅動 IC、微電腦控制 IC、多媒體及通訊設備 IC；瑞昱半導體主要產品為網路控制 IC、通訊及消費性電子零組件 IC，茲以上述三家作為同業採樣公司。

經編製該公司與同業採樣公司之財務比率比較分析結果顯示：

（一）財務結構

該公司之財務結構健全，主要係以自有資本提供營運所需之資金，最近三年度負債佔資產之比率皆低於 20%，與同業公司比較差異不大，另該公司最近三年度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平均為 13.4 倍，與同業凌陽科技及瑞昱半導體相當，高於同業義隆電子，顯示該公司之長期資金可充分支應購置生產設備之需要。整體而言，該公司負債比率相當低，且長期需求皆以自有資金支應，財務結構尚稱健全。

（二）償債能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皆在 400%以上，且有逐年增加之趨勢，顯示該公司具有充足之流動資產可用以支付營運所需之款項；另該公司主要係以自有資本提供營運所需，88 年至 90 年度之利息保障倍數分別為 834 倍、13,882 倍及 3,303 倍，表示其由營業所產生之盈餘遠超過該公司之利息費用，可支付利息支出無虞。

（三）經營能力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應收帳款週轉率分別 4.94、5.79 及 4.97，應收帳款週轉天數分別為 74 天、63 天及 73 天，以該公司一般銷貨之收款期間 60-90 天評估，係屬合理。在存貨週轉率、固定資產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方面，該公司除 89 年度存貨週轉率略低於義隆電子之外，其餘各項比率皆較採樣之同業為高，顯示該公司之經營能力良好。

（四）獲利能力

90 年度受到半導體景氣衰退之影響，各項獲利指標之表現雖不如 88 年度及 89 年度，惟仍能維持與同業相當之水準。該公司 88~90 年度之股東權益報

酬率分別為 41.02%、45.36%及 26.38%，其中 88、89 年度之表現優於採樣同業，90 年度略低於上市同業瑞昱半導體；純益率分別為 22.81%、26.09%及 21.18%，略低於採樣同業；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62.41%、66.34%及 28.7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 64.37%、72.56%及 36.38%，居於採樣同業之中等水準。88~90 年度之每股稅後盈餘分別為 6.50 元、7.18 元及 3.79 元，三年度平均略遜於瑞昱半導體，優於義隆電子及凌陽科技。

(五) 現金流量

該公司 89 年度因存貨及應收帳款較 88 年度大幅提高，導致當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減少，而使 89 年度之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 88 年度略為下降；90 年度因營業收入較 89 年度提高，再加上存貨及應收帳款控制得宜，而使 90 年度之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均較 89 年度提高。整體而言，該公司 88~90 年度之現金流量各項比率皆為正數，顯示該公司之營運活動有充足之資金可支應營運所需，其各項指標之表現亦稱合理。

聯詠科技與同類別上市（櫃）公司財務比率之比較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公司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聯詠科技	18.55	15.12	13.86
		義隆電子	19	15	9
		凌陽科技	12.89	12.51	7.71
		瑞昱半導體	17.79	27.64	25.48
		同業	45.6	49	-
	長期資金占固定 資產比率	聯詠科技	1,152.68	1339.44	1530.09
		義隆電子	614	388	365
		凌陽科技	932.39	1,236.05	1,838.47
		瑞昱半導體	868.05	1,771.63	1,388.20
		同業	104.49	137.93	-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聯詠科技	467.54	593.31	619.11
		義隆電子	363	252	331
		凌陽科技	414.24	482.89	994.92
		瑞昱半導體	218.80	485.59	443.91
		同業	195.3	224.6	-
	速動比率	聯詠科技	430.28	484.05	559.98
		義隆電子	303	199	190
		凌陽科技	352.39	362.17	892.47
		瑞昱半導體	194.65	420.75	390.02
		同業	133.9	141.1	-
	利息保障倍數	聯詠科技	833.84	13,882.73	3,303.53
		義隆電子	400	769	658
		凌陽科技	12,303.42	5,902.68	9,451.24
		瑞昱半導體	426.02	38.53	43.26
		同業	1,652.5	2,106.8	-
經營能力 (次)	應收帳款（含票 據）週轉率	聯詠科技	4.94	5.79	4.97
		義隆電子	11.81	12.17	9.61
		凌陽科技	7.70	6.36	5.36
		瑞昱半導體	5.68	7.42	7.14
		同業	6.5	6.2	-
	存貨週轉率	聯詠科技	12.35	7.04	6.20
		義隆電子	4.93	7.36	5.08
		凌陽科技	9.07	5.49	4.51
		瑞昱半導體	6.58	6.85	4.80
		同業	22.7	31.0	-

分析項目		公司 \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經營能力 (次)	固定資產週轉率	聯詠科技	22.62	21.92	17.77
		義隆電子	6.10	4.31	3.25
		凌陽科技	8.06	10.89	10.08
		瑞昱半導體	9.43	15.08	15.21
		同業	5.1	33.6	-
	總資產週轉率	聯詠科技	1.47	1.45	1.07
		義隆電子	0.81	0.95	0.81
		凌陽科技	0.75	0.77	0.51
		瑞昱半導體	0.96	0.98	0.85
		同業	0.7	0.8	-
獲利能力 (%)	股東權益報酬率	聯詠科技	41.02	45.36	26.38
		義隆電子	32	34	18
		凌陽科技	30.22	36.46	22.18
		瑞昱半導體	26.49	40.81	37.22
		同業	-13.7	1.5	-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聯詠科技	62.41	66.34	28.73
		義隆電子	43	49	26
		凌陽科技	48.86	49.79	33.37
		瑞昱半導體	51.99	76.22	69.93
		同業	-	-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聯詠科技	64.37	72.56	36.38
		義隆電子	44	48	23
		凌陽科技	47.08	58.22	37.99
		瑞昱半導體	48.72	83.06	73.96
		同業	-	-	
	純益率	聯詠科技	22.81	26.09	21.18
		義隆電子	28	26	19
		凌陽科技	30.29	34.70	32.12
		瑞昱半導體	23.15	31.53	32.32
		同業	-19.2	-9.2	-
	每股稅後盈餘 (元)	聯詠科技	6.50	7.18	3.79
		義隆電子	2.45	3.49	2.34
		凌陽科技	2.49	4.30	4.03
		瑞昱半導體	4.90	7.66	6.73
		同業	-	-	-

分析項目		年度 公司	88 年	89 年	90 年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聯詠科技	159.39	113.75	195.57
		義隆電子	154	158	149
		凌陽科技	203.58	139.74	324.80
		瑞昱半導體	136.28	172.43	140.90
		同業	-3.0	-20.6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聯詠科技	203.92	149.55	253.65
		義隆電子	207	192	179
		凌陽科技	424.67	273.06	318.09
		瑞昱半導體	302.97	299.10	292.12
		同業	-	-	-
	現金再投資比率	聯詠科技	35.49	19.51	30.14
		義隆電子	29	24	11
		凌陽科技	23.67	14.87	17.97
		瑞昱半導體	25.51	21.26	22.90
		同業	-1.2	1.0	-

資料來源：1. 聯詠科技、義隆電子、凌陽科技及瑞昱半導體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2. 同業資料係取自「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編輯之「中華民國台灣地區主要行業財務比率」之電子零組件製造業，採用之比率數字為該行業類別之平均數。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應列明帳列數、申報數及核定數之所得差異說明

該公司截至評估日止已完成 88、89、9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查閱該公司 88 至 90 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及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書，茲將其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情形說明如下。

(一) 最近三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核定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年度	課稅所得額		
	帳列數	申報數	核定數
88	625,461,876	167,042,704	167,104,230
89	1,096,657,195	242,319,575	未核定
90	855,354,770	171,119,204	未核定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差異說明

1.88 年度稅務簽證調整說明

單位：仟元

調整項目	課稅所得增減金額		說 明
	增加	減少	
營業成本			
製造費用	9		係旅費憑證欠合，應予剔除。
營業費用			
薪資支出	4,293		係已提撥但未實現之職工退休金，應予剔除。
呆帳損失	12,032		係本年度提列呆帳損失經核超過限額標準者，應予剔除。
各項耗竭及攤提		97	係開辦費按五年攤提，本年度應提列之金額。
職工福利		600	係86年依實收資本額1%提撥之職工福利金按五年攤提，本年度應攤提之金額。
技術權利金		21,600	係上年度技術權利金 108,000 仟元按五年攤提，本期應攤提之金額。
營業外收入			
依所得稅法 42 條取得之股利或盈餘		100	係股票股利 980 仟元依法增列，及投資於國內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事業，其投資收益 1,080 仟元予以減除。
利息收入		5,335	係短期票券利息，經核已分離課稅，故不再列入所得。
出售資產增益		2,026	係依法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應予減除。
兌換利益		2,752	係本年度未實現兌換利益，應予調減。
營業外支出			
投資損失	7,000		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應予減除。
兌換損失		12,368	係上年度未實現兌換損失於帳外調整減除，於本年度加回，及本年度未實現兌換損失於帳外調整減除者。
其他損失	11,341		係已提列但未取具稽徵機關報廢核准函之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應予剔除。
合於獎勵規定之免稅所得		448,216	
合 計	34,675	493,094	申報調整減少所得額 458,419 仟元

資料來源：88 年度會計師簽證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2. 89 年度稅務簽證調整說明

單位：仟元

調整項目	課稅所得增減金額		說 明
	增加	減少	
營業成本			
製造費用	753		退休金經核屬未實際提撥者\$699 仟元，旅費缺憑\$54 仟元
營業費用			
薪資支出	831		退休金經核屬未實際提撥者\$699 仟元
運費	11		係憑證欠合，應予剔除。
交際費		30	由營業費用－其他轉入
呆帳損失	12,787		係本年度提列呆帳損失經核超過限額標準者，應予剔除。
各項耗竭及攤提		97	係開辦費按五年攤提，本年度應提列之金額。
職工福利		600	係86年依實收資本額1%提撥之職工福利金按五年攤提，本年度應攤提之金額。
研究費	2,100		退休金經核屬未實際提撥者\$1,860 仟元，欠缺憑證\$239 仟元，
其他費用		21,570	技術權利金提撥數 87 年帳上全數列為費用，已予帳外調減\$108,000 仟元，並自 87 年至 91 年止分 5 年平均攤提，本期提列\$21,600 仟元，轉入營業費用－交際費\$30 仟元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3,176	係短期票券利息，經核已分離課稅，故不再列入所得。
出售資產增益		11,847	證券交易所免稅，應予以調減\$11,847 仟元
兌換盈益		30,725	未實現兌換盈益\$30,725 仟元，予以剔除
營業外損失			
兌換損失		6,624	係上年度未實現兌換損失於帳外調整減除，於本年度加回，及本年度未實現兌換損失於帳外調整減除者。
其他損失	20,618		係已提列但未取具稽徵機關報廢核准函之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應予剔除。
合於獎勵規定之免稅所得		816,769	
合 計	37,100	891,438	申報調整減少所得額 854,338 仟元

資料來源：89 年度會計師簽證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3.90 年度稅務簽證調整說明

單位：仟元

調整項目	課稅所得增減金額		說 明
	增加	減少	
營業成本			
製造費用	785		退休金經核屬未實際提撥者\$785 仟元
產銷成本減項	22,422		未實現銷貨毛利稅法上視為已實現
營業費用			
薪資支出	1,060		退休金經核屬未實際提撥者\$977 仟元，轉入伙食費\$83 仟元
各項耗竭及攤提		97	係開辦費按五年攤提，本年度應提列之金額。
伙食費		83	轉入薪資支出\$83 仟元
職工福利		600	係86年依實收資本額1%提撥之職工福利金按五年攤提，本年度應攤提之金額。
研究費	1,805		退休金經核屬未實際提撥者\$1,805 仟元
其他費用		21,600	技術權利金提撥數 87 年帳上全數列為費用，已予帳外調減\$108,000 仟元，並自 87 年至 91 年止分 5 年平均攤提，本期提列\$21,600 仟元
營業外收入			
利息收入		636	係短期票券利息，經核已分離課稅，故不再列入所得。
出售資產增益		64,091	證券交易所得免稅，應予以調減\$64,091 仟元
兌換盈益		34,221	未實現兌換盈益\$34,221 仟元，予以剔除
其他收入		13,132	係備底呆帳迴轉\$3,132 及存貨跌價回升利益\$10,000 仟元，予以剔除
營業外損失			
投資損失	17,637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兌換損失	5,044		係上年度未實現兌換損失於帳外調整減除，於本年度加回，及本年度未實現兌換損失於帳外調整減除者。
其他損失	29,700		係已提列但未取具稽徵機關報廢核准函之存貨跌價損失及報廢損失\$29,094，應予剔除，欠缺合法憑證\$596。
合於獎勵規定之免稅所得		628,229	
合 計	78,453	762,689	申報調整減少所得額 684,236 仟元

資料來源：90 年度會計師簽證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

截至評估日止，最近三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僅 88 年度已經國稅局核定，其餘年度尚未經國稅局核定。經查閱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及

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書後，並無發現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有重大異常情事。

三、列明最近三年度背書保證、重大承諾及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一) 背書保證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背書保證之情形。

(二) 重大承諾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已開發未使用信用狀金額(註 1)	900	2,015	335,200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款(註 2)	—	—	264,981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提供

註 1：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係因公司營運需要而開立。

註 2：該公司為興建廠商而簽訂之工程合約總價款約計 335,200 仟元，截至 9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尚需支付金額計 264,981 仟元。

上述承諾事項皆係該公司業務需要而產生，尚無重大異常之情事，該公司財務狀況尚稱穩健，故上述承諾事項之支付對其財務狀況應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三) 資金貸與他人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資金貸與他人之情形。

四、曾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者，是否均如期還本付息，其契約對公司目前財務、業務或其他事項之重大限制條款；並說明最近三年度有無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該公司截至評估日止並未有發行公司債或舉借長期債務之情形。另經核閱該公司最近三年度財務報告及董監事會與股東會議事錄，並未發現該公司有重大訴訟或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五、說明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三年度之最近一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及前各次現金增資或發行公司債計畫尚未完成者之執行情形

截至 91 年 6 月 25 日止，該公司並無任何發行公司債計畫，且前次現金增資已如期執行完畢。

該公司最近一次現金增資係於 86 年度辦理，其執行情形說明如下：該公司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86)園投字第一九七二五號函核准將額定資本額由三億元提高至十二億元，並於 86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為 16 元，共募集新台幣 480,000 仟元，主要係用於充實營

運資金之用，截至評估日止，該次現金增資計畫已完成。

六、列明擴廠計畫及資金來源、工作進度、預計效益，並評估其可行性

（一）擴廠計畫

該公司自 86 年成立以來，由於致力於本業經營及技術研發，領先推出各種創新之產品，故能快速拓展市場，業務量大幅成長，原有廠房已不敷使用，且該公司為提昇技術服務水準，提昇自製比率，減少委外生產，故經向園區管理局申請核准後，自 89 年起租用園區土地 0.706 公頃，以進行建廠計畫。該項計畫係聯詠科技與聯發科技聯合委託普馥建設公司興建，完工後長期租賃予聯詠及聯發各半，承租人並享有優先購買權。

（二）資金來源

該公司目前已將房屋興建保證金支付予建設公司，興建完工後保證金將予退還，另完工後該公司需依照租用之坪數支付租金，上述開銷全部由自有資金支應。

（三）工作進度

該項建廠作業目前已完成設計、審查、及發包作業，並已於 89 年 7 月動工興建，預計於 91 年 11 月份完工。

（四）預計效益

目前該公司廠房使用面積約 1,500 坪，員工人數約 190 人，新廠興建完成後，預計可使用面積約 3,400 坪，估計可多容納約 400 名員工，該公司將可擴充研發團隊之規模，並可增加購置測試機台之數量，提昇公司研發能力並擴充產能，以配合公司快速成長之需要。

（五）可行性評估

該公司截至 91 年 3 月 31 日止，帳列現金餘額 1,360,637 仟元，累積盈餘 1,522,903 仟元，足可支應租用新廠所需之資金無虞。另該項工程於動工興建後，工程進度正常，預計將可按預定計畫完工。

七、轉投資事業情形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並評估重要轉投資事業（持股比例達 20%以上或帳面金額或原始投資金額達新台幣五千萬元以上）最近年度營運情形及獲利能力

1. 轉投資事業概況

該公司截至 91 年 3 月 31 日止，轉投資金額為 126,319 仟元，佔該公司實收資本額 2,351,100 仟元的 5.37%，並無違反公司法第 13 條規定，其轉投資事業概況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事業	原始投資				每股面額	投資損益認列方法	91.03.31		
		年度	金額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帳面金額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迅捷科技)	半導體製造及銷售	90	20,949	5,000 仟股	99.99%	-	權益法	5,000 仟股	99.99%	(7,067)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Novatek Japan)	半導體設計及銷售	90	5,430	0.4 仟股	100.00%	-	權益法	0.4 仟股	100.00%	6,374
詠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90	99,940	9,994 仟股	99.94%	10 元	權益法	9,994 仟股	99.94%	100,844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90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重要轉投資事業投資過程

該公司投資香港迅捷科技、Novatek Japan 及詠旭投資(股)公司等公司之持股比率皆超過 20%，其投資過程說明如下：

(1)決策過程

該公司之各項投資決策，係依其「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由內部相關人員詳細審慎規劃，擬具投資效益評估報告，經董事長核准後始進行投資。

(2)投資目的及股權取得情形

被投資公司名稱	投資目的	股權取得情形	合理性
香港迅捷科技	與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建立上下由連帶關係	該公司於民國 90 年 2 月，為與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建立上下游連帶關係，以港幣 5,000 仟元(台幣 20,949 仟元)取得 99.99% 股權。	該公司投資香港迅捷科技、Novatek Japan 及詠旭投資等公司，主要係為業務考量及協助公司進行投資事宜，實屬合理與可行。
Novatek Japan	拓展日本市場	該公司於民國 90 年 6 月，以日幣 20,000 仟元(約台幣 5,430 仟元)投資設立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取得 100% 股權。	
詠旭投資(股)公司	建立良好投資架構	該公司為建立良好投資架構，於民國 90 年 10 月，以新台幣 99,940 仟元投資設立詠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取得 99.94% 股權，採權益法評價。	

3.重要轉投資事業股權變動情形

(1) 被投資事業目前股東之組成、持股情形

91 年 3 月 31 日

重要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股東	持股數(股)	持股比率(%)
香港迅捷科技	聯詠科技(股)公司	5,000 仟股	99.99%
Novatek Japan	聯詠科技(股)公司	0.4 仟股	100.00%
詠旭投資(股)公司	聯詠科技(股)公司	9,994 仟股	99.94%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2) 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變動情形

轉投資公司名稱	原始投資			91.03.31	
	年度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香港迅捷科技	90	5,000 仟股	99.99%	5,000 仟股	99.99%
Novatek Japan	90	0.4 仟股	100.00%	0.4 仟股	100.00%
詠旭投資(股)公司	90	9,994 仟股	99.94%	9,994 仟股	99.94%

該公司於 90 年轉投資香港迅捷科技、Novatek Japan 及詠旭投資(股)公司等公司，持股比率分別為 99.99%、100.00%及 99.94%，截至 91 年 3 月 31 日止，該公司持有股權情形均無變動。

4.對轉投資事業之管理政策

該公司對於其轉投資公司之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 (1) 對各轉投資事業進行內部稽核，並建立全球一致之內控制度，缺失評估及營運績效衡量標準。
- (2) 為使該公司對於轉投資事業日常營運活動有充份瞭解，並適時提供予必要之協助及指引方針，該公司會定期要求轉投資公司提供各項財務資料及數據，並且加以分析調整轉投資公司之營運，俾使其能順利達成經營目標。
- (3) 充份運用稅法上之規定，對轉投資事業規劃調整使其能將全球之稅負降至最低。

5.轉投資事業最近三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金額 股利分配情形(海外轉投資事業一併列明獲利匯回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轉投資公司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	詠旭投資(股)公司
	聯詠科技所認列之損益			
88	聯詠科技所認列之損益	—	—	—
	股利分配	—	—	—
	獲利匯回	—	—	—
89	聯詠科技所認列之損益	—	—	—
	股利分配	—	—	—
	獲利匯回	—	—	—
90	聯詠科技所認列之損益	(18,482)	393	452
	股利分配	—	—	—
	獲利匯回	—	—	—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6.轉投資事業給付申請公司技術報酬金情形

聯詠科技之重要轉投資事業並無利用該公司技術之情形。

7.重要轉投資事業最近年度營運及獲利情形

(1) 最近年度營運狀況及獲利情形

單位：元

轉投資事業	營運狀況及獲利情形		
	90 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稅後淨利
香港迅捷科技	HKD 297,489,261	HKD (6,606,682)	HKD (6,602,038)
Novatek Japan	¥ 14,000,000	¥ 2,303,476	¥ 1,473,786
詠旭投資(股)公司	NTD 591,913	NTD 452,676	NTD 452,676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提供

(2)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會計師及其查核意見

轉投資事業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香港迅捷科技	麥宜全會計師行	麥宜全	無保留意見
Novatek Japan	荒川榮一公認會計師事務所	荒川榮一	無保留意見
詠旭投資(股)公司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	無保留意見

(3) 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

該公司轉投資香港迅捷科技，乃為與香港迅捷科技建立上下游連帶關係，90 年香港迅捷發生虧損主要係因全球半導體產業景氣低迷，惟隨著 91 年景氣之逐漸回溫，該轉投資公司虧損情況應可獲得改善。而該公司為拓展日本市場，於 90 年 6 月以日幣 20,000 仟元(約新台幣 5,430 仟元)投資設立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目前該轉投資公司之營運效益

已開始顯現，90 年營業收入為日幣 14,000 仟元。另外，該公司為建立良好投資架構，於 90 年 10 月以新台幣 99,940 仟元投資設立詠旭投資(股)公司，透過該轉投資公司投資其他公司，待該轉投資公司營運漸上軌道後，對該公司應有正面助益。

(二)該發行公司已赴或擬赴大陸地區從事間接投資者，應敘明其投資情況與最近三年度認列投資損益金額、獲利匯回金額，並評估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該公司目前並無大陸投資事項。

(三)該發行公司申請上市日前尚未完成之投資案，其預估總投資金額佔最近一年度實收資本額達 20%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者，應就其事項詳加評估說明。

截至評估日為止，該公司尚未完成之投資案總計預估投資金額並無佔該公司最近一年度實收資本額達 20%以上，或逾新台幣五億元者之情事。

八、評估最近三年度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是否合理及有無非常規交易情事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該公司之關係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聯華電子）	對該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主要股東
聯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聯瞻科技）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欣興電子）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聯華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京元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京元電子） （註 1）	本公司前董事長（蔡明介）係該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友達光電(股)公司(友達光電)（註 2）	聯華電子之聯屬公司
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迅捷科技)(註 3)	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台灣時捷電子有限公司(台灣時捷)(註 4)	為該公司監察人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1：89 年 6 月 28 日已非該公司關係人。

註 2：自民國 90 年 9 月起聯友光電與達基科技(股)公司合併，存續公司為達基科技(股)公司，並更名為友達光電(股)公司。

註 3：自民國 90 年 2 月底起，該公司對其投資採權益法評價。

註 4：自民國 90 年 4 月起選任為該公司監察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名稱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第 1 季	
	金額	占公司 進貨金額 (%)	金額	占公司 進貨金額 (%)	金額	占公司 進貨金額 (%)	金額	占公司 進貨金額 (%)
聯華電子	907,889	97.95%	1,707,373	91.39%	1,494,835	89.74%	657,055	99.31%
其他	4,608	0.50%	180	0.01%	—	—	—	—
合計	912,497	98.45%	1,707,553	91.40	1,494,835	89.74%	657,055	99.31%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之進貨對象集中於聯華電子係因國內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體系完整，IC 產業上下游廠商間需建立密切的產銷策略聯盟，以期獲得穩定且充分的產能支援。國內 IC 設計公司與特定晶圓廠建立密切之合作關係，在 IC 設計業屬普遍存在的現象，例如矽統、凌陽與台積電合作密切，而智原則與聯電合作較為密切。該公司雖有進貨較集中於聯電的情形，但因係行業特性所致，且該公司亦積極開發其他進貨來源，以分散進貨集中之風險。

該公司向上列關係人進貨，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付款期間 88 年為月結 30-90 天，89 年、90 年及 91 年第一季為月結 45 天，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2.銷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關係人名稱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第 1 季	
	金額	占公司銷貨 金額 (%)	金額	占公司銷貨 金額 (%)	金額	占公司銷貨 金額 (%)	金額	占公司銷貨 金額 (%)
聯瞻科技	40,467	1.47%	497,943	11.96%	55,659	1.32%	8,157	0.59%
友達光電（註）	14,810	0.53%	64,108	1.54%	673,083	16.01%	553,867	40.41%
香港迅捷	—	—	—	—	953,010	22.67%	188,256	13.74%
台灣時捷	—	—	—	—	136,858	3.26%	17,656	1.29%
合計	55,457	2.00%	562,051	13.50	1,818,610	43.26%	767,936	56.03%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及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民國 90 年度交易金額係包括友達光電合併前，本公司銷售予聯友光電 257,519 仟元及合併後本公司銷售予友達光電 415,564 仟元。民國 88 及 89 年度交易金額則係指銷貨與聯友光電者。

該公司向上列關係人銷貨，價格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期間除台灣時捷

為月結 120 天外，餘為月結 30-60 天，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3.該公司與聯華電子除上列進貨交易外，其他支付予聯電之款項可彙總如下：

單位：仟元

交易型態 \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第 1 季	註
技術服務費	4,311	3,400	9,486	185	
光罩費用	34,674	54,750	54,196	20,228	代購性質
租金及水電費	9,703	5,905	6,260	1,984	
其他費用	9,330	4,303	-		
合 計	58,018	68,358	69,942	22,397	

4.委託加工及測試

單位：仟元

交易對象 \ 年度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91 年第 1 季	付款條件
京元電子	150,368	158,762	-	-	月結 60 天
欣興電子	16,064	19,566	11,553	3,453	月結 60 天
智原科技	-	17,094	9,491	-	月結 30 天
合 計	166,432	195,422	21,044	3,453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及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委託上列關係人從事 IC 測試及加工，價格與一般廠商相當，交易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交易並無重大差異。

5.應收關係人款項

單位：仟元

關係人 \ 年度	88.12.31	89.12.31	90.12.31	91.3.31
聯瞻科技	8,628	18,623	15,238	7,575
友達光電（註）	8,412	1,717	174,108	283,709
香港迅捷	-	-	242,272	190,413
台灣時捷	-	-	45,411	17,841
其他	57	-	-	-
合計	17,097	20,340	477,029	499,538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及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民國 88 及 89 年度金額則係指銷貨與聯友光電者

上述之應收關係人款項，均係由一般正常銷貨所產生，並無異常之現象。

6.應付關係人款項

單位：仟元

年度 關係人	88.12.31	89.12.31	90.12.31	91.3.31
聯華電子	161,212	175,200	261,507	499,829
京元電子	22,665	-	-	-
其他	5,243	7,661	2,723	1,621
合計	189,120	182,681	264,230	501,450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度會計師查核簽證及 91 年第 1 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係由一般正常進貨及委外加工所產生，並無異常之現象。

九、匯率變動情形

(一) 評估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

該公司 88、89、90 年度外銷收入佔總銷貨金額比率分別為 62.46%、54.70%、58.16%，主要係以美元計價，由於該公司外銷收入佔總銷貨比率較高，因此該公司之外銷收入與獲利情形較易受美元匯率變動影響。然而該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可能產生之不確定因素，自 88 年度起，對聯華電子之晶圓採購已逐漸改採美元計價，其金額佔總進貨量在九成以上，使該公司可將外銷產生之美元收入用於支付晶圓採購所產生之美元價款，大幅降低該公司所面臨之匯兌風險，因此獲利狀況受到美元匯率變動影響之風險將大幅降低。

(二) 說明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及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之金額及其佔營業利益之比率如下：

單位：仟元

會計科目 年度	88 年	89 年	90 年
匯兌利益（損失）	(11,984)	34,884	73,335
營業利益	606,351	1,002,608	675,361
匯兌利益（損失）占營業利益比率	(1.98%)	3.48%	10.86%
稅前純益	625,462	1,096,657	855,355
匯兌利益（損失）占稅前純益比率	(1.92%)	3.18%	8.57%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 88~9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該公司 88 年產生匯兌損失 11,984 仟元，主要係因 86 年亞洲金融危機舒緩之後，新台幣對美元逐步升值，導致該公司由外銷而產生之美元收入貶值，產生匯兌損失，然由於該公司自 88 年度起對聯華電子之晶圓採購逐漸改採美元計價，抵銷部份之匯兌損失，88 年度匯兌損失佔營業利益之比重並不高，約為 1.98%。89、90 年度匯兌利益占營業利益、稅前純益比重較高，主要係因新台幣貶值，造成該公司匯兌收益增加。

該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如下：

- 1.開立外幣帳戶，以利於適當時點結匯或支付外幣貨款。
- 2.定期編製匯率變動表及外幣資產負債表，由財務主管隨時監控外幣部位之變動，依狀況採取必要之調整措施，避免外幣部位過大，造成匯兌損益影響獲利。
- 3.晶圓購貨採用美元計價，使外銷產生之外幣收入與購貨產生之外幣支出相互抵銷，產生自然避險之效果，降低匯率波動對獲利之不利影響。

根據上述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匯兌損益情形，顯示該公司對匯率波動之因應能力應屬適當。

十、公營事業申請股票上櫃時，其⁸⁴年度以前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簽證者，應洽會計師就如適用一般會計原則與審查機關審定數之差異，及其對財務報告之影響表示意見

不適用

十一、金融事業申請股票上市，應列明其備抵提列情形，並評估其是否足額。

不適用

十二、列明其未來股利發放政策是否依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

該公司之股利發放政策已依主管機關法令規定辦理。

伍、股權移轉情形

一、列明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或持股 10 % 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變化情形，及其移轉目的、價格之合理性及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一)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或持股 10 % 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變化情形

1.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或持股 10 % 以上股東之股權變動：(請見下頁)

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或持股 10 % 以上股東之股權變動表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現(解)任	現任或解任日期	87.12.31 持股數	88 年度			89 年度			90 年度			截至 91.5.31 持股數
					盈餘轉增資	現金增資	一般交易	盈餘轉增資	現金增資	一般交易	盈餘轉增資	現金增資	一般交易	
董事長	何泰舜	89.6.28	現任	2,245,675	1,013,270	-	-	1,879,472	-	-	2,716,208	-	-506,000	7,140,625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89.6.28	現任	21,450,000	8,580,000	-	-	15,015,000	-	-	21,022,500	-	-3,000,000	62,357,500
董事	宮義忠	89.6.28	現任	500,000	545,000	-	-345,000	550,000	-	-50,000	725,000	-	-350,000	1,275,000
董事	陳聰敏	89.6.28	現任	750,000	336,800	-	-143,000	591,900	-	-	871,350	-	-153,000	2,254,050
董事	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	90.4.12	現任	0	36,000	-	90,000	63,000	-	-	85,500	-	-18,000	256,500
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	90.4.12	現任	550,000	220,000	-	-	385,000	-	-	520,000	-	-115,000	1,560,000
前董事長	蔡明介	89.6.28	解任	2,710,000	1,674,000	-	-	1,817,000	-	-750,000	-	-	-	-
監察人	洪嘉聰	90.4.12	現任	55,000	22,000	-	-	538,500	-	-120,000	5,250	-	-485,000	15,750
監察人	黃靜蘭	90.4.12	現任	0	0	-	-	0	-	-	5,000	-	10,000	15,000
監察人	台灣時捷電子(股)公司	90.4.12	現任	1,017,500	407,000	-	-	712,250	-	-	626,875	-	-1,212,000	1,551,625
經理人	王守仁	90.10.24	現任	0	0	-	-	0	-	-	0	-	-	0

註：董事聯華電子(股)公司之代表人為邱錦增、盧懷仁；董事怡和財務顧問(股)公司之代表人為王伯元；董事鴻海精密工業(股)公司之代表人為莊宏仁；監察人台灣時捷電子(股)公司之代表人為徐志榮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最近三年度及申請上市年度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股東之股權移轉明細表：

出讓人		買受人身份	交易時間	交易股數(股)	交易價格	交易日最近期公司淨值	移轉目的
職稱	姓名						
董事	何泰舜	上櫃徵提	90.4	506,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董事	何泰舜	集中市場	91.5	208,000	市價	17.25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聯華電子	上櫃徵提	90.4	3,000,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董事	聯華電子	集中市場	91.2-91.5	710,000	市價	17.25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宮義忠	李桂英	88.11	345,000	贈與	19.08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宮義忠	宮義三	89.9	50,000	贈與	19.41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宮義忠	宮巧穎	90.1	50,000	贈與	19.41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宮義忠	上櫃徵提	90.4	300,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董事	宮義忠	李桂英	91.3	300,000	贈與	17.25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陳聰敏	汪道生等六人	88.4	80,000	21.0	18.36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陳聰敏	甘文智	88.7	3,000	30.0	18.36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陳聰敏	陳彥碩等四人	88.12	60,000	贈與	19.08	個人理財規劃
董事	陳聰敏	上櫃徵提	90.4	153,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董事	怡和財務顧問	上櫃徵提	90.4	18,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董事	鴻海精密工業	上櫃徵提	90.4	115,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監察人	台灣時捷	上櫃徵提	90.4	213,000	103.5	20.54	上櫃掛牌徵提
監察人	台灣時捷	集中市場	90.3-90.12	999,000	市價	20.54	個人理財規劃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 該公司股票已依照公司法第 162 條規定製作之。

(三)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成數之評估

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之規定，公開發行公司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各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之一定成數，截至 91 年 6 月 17 日，其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如下：

項目 名稱	持有記名股票總額	持股比例	符合規定否
全體董事	75,363 仟股	32.05%	符合規定
全體監察人	1,583 仟股	0.67%	符合規定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最近三年度及申請年度內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或持股 10 % 以上股東認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及放棄認股情形、原因及所洽特定人身分為何。

該公司最近三年內並未辦理現金增資

二、列明最近三年度之現金股利、股票股利、資本公積配股及紅利（公司法第240條）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公司法267條）等情形。

（一）最近三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紅利之分派與員工承購現金增資之情形

單位：元/股

年度			88 年 (於 89 年分配)	89 年 (於 90 年分配)	90 年 (於 91 年分配)
項目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每股金額	—	—	0.1
		總金額	—	—	235,110,056
	盈餘轉增資配股	每股金額	0.5	0.5	0.2
		總金額	485,814,150	755,710,900	470,220,111
	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	每股金額	—	—	—
		總金額	—	—	—
	合計	每股金額	0.5	0.5	0.3
		總金額	485,814,150	755,710,900	705,330,167
員工	紅利轉增資		53,979,350	83,967,870	67,174,300
	現金股利		—	—	33,587,150
員工承購現金增資股份情形	現金增資總股數		—	—	—
	提撥員工認購股數(15%)		—	—	—
	員工實認股數		—	—	—

資料來源：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該公司最近三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及員工紅利之分派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東會議決議等規定。

（三）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辦理現金增資。

陸、列明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會計制度、內部管理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之評估意見（附件一），並針對會計師審查報告所列缺失事項，評估改善情形。

該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均訂有書面化制度，包括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制度與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經會計師進行內部控制實地查核，出具內部控制建議書，及本推薦證券商就該公司內部控制九大循環進行實地作業查核，經其針對缺失事項檢討改進之，本推薦證券商評估該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執行情形，尚稱良好。

柒、說明對公開說明書編製之審查意見

該公司公開說明書之編製係依照「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準則」與「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初次申請有價證券上市之公開說明書應行記載事項要點」之有關規定編製完成。

捌、評估下列事項對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之影響並洽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書

一、公平交易法之實施，對該公司業務經營之影響，暨該公司因應之措施是否完全

公平交易法內容共七章 49 條，其中第二章獨佔、結合、聯合行為(第 10 條、第 13 條及第 14 條)和不公平競爭(第 18 條至第 24 條)為主要規範條文。該公司之營業項目與業務型態經洽請宏鑑法律事務所陳美玲、何家怡律師評估後並無抵觸相關規定，因此該公司業務之經營不致因公平交易法之實施而有所影響，茲將律師意見摘錄如下表：

公 平 交 易 法 類 別	公 平 交 易 法 類 別 公 法 為 款	所 經 營 之 無 列 事 業 抵 觸 規 定 有 無		是 否 影 響 公 司 經 營		說 明
		有	無	是	否	
禁 止 違 法 之 結 合 行 為	第 6、13 條		✓		✓	該公司自創立迄今與任何其他法人並無任何公平法第六條規定之結合態樣。且該公司經理人表示，日後若聯詠科技與他事業有結合之必要，將依公平法之規定，事前提出申請。
禁 止 為 聯 合 行 為	第 7、14 條		✓		✓	該公司產品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電腦週邊積體電路與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積體電路僅為下游產品如液晶顯示面板、監視器、鍵盤或電話之眾多零組件之一，且聯詠之競爭者眾，與同業間並無任何形式之聯合行為。
禁 止 約 定 轉 售 價 格 行 為	第 18 條		✓		✓	該公司產品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電腦週邊積體電路與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積體電路僅為下游產品如液晶顯示面板、監視器、鍵盤或電話之眾多零組件之一，且聯詠之競爭者眾，該公司對經銷商及下游之生產廠商並無約定轉售價格之可能。
禁 止 為 妨 礙 公 平 競 爭 之 虞 的 行 為	第 19 條		✓		✓	經向聯詠科技經理人逐項說明公平法第十九條所禁止妨礙公平競爭行為之類型，聯詠科技經理人表明並無從事上述違法行為。
禁 止 仿 冒 他 人 商 品 及 服 務 表 徵	第 20 條		✓		✓	經與聯詠科技經理人面談及審閱相關資料後，並未發現公平法第二十條所示之違法情節。
禁 止 虛 偽 不 實 或 引 人 錯 誤 之 廣 告 行 為	第 21 條		✓		✓	經與聯詠科技經理人面談及審閱相關資料後，並未發現虛偽不實或引人錯誤之內容之廣告或其他行銷資料，故並無公平法第二十一條所示之違法情節。

公 平 交 易 法 類 公 規 別	公 平 交 易 法 類 公 規 別	所 經 營 之 無 列 事 業 務 有 左 情 事		是 否 影 響 公 司 經 營		說 明
		有	無	是	否	
禁 止 損 害 他 人 營 業 信 譽	第 22 條		✓		✓	經向聯詠科技經理人逐項說明公平法第二十二條禁止損害他人營業信譽之規定，聯詠科技經理人表明並無從事上述違法行為。
禁 止 不 當 多 層 次 傳 銷	第 23 條		✓		✓	經與聯詠科技經理人面談後得知，該公司無以多層次傳銷方式行銷其產品，故並無違反公平法第二十三條相關規定。
禁 止 其 他 影 響 交 易 秩 序 之 行 為	第 24 條		✓		✓	經向聯詠科技經理人逐項說明公平法第二十四條不得為其他欺罔或顯失公平行為之意義，聯詠科技經理人表明並無從事上述違法行為。

二、有無證交法第一百五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及第三款所列情事

- (一)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次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經查閱宏鑑法律事務所陳美玲、何家怡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經評估並無證交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款所列之情事，亦即無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畫、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次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 (二) 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次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經查閱宏鑑法律事務所陳美玲、何家怡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經評估並無證交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二款所列之情事，亦即無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次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 (三) 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次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經查閱宏鑑法律事務所陳美玲、何家怡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經評估並無證交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三款所列之情事，亦即無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次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經查閱宏鑑法律事務所陳美玲、何家怡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經評估並無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

四、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有重大影響者

經查閱宏鑑法律事務所陳美玲、何家怡律師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該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經評估目前並無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而其結果足以影響公司營運或股東權益者。

五、結論

經本承銷商評估及洽請律師出具法律意見後，上述事項對該公司營運及股東權益應無重大影響。

玖、評估公司所編製股票集中保管明細表是否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

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十條規定，初次申請股票上市之發行公司，其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已發行股份總額10%之股東，均應依規定提撥一定比例送交集中保管。該公司已出具「股票集中保管承諾書」，承諾依上述規定提撥一定比例送交集中保管。

拾、列明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

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認定標準審查意見（附件二）

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評估，並未發現該公司有不宜上市情事，詳細說明請參閱附件二。

拾壹、評估是否符合特定行業或組織型態公司之上市規定

一、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所稱「集團企業」係指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內，與申請上市之發行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之企業整體

（一）集團企業之認定

集團企業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規範之公司	說 明
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內，與申請上市之公開發行公司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之企業整體。具有左列各款情事之一者，即認定其彼此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係		

集團企業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 規範之公司	說 明
1. 屬於母公司、子公司及聯 屬公司關係者。	Novatek Japan Kabushiki- Kaisha 香港迅捷科技 有限公司 詠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經查核該公司 91/6/17 股東名冊，該公 司並未有股份持有超過該公司已發行 股份 50%之股東。另參閱該公司 91 年 第一季度財務報告，該公司持有轉投 資公司已發行股份 50%以上者計有：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香港 迅捷科技有限公司及詠旭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2. 申請公司與其關係人總 計持有他公司超過半數 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 份。	詳見右述	查核結果符合定義之關係人中，僅聯 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可能符合本項查 核條件。 查核結果符合本項之集團企業公司計 有聯華電子轉投資超過 50%之子公 司： 宏誠創投、迅捷投資、 UNITED FOUNDRY SERVICE、 UNITED MICROMACHINING、 UMC GROUP (USA)、 UMC CAPITAL CORPORATION。
3. 申請公司可直接或間接 控制他公司人事、財務或 業務經營者。	Novatek Japan Kabushiki- Kaisha 香港迅捷科技 有限公司 詠旭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說明， 控制能力之定義為直接或經由子公司 間接持有一公司超過半數之普通股股 權。經核閱該公司 91/1Q 年度財務報 表中之轉投資明細，符合左列之集團 企業公司計有：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香港迅捷科技有限 公司及詠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 申請公司與他公司相互 投資各達對方有表決權 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三 分之一以上者，並互可 直接或間接控制對方之 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 者。	無	經查核該公司 91/6/17 股東名冊，該公 司並未有持股比例超過該公司已發行 股份三分之一以上之股東。另參閱該 公司 91/1Q 財務報告，該公司持有轉 投資公司已發行股份三分之一以上之 公司並未持有聯詠科技之股份，故並 未有符合本項之集團企業公司。
具有下列各款情事之 一者，推定申請公司與他 公司間具有控制或從屬關 係。但經檢具相關事證，證 明無控制或從屬關係者，		

集團企業認定標準	符合集團企業 規範之公司	說 明
不在此限：		
1.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合計有半數以上相同者。其計算方式係包括該等人員之配偶、子女及具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者在內。	無	經彙總該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擔任他公司董監事之情形，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半數以上之上述該等人員擔任同一公司董監事之情事，故查核結果並無符合本項之集團企業公司。
2.申請公司與他公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之股份總數或資本總額，均有半數以上為相同之股東持有或出資者。	無	經彙總該公司前十大股東之轉投資情形，並未發現有擁有該公司半數以上股權之股東持有其他相同公司之情事，故查核結果並無符合本項之集團企業公司。
3.對申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他投資公司，與該他投資公司之關係人總計持有申請公司超過半數之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	無	經查閱該公司股東名冊，及聯電 91 年第一季季報，發現僅聯電為對該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法人股東；繼經彙總聯電及其關係人持有該公司股份數，合計並未超過該公司半數之股份，故查核結果並無符合本項之集團企業公司。

綜上所述，該公司符合集團企業認定標準之公司有 Novatek Japan Kabushiki-Kaisha、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詠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宏誠創投、迅捷投資、UNITED FOUNDRY SERVICE、UNITED MICROMACHINING、UMC GROUP (USA)及 UMC CAPITAL CORPORATION 共 9 家。

(二) 集團企業應符合下列各款情事之評估

集團企業不宜上市條款之 認定標準	是否符合集團 企業上市條款	評估說明
1.同屬集團企業之有價證券已上市公司，其獲利能力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均能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但於上開期間內雙方公司之進銷貨往來金額均未達申請公司進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者，不在此限。	不適用	查核結果並未發現與該公司同屬集團企業之上市公司。

集團企業不宜上市條款之認定標準	是否符合集團企業上市條款	評估說明
2.同屬集團企業之有價證券已上櫃公司，除係屬公營事業上櫃之公司外，其獲利能力於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其上一會計年度均未能符合申請股票在櫃檯買賣之規定條件者。但於上開期間內雙方公司之進銷貨往來金額均達申請公司進銷貨總金額百分之十者，不在此限。	不適用	查核結果並未發現與該公司同屬集團企業之上櫃公司。
3.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之主要業務或產品(指最近二個會計年度均占各該年度總營業收入百分之三十以上者)，無相互競爭之情形。	是	該公司為液晶顯示器驅動晶片、電腦週邊控制晶片、電話通訊及消費性電子晶片之設計生產廠商，與其他集團企業公司之企業型態及客戶群均不相同，故該公司與集團企業間並無業務相互競爭情形。
4.申請公司與同屬集團企業公司間有業務往來者，除各應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章訂定具體書面制度，並經董事會通過外，應各出具書面聲明或承諾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併同其重要業務之政策，於公開說明書中充分揭露。無業務往來者，應由申請公司出具書面承諾，承諾日後有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是	該公司已訂定「特定公司、關係人及集團企業交易作業辦法」，並經董事會決議後通過實施。另經覆核該公司公開說明書，評估該公司已充分揭露集團企業重要業務政策內容，並出具無非常規交易承諾書；對其他無業務往來之集團企業公司，該公司亦已出具承諾書，承諾日後與其他集團企業公司往來時必無非常規交易之情事。
5.其財務業務狀況及前述之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應無異常現象。	是	該公司之財務業務狀況及上述作業辦法，與其他同業比較尚無異常現象。
6.其對於銷售予集團企業公司之產品，應具有獨立行銷之開發潛力。	是	該公司最近三年度及送件年度銷售予集團企業之營業收入佔總營收之比例較高者為香港迅捷科技有限公司（90年度 23.94%；91/1Q13.74%），但由於香港迅捷為該公司位於香港之代理

集團企業不宜上市條款之認定標準	是否符合集團企業上市條款	評估說明
		商，提供香港及大陸地區客戶所需之銷售服務，並非為聯詠科技之單一客戶，因此並不影響其獨立銷售之能力。
7.申請上櫃會計年度及最近二會計年度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來自集團企業公司不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對於來自母、子公司之進貨或營業收入金額不計算在內。	是	該公司並未有進貨來自集團企業之情形，且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來自集團企業之比例亦不超過 50%，故並未違反上市之規定。
8.前款之規定情形，如係基於行業特性、市場供需狀況、政府政策或其他合理原因所造成者，得不適用。	不適用	該公司並無違反上述上市之規定。

綜上所述，該公司係符合「集團企業申請股票上市之補充規定」。

二、評估是否符合建設業申請股票上市之有關規定

該公司非建設業，故不適用。

三、屬於母子公司關係之子公司申請其股票上市，除公營事業外，雖符合上市審查準則之有關規定，但不能符合下列各款情事，本公司（交易所）認為不宜上市者，得不同意股票上市。

該公司非以子公司申請股票上市，故不適用。

四、評估是否符合投資控股公司之規定

該公司非屬投資控股公司，故不適用。

拾貳：上列各項目之評估自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完成日起，截至股票

上市契約報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發函日之前一日止之期後事

項，應隨時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於股票上市用公開說明書刊

印日前，如有重大期後事項，亦應加以更新說明與評估。

截至評估日為止，尚無上述所列之情事。

拾參、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附件一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一、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設計				
(一)公司辦理公開發行後，是否於核准之日起三個月內，以書面方式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提次一董事會報告。	✓			該公司辦理公開發行於 88 年 7 月 7 日申報生效，並於核准之日起三個月內，以書面方式制定內部控制制度與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於 88 年 9 月 28 日提董事會報告。
(二)公司於辦理公開發行後，是否於核准之日起六個月內，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制度設計之有效性進行專案審查，並取具審查意見書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			該公司已於辦理公開發行核准日後六個月內，委託會計師就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進行專案審查，於 88.10.29. 出具審查意見書，該公司並於 88.11.19 將其意見書函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
(三)公司訂定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包含下列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請列舉；以製造業銷貨及收款循環為例，是否包括爭取客戶訂單、授信管理、運送貨品、開立銷貨發票、紀錄收入及應收帳款、開出帳單、執行與記錄現金收入等）： 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是否足以應付公司日常交易之需要。	✓			該公司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作業程序經查核在各交易循環中包括下列控制作業： 1.銷貨及收款循環—銷售預測、銷售計劃、訂單處理、交期管理、出貨作業、開立銷貨發票、退貨及客訴作業、簽證押匯作業、收款作業、應收票據作業、銷貨折讓作業、差異分析等。 2.採購及付款循環—請購作業、採購作業、進口作業、驗收作業、與合約不符作業、付款作業等。 3.生產循環—擬訂製程計劃、負荷計劃、加班、延遲、委外加工作業、排程、製造、品質管制、倉儲管理、生產管制、保養維修、安全衛生作業、生產成本作業等。 4.薪工循環—人力資源計劃、用人單位需求、晉升、調遷、招募、甄選作業、職前訓練、在職訓練、考核、薪資、福利作業、任用作業、離職作業等。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5.融資循環—預算作業、股東權益作業、股務作業、公司債作業釐定發行辦法、短期借款作業、中長期借款作業、出納現金收支、零用金作業、一般費用報支、營業外收支作業、稅捐及規費作業、印鑑管理、背書保證、原始憑證、記帳憑證作業、會計帳務處理作業等。 6.固定資產循環—固定資產之取得、處分、維護、保管等。 7.投資循環—短期投資、長期投資、有價證券保管及盤點、投資會計處理等。 8.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資訊處理部門之功能及職能劃分、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之控制、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資料輸出入之控制、資料處理之控制、檔案及設備之安全控制、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與使用及維護之控制、系統復原計劃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 9.研發循環—產品企劃、產品設計與佈局作業、測試與驗證、資訊文件之紀錄與保管、最後成果之核准應用、專利權之保全作業等。 上述控制作業大體上均能充分反映該公司之日常交易需要。
(四)公司訂定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除包括對各種交易循環類型之控制作業外，是否尚包括下列控制作業： 1.印鑑使用管理。 2.票據領用管理。 3.預算管理。 4.財產管理。	✓ ✓ ✓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度融資循環。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度融資循環。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度融資循環。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度之固定資產循環。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5.背書保證、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	✓			詳見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
6.職務授權及代理人制度。	✓			詳見該公司核決權限表。
7.資金貸與他人之管理。	✓			詳見該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
8.資訊管理。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五)公司使用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者，其內部控制制度，除資訊部門與使用者部門應明確劃分權責外，是否包括下列控制作業，是否符合公司需要。				
1.資訊處理部門之功能及職責劃分。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2.系統開發及程式修改之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3.編製系統文書之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4.程式及資料之存取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5.資料輸出入之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6.資料處理之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7.檔案及設備安全之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8.硬體及系統軟體之購置、使用及維護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9.系統復原計劃制度及測試程序之控制。	✓			詳見該公司書面內控制制度之電子計算機處理循環。
(六)內部稽核作業				
1.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是否包括下列項目，是否符合公司之需要。				
(1)對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檢查、評估，以衡量現行政策、程序之有效性及遵循程度，及其對各項營運活動之影響。	✓			該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已包含左列項目。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2)釐定稽核項目、時間、程序(方法)。	✓			該公司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已包含左列項目。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2.公司是否設置由總經理以上直接指揮之內部稽核單位。	✓			該公司之內部稽核單位直接隸屬董事長暨總經理室。
3.是否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管理需要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專任內部稽核人員。	✓			該公司目前依營運規模、業務狀況、管理需要及有關法令之規定，配置專任之稽核人員一名，負責該公司之內部稽核工作，提出稽核報告，並針對缺失進行改善追蹤。
(七)公司是否訂定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序提董事會報告(註明向董事會報告日期)。	✓			該公司確實訂有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序，並於 89.4.28 提董事會討論通過。
(八)公司現有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是否已考量下列各組成要素 1.控制環境。 2.風險評估。 3.控制作業。 4.資訊及溝通。 5.監督。	✓ ✓ ✓ ✓ ✓			經查核內控制度設計已考量組成要素－控制環境。 經查核內控制度設計已考量組成要素－風險評估。 經查核內控制度設計已考量組成要素－控制作業。 經查核內控制度設計已考量組成要素－資訊及溝通。 經查核內控制度設計已考量組成要素－監督。
(九)公司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其設計是否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1.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 2.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3.已遵循相關法令。	✓ ✓ ✓			經評估該公司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尚能合理確保左列事項。 經評估該公司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尚能合理確保左列事項。 經評估該公司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其設計尚能合理確保左列事項。
二、內部控制之執行 (一)輔導期間是否深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含是否有虛增盈餘及虛購發票等事項之評估)是否健全及有效運作。	✓			輔導期間已確實深入查核，經評估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尚稱健全及有效運作。
(二)針對第一項所述，公司所訂定內部控制其執行之有效性如何？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1.第一項之(三)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			經查核前述第一項之(三)所列舉交易循環之控制作業，其執行尚稱有效。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2.第一項之(四)所列舉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			經查核前述第一項之(四)所列舉之控制作業，其執行尚稱有效。
3.第一項之(五)所列有關電腦資訊系統處理之控制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			經查核前述第一項之(五)所列有關電腦資訊系統處理之控制作業，其執行尚稱有效。
4.第一項之(六)所列之內部稽核作業，其執行是否有效。	✓			該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依據「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訂定稽核計劃，針對公司內部控制實際執行情形作成稽核報告，並定期追蹤缺失改善情形。
(1)請編造內部稽核人員名冊				
姓 名	到 公 司 任職年月	任本公司 稽核人員年月	學 歷	主 要 經 歷
邱文華	88.3	90.8	東吳大學會計系	合勤科技內部稽核
(2)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是否持續參加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推薦機構或專業機構，或公司自行舉辦之內部稽核講習。	✓			經瞭解該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已持續參加公司自行或專業機構舉辦之內部稽核講習。
(3)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是否經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並於次月十日前填報異動原因併董事會會議記錄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	✓			該公司內部稽核主管之任職於90.7.25 經董事會過半數之同意，並於90.8.1 函報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備查。
(4)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是否擬定年度稽核計劃，據以檢查及評估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對預算、財務、業務等作業之控制。	✓			該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每年確實有擬定年度稽核計劃，並據以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
(5)是否編製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等，作成稽核報告備供查核，(工作底稿及相關資料至少應保存二年，稽核報告至少應保存三年)。	✓			該公司內部稽核單位確實有編製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等，作成稽核報告備供查核。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6)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是否加以追蹤，並定期作成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			經查核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確實有加以追蹤報告，以確定相關單位業已及時採取適當之改善措施。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7)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陳核後，是否儘快交付公司監察人查閱。	✓			經查核該公司內部稽核單位之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於陳核後，確有儘速交付公司監察人查閱。
(三)自行評估作業				
1.公司是否依前項經董事會通過之評估程序辦理。	✓			經查核該公司確已依前項經董事會通過之評估程序辦理。
2.前項自行評估是否做成工作底稿(併同相關資料至少保存五年)。	✓			經查核該公司自行評估確已做成工作底稿，並併同相關資料予以保存。
3.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已考量「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要點」第五點所列各組成要素及其判斷項目。	✓			經查核該公司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確已考量「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作業要點」第五點所列各組成要素及其判斷項目。
4.公司在申請上市時，是否已作成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			已取得該公司出具之表示設計及執行均有效之內部控制聲明書。
5.前項聲明書所涵蓋期間，如送件日期在七月底以前者，為申請前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送件日期在十一月一日以後者，為申請前一年七月一日至當年六月三十日（非曆年制者類推）	✓			該公司所出具之內部控制聲明書所涵蓋之期間為 90.1.1 至 90.12.31。
(四)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是否能合理確保下列事項：				

查 核 項 目	是	否	不適用	補 充 說 明
1.董事會及管理階層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	✓			經評估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尚稱能合理確保左列事項。
2.財務報導係屬可靠。	✓			經評估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尚稱能合理確保左列事項。
3.已遵循相關法令。	✓			經評估該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尚稱能合理確保左列事項。
三、會計師意見 是否已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並出具審查報告。	✓			該公司會計師已出具無保留意見(一)之專案審查報告

附件二

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第九條第一項各款所列不宜上市情事之推定標準審查意見。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	---------------	------------	----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一、遇有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所列情事，或其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上市後之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一)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訴訟事件或非訟事件，其結果足使公司解散或變動其組織、資本、業務計劃、財務狀況或停頓生產，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二)發行該有價證券之公司，遇有重大災害，簽訂重要契約，發生特殊事故，改變業務計劃之重要內容，或退票，其結果足使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三)發行該有價證券公司之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1.經核閱該公司自 88 年迄今之股東會及董事會會議記錄、財務報告、迄今仍有效之重要契約、與證期會及稅捐機關之往來函文等，並未發現使該公司之財務狀況有顯著重大之變更，而有影響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 2.經檢視該公司現行有效契約及該公司與主管機關、稅捐機關往來函文，並取得票據交換所票據退票資料查詢簡覆，並未發現有足以影響其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 綜上所述，該公司並無證券交易法第 156 條第一項第一款、第二款所列情事，或其行為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足以影響其上市後之證券價格，而及於市場秩序或損害公益之虞者。	是	
二、吸收合併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完整會計年度者，但存續公司及被合併公司合併前之獲利能力均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不在此限。	經查核，該公司並無吸收合併他公司尚未屆滿一完整會計年度之情事。	是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三、財務或業務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1.經依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認定標準評估，聯華電子持有聯詠科技 26.65%之股份總額，屬特定公司。 2.經依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認定標準評估，晶圓為該公司之主要產品原料，而聯華電子為該項原料進貨金額達 50%以上之供應商，屬特定公司。 3.該公司 7 席董事及 3 席監察人中，2 席董事及一席監察人為聯華電子之關係人，並未超過 1/2 董事或監察人席次。 4.經查核，該公司與其特定公司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均按「關係人、特定公司與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辦理，該作業程序於 89 年 4 月 28 日經董事會通過，其作業程序經與其他同業比較，並無重大異常之處。另該公司已出具與特定公司財務業務往來無非常規交易情事之書面承諾及聲明。 5.該公司主要產品原料-晶圓之進貨金額來自特定公司及其聯屬公司超過總進貨金額百分之七十。因此該公司尚未符合該款所規定申請公司與特定公司或機構間之經營、財務及業務關係相互獨立之認定標準。惟上述狀況係基於行業特性所致，得不適用該項限制。。 6.該公司 91 年度迄評估日止並未向非金融機構借款。 7.經檢視該公司現行有效契約之內容，並無異常之處，亦無對公司營運有重大限制或顯不合理而致生不利影響。 8.該公司並無與他人共同使用貸款額度之情事。 綜合以上查核結果，並無發現該公司之財務業務有未能與他人獨立劃分者。	是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四、有足以影響公司財務業務正常營運之重大勞資糾紛或污染環境情事，尚未改善者。	(一)重大勞資糾紛評估： 1.經查閱該公司人事相關管理辦法（同仁手冊），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嚴重違反勞基法之情事。 2.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該公司於最近三年內並未發生員工罷工事件。 3.該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並依法按月提撥職工福利金。另外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依規定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4.經詢問該公司管理當局，該公司於最近三年內並未曾發生職業災害或工安事故。 (二)重大環境污染評估： 1.該公司係屬IC設計業，並無發生污染情事之虞，故不須取得污染設置、操作或排放許可證。 2.該公司最近二會計年度並無因環境污染，而經環保機關處罰之情事。 3.經查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並無公害糾紛事件。 4.該公司亦無環境污染情事，經有關機關命令停工、停業、歇業或撤銷污染相關許可證者。 綜上，該公司並無發生重大勞資糾紛或重大環境污染情事，而尚未改善者。	是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五、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迄申請時尚未改善者。	1.經查核該公司與關係人及主要進銷貨廠商之進銷貨交易目的、價格及條件等，並無與一般交易顯不相當或顯欠合理之情事。 2.該公司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資產取得或處分係依該辦法辦理，並無非常規交易情事發生。 3.該公司於最近五年內，僅於 88 年 7 月有購買廠房建築物之一筆購買不動產交易。該交易並非向關係人購買，且經查核交易憑證並未發現有非常規交易情事發生。 4.該公司訂有「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經查閱該公司財務報告及借閱會計師工作底稿，該公司並未有大量資金貸與他人之情事。 綜上評估，該公司並未有重大非常規交易而尚未改善之情事。	是	
六、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已辦理及辦理中之增資發行新股併入各年度之決算實收資本額計算，其獲利能力不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	經查核該公司91年度迄今之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記錄顯示，該公司計畫於91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470,220仟元，員工紅利轉增資67,174仟元，合計537,394仟元，增資後股本為2,888,495仟元整。若以91年增資後之股本2,888,495仟元計算89及90年度獲利能力情形，89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34.71%及37.97%、90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分別為23.38%及29.61%，均遠高於6%，且90年度決算無累積虧損。因此該公司獲利能力符合上市規定之條件。	是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七、有無息或低於通常利率水準之非金融機構借款，經設算利息支出後，不符合上市規定條件者。	經查閱該公司89及90年度及91年度截至5月底之財務報告及會計科目明細表，並未發現有向非金融機構借款之情事。	是	
八、有迄未有效執行書面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或有不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等情事，情節重大者。	1.經查核，該公司訂有書面會計制度，並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編製。 2.經查核該公司內部營運作業，均依其書面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及會計制度有效運作。 3.經核閱該公司 88、89 及 90 年度財務報告，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且無經主管機關函示應改進而未改進之情事。另經借閱會計師查核工作底稿，並未發現有影響財務報告允當表達之重大缺失。 4.經核閱，該公司 88、89 及 90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出具之意見均為無保留意見。 綜合上述評估，並未發現迄未有效執行書面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或有不依有關法令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等情事，情節重大者。	是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九、所營事業嚴重衰退者。	1.經查核，該公司 90 年度及 91 年第一季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與同業(義隆、凌陽及瑞昱)比較得知，在 90 年度，聯詠因整體 TFT-LCD 產業需求尚未爆發，而使其營業績效表現僅較消費性 IC 設計廠義隆電子為佳；然待 91 年起整體 TFT-LCD 產業景氣明顯上升後，聯詠之營業績效便大幅揚升，且較同業義隆及凌陽為佳，與網路 IC 設計廠瑞昱相當。若以各公司之營業績效相對於資本額之比率觀之，90 年度聯詠明顯較義隆為佳，與凌陽相當；至 91 年第一季時，聯詠除較義隆及凌陽為佳外，實與瑞昱相當。綜上，不論就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或就營業績效相對於實收資本額比率，聯詠科技與同業比較，皆無重大衰退之情事。 2.該公司最近三年度之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並無連續呈現負成長之情形。 3.截至評估日，該公司於最近三年度並未辦理現金增資。 4.該公司為因應產業發展趨勢，不斷致力研發新產品、新製程，以滿足市場需求。因此經評估該公司之產品或技術並無已過時之情事。 5.該公司 90 年度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之比率分別為 26.68%及 33.79%，皆遠高於 12%，故左（一）之規定並不適用。 綜上，該公司所營事業應無嚴重衰退之情事。	是	

項目	就具體認定標準逐一評估情形	是否 適宜上市	備註
十、申請公司於最近五年內，或其現任董事、監察人、總經理或實質負責人於最近三年內，有違反誠信原則之行為者。	取得該公司無退票記錄及無欠稅證明，及該公司及其董監事簽署之無違反誠信原則聲明書，並詢證律師，未發現有本款所列之情事。	是	
十一、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其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之股東，於申請上市會計年度及其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內，有大量之股權移轉情形者。	核算90年度及91年度截至5月31日止，董事、監察人及10%以上大股東(含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之移轉股數為1,674,000股，佔該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35,110,057股之0.71%，未有大量股權移轉之情形。	是	
十二、申請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少於五人，或獨立董事人數少於二人；監察人少於三人，或獨立監察人人數少於一人；或最近一年內其董事會、監察人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者。另所選任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其中各至少一人須為會計或財務專業人士。	1.該公司目前設有董事 7 席，監察人 3 席，經評估其相互間之關係，該公司於獨立董事之部分係以法人指派其代表人擔任，並未符合獨立董監執行之精神，惟經台灣證券交易所台證（九一）上字第 0 0 三六一四號函公告，九十一年度申請上櫃轉上市之公司尚不需受到獨立董監之規範，故該公司並無違反上櫃轉上市之審查準則。 2.該公司 7 席董事中，僅 2 席彼此間具有左列第一項第四款（1）至（5）目之關係，未超過 2/3。監察人 3 席中，彼此皆無左列第一項第四款（1）至（5）目之關係。另，3 席監察人中，僅 1 席監察人與董事會任一成員間，具有左列第一項第四款（1）至（5）目之關係。綜上，聯詠科技之董事及監察人，並未有「無法獨立執行其職務」之情事。	是	
十三、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狀況而不宜上市之情事。	截至評估日並未發現該公司有其他因事業範圍、性質或特殊情況，而不宜上市者。	是	

推薦證券商	評估人簽章	單位主管簽章	負責人簽章	評估報告日期
<u>太祥證券股份有限公司</u>	<u>張煥昌</u>	<u>姜克勤</u>	<u>廖述仁</u>	91.6.25
	<u>廖宏彬</u>			
	<u>黃貞雯</u>			
	<u>黃湘芬</u>			

聯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何泰舜

董事

宮義忠

董事

陳聰敏

董事

邱錦增

總經理

王守仁